RM184.00
80%
147.70
41087
251
L1854R

食經講道

當代釋經講道手冊

賴若瀚 著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LIBRARY
馬來西亞槟城
浸信會神學院
圖書館
40 A-D, MK. 17, BATU FERRINGHI, PENANG

食經講道——當代釋經講道手冊

作者：賴若瀚
編輯：許沛恩、姚志華、柳有為
設計製作：胡嘉敏
出版兼發行：聖言資源中心
846, Stewart Drive, Sunnyvale, CA 94085, U.S.A.
電話：408-773-8891　傳真：408-228-6490
電郵：info@sagos.org　網址：www.sagos.org
承印：海洋印務有限公司
版次：2014 年 1 月初版
國際書號：978-1-4675-1251-0
產品編號：B030
© 2014 聖言資源中心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Recipe for Contemporary Expository Preaching

By Johann Y.H. Lai
Published, produced and solely distributed by
Sarced Logos Resource Center (SAGOS)
846, Stewart Drive, Sunnyvale, CA 94085, U.S.A.
Tel: 408-773-8891　Fax: 408-228-6490
Email: info@sagos.org　Website: www.sagos.org
Jan 2014, First Printing
© 2014 by Sarced Logos Resource Center (SAGOS)
ISBN: 978-1-4675-1251-0

Printed in Hong Kong
ALL RIGHTS RESERVED

謹以此書紀念曾霖芳院長

並獻予

韋列博士 (Dr. John Reed)

和

所有願意在講道職事上

追求成長的同工同道

目錄

麥序 vii
曾序 viii
區序 x
蘇序 xi
自序 xii

第壹部　市場現況篇

第一章　市場現況：後現代世界的現象與挑戰 2
第二章　回應需求：教會當如何回應後現代的挑戰 19

第貳部　誠徵師傅篇

第一章　聖言烹調：傳道者與分糧 42
第二章　工人氣質：傳道者的身分與裝備 64

第參部　營養理念篇

第一章　營養指標：優質講道的基本特質 96
第二章　基本理念：釋經講道的定義與重要性 113

第肆部　烹調藝術篇（十步驟）

第一章　食物原料：選取訂定經文 136
第二章　素材料理：觀察解釋經文 156
第三章　核心重點：找出講道主題 187
第四章　整體設計：建立結構大綱 218
第五章　善用配料：加插內容例證 250

第六章　調味點綴：注意遣詞用字 300
第七章　嘉賓口味：針對會眾需求 334
第八章　有益健康：融會應用實踐 362
第九章　甜點水果：歸納整體結論 392
第十章　頭盤名目：設計引論題目 412

第伍部　不同菜色篇

第一章　標題式釋經講道 442
第二章　敘事文釋經講道 465
第三章　第一人稱釋經講道 494

第陸部　佳肴宴客篇

第一章　方式：讀講章抑或口語化 520
第二章　技巧：儀表、聲線與動作 539
第三章　熱誠：權柄、感力與信心 558
第四章　鋪排：整體崇拜的設計 581

第柒部　餐後評估篇

講道整體的評估 600

第捌部　天糧品嘗篇

釋經講道示範之一　舊約說明文釋經講道講章
「尊重神聖的婚約」（瑪二 10-16） 624

釋經講道示範之二　新約說明文釋經講道講章
「畫下人生完美句點」（提後四 6-8） 639

釋經講道示範之三　敘事文釋經講道講章
「飛越洪濤」(太十四 22-33) 655

釋經講道示範之四　專題人物釋經講道講章
「勸慰學的探討—巴拿巴生平」 669

釋經講道示範之五　標題式釋經講道講章／佈道講章
「誰主明天」(太六 34；雅四 13-15) 688

釋經講道示範之六　第一人稱釋經講章
「十架下的百夫長」 705

習題建議答案 714
參考書目 747
網站介紹 759
名詞索引 760
人物索引 765
經文索引 770
作者簡介 777

麥序

傳統的講道學通常都將講道分為三類：(一) 題目講道——天馬行空，不受羈勒，十分自由，甚至容易錯誤。(二) 經題講道——將小段經文，研究發揮，但略有限制，發展空間不大。(三) 釋經講道——將大段經文、或全本書卷作基礎，按內容分段，詳細解釋，然後加添喻證，多姿多彩，變化無窮；篤信聖經，神學純正的講道者，多喜歡採用。可惜因為太過流行，人人略曉，所以往往沒有詳細教導，以致缺乏深度，平平無奇，不能把聖經的精髓表明出來，十分可惜。

接到賴若瀚牧師的邀約寫序，又收到書題《食經講道》，起初嚇了一跳，繼而會心微笑，立刻瀏覽內容，竟然深深愛上了這書，因為賴牧師對釋經講道有深入的教導，並且提出有力的樣本，給讀者有深刻的印象，深刻的了解，深刻的體會，也可以深刻地實行出來。

我預備講章時，常用三個標準提醒自己：(一) 有道，(二) 有理，(三) 有情；就是有合宜的喻證，不但以理服人，更能以情感人。賴牧師的《食經講道》確實在這三方面都有極佳的模範，給讀者有極好的教導，必能在釋經講道上大進一步。

賴牧師用他的《十步釋經法》在許多地方，教導了許多人，又得到許多屬靈的果效，有目共睹。現在出版內容豐富的《食經講道》，深信被天父更大使用，可喜可賀！

麥希真牧師

新加坡神學院前任院長
世界華人福音中心前任總幹事
多倫多 2013 年 11 月

曾序

早前看過一部中國電視台攝製的記錄片〈舌尖上的中國〉，報導中國五湖四海大城小鄉的同胞們烹調不同美食佳肴的歷程，令人目不暇給，大為讚歎美食之豐富精妙，道出中國文化「民以食為天」的哲理，成為收視率極高的節目。

筆者在觀看中體察到中國人的美食文化，包含着人情、鄉情、合群、家庭樂，地理與食材的關係，各種烹調的技藝等……，以致弄出來的食物令人大快朵頤，美不勝收，即使觀看也令人感到甚為飽足與快慰。

賴若瀚牧師這本精彩的、談及釋經講道的書，開宗明義便以「烹調與飲食」比喻講道，既合乎中國人「民以食為天」的文化，亦富有無窮創意，教人讀起來趣味盎然，與一般直書傳道人講道職事的書籍大不相同，頗能吸引參與講道事奉的人樂意捧讀，這反映出賴牧師觸覺敏銳，洞察時需，令人佩服。

本書除具本色文化構思的切入點，亦可以用「雅俗共賞」、「共冶一爐」來形容。在「雅」方面，賴牧師以優雅簡潔的文筆勾勒釋經講道涵蓋的意義，道出預備的過程——從經文到講章，給初學者指出一條清晰明確、容易掌握的路徑，亦讓有多年講道經驗的教牧同工，對釋經講道的技巧得以觀摩提升，尋求精進。

至於「俗」，他在第一章便指出今天「俗世」是一個後現代衝擊下的世代，是我們傳道人不能迴避的社會現實，我們必須認知社會趨勢的特徵對今日信徒的影響。賴牧師提醒我們當具時代識見，從而調校傳講聖言的方法，以切合時代需要，讓後現代信

徒對亙古常存的道，仍保持開放的心靈。另一方面，我們也應當運用適切時代的辭彙及切合信徒生活處境的具體例證，來詮釋神的話語，讓在後現代世界中成長的新一代信徒，能聽得明白神要對他們說的話。

現今教會講壇最為人詬病的，並非原文和歷史知識不夠翔實，而是當代應用不夠具體。究其原因是傳道人忙於教會牆內的牧養，無暇接觸牆外未信者的世界，更遑論反省和批判各種後現代世情的現象和思潮。有鑑於此，作者為我們做了功夫，讓我們對時代的脈搏有概括的認知和辨識。

賴牧師從沒說過釋經講道是容易的，他以「十步釋經法則」之原理融貫一起，以宣講為基調，透過各步驟演練實例，共冶一爐。他只有一個目的，就是告訴講道者在祈禱和倚靠聖靈啟迪之餘，更需要多些深入地觀察經文，找出其核心概念，寫成完整的大綱，再解讀當今的世代，從不同角度詮釋神對今日世代所要傳述的信息。無論預備工夫有多繁複，付出的一切工夫都是值得而必要的。因為這世代迫切需要建基於聖經權威的宣講。

甚願我等傳道同工仔細研讀本書，掌握釋經講道之精妙原理與藝術，在神親佑下，作出既能緊貼經文，忠於聖經，亦具備時代視野，透視社會處境的宣講，成為能指向生活真實的場景來詮釋主道，兼具精確、熱情、明智、勇毅等素質的時代工人！

曾立華牧師

斯托得國際靈風釋經講道研習會訓練導師
建道神學院兼任榮休教授
2013 年 10 月 16 日

區序

幽默大師林語堂曾在某大學教授英文，某年開學第一天，他手提一個大皮包走進教室。學生滿以為是課本與參考書，甚是恐慌。當他打開來時，竟然盡是有殼花生，林語堂開口用英文大講其吃花生之道。他說：「吃花生要吃帶殼的，一切味道與風趣全在剝殼，剝殼愈有勁，花生米就愈有味道。」

他再補充說：「花生米又名長生果，諸君第一天上課，請吃我的長生果，祝君長生不老，以後我上課不點名，但願大家吃了長生果，更有長性子，不要逃學！」

語畢全堂莞爾。此後每逢他講課，總是座無虛席。

賴若瀚牧師的《食經講道》就如林語堂幽默風趣的「吃花生」一席話，既拉近了師生的距離，亦帶出了他對學生的期盼。賴牧師將「食經」與「釋經」的諧音相關語作為楔子，以「廚師」烹飪的手法引出「牧師」講道的方法。講道學不再是一門高不可攀的學科，講道亦不是一項枯燥乏味的苦差，聽道更不是一段難以忍受的煎熬。

講道是一門科學，有一定的法則規律；講道亦是一門藝術，可以有創意的發揮。賴若瀚牧師將講道與烹飪相比，恰到好處地把科學方法與藝術手法融會貫通起來。常言道：讀經猶如進食，不可偏食，務要按時進餐；講道豈不是猶如烹飪，品嘗者與廚師相互交流，相輔相成，且相得益彰。

繼《十步釋經法》之後，此書將會成為另一本傳世之作，對華人牧者、中國的傳道人及信徒都會帶來持續的影響。

區應鏡牧師
加拿大華人神學院・天道學院院長
多倫多城北華人基督教會顧問牧師
2013 年 10 月 30 日

蘇序

得到「米芝連」三顆星的食肆為什麼那麼受歡迎？[1]

材料新鮮，品質一流，絕不用次貨，這是首要條件。第二，配料恰到好處，十分適合客人胃口。第三，廚師功夫一流，烹調的時間，用火的溫度，食品的調味等均恰到好處。第四，食物的擺設能吸引人，甚至爭相拍照留念。最後，入口使人回味無窮，不單吃了以後想再吃，且會主動請人來一同品嘗美食，帶來一傳十，十傳百的效應。

「米芝蓮」三顆星的講道又會是怎樣的講道？

第一，它必定是真材實料，完全建基於聖經。第二，它的主題及喻道例證恰到好處，讓人聽後常常回味，不時思念。第三，它的表達方式，遣詞用字鏗鏘有力，信息切中人心的需要，讓人聽後靈魂深處能被真光照亮，得着滋養與活力去行走天路。

怎樣才可以做到？

賴若瀚牧師在《食經講道》這書中，用十分有趣的方式傳授秘笈，幫助我們從中吸收精華，可以建立基本功，循序漸進，亦能炮製上等的「米芝蓮」講章，供應群羊的需要。

蘇穎智牧師
香港播道會恩福堂主任牧師
香港恩福聖經學院院長
2013 年 10 月

1. 編者按：「米芝蓮」(台灣譯「米其林」) 是指法國著名輪胎製造商「米芝蓮公司」於二十世紀初創辦的一本旅遊指南。它由三十年代開始，已採用「三顆星」作為評鑑旅遊飲食店家的級別系統。由於米芝蓮公司常派出評鑑員喬裝成普通顧客四處暗訪，觀察到店家最真實的一面，《米芝蓮指南》評鑑的權威性由是建立。2007 年開始他們進軍亞洲市場，把香港、澳門、台灣的優質食肆也納入評鑑範圍。

自序

《食經講道》一書出版，剛好接近「聖言資源中心」成立十週年的日子(2014年1月)，可以作為十週年的誌慶。「聖言資源中心」有兩項基礎性的核心的事工，其一是培訓信徒運用「十步釋經法」學習研經與帶領查經，其次是幫助傳道同工在「釋經講道法」上進深。因此，本書可算是之前出版的《十步釋經法》的姊妹作。

用《食經講道》作書名，是「聖言」副會長沈有方牧師的建議，十分貼切與新穎，決定採用。但還有一個顧慮：「釋經講道」這樣嚴肅的課題，用如此輕鬆的題目，是否有失莊重？後來愈思想就愈感到這書名十分適切，原因有四：

1.「食經」中的「食」可作動詞用，是「吃下經言」的意思。與先知以西結在巴比倫及使徒約翰在拔摩海島領受異象要「吃下書卷」意思一致。配合本書運用煮食與烹調的比喻，串連預備講道、宣講聖言的各個步驟，希望增加大家的趣味，從中得到啟發。
2.「食經」可作名詞用，是「食譜」的意思。中國隋代謝諷所著的《食經》，是中國古代有名的食譜。根據網站的資料，這食譜中有膾、羹、餅、糕、卷、炙、面、寒具，包括以動物為主要原料製成的菜肴，如飛鸞膾、剔縷雞、剪雲斫魚羹等，記載了越國公碎金飯、虞公斷醒(酒)、永加王烙羊、成美公藏、含春侯新治月華飯、千金碎香餅、乾炙滿天星含漿餅、撮高巧裝壇樣

餅等，名目繁多，典雅貴重。
3.「食經」與「釋經」，無論在普通話或粵語皆屬諧音。「食經講道」讀來讓人想起「釋經講道」。
4.《食經講道》這書放在書店裡，相信新穎的書名會吸引教牧同道拿來看一看，「食經」與「講道」之間到底有什麼樣的關係？要在後現代的世界中傳講聖言，就用「後現代」一點的書名來表達吧。

用煮食與烹調來形容講道，是眾多比方中的一個。在寫作本書時，筆者曾參看眾多學者的不同著作，他們以不同的畫像來形容講道。如奎克視講道如「暢泳」，講道者需要全然投進聖言的活水中，包括：浸沐、解經、構思、傳講與經歷等。[1] 韋列與格蘭特認為講道如「火箭升空」，從起初的「開探礦脈」(解經找到主語和補語)，直到最後「變換航道」(講道的創意表達)，全部共十一個步驟來形容講道。[2] 伍權彬牧師則看講道如「戲劇的四度創作」：先是神在聖經啟示上的創作，再來是講道者在講章編製時的創作，接着是講道者在講章宣講時的創作，最後是聽道者在聽道或行道時的創作。[3]

然而，我深深被講道如煮食與烹調所吸引。[4] 在本書「聖言烹調：傳道者與分糧」一章中，將會詳細討論講道與烹飪之間的關係。本書共分八大部分：「市場現況篇」、「誠徵師傅篇」、「營養理念篇」、「烹調藝術篇」、「不同菜色篇」、「佳肴宴客篇」、「餐後評估篇」與「天糧品嘗篇」。其中最主要的是討論預備講道過程的「烹調藝術篇」，共十大步驟，與羅賓森教授書中所述的十步驟雖然相近，卻仍有不同。[5]

本書的寫作大部分是在2013年作最後衝刺。這一年剛好是我

全職事奉四十週年。可以說本書的內容是經過四十年講壇事奉：學習講道、操練講道、教導講道，以及與經常講道的同工同道，在課堂中一起討論琢磨講道心得而沉澱得來的。在四十年前，若有人說神學院剛畢業的我將來可以寫出有關講道法的書，我會認為對方是在取笑我。因為當時每次講道，都是掙扎多時才能勉強應付，在預備過程中往往經歷重重困難。若如今我能在講道上有所突破，這確實是一大神蹟。借用保羅的話說：「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林前十五 10）

在此感念已故的曾霖芳院長，奠定我在講道上的根基與後來的發展。達拉斯神學院多位講道法教授，特別是韋列教授（Dr. John Reed），在講道法上幫助我有所提升。另外，感謝香港建道神學院與美國基督工人神學院讓我在他們的教牧學博士班上，多年來與眾牧者一起切磋釋經講道。教導他們與教導沒有講道經驗的碩士班學生不一樣。教導牧者挑戰性更大，因為大家都經歷過講道的甜酸苦辣，並且在應用學理的時候，知道哪些行得通，哪些行不通，以及當中關鍵的問題何在等。

周聯華牧師早年寫的《講道法》（後改名為《新編講道法》）一書，成為上一代各神學院採用，作為講道法基本參考書。他在三十多年前曾到菲律賓馬尼拉，我當時慕名到馬尼拉浸信會聽他講道，想不到這位講道法大師一開始就說：「什麼書都可以寫，就是論述講道法的書不可以寫；因為寫了以後，很難避免別人用你講道法的理念來批評你的講道。」

我自然有這種顧慮與壓力。但仍然堅持要寫的原因，是我認為寫成了書不一定等於作者就已經「到達化境」、「完備了」，這

種壓力成為激勵我、驅策我不斷追求更新與進深的動力。

在教授本科的時候，有同學給這釋經講道法起名為「賴家拳」，雖然這是個有趣的名字，但因為此書乃用烹調為寫作的主調，就直接稱它為「賴家食譜」吧。拳有拳法，煮有煮法，講道亦要得法，再加上聖靈的同工，講道必定可以更上一層樓。我期盼各位讀者看完本書之後，都能有一個「亞哈」的經歷：想通了，找到門路，循序漸進，日後在講道上必定會駕輕就熟。

本書的出版，有不少在背後默默耕耘的同工。責任編輯許沛恩姊妹在整個過程中盡心竭力，從理念的構思到出版細節，都與我同步同行，同思想同討論。柳有為弟兄在公餘的時間，用心校對本書全稿，在文字的潤色上提供了許多寶貴意見。合作多年的姚志華弟兄耐心校閱編輯，鉅細靡遺。排版的胡嘉敏姊妹，海洋印刷的曾守雄先生，在出版的時間上密切配合，在此由衷致謝。

另外，感謝麥希真牧師、曾立華牧師、蘇穎智牧師與區應毓牧師等華人教會中的資深牧者與神學教授，在百忙中惠賜序言，還有就是書法家何崇謙博士為本書封面書名題字，不僅讓本書生色不少，也給予我個人極大的鼓勵。

除此之外，還要感謝伴我走事奉道路三十多年的愛妻。她一直以來，都是我講道最忠實的聽眾、最坦誠的批評者、最無私的鼓勵者。又在這一年我趕寫本書的期間，在諸事上給予我各項的包容與支持。

願本書的出版，使神的僕人得到幫助，神的心意得到滿足，神的榮耀亦因此得到彰顯。

賴若瀚　謹識
2013 年 10 月 30 日
於香港

附註

1. 奎克著，陳恩明譯：《講道 360——上帝的道必不徒然返回》（香港：天道，2011），頁 5-6。
2. Reg Grant & John Reed. *The Power Sermon -- Countdown to Quality Message for Maximum Impact*.（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3），全書
3. 伍權彬：《恩福聖經學院 PAPYRUS》第 22 期（2011 年 2 月號）。
4. 參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 Connecting the Bible to People*. Keith Willhite & Scott M. Gibson, ed.（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8），129；曾霖芳：《講道學》（香港：嘉種出版社，1990），頁 134；史都華．布里斯科：《如何講道》（掌握 2000 大事工系列）（台灣：中國主日學協會，1993），頁 49。
5. 參 Robinson, Haddon W. *Biblical Preaching: The Development and Delivery of Expository Messages*. 2nd edition.（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0）。羅賓森的十步驟分別為：選取經節、研究經文、發現解經概念、分析解經概念、建構講章概念、決定講章目標、完成構章目標、建構講章大綱、充實講章大綱、預備引論和結論。

第壹部 市場現況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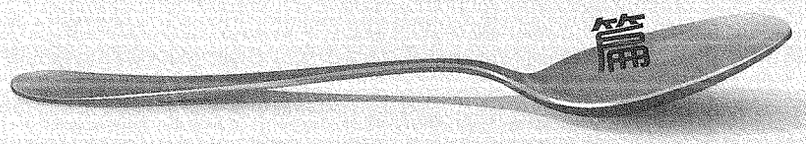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市場現況
後現代世界的現象與挑戰

引言

一.「後現代」的現象與衝擊

A. 面對「後現代」

B.「後現代」的特徵

二.「E 世代」的現象與衝擊

A. 面對「E 世代」

B.「E 世代」的特徵與挑戰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這是最好的時代，也是最壞的時代；這是智慧的年頭，也是愚蠢的年頭；這是篤信的時期，也是疑慮的時期；這是光明的季節，也是黑暗的季節；這是希望的春天，也是絕望的冬天；我們什麼都有，卻什麼都沒有；我們全都在直奔天堂，我們也全都在往相反方向邁進……。」

——狄更斯

引 言

以上這段話，引自英國大文豪狄更斯 (Charles Dickens，1812-1870) 在 1859 年出版的名著《雙城記》之開首語 。這段話貼切地描述出法國大革命的時代背景下，社會面臨劇變時呈現出那種無定又令人徬徨的情境。這描述也許亦適用於今日的時代。

從物質享受、科技發展與學術貢獻等角度來看，人類似乎已進入了一個史無前例的盛世。又因互聯網普及，資訊發達，無論在商業、政治、科技、旅遊、運動各個方面，都帶給人類莫大的方便，沒有哪個先前的時代比現在更好了！因此，可以說「這是最好的時代」。

然而，因為時代急劇的改變，人類社會故有的道德觀、價值觀、人倫關係、宗教信仰等都面臨各種巨大的衝擊而重新定位；因此，也可以說「這是最壞的時代」。

簡而言之，如今是後現代、也是 E 世代，是資訊爆炸的時代，同時也是聖經中所說末世的時代。後現代與 E 世代意義相似，只不過用兩種不同的形態表現，故可以放在一起討論。

一.「後現代」的現象與衝擊

A. 面對「後現代」

「後現代」的現象從二十世紀末後的十數年開始，[1] 它一方面對「現代」代表的真理觀、世界觀與人觀產生質疑、批判與挑戰；另一方面卻又微妙地延續「現代」的一些基本假設。陶加理(David S. Dockery)描述後現代的人類面臨着「脫臼」的情況，因為這時代傾向於使人類脫離固有的世界觀。[2]

「現代主義」的世界是站在堅實的、穩定的、可以預測的硬地上，人們可以劃定前往目的地的路線，或是處理事情的方程式。但「後現代主義」的世界是在地圖之外，難以探測，是飄浮不定的、變動的大海。若以世事的發展來作比方，「現代主義」的世界是循直線前進的，「後現代主義」的世界則在不確定的處境下，隨時興起驚濤駭浪。後現代的人面臨着一場又一場的「心靈海嘯」，不斷被拋擲到「混序」(chaordic)之中。[3]

若「現代世界」是顯示「秩序」與「結構」，「後現代世界」則充滿「虛無」與「混亂」。它是在解釋與非解釋，建構與解構之間徘徊。正因為「後現代」的本質飄忽不定，沒有一定的遊戲規則，要界定它並不容易。後現代的迷思也在於此。然而，我們可以根據一些普遍現象，來辨別出「後現代」幾項較明顯的特徵。

B.「後現代」的特徵

1. 對事物多方質疑

「現代主義」強調人是自主和理性的主體。知識是確定、客觀和良善的，是人可以掌握的。但進入「後現代主義」，知識卻不一

定是良善的。「後現代主義」人對人類和世界的前景抱持悲觀的態度，認為人類的生命是脆弱的，亦沒有把握解決當前全球性的難題。他們相信，如果人類要繼續生存，便要彼此合作，而不是互相征服。

「後現代主義」亦拒絕接受知識的確定性。因為人類不能單單藉着理性而明白和確認真理，人類的智力再也不是真理的裁決者。「後現代主義」認為獲取知識的適切途徑，除了理性，還有情感和直覺等。

「後現代主義」對許多事物都抱持懷疑的態度。就如：「人生有目的嗎？」「人活着確實有絕對的歸宿與意義嗎？」「在離婚率節節上升之際，結婚真的會比單身好嗎？」「婚後能否共同生活，永結同心呢？」這些問題的傳統答案都是十分肯定的，但後現代的人們卻懷着半信半疑的態度。因此不少年青人對人生態度悲觀，年青戀人只希望暫時住在一起，不希望以任何婚約來彼此約束。傳統的婚姻及家庭觀念對他們不再有任何吸引力。

有一段兩父子的對話，能展示一些「後現代的特色」，也正好代表「後現代人」典型的思維方式：

有位父親送自己的兒子上學，當時正在下雨。兒子卻懷疑天是否真的在下雨，因為當天早上，電台廣播曾說只會在黃昏時才有雨。二人便在車上展開以下的對話。

父親：「雖然電台說早上不會下雨，這不等於說我們要放棄接受感官所帶給我們的信息。」

兒子：「感官？我們的感官經常會出錯。感官是靠不住的！」

父親：「那麼，你認為天到底是在下雨，還是沒有下雨呢？」

兒子：「我不想就此妄下結論。」

父親：「若是有人拿槍指着你的腦袋，要你說出真理，那你會說什麼呢？」

兒子：「他所要的是什麼樣的真理呢？『真理』是指……」

父親：「他拿着手槍對準你啊，你要不要說出來呢？」

兒子：「……我的『真理』有什麼重要呢？或許他是從另一星球來的。我說的雨，他可能認為是肥皂。」

父親：「他是史慕利先生，是從聖路易城來的。」

兒子：「他想知道當下是否正在下雨？」

父親：「是的，此時此刻。」

兒子：「若是要在行車時斷定自己在什麼地方，那實在是很困難的事。」

父親：「那就說出你認為最淺顯、最近似的答案，可以吧？」

兒子：「我至多只能猜測。」

父親：「但你實在看見外面正在下雨啊！」

兒子：「我怎能為『雨』下一個準確的定義呢？」

父親：「『雨』就是從天上降下來，會使你我身體都打濕的東西。」

兒子：「可是此刻我的身體沒被打濕啊，你被打濕了嗎？」

父親：「……」[4]

2. 注重感官的刺激

「後現代文化」是一種生活形態，推崇人的感官經驗。人們容易受到聲、色、光、影等具體知覺的影響。做決定時，以感官的體驗作為參考指標要多於受抽象的理論指引。因此「後現代文化」強調人有權做自己喜歡做的事，不須遵從一些外在的標準或規範，更不要別人告訴他們怎樣行事為人，故有反權威的傾向與表現。

「後現代世界」各種高科技的產品，如電視、電影，網絡上的視頻、電玩等，製造出種種虛擬的境界。人們從此傾向以感官和視像的媒介來吸收資訊，過於從抽象的文字媒介來吸收資訊。自1985年開始，西方社會人們開始租看錄影帶多於借閱圖書館中的藏書。[5]

香港灣仔會展中心的書展是每年一度的重大活動。多年前我躬逢其盛，當日特地提早半小時到達，但已經有不少人在排隊，而且排在最前面的多是十來二十歲的青少年人。多年沒有回香港的我，欣見時下青少年竟然那麼喜歡讀書，深覺香港真的有救了。殊不知，大門打開後，他們一窩蜂地湧進的地方，竟是出版漫畫的角落。

二十一世紀的文化，是從「現代文化」高舉理性的一端，擺盪到「後現代文化」推崇感性的另一端。因此人們喜歡聽故事，不喜歡聽道理。只講求感覺，一切由感官主導，「要感覺好」便是最廣受歡迎的人生哲學。這種人生哲學深切影響了交友、婚姻與種種人際關係。朋友之間要有感覺，夫婦之間更要有「感覺」。最要緊是時時感受得到、享受得到，一旦沒有了感覺，關係

就會立即終止。

3. 沒有絕對的真理

「現代主義」有一定的思維方式，是比較客觀和可以預測的。然而，「後現代主義」卻如「無定向的風」，是主觀又易變的。在「現代主義」下教育出來的人，依然堅信知識與真理是確定而可以掌握的。但在「後現代主義」教育下的人，則認為「真理」會因人而異，不能確定。

他們認為，人接受真理和認識真理的方法，都受其自身本體的限制和影響。比如說，我們若說想從某文本的意義來認識真理、探索真理，便會發現由於人的背景和出身不同，對該文本的意義會有不同的理解和詮釋，故不能輕易達到彼此有共識和相互認同的真理。所以，「後現代主義者」認為知識並不是客觀的，也強調沒有絕對的真理。

福音派牧者凱勒 (Tim Keller) 指出：「在二十世紀初葉，信仰的懷疑者排斥基督教，是因為它缺乏真實性。他們的問題是『神蹟怎麼可以存在呢？』但在今天，信仰的懷疑者排斥基督教，是因為我們傳揚它的真實性。他們提出的挑戰是：『真理怎麼可以存在呢？』現代主義者 (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的普遍觀點) 認為絕對的道德，只能在人類的理性與研究中找到。後現代主義者則認為不可能找到絕對的道德。」[6]

真理與道德是無法分割的——沒有真理的標準，就沒有道德的標準；沒有道德的標準，人就無所適從。與其說這世代摒棄了標準，不如說各人隨己意自訂標準。在這樣一個隨意縱容，缺乏標準的時代，道德就成了十分個人化的東西，它只是憑個人良知

判別的結果。不錯，一個國家、文化或民族可以制定某些道德規範，但若是人們不接受世上有絕對的真理，這些規範最終也沒有可以立足的基礎。

無怪乎凱勒說：「今日基要信仰的傳道者所面對的是一個前所未有的重大危機……我們不再是活在一個不道德的社會 (immoral society) —— 一個知道分別是非善惡而甘願選擇行惡的社會。我們是活在一個無道德的社會中 (amoral society) —— 一個只將善與惡、是與非進行無意義的分類，但各人卻行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7]

約在主前五世紀，希臘哲學家普羅泰格拉 (Protagoras) 主張：世界上根本「沒有絕對的真理」！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對他作出以下的反證：「你這句話可以是對的，亦可以是錯的。這句話若是錯了，你的論點就不攻而破；但若是對了，那麼這世界最少還有『沒有絕對真理』這項絕對的真理存在，因此亦推翻了你的論點。」

對於接納多元主義的人，[8]「沒有絕對」，就是他們的「絕對」；「沒有標準」，就是他們的「標準」；「沒有規範」，就是他們的「規範」。然而，若一個社會奉行「沒有絕對的絕對」，再加上「沒有標準的標準」，又推崇「沒有規範的規範」，很快就會落入無政府狀態，眾多的混亂與不穩定就會隨之而來。

這樣的人生，這樣的社會，真能滿足人的渴望，受到人歡迎嗎？按《明報》2010 年 12 月 16 日在網路上的報道，美國調查機構「馬里斯特」(Marist) 發表報告指出，他們訪問了 1,020 位美國人，其中近 39% 認為語意模稜兩可的 “whatever” 最令人厭煩 (這

分之二的發展中國家的解放神學家，和先進國家女性及黑人神學家重新發現。[1]然而，如果這些神學家不按照聖經，爲了達成自己的目的而訴諸武力，那麼「神照顧軟弱無助者」的眞理就很容易被扭曲。神平安的國度絕不可能以武力得到。如果我們要人明白其意義，就必須把人帶到神國的掌權者——也就是被殺的羔羊面前。我們一旦跟隨耶穌，就必須背起十架，不是受一點不方便的小痛苦，而是肩負起十字架，並且必須死在十架上。

我們從那些無從選擇、被迫受苦的人，最能夠學到受苦的救贖力量。本書的目的之一，就是鼓勵所有人珍惜軟弱者的價值，而不是企圖改變他們。身爲基督肢體的一員，我們如何歡迎他們進入群體，鼓勵他們貢獻所長？

我和提姆、林登常常笑談到，很多時候別人會告訴我們，只要禱告「正確」，或有更強的信心，我們身體的狀況就會改善。我花了多年時間，試著使我的信心「成長」，以便說服神，使祂因爲我經常祈求而醫治我。我絕對相信醫治的神蹟，二十幾年前我的腸沾黏問題就經歷過醫治神蹟，那時護士簡直不敢相信我恢復得那麼快。我相信迅速的痊癒，和全國各地朋友爲我的禱告就是神蹟。身上其他的狀況則讓我知道，我能夠從神認爲合適的時機，以及神的百姓一路走來的關心支持得到力量。但神最好的計畫不是要我完全脫離病痛，就像基督對保羅的回應是仍然有一根刺在身上。[2]

有些朋友身體的限制更明顯，他們遇到的問題也就更嚴重。曾經有無數次，有些人堅持說林登只要順服他們的禱告（好像他們有某種神奇手法），就可以不再用輪椅。眞是傲慢無禮！

止盡的廣袤國度。既然「國度」是基督信息和事工的焦點，讓我們思想**國度**在第一世紀的用法，以及在二十一世紀與我們的關聯。

學者對**國度**的意義有很多辯論，包括耶穌對自己在國度的降臨與實現中的角色認知程度，以及在國度圓滿實現之前的當下，祂的倫理教訓具有什麼意義等。啓示錄用很多國度的意象，以及對耶穌等同聖父、聖靈的形容，把這些問題簡化了。

國度一詞當然是指國王統治的地方或人民，但在聖經裡強調的是神國度對其子民生命的影響。正如麥當奴（J. I. H. MacDonald）強調的，「神呼籲所有人採取行動，在與神相遇的時候，對神進入他們的生命發出回應，並且讓自己按著神的未來、國度的豐盈，隨時調整方向」[4]。因此基督的國度能改變所有承認基督主權超越一切、統管萬有的人。

啓示錄一再肯定耶穌統管宇宙萬物，而我們可以參與在祂的王權中，雖然撒但和其爪牙極力企圖說服世界，牠們才是統治者。正如啓示錄所形容，牠們自以爲王，這些欺騙者引發了天上的戰爭。

耶穌開始在加利利傳道時，宣告神的國近了（可一14～15）。希臘文完成式的動詞時態表示國度是在一個決定性的時刻臨到，而且繼續存在。這種動詞型態表示耶穌來了之後，神的統治的確臨到當時人的身上，而且永遠改變了一切。類似的負面情況，就像第一顆原子彈在廣島和長崎爆炸之後，就永遠改變了世界，從此引進核子時代，不可能再逆轉。但是感謝神，世界強權正努力裁武。正面而言，耶穌的來臨造成世界激進、決斷、永遠的改變。對信祂的人而言，神的治權於逼迫中甚至依然在主導。在神的主權下，他們會選擇完成神在他們生

06

人子是誰？

閱讀經文 啓示錄一章12～20節

一幅風格怪異的圖畫裡，有一名身穿白色長衣的人，腰間束著金帶，頭髮雪白，像古時候的人，與他年輕的臉龐毫不相稱。一把巨大的劍從他口中出來，現實中是完全不可能的。藝術家顯然想要畫出啓示錄第一章前言裡，先見的異象所形容的基督形像。這種奇怪的畫像並不符合基督的樣子，不過，寫實地用圖畫傳達經文，卻恰好說明了一種對啓示錄錯誤的解經方式，也就是太過拘泥於字面。

要了解啓示錄必須有更好的技巧，首先就是要區分「字面的」（literal）和「拘泥於字面的」（literalistic）兩個意思。字面的意思就是嚴肅看待聖經，確信聖經所說是神的生命之道，在眞理中引導我們的生命，是有權威的。但如果拘泥字面詮釋聖經，等於忘了神的話語也是壯麗的文學，使用默示的象徵與暗喻，以及其他藝術手法，強調其意義與奧祕。啓示錄裡提出的

07

沒有**十全十美**的教會

閱讀經文 啓示錄二～三章

「你永遠找不到十全十美的教會。」我剛搬到溫哥華，要找一個教會加入的時候，必須一直告訴自己這一點。有一間教會的會眾讓人看不出像個基督教群體；另一教會的音樂似乎墨守成規；有些教會方向不符合聖經；有的會堂完全捨棄基督教豐富的傳統記號；最重要的是很少有教會專心於「裝備聖徒」向世人宣教。神呼召我們到哪一個教會，去貢獻恩賜造就門徒，爲福音的緣故得力量、服事遠近的鄰舍？教會在基督徒團契的生活上需要相當平衡的辯證（dialectics）。[1]

因爲在基督徒生活的張力裡，必須掌握這麼多的辯證要素（dialectical factors），在我們看個別書信之前，綜覽啓示錄二至三章是很重要的。我們需要對整體有宏觀的圖畫，才能理解這幾章主要的論述。

首先，我們釐清辯證的意思：當兩件事似乎互相矛盾，卻

想要保持起初的愛，需要每天有一段時間讀經、默想、禱告。我們是否有這種每日的操練，把焦點放在基督是誰、祂如何愛我們、聖靈如何給我們恩賜，以及天父如何以恩典扶持我們呢？想想這些祝福，我們的愛就會復甦、滋養、持續下去。

以弗所的信徒在很多方面都很卓越。在受苦時不斷忍耐，忠心行善，抵擋惡者和假教導，在在都說明他們是非常熱心的人。然而，他們需要被譴責的事實，則幫助我們看見這封信與我們的重大關聯。不論我們的信心有多積極，如果不是出於愛，就沒有達到神最好的目的。

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就是如果不悔改，燈臺就會從以弗所教會挪去。這個威脅在今天很多離棄起初愛心的教會中已經應驗了。當他們愈來愈沒有以對主的愛慕和委身爲動力，會眾的焦點也就開始挪移，然後會離開，轉到神的愛彰顯，**喜樂**激發委身和愛慕的教會。這也是主流宗派教會的人流失的原因之一。他們會去更火熱的教會，因爲那裡散發神的愛，也能夠更深回應作門徒的呼召。

給以弗所教會的信有積極的一面，就是強調如果爲離棄愛心而悔改，就有可能吃生命樹的果子，那裡清楚被稱爲神祝福的地方（樂園）。如果他們悔改，知道需要滋養對神的愛，就可以運用一切神聖的恩賜。

基督很希望我們愛父神，因此讓我們可以從聖靈的恩賜裡得滋養。聖靈使基督一直與我們同在，如同大祭司把我們的焦點放在對父神的敬拜和讚美上。

讓愛加深的操練需要紀律——這個字眼在後現代社會不太受歡迎，一般人只想做感覺好的事情。希臘原文說得比英文重，對以弗所教會的批評是**離棄**了（譯註：英文用「失去」）起

時間到了，我們該走了！不能一直在這裡吃啊」，羊群就會開始騷動不安，因為牠們寧願只是一直在一處安逸地吃和睡。然而，牧者的講台事工必須指出一個地方及方向，讓教會能繼續向前行去。[9]

傳道人生命豐富，方能餵養群羊。傳道人缺乏靈糧，無以供給飢餓的靈魂，不但羊群飢渴，自己也是急得發昏。

2. 管家與分糧

傳道者都該是忠心的好管家。「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為主人所派，管理家裡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呢？主人來到，看見他這樣行，那僕人就有福了。」(太廿四 45-46；參路十二 42-43)

傳道者只是一名管家，理當聽從主人的吩咐來分糧。昔日的管家不單管理「家事」，亦管理「飲食」。「按時分糧」可以解作忠心於主人分派的事奉，叫家中的人得到飽足。管家如何可以按時分糧呢？必定要有糧可分。傳道人必須本身先從神的話語中得到飽足，在按時分糧的工作上，才能勝任愉快。

有些教會經濟條件充裕，可以經常邀請知名講員來參與講台的事奉。雖然藉着明星效應，教會人數會稍有增長，但不能代替駐堂牧者忠心而有系統的講道，因後者能更恆常且全面地教導聖經中的真理。傳道者「按時分糧」，教會將穩定增長。

3. 母親與乳養

保羅對哥林多教會信徒說：「我是用奶餵你們」(林前三 2)。用奶餵嬰孩是做母親的基本責任。保羅時代沒有奶粉可沖泡，每個母親必須先將食物消化，成為自己的營養，然後奶水才會充足。自己若是不吃，或者吃了卻消化不良，沒有奶水，怎能餵孩

子呢？同樣地，傳道人必須先從神的話得到供應與滋養，才會有信息去餵養信徒。

邦茲說：「一個傳道人自己應該就是他所傳的信息。那從母親胸前流出來，能使嬰孩保持生命的乳汁，正是母親的生命所製成的。照樣，一個傳道人所講的，應該是他的生命所孕育出來的。」[10]

傳道者讀聖經，切忌停留在以往所聽過對該段經文的解釋，人云亦云。這樣就會漸漸落得像哥林多教會的信徒般，一味只靠保羅的奶水，沒有自己從神的話語中領受乾糧，會眾聽他們講道，自然索然無味。

按時分糧是出於責任所在，但用愛餵養是因為愛的催逼。世上最偉大的廚師，就是各人家中的母親。她不單煮出家常便飯，更是餐餐用愛心來煮。教會中的主任牧師或是傳道人，每星期也該這樣，以忠心和愛心去按時分糧。

奶娘無奶，嬰兒自然消瘦。今日在神的家中，有不少人陷入前所未有的飢渴，因為他們在家中得不到填滿心靈的食物，就到處亂找，在網站上搜尋或涉足別的教會，總是到處覓食，若是不加明辨，飲鴆止渴也未可知。因此，牧者實在任重道遠，必須有屬靈生命的供應，才能讓家人得到飽足。

口. 在廚藝上不斷提升

1. 分辨營養

有營養的食物，不一定很講究，清淡菜飯也可以是營養充足的。要供應有營養的食物，必須先懂得分辨什麼是有營養的，什

麼又是垃圾食物。

保羅斥責當時的假師傅「為利混亂神的道」(林後二 17)。「混亂」一詞的背景乃描述賣酒的商人，在酒中摻水，以圖暴利。保羅說傳道者必須「在神面前憑着基督講道」。有營養的靈糧，不是一些只能充塞頭腦或滿足好奇心的信息。某些看似十分屬靈的內容，可能其中有謬誤偏差，例如背後只是一套成功神學或消費主義式的信仰，傳道者不能不詳加審視。

2. 鍛煉烹調

講道絕不是容易的職事。也許有人以為，只要上幾門課，讀幾本書，就能學會講道。甚至有人認為只要請有經驗的牧者按手禱告，就會得到特別的恩膏。但事實上，學習講道，必須從基本的功夫做起。

廚師烹煮菜肴，必須先花幾年練習基本功，逐步學習，才明白如何慎選食材及作料，還要講究火候及搭配，達到色、香、味與營養俱備的效果。最後胸有成竹，出神入化，可以掌控全局，鋪陳出精美筵席，讓眾人大快朵頤。這豈是短短數年可能達到的境界？同樣，講道者要充分地準備講章，先要有深入研經及釋經的訓練，且要明白會眾的處境和需要，並在神面前謙卑等候，融會貫通，以生命承托所講的信息，才能具有真正的影響力。這一方面要時間的積累與考驗；另一方面等待神的認可與託付，就更不是一朝一夕的功夫了。

3. 善用食譜

一隻雞要變成美味的佳肴，可以用不同的烹調方法。結果出現白斬雞、貴妃雞、麻辣雞、醉雞、熏雞、鹽焗雞、炸子雞、蔥

油雞、叫化雞、手扒雞、宮保雞等佳肴，讓人嘗到各種美味。

我的太太在婚前不善於烹調，當我們在菲律賓宣教的時候，也很難買到中國人的食材和配料，便得常吃三明治。因為我還是比較喜歡吃中國菜，所以每兩個星期便到馬尼拉採購。太太經常跟教會的一位女執事學習中菜烹調法，後來又請人從香港寄來幾本食譜，經常對照試做，烹飪技術便大有進步了。

我們發現，根據食譜練習後，逐漸領悟出一些烹飪的基本要訣。之後還可以自加創意，變化到更多菜式。

本書的寫作，正如書名「食經講道」所言，它是一本教導人如何預備靈筵的方法與食譜。在學習基本功夫之後，必須多加鍛煉，才能靈活及使用具創意的方式表達。

4. 勤勉改進

沒有哪位廚師生下來就會置辦筵席，必要經過不斷的學習和鍛煉，才能掌握箇中技巧。雖然有些人比其他人有天賦，但仍須不斷下功夫、求進步。若有廚師烹煮出來的食物總讓客人覺得津津有味，願意經常回來光顧，那就證明他是個好廚師。

我們看廚師煮一桌好菜，似乎不費吹灰之力，但他們先前多年下的苦功並不為人所知。聽別人的講道亦然，為什麼他們談笑風生之間，那麼容易就可以完成條理分明、簡潔流暢卻深具感染力的講道呢？其實，背後所下的心思與苦功，是旁人不曾覺察的。

拉遜說得好，在講道的過程中一定有人要受苦。若是講道者不在預備講道時受苦，那麼就是會眾在聽道時受苦了。因此，講道者必須勤勉自勵，追求在神在人面前作無愧的工人，既按正意

分解真道，同時也持續成為有信息、有供應的好講員。[11]

三．當培育信徒胃口

信徒能否得到供應，除了講道者提供促進健康之道，聽者亦必須具備屬靈的胃口。傳講與接收是雙向道，不是單行道。正如有人吃不下飯，可能是廚師煮得不好，但亦有可能是食客食慾欠佳。

不少信徒信主多年，仍停留在吃奶的地步，不能吃乾糧，因為他們的生命仍然稚嫩幼小，只喜歡聽見證、笑話、新聞等，遇到扎實的道就聽不下去。

A. 培養信徒對神話語的胃口

正如在上一章所討論，信徒胃口不佳，主要有三種病症：厭食症——不肯進食；偏食症——挑嘴偏食；癡肥症——暴飲暴食。教會的牧者必須經常供應健康之道，來改變信徒，培育他們的屬靈胃口，讓他們的心田成為好土。

彼得說嬰孩出生之後，基本上是「愛慕」靈奶（彼前二 2），意思是生命的本能是想吃東西，有好胃口。當然，在他成長之後，亦會「愛慕」乾糧（來五 11-14）。因此，身體正常健康，自然有胃口；若是沒有胃口，可能健康不佳。要改善胃口，培育好土必須花相當長的時間，不是一年半載可以達成。但我深信這是抗衡信徒營養不良的最基本方法。

筆者年輕時在香港念神學，有段時間身體十分虛弱。讀書十多分鐘就感到暈眩，要躺下休息。醫生發現我的問題是貧血，給我開了開胃藥。服藥後胃口大增，很想吃東西，不久暈眩的病徵

完全沒有了。對於一個營養不良而又不想進食的人，最好的對策是先打開他的胃口。

威希特（Keith Willhite）談及「具適切性的講道」的重要時，提供三個策略給我們參考。首先要從會眾的角度而非從講壇來入手，然後要刺激會眾對神話語的「食慾」，最後是向會眾展示有關信息的可行性。[12]

畢德生（Eugene Peterson）亦強調說：

> 牧師不應因着要吸引顧客，就隨會眾所想要的供應他們……。然而這做法的確能吸引人。教會的最大敵人，是急劇發展活動項目，以滿足人的欲求。每個人都渴想神的，但我們的味覺（需要）都扭曲了。我們都是吃垃圾食物長大的，所以我們所渴求的往往都是錯誤和扭曲的。屬靈領導的藝術，無須斷然告訴會眾他們不能得到想要的。會眾想要的，多少給他們提供一點，卻又不就此無限地放任他們；你得慢慢調校他們生活的各個面向，使其對準神的心意。[13]

我們經常聽說這一代因受影視與傳媒的影響，注意力十分短暫。不錯，今日教會的講台正受到傳媒的衝擊。但我們要小心，不要過分強調「注意力不長」的問題，以致將講壇的信息草草結束。縮短講道時間，不能真正解決問題，因為那並非問題的癥結所在。

我曾到一些教會，他們崇拜中的講道時間是四十五分鐘至一小時，會眾聽道始終非常留心，沒有半點不耐煩。也有一些講道時間很短的教會，會眾在聽道時並不專注。由此可見，問題在於聽道者屬靈的胃口，而不是講道時間的長短。

B. 讓信徒看見神話語的活潑

希伯來書四章 12 節：「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神的話本身是活潑的，不須借重外界的力量，但是為什麼有些人傳講神的話時卻死板僵硬，一點活潑的氣息都沒有呢？

釋經講道本身不是一件沉悶的事，只是人未能將它活潑的優點發揮出來而已。這多半是講道的人操練不足，或對聖經的內涵認識不夠，並不是這種講道方式的問題。在本書的第肆部 ，將介紹預備釋經講道的步驟，如何將信息活潑的特質展示在會眾面前。

C. 讓信徒經驗神話語的實在

後現代世界注重感官，若要講道能引人入勝，其中一個要素是讓會眾在聽道時能經歷神，感受到神的同在。我們可以善用一些活生生的故事和實例，傳道者的生命也要彰顯神的話語，才能將人帶到神面前，讓他們親自經驗神的話語是何等實在。

今日的講道者可以用心思考：怎樣才能幫助會眾聽道時投入理智與情感，以及在每次敬拜的時候得着力量去改變生命，進而改變社會？

結 語

好的講道要用心去講。若是不用心去講，無論你講的是什麼，都沒有效益。當然，傳道者可以借重一些培靈研經聚會，或是舉辦退修會或夏令會等，請蒙神重用的講員來預備屬靈的豐筵。但無論如何，不能取代每個主日傳道者的按時分糧，就算是清茶淡

飯也好，最重要是具有充分的營養。

楊牧谷牧師在《廚房哲學》一書中曾說：「餐桌是現代家庭的房角石，一個家庭能否穩固牢靠，只要看看家庭成員圍在餐桌前的光景，就可以分析他們的現況，和預見他們的將來。」[14] 同樣，講台是現代教會的房角石。在那裡，能凝聚整個屬靈的家庭，因此絕不可輕視講台的重要性。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在這個垃圾食物充斥的時代，有什麼具體的方法幫助我們選取健康而有營養的食物？
2. 人如何藉消化系統攝取食物中的養分？這對我們讀經與研經有什麼啟迪？
3. 當你領受神的話語時，心中是否感到甜蜜與舒暢？為什麼今日的信徒不看重神的話語，不覺得神的話語對他們是寶貴的？
4. 為什麼有些傳道者要在聖經以外尋找另類食物去餵養群羊？這會帶來什麼後果？有什麼方法正本清源地解決這問題？

習 題

培育信徒胃口並非易事，更是長線的工作。試列舉一些你認為可以增進信徒胃口的方法，並寫下一個三年計劃，按部就班地提升信徒對聖言的興趣。

附註

1. 曾霖芳：《講道學》（香港：種籽出版社，1990），頁 21。
2. 自從 1994 年 Thomas Moores 出版 *Care of the Soul* 一書，該書隨即在《紐約時報》的暢銷書排行榜上高踞 150 週，之後就有八百多本以「心靈這個」、「心靈那個」為題的書籍出現。而「心靈雞湯」系列的每一冊出版，都曾高踞暢銷書榜首一段甚長的時間，可見後現代人的世界裡，人們內心空虛困乏，很着意尋找精神上的糧食。
3. 舊約時候的先知，大多數都從神直接領受啟示，然後向百姓宣告。到了被擄時代，有些先知的啟示已經被記錄在書卷中，因此不單有「口傳」的先知，同時亦有「文傳」的先知。在以西結時代，早已有寫成的書卷。耶利米要巴錄將他從神領受的話寫在書卷上（耶三十六 4），以及但以理引述耶利米書有關被擄七十年回歸的預言（但九 2），都是明顯的例證。
4. 于中旻：〈咬文嚼字〉[網上文章]，取自 www.AboutBible.net；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14 日。
5. 同上。
6. 參 Walther Zimmerli, *A Critical and Historical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Ezekiel*, vol. I, Hermeneia Series, trans. Ronald E. Clements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9), 136-137。
7.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ed. Keith Willhite an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3), 129.
8. 筆者曾在 2009 年 12 月號的《今日華人教會》（頁 5-6）中發表一篇以「神學教育的回顧與前瞻」為題的文章，討論今日神學教會一項頗令人擔憂的走勢。「神學院本要訓練『廚師』，但訓練出來的多是『營養師』；本要訓練能治病的『醫師』，卻出了不少『病理學家』；本要培育牧養教會的『牧者』，卻產生了不少『學者』。我不是說華人教會不需要學者，但神學教育基本目的乃為訓練牧者與宣教士而設，而高層次的學術研究可以在更高等的神學院學位中去追尋。」
9. 海福德（Jack Hayford）：〈領導與餵養〉，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19-22。
10.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滕近輝譯（香港：宣道，1957/2009，第 21 次印刷），頁 19。

11. David L. Larsen, *The Anatomy of Preaching: Identifying the Issues in Preaching Today*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86), 86
12. Keith Willhite, "Relevant Biblical Preaching Without Dumbing Down", cited from http://homepage.mac.com/kentoncanderson/preaching.org/Willhite.html；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20 日。
13. Eugene Peterson, *Subversive Spirituality*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1997), 241.
14. 楊牧谷：《廚房哲學》（香港：明風出版社，2006），頁 147。

第二章

工人氣質
傳道者的身分與裝備

引言

一. 傳道者的身分地位

A. 牧者與教師

B. 先知與祭司

C. 呼召與專業

D. 恩賜與職責

二. 傳道者的生命品格

A. 真誠

B. 關愛

C. 熱切

D. 勤奮

E. 勇敢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一篇有感染力的講章大都是由（傳道者）自身的經歷、體驗，正確地帶出經文信息，及在生活上實踐生命之道所結合組成的。換言之，有感染力的生命講章乃是經由牧者透過正確詮釋聖經，加上牧者以身作則——以自己的生活將聖經的道示範出來，就能深深地影響和改變信徒的生命。」[1]

—— 曾立華

引言

論到烹調，廚師的造詣和技巧十分重要，因為食客只問端出來的食物是否美味，不會過問他的個人生活與品格。然而，對於領受信息的人，講道者傳講的技巧固然重要，卻還有更要緊的事。

講道的果效受三個重要元素的影響：講道者、聽眾與信息。講章的內容跟講道者無法分割，聽眾的處境和需要也不能忽視。因此，烹調與講道之間雖有相似之處，但亦有顯著的不同，就是在於聽眾對講道者的生活言行、品格與操守有極高的要求。

在神的國度中，工人比工作更重要。傳道者的生命方向對了，他講的道自然會有果效。有沒有可能工人不對，工作卻能產生果效呢？這是有可能的，但能產生果效是基於神的憐憫，是聖靈的工作，與工人無關。舊約中的先知約拿與新約裡的法利賽人（參太二十三 1-3）都是明顯例子。然而，傳道者有一天要在神面前為自己的所作所為交賬。

邦茲多年前寫《祈禱出來的能力》一書中，有不少雋語發人深

省。例如：「講章的背景是講道者整個人。講道並不是一小時間的事，乃是一生的流露。必得二十年才能寫成一篇講章，因為要這麼久才能塑造成一位合用的傳道人。真講章是生命與生活的事。講章是日漸成長的，因為傳道人是日漸成長的。有力量的傳道人發出有力量的信息；聖潔的傳道人發出神聖的信息；滿有恩膏的傳道人發出滿有恩膏的信息。」[2] 因此，講道的效果實在取決於講道者的生命。

一．傳道者的身分與地位

講道者若要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就要勇敢地面對他的召命。傳道者若不認清自己的身分與定位，將會削弱講道的果效。[3] 不少傳道者在事奉中會「耗盡」，正是因為沒有認清自己的身分，因此什麼都做，以致什麼都做不好。我們要回到聖經中，明白傳道者的身分與召命，好切實審視我們的事奉。

A. 牧者與教師

「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 11-12)

這段經文似乎描述了五種恩賜與功能，其實只有四種。「牧師」與「教師」在原文是以同一個冠詞帶出來的，可以稱為「教牧師」(pastors-teachers)，有「教牧相長」的意義。

在教會中有教導與牧養恩賜的人，可以擔任「教牧師」的職責，但不一定需要全職事奉。「教師」與「牧者」放在一起，顯然是強調不單要教書、授課，更要教人、牧養人。不單傳授聖經知識，更要針對人生命的需要去牧養他們。

要成全「教牧師」的職事，得明白它的基本意義。

1.「教師」

教師的職責是將神全備的啟示教導人。路加至少用了三十次「教師」或「教導」來形容耶穌與祂的傳道事工。「教導」是初期教會中一項非常重要的職事，它並不像普通人所想的，只側重知識。在新約中它常與「宣講」、「預言」、「勸勉」、「吩咐」等詞放在一起，實質的意義就是指「講道」。

大使命的內容：「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正是要我們透過教導來引領人作門徒。因此講道者的一大特徵，就是要具備真理的內涵，且能清楚傳達。這也是教師的特質。

2.「牧者」

牧者的本質當然是牧養羊群，整個象喻的背景是當時巴勒斯坦的牧羊人。耶穌是「大牧人」，為羊群捨命(約十 1-18)，而歷世歷代的傳道人是「小牧者」(彼前五 1-4)。牧者的象喻表明一種生命的事奉，牧者與羊群生活在一起，照顧羊群的需要，甚至不惜付上生命來保護羊群。牧羊人與羊的關係，主要是保護、照顧與餵養。

傳道者若經常保持牧者心腸：輔導、探訪和關懷群羊，講台上講的自然能回應他們的需要，也容易被接受。雖然有些羊是蠻羊，偏行己路，但牧者不能絲毫輕忽自己的責任。

主耶穌將牧者與雇工作出強烈的對比。當「雇工」遇見危難時，會以自己的安危為重而退避三舍。正如耶利米描述當時的牧

人說的：「耶和華說，那些殘害趕散我草場之羊的牧人有禍了！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斥責那些牧養祂百姓的牧人，如此說：『你們趕散我的羊群，並沒有看顧他們，我必討你們這行惡的罪。這是耶和華說的。我要將我羊群中所剩餘的，從我趕他們到的各國內，招聚出來，領他們歸回本國，他們也必生養眾多。我必設立照管他們的牧人牧養他們。他們不再懼怕，不再驚惶，也不缺少一個。這也是耶和華說的。』」(耶二十三 1-4)

有位老牧師勸勉年輕的同道說：「成為好牧者的兩個重要條件是愛羊群和餵養他們，使他們得到溫飽。」「溫」是付出愛，「飽」是給予餵養。與「牧羊人」相近的象喻是「為父」的心腸。保羅說：「你們學基督的，師傅雖有一萬，為父的卻是不多，因我在基督耶穌裡用福音生了你們。所以，我求你們效法我。」(林前四 15-16)

保羅這段話，跟當時的文化背景有關。那時有些人在家裡雇用「啟蒙師傅」(參加三 24，保羅以律法為啟蒙的師傅)，帶小孩上學，教導他們功課，並指引他們基本的人生道理。但無論如何，他們只是師傅，不是父親，當困難來臨或要作出重大決定的時候，師傅不會輕舉妄動，也不敢承擔責任。因此保羅說：「師傅雖有一萬，為父的卻是不多」(林前四 15)。

若按中國人的觀念，「師傅」即是「師父」。一日為師，終身為父。「師父」不單傳遞知識，亦同時傳授技能和價值信念，甚至教導規範操守等。傳道者除了做到以上各項之外，更要傳授生命。

台灣有一位十分成功的老師，在慶賀他任教三十五年後榮休

的聚會上，談及他教學生涯中刻骨銘心的一件事。那年他剛開始教書，教精英班。班上有位學生資質不差，成績卻每況愈下。後來他明白到這孩子因為父親早逝，母親改嫁後，把他寄養在祖母家，故情緒低落。

這位老師便開始為學生補課。起初他不大願意來，後來漸漸順服，成績很快便有了進步。他後來每有困難，都樂意前來跟這位老師和師母商量，儼然當他們為誼父誼母。這學生上大學一段日子後，老師收到他的來信，是學生前往成功嶺受訓前寄出的，信的內容讓老師非常訝異。

原來這個年輕人因為從小失去父親，當年故意偽裝情緒低落，任憑成績一落千丈，目的是希望試試有哪一位老師真正關心他。結果他發現，唯有這位數學老師真正關心他，既為他補習功課，也邀他回家吃飯，師母更用微薄的薪酬給他買夾克，讓他感到自己重新有了一位父親。他往成功嶺前執筆，除了向老師表達由衷的謝意，更請求老師原諒自己當日的試探行動。

這封信激勵了這位老師，更加認定真心地關心學生，深信為他們付出時間和心力不是徒然的，此後三十五年來如一日，直到退休都孜孜不倦地委身教育，而他的學生在許多領域都各有所成。[4]

這例子正好說明單單做一個教師，跟成為一位生命師傅的分別。

B. 先知與祭司

1. 先知

先知是神的代言人和使者，他受神差派傳神的話語。使者不

是代表自己，乃是代表神向人說話。先知不能說自己的話，乃要代表在上的掌權者發言，故傳道者必須留意，要按神心意，忠心地傳講聖經的真理，而非假借神的名來吐露自己偏執的想法或見解。「得我話的人，可以誠實講說我的話。」(耶二十三 28)

在舊約正典完成後，「先知」一詞在新約中是以廣義的方式來應用。保羅鼓勵事奉神的人追求「先知講道」(林前十四 1) 的恩賜。保羅在講道的事奉上多次使用這詞：「凡男人禱告或是講道 (*propheteo*) ……凡女人禱告或是講道……。」(林前十一 4-5) 是指帶着由聖靈而來的先知權威與觸覺，不畏強權地傳講神的話，痛斥時弊。

今日的傳道者不能與舊約中的先知相提並論。狹義地說，新約的傳道者不是「先知」——他們已不能也不再需要直接從神那裡得到啟示，因為神的啟示已經一次全交付了聖徒 (猶 3)。無論他如何被聖靈感動，也只能在聖靈的光照之下來傳講主的道，決不是在聖靈的默示之下得到新的真理，因此他宣講的信息，也決不會有第一代聖經作者般的權威。

從廣義的角度來說，今日的講道者也擔負着舊約時代先知的使命。

a. 權柄：代表從神而來的權柄

講道者是神的代言人，有從上而來的權柄。具備這種意識，在面對世上有權位的人時尤其重要。世上的權柄以人為本，自私自利，一旦權柄在握，就施行各種違逆神與傷害人、奴役人的伎倆。神的僕人必須本着神賦予的權柄，發出真理的聲音，直接抗衡強權。

b. 託付：代表為神而傳的信息

傳道者是神的代言人，是神的器皿，在講台上是代表神而不是代表自己。若是這樣，信息必須是根據神的話語、闡釋神的心意，不是講述自己想說或感到有趣的話。先知的獨特標記是常常提及「耶和華如此說」。

c. 責任：代表對神而有的忠誠

傳道者應該效法先知米該雅的精神，不為利誘、不懼時艱，只一心忠於所託。「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耶和華對我說什麼，我就說什麼。」(王上二十二 14) 今日的傳道人，能否像米該雅這樣全無異心，只忠於神的聖言呢？

作先知要針對問題對症下藥。不能因為環境與時勢而將信息打折扣。若有人體檢結果是患上癌症，醫生卻對他說：「你是個好人，雖然你的健康狀況並非完美，但今天我不想和你談那些，讓我們談點輕鬆愉快的話題。你的脈搏穩定有力，實在是太棒了；你的牙齒潔白光亮，全無蛀牙，難能可貴；還有，你的手指……。」你願意有這種家庭醫生嗎？絕對不會！

然而，為什麼在教會中，卻偏喜歡聽這樣的講員呢？若傳道者粉飾太平、避重就輕，不讓信徒知道自己病入膏肓，豈非怠忽失責？身為神的僕人，「職業道德」是起碼的操守啊！曾立華牧師說：「先知式的講道，也是牧養關顧的一部分，目的是讓信徒懂得分辨真假，知道異端及世俗主義的危險，使他們懂得防範，而不致輕易地被錯謬的言論擄去，這也是牧者關顧保護信徒的一項責任。」[5]

先知傳講的信息需要有時代感，能揭示信息在此時此地的重

要性。當然，他傳講的全是永恆的信息，是神永恆的心意。

2. 祭司

祭司是神與人之間的中保、媒介和橋樑。「全民皆祭司」的教義，認定每一位信徒都是祭司，可將人帶到神面前，也將神的同在活現在人間。然而，傳道者的祭司身分與功能，具有更深的意義，即是要了解神如何透過聖經的啟示來傳達信息，且要為自己和會眾來聆聽經文的信息，並以會眾的需為出發點來闡釋經文。[6]

香港建道神學院梁家麟院長在〈我們這時代的講壇〉一文中，建議傳道者「為信徒講道」而非「向信徒講道」。他說：「一直以來，作為傳道者，我都被教導要努力揣摩信徒的需要，然後按照神的話語，代表神教導他們。但多年講台事奉帶給我的反省是，我愈來愈不覺得要『向信徒說話』，反而應該盡量『為他們說話』。就是說，我以信徒的身分，向神坦誠地表白我（我們，下同）的關懷和需要，陳明我的懊悔與懼怕，訴說我的困苦與掙扎，然後祈求信仰帶給我安慰與盼望。每篇講道都是一篇信仰告白，先是講道者的告白，然後邀請聽眾視之為個人的告白。」[7]

親身認同會眾，與他們一起奮進同行，了解他們的處境，為他們傳講信息，這正是僕人心態和牧者心腸。

C. 呼召與專業

從事一門專業之前必須先接受相關的訓練，專業人士是受了世間嚴格的訓練才能成為專才。然而，傳道的職事卻建基於從神而來的呼召，雖然傳道者也必須經過多年嚴格的訓練，卻絕非單純地是一種專業，而必須有神的呼召。神呼召人完全出於祂的主

動，人只有回應與否的選擇。

1. 呼召

馬丁路德曾說：「不論學問多大，知識多高，若未蒙召，應避免傳道的工作，如同逃避地獄的火一樣。」這句話不無道理。當傳道者確定是神的呼召後，就該截斷一切退路，破釜沉舟，付上代價，終身傳道，不畏艱難困苦，獨力承擔走上這條路的一切後果。

傳道者必須有神的呼召。聖經論述神呼召人採取不同的方式。有些是超自然的，如摩西和以賽亞的經歷，耶利米在腹中已被主分別出來，撒母耳聽見主的聲音，而基甸向神求證據，保羅在大馬色路上遇見神等，都是超乎自然，是特別的呼召。耶穌呼召門徒時，雖不是以超自然的方式，卻是直接地呼喚他們跟隨，是日後的傳道者無法親身體會的經驗。

今日大多數傳道者領受神的呼召，未必有什麼超自然的經歷，比如說，在讀經靈修時受聖靈感動，或在聚會中受講員的信息感動而獻身事奉等。也有些人並沒有很明顯的掙扎或感動，但因為長期參與教會事奉，體會到是神的心意就去念神學、做傳道人。人能否清楚領受神的呼召，往往跟他與神的關係有關：越親近神，越熱心參與祂的工作，越在屬靈生命上成長，聖靈自然會在他心中激勵與感動他，清楚確定神的呼召。

「呼召沒有地圖，沒有可清楚依循的行程表，也沒有可見的目的地，靠的只是一聲呼喚，信心的器官是耳朵，不是眼睛，自始至終都需要聆聽。」[8] 聆聽神的聲音，經常是藉着祂的話，或回應一些具體的需要。

朗頓及懷斯曼（H. B. London Jr. & Neil B. Wiseman）對呼召有

以下深刻的描繪：「事奉常被視為一則無期徒刑的判決。很多人認為呼召是神給牧者的審判，使他悲慘地過活，變得貧困；甚至婚姻、工作及養育兒女等樂趣都被剝奪。這些都是一派胡言。為何事奉不能被視為歷險呢？強烈的、應時的呼召，會為事奉的各方面加添新動力。呼召令蒙召的人得着鼓舞，他的靈性得以復蘇。他事奉的焦點更清晰，他更顯為尊貴，與神的關係更為緊密。」[9]

今日教會中一項可悲的事實就是：傳道者的事工流於職業化，缺少從寶座前領受的召命感。

2. 專業[10]

擔任傳道者最基本的條件是先有神的呼召，但不是單有熱誠便可以勝任，其後仍必須接受專門的裝備。任何一種專業都講求精益求精，以盡力做好分內的事。事實上，在正統神學院幾年時間中，神學訓練的學習內容包括延續二千年以上的教會歷史、不同古典語文(新約希臘文和舊約希伯來文)，還有系統神學、歷史神學與辯道學等思辯性甚重的學科，絕不是輕省容易的過程。蒙召事奉的同工，必須有堅毅的意志才能完成這歷程。

事奉需要的不單是學術能力或事奉技巧，還有像上述那位成功的老師一般，信心與愛心的考驗。傳道人的工作，是承接從上而來的召命，誰願意為此付出極大的專注和耐力，持守住受苦的心志，不論遭遇何種情況或艱難也不退避，這樣才算真正預備好，可以蒙召去事奉。

專業亦包括心無旁騖，專心致志的心態。在初期教會中，當使徒面對教會的困難，有可能讓他們不能集中精神和力量去傳神的道時，他們作出了智慧的抉擇。

那時，門徒增多，有說希臘話的猶太人，向希伯來人發怨言，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十二使徒叫眾門徒來，對他們說：「我們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飯食，原是不合宜的。所以弟兄們，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徒六 1-4)

使徒認為他們的職分是專心祈禱傳道，因此將管理飯食的事請其他人負責，反映出他們清楚自己所受的崇高呼召。今日在教會中事工繁多，傳道人也必須認清召命，不要為求當下的滿足和肯定，諸多工作都一頭栽進去，結果什麼也做不成！但真正的傳道者，必須甘於孤獨，默默完成主所交託的工作，追求在主台前被稱為良善忠心的僕人，而不是追求當下的掌聲和肯定。

口. 恩賜與職責

1. 恩賜

有些傳道者會深感自己沒有宣講和教導的恩賜，因而對獻身事奉感到卻步。其實若沒有嘗試，就不會知道自己是否有這方面的潛能，若沒有努力嘗試，就更不會知道神給自己真正的恩賜。怎樣才算有講道的恩賜呢？一個簡單的指標是：當你對講道的事奉願意投入，並且做得很起勁，不覺得是一種重擔，甚至不覺得時間過去。這樣，你或多或少就有恩賜了。

2. 職責

開始事奉時，不是每個人都能確定自己有哪方面的恩賜。但熟習以後，到了某一階段，你能樂在其中，並且深覺有從神而來

的信息，迫切想與弟兄姊妹分享，這便顯出是有講道的恩賜了。經驗告訴我，善於講道的同工，只有極少部分是與生俱來或極具恩賜的，更多是後天追求與不斷努力的成果。

我認識不少傳道者，在開始事奉時都不是能言善道的人。有些甚至是性格內向，講話時結結巴巴的。但因為他們下定決心回應神的呼召，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人生的職志，即或沒有什麼恩賜，也決心把它做好。曾霖芳院長經常提醒他的學生說：「只有專注一件事，就算一生只是賣豆腐，亦會賣出好的豆腐來。」我十分相信，你雖不一定很有講道的恩賜，但只要忠心和勤懇，必定能做一個按時分糧的傳道人。正如做母親的，即使出嫁前從不進廚房，為了照顧家人的需要，久而久之必定會煮出美味的食物來。

2010 年奧斯卡金像獎得到最多獎項的影片《皇上無話兒》(*The King's Speech*；台灣譯為《王者之聲：宣戰時刻》)，是根據英女皇的父王喬治六世 (King George VI) 動人的史實改編。故事講述當年愛德華八世本可登基，但因他「不愛江山愛美人」，將王位讓給了自小患有口吃的弟弟。英皇次子伯特臨危受命登位，成為喬治六世。為要讓伯特重振聲威，皇后伊莉莎伯遍尋名醫。後來遇上言語治療師萊利洛嘉 (Lionel Logue)，用非傳統的治療法，修補伯特的心靈傷口，二人更建立起深厚的感情！

二戰爆發，英國要靠伯特的講話挽救全國人民的信心危機，在萊利及皇后扶持下，他衝破心理障礙，勝過自己的心魔，一開金口，向全國子民講話，激勵人心，齊抗外敵。

這部電影給講道者很大的鼓勵。不要說一個患口吃的國皇，即使是說話能力正常的人，要在公眾面前講話也困難重重！但即

或沒有恩賜，既是神所交付我們的職分，我們便要努力突破自己的限制去完成。

當然，我們也要切切留意，講道不能只是靠恩賜，更需要有生命作背後的支持。為什麼有些牧者不能在講道的事上勤懇和專注？是因為今日的世代，這個世界的聲音太多了，奪去我們的專注。怎樣能夠勤懇專注呢？這不單關乎恩賜，也關乎傳道者的品格和生命。

二．傳道者的生命品格

保羅勸勉提摩太說：「要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提前四 13) 講道必須配合傳道者的生命，是一種「道成肉身」的行動。若有人問我，一篇道要用多少時間來預備？若以講道前實際的準備時間來說，可以是二三十個小時。但若從宏觀的角度來看，要預備一篇講道，其實是一輩子的功夫！你的整個生命就是你每一篇道的基礎。講道其實是傳道者內在屬靈生命與神會晤的結果。

十九世紀耶魯神學院宗哲專題講員布魯克斯 (Philip Brooks) 在 1877 年講的一段話，充分表達出傳道人與所講的道之間的關係：「講道是一人將真理傳給眾人，其中有兩項主要因素：真理與人格，任缺其一都不足以稱之為講道。講道是透過人格帶出真理，真理本身是固定不變的因素，人格則是會變動成長的因素。」簡單來說，講道是「真理透過生命與品格來傳揚 (Truth mediated through personality)」！[11]

神的真理是不變的，人如何演繹神的道，一方面是看講道者的技巧，但更重要是看講道者的生命。講道最終的使命是忠於

神的託付，不在乎地方在哪裡，不在乎人數多寡，亦不在乎長或短。傳道者的責任是按照神的託付將神的善道傳開。將環境、人數與果效全交託給神。採用奎克的三圈模式：知識、技能、品格，但在中間重疊處是講道者的靈命，將這三者緊扣在一起。因為講道者的生命因人而異，所以我們可以看見講道的多元、多樣與新鮮。[12]

好的講道是成熟生命的自然流露，絕不是製造出來而是活出來的。講道者的品格，比流暢的講道更強，比幽默的例證更有效。會友每主日聽傳道者藉言語傳講信息，但在一週內的其他日子裡，他們從傳道者的生活中看他傳講的信息。聽道者若發現講道者的生命與他宣講的不協調，就造成反效果。當地上的領袖或政客完全不能讓人信服，神的僕人是否仍能持守信仰與生活的純正？

斯托得說：「講道絕對不能淪為學習一些演講技術。其根基必須是神學，其後盾必須是生活。」[13]沒有生命支持的宣講，講道的聲音會被自己生命發出來的其他聲浪淹沒，不但失去效用，更會產生強大的破壞力，成為礫石絆倒人，攔阻人歸向神。

雖然每個講道的人在神面前，也不過是蒙恩的罪人，常有大大小小的軟弱和錯失，能繼續事奉完全是出於神的憐憫與恩典，但我們仍要竭力追求一些重要的內在生命素質，才能承擔這職事。這些素質包括下列五方面：

A. 真誠

在後現代的趨勢下，在講台上敞開、坦白，將自己屬靈的掙扎說出來，更能讓會眾認同。西方教會因此有一種轉變，就是講壇從昔日以權威、理性為重的取向，轉變為更重視真誠、願意承

認自己的不足，與會眾產生共鳴與對話。事實上，聖經從來沒有將聖經人物描繪成英雄豪傑、不食人間煙火、高高在上，是全無瑕疵的人物。

1. 避免用模仿的、偽裝的「我」來宣講

有些傳道者慣於與別人比較，有時會自覺或不自覺地模仿有名的傳道者如宋尚節、王明道、賈玉銘……等人，因此就不能表現真我。

另外，有些傳道者因不能接納自己的性格，所以在講台上總是要扮演成其他類型的性格。像在賈玉銘牧師的學生中，有人禱告時會經常發出吸氣「唏」的聲音，他們說是從賈牧師學來的。後來有人請問賈牧師，賈牧師回答說：「我是因為假牙經常鬆動，因此在禱告或講道時要用氣把它吸住，以免掉下來。」這樣不明所以的模仿，不是引人發笑嗎？

傳道人固然應該不斷學習和成長，要效法好的講員，但要學其精髓、學其內涵、追求靈裡的豐盛，不要只學外表、只學皮毛、只學現象，這樣只會畫虎不成反類犬。傳說王羲之習字時日夜不停地臨摹名家書法。有一晚，他睡在床上，也在太太的肚皮上亂畫，他太太氣得甩開他的手，罵道：「人各有體！」「對了，人各有體。」他終於從太太那句話領悟到他該寫自己的「王體」，因而成為一代名家！[14]

在學習過程中，必須保存自己的優點，盡力改進自己的弱點。司蘊道（Charles Swindoll）在他的著作 *Saying It Well* 中，開宗明義地勸勉傳道者三件事：「認識你自己，接納你自己，成為你真正的自己。」[15]

講道者要建立個人的特質與風格，才能真誠地事奉，同時亦彰顯神在各人身上的創意。神所用的講道者中，十個就有十個不同的樣子，風趣也好、平實也好、激昂也好、親切也好，要不論強弱，先接納自己性格的特點，無須刻意模仿別人，因為每種性格都可以被神大大使用。

2. 活現蒙救贖的「真我」

保羅曾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 20)

這節經文有兩個「我」，一個是「新我」，一個是「舊我」。傳道者活出來的是在基督裡的「新我」，而不是毫無可取的舊我。麥克勞倫 (Alexander Maclaren) 說：「被釘十架的基督，必須由被釘十架的傳道者來宣講。」傳道者以神創造的「新我」展現流露，才能將十字架的信息表露無遺。

神使用的傳道者並不限於某一類型的性格。當初出來事奉時，我常以為只有「雷霆萬鈞」的講員才稱得上是好的講道者，像我這樣性格內向的人很難承擔大任。但後來發現不同性格的傳道者皆可以被神使用，便開始接納自己的性格，大膽地傳講祂的信息。

其實，傳道人的生命貴乎真誠。你平常是怎樣的人，在講台上也該是怎樣的人，不要讓人看見兩個不同的人。當然，有些講道者在講道時會比平時講話更迫切有力，但不要在講台上性格大變，讓人感到無所適從。

《世紀基督徒》(*Christian Century*) 雜誌的專欄作家馬丁馬提

(Martin Marty) 提到，在飛機上我們看見空服員總是笑容可掬，臉上掛滿微笑，熱情地招待乘客。但飛機着陸後，在機場大廳再遇見這些人，卻是視若無睹，匆匆走過，避開眼神的接觸。馬提說，這是一種「溫柔的忽略」，因為空服員只是他們許多身分之一，不是他們的真我。神的僕人卻不該是這樣，牧師和傳道人不是我們的頭銜、崗位、或者角色而已，更是神託付我們的使命，我們自當以真我的生命來承擔這使命。[16]

講道者要人如其道。每個主日會眾聽我們的講道，但在一周中其餘的日子，他們卻看見我們的生活。我們講的道是否與活出來的道相符呢？若是不相符，他們相信什麼呢？傳道者若不能將教導別人的在自己的生命中實行出來，便會像法利賽人一樣，自己卻一個指頭都不會動，只將難擔的擔子加在會眾肩上。

3. 態度真誠，內裡沒有虛假

在這個虛假的世代，真誠與真實的人顯得特別可貴，人特別要在講台上看見這種人。傳道者不單對神要真，對自己要真，對會眾也要真。「真」的態度是不撒謊，在言語與行為上都誠實無偽；就是傳講的信息，與自己的行為相配。

傳道者要實事實說，自己不懂的地方，要虛心地承認。不要扮演聖經學者、考古學家、或是科學家等角色，讓人以為你樣樣精通，凡事都很懂。更不要為了加強講道的力量，而說一些虛構、不真實的見證或提供不實在的數據。傳道人傳講真理，就應該棄絕虛謊，講道才會有能力。

英國散文家海滋利特說：「在滔滔的辯才中，誠實是重要部分，只有真誠才能說服別人。」別人可以被你騙一次，但久而久

之，狐狸尾巴會露出來。相反的，會眾知道你的心地是良善的，即或偶而有人懷疑你的動機，但因為你生命的見證，便會給予你一定的信任。傳道者用真誠的心，凡事為別人的好處而講，久而久之，人家就會被你的真誠感染。根據自己沒有虛假的生命見證講出來的道，即使是樸實無華，卻依然能深刻地感動人。

為什麼不少電視上的傳道人最後會失敗，甚至讓教會蒙羞？因為他們不須要向任何電視機前的觀眾負責。他們只是用演講的技巧去吸引人，他們的生活言行，別人卻看不到，就難免放縱自己的情慾，終至到身敗名裂。

B. 關愛

1. 先愛主後愛人

主耶穌三次問彼得：「你愛我麼？」

「他們吃完了早飯，耶穌對西門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彼得說：『主阿，是的，祢知道我愛祢。』耶穌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說：『主阿，是的，祢知道我愛祢。』耶穌說：『你牧養我的羊。』第三次對他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你愛我嗎』，就憂愁，對耶穌說：『主阿，祢是無所不知的，祢知道我愛祢。』耶穌說：『你餵養我的羊。』」（約廿一 15-17）

若不是出於對主的愛，有些羊是不大可愛的。特別是一些「蠻羊」、「迷羊」，不單不可愛，他們具有的脾氣，比身上的氣味，更令人難受。

上一代著名的講道者鍾馬田牧師（Martin Lloyd-Jones）說得

好：「愛講道是一回事，愛那些我們宣講對象中的人是另一回事。講道者當中有些人的問題是，他們喜愛講道，卻沒有小心地去弄清楚，是否愛那些實際上聽道的人。若我們缺少這種憐恤之心，恐怕也缺少了講道中最重要的元素。」[17]

2. 愛要有餵養，餵養要有愛

主第一次與第三次回答彼得時，都吩咐他：「餵養我的羊」。牧人不能說：「你不吃，便由着你餓死算了。」甚至把心一橫，故意帶牠們走上岔路或餵牠們吃些毒草，讓牠們迷路或遭毒蛇猛獸所害。作為一個忠心的牧人，必定會全心全意關切羊群的好處，引領牠們到青草地或溪水旁，使牠們安全又得享飽足。

保羅說：「我若有先知講道之能，也明白各樣的奧秘，各樣的知識……卻沒有愛，我就算不得什麼。」（林前十三 2）

傳道者在台上分享的卓越心得與講解，若不能配合對台下會眾的關懷與愛護，無論如何都不能真正打動人心。主耶穌極為敏銳於人的需要，祂對於撒瑪利亞那位在中午才出來打水的婦人，或對爬到樹上只想一睹祂風采的撒該，都能敏銳地感受到他們心中真正的需要和渴求。作為一個好牧人，也要對羊群付上真心的關懷，有句話說得好：「別人不關心你知道多少，除非他們知道你對他們的關心有多少。」

傳道的精意在於關懷別人的生命，在關注他們的靈性需要之外，亦得注意家庭、身體、精神等各方面的需要，作出全人的關懷。你若真心真意關懷別人，即或只是一句話或一舉手一投足，別人都會感受得到。

著名的領袖學牧者麥斯威爾（John Maxwell）曾說：「不要在人

群中穿梭，走得又急又快。」有時候在非正式的場合關心信徒，了解他們，比正式的輔導更及時和方便，也更易發揮影響。你對會眾的愛，能遮掩許多講道技巧的不足與欠缺！

3. 愛表現於接納與忍耐

傳道生涯中會遇見各式各樣的困難和問題，以及不同個性和經歷的人。因此，必須培養一顆寬大的心，不單接納那些贊同我們的人，也學習接納那些意見不同的人。看見別人的優點時，學着去欣賞而不嫉妒，看見別人的弱點時，就盡量用愛心去包容。

聽到別人的批評，首先要檢討一下自己是否真的犯了別人指出的錯誤呢？如果是，就要坦然承認，勉力改正。如果那只出於個人的偏見，最好的應對是「裝糊塗」，不計較，更不辯駁，留待清者自清。心胸寬大，能容納別人，最終會贏得更多人的信任和支持。

C. 熱切

傳道職事另一項很重要的元素，是一顆熱切的心。這熱切的心包括對神的國度有熱忱、對羊群的熱愛、對抗罪惡勢力時能熱血賁張、面對人間疾苦時會熱淚盈眶……。

1. 生命要熱切

講道者若是帶着熱情，心中彷彿有一團火，講道時真情自然流露，聽眾亦會有回應。有內涵的講道，若加上適當的情感表達，聖靈會藉此對人講話，神的道亦會因此更深刻地打動到人心。講道若是沒精打采，冷冷淡淡，會眾怎可能熱切起來，當然毫無反應，又如何期待講道有果效？

2. 信息要熱切

火熱的心是從負擔來的，因為心中對傳福音、宣教或某些特別課題具有深切負擔，傳講起來就特別熱切有力。筆者個人對於研經、解經的課題特別充滿負擔，一些講座材料雖然講了五十多次，每次講述仍然是熱血沸騰，由此更確定這是神託付我的職事。

正如耶利米先知所說：「我若說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講論，我便心裡覺得似乎有燒着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二十 9）。認真的傳道者，在傳講信息時將自己的生命也全然擺上。林肯說：「聽一個人講道時，我期望他渾身解數和全副精神都投入其中。」又如約翰衛斯理所言：「當你將自己的生命燃點起來，別人就會受吸引而過來看，要看你燒成什麼樣子！」

可惜時至今日，仍有不少傳道者在台上表現冷淡平常，毫不熱切，給人一種不痛不癢的感覺。若講道者的信息，長期使人昏昏欲睡，相信應該醒過來的不是會眾，而是傳道者本人。

保羅斷不是這樣的人，他說：「我們若果顛狂，是為神；若果謹守，是為你們。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 13）

保羅因體會基督的大愛而充滿熱忱。他的生命形成一團火，被基督的愛「包圍着、壓迫着」（「激勵」一詞原文的意思），他沒有任何選擇，唯一的選擇就是與人分享耶穌基督。愛本身具有一股很大的動力，驅策我們去關懷別人、傳講基督。這正是傳道職事的核心信念。

有些傳道者性格溫柔、語調平和，在講台上沒有雷霆萬鈞的表現，但熱切的生命不在乎聲線是否激昂，即或有些傳道者講道是和緩地鋪陳、侃侃而談，卻讓人感受到他是有熱忱和動力的，字字句句深入人心。事實上，講道的主要作用不在乎傳道者的口才，或他是否談笑風生，而是在乎他的內涵與熱誠是否有深度與熱度，吸引人繼續仔細地聽下去。(有關傳道者熱切的表達，請參第陸部第三章。)

口. 勤奮

世界上各行各業，包括藝術、文學、科學等領域，成功者背後都經過長時間的奮鬥與琢磨。所謂天才，實在是百分之九十九的努力所致。只靠一時的靈感與機會，守株待兔，其果效是無法持續的。

今日大部分教會都不會要求傳道人上下班要「打工卡」，傳道者必須學習自律，免得陷入懶惰或閒散的陷阱。不要等到心情好的時候才預備講道，這是致命的毛病。有人曾說：「寫作的藝術乃是將褲子和臀部放在椅子和座位上的藝術。」

傳道者的懶惰有時候是出於不夠專注，分散心力做了太多無關重要的瑣碎事。日復一日，也做不出什麼結果。因此傳道者要自勉，讓專注成為你的朋友。若是養成美好的習慣，不需要多大工夫就可以專注下來，致力研經、閱讀或寫講章。

1. 立志不要做得過且過、不學無術的傳道人

耶穌將「懶」與「惡」相提並論(太二十五 25)。聖靈特別喜愛與勤奮的傳道者同工，那些經常讀經與讀書的傳道人，也經

常從聖靈得到額外的協助與靈感。事實上，勤奮才是靈感的好伙伴，而聖靈樂意跟那些準備妥當的人同工。

格羅弗(Tim Grover)是芝加哥著名籃球明星麥可喬丹(Michael Jordan)的教練，他深知喬丹起早貪黑的練習生涯。格羅弗形容喬丹有鐵一般的意志，一天到晚都在籃球場上，終年無休。前一晚才賽完球，得了四五十分，第二天清早他又在場上練習！喬丹說：「我之所以這樣努力，是因為深覺勤於練習，到真正比賽時便會舉重若輕。」無怪乎每當喬丹有賽事的日子，芝加哥的球迷從那天早上七八時便會開始感到興奮！[18] 麥可喬丹的成就，是實至名歸的。

若是運動員尚且為他喜愛的運動付上這麼大的努力，傳道者事奉永生的神，所做的又具有永恆的意義與價值，豈不更應勤奮不已、竭盡全力！

2. 立志付上時間，多方鑽研閱讀

傳道者要培養經常閱讀的習慣，藉着看別人的作品來「按摩自己的思想」，刺激沉寂已久的思考，正如把石子丟到水池中，才會產生漣漪。因此，無論工作如何繁重，都不要忘記將研讀時間優先完成，勤奮學習、了解世道人心，講道才可以得心應「口」。

傳道人不要捨不得花錢買書，或者捨不得花時間定期到圖書館看書。除了參看釋經書，也必須明白社會和世情。這方面，可以參閱《時代雜誌》(*Times*)、《新聞週刊》(*Newsweek*)等時事雜誌，中文刊物則可以參考《亞洲周刊》(時事)、《明報月刊》(文化)、《信報月刊》(經濟)，或看網路新聞等。在電腦和互聯網普

及的世代，要閱讀各種時事資訊非常容易，在網路上閱讀之餘，應該把有用的資訊下載存檔，作為講道時的例證或參考。

傳道者若沒有廣泛的閱讀作基礎，便沒有足夠的資訊來結合聖經的觀點，無法分析和批判社會現象和人生世情，就不能為會眾提供指引和出路。講道猶如「搭橋」，培養時代觸覺，讓會眾看見聖經信息怎樣落實在複雜多變的社會裡，是這一代傳道者的要務。

不過，教會的事務確實十分吃重：大教會有大教會的忙碌，小教會亦有小教會的繁瑣，並且要隨時面對突如其來的責任，在在佔據傳道者的時間與精力。傳道者必須學會自律，訂定適合自己的作息時間表，養成編排優先次序的習慣，重要的事要先做，並且必須優先完成。莫忘「殷勤不可懶惰」的教訓（羅十二11）。

曾霖芳院長對神學生的訓誡是「窮守苦讀」。要堅守崗位，不輕易轉變工場；苦讀各種書冊，不致閒懶不結果子。保羅勸勉提摩太說：「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提前四 15）他的意思是傳道者要「勤懇」、「勤快」、「勤勞」，並且鍥而不捨地學習。

3. 遠離名位的試誘

要追求忠心，不追求名位。

主耶穌說，忠心有見識的管家，忠於主人託付的事。但有的傳道者在教會中事奉的時候，只想到如何成為巡迴講員，如何站在更大教會的講台上，成為名牧。然而，神要求每位傳道者的，不是更高的知名度，而是「良善」和「忠心」。若神給予成名的機

會，可以影響更多人，那是可喜可賀的事。若神沒有這樣安排，即使你做的一切似乎沒有人賞識，仍得堅守崗位，直到祂有新的指示，才可以展開下一步行動。

麥克勞倫（Alexander Maclaren）是英國著名的解經家與講道者。他熟習聖經、出口成章，而且著作等身。他曾勉勵一群剛出道的傳道人切忌成名太早，他以自己的經歷為例，認為自己能有所成就，皆因曾在窮鄉僻壤傳道七年多，在那兒沒有太多應酬，所以更有時間讀經、禱告與讀書。他相信，不少傳道者的失敗，是因為太早成名，把許多青春花在應酬與交際上。須知大名之下，難以久居，欲速則不達，大器必須多加琢磨，晚成實在無妨啊。

牧者中有些負責耕種，有些負責收成。神安排一些牧者在鄉村，有些則在城市。不錯，世人都知道要努力不懈，力爭上游，但作為神的僕人，我們只要盡力忠於神的託付，按神的心意而行，得神喜悅便已足夠了。

E. 勇敢

近代講道的危機，其中之一是「不夠勇」！原因是對所傳講的沒有強烈的召命感，又恐怕飯碗不保，失去工作。在某些環境下，傳道人要「勇」實在不容易。

1. 勇於改過

傳道人的成長歷程中，不論恩賜能力或品格生命，都有許多地方未臻完善，必須勇於面對自己的軟弱欠缺。靠主恩典，常常自省，悔改更新。這樣，事奉的生命才會長久，講道的能力和成熟度亦會不斷更新與提高。

2. 敢於發言

達拉斯神學院著名教授韓君時（Howard Hendricks）經常說：「太多講道有的是腦汁，卻缺乏膽汁。」傳道人與牧者在教會中，或多或少負有領導的責任，因此必須站穩真理的立場，不能像變色龍或牆頭草，莫衷一是。面對敏感的議題，絕不能按世俗潮流見風使舵，或看個人情面行事，而要以神所託付的職分為重，從而必須根據神的話語放膽宣講。

詩歌〈奇異恩典〉的作詞者約翰牛頓（1725-1807），曾與一位牧者討論有關傳異端的問題。他寫道：「你似乎處在一場爭議之中。你站在最強大的一方，因為偉大的真理是最高的準則。因此我不擔憂戰爭的結局。但我期待：不單壓倒別人，還得以勝利；你也不單勝過對手，更勝過你自己……。」[19]

羅賓森亦說過：「如果我們太在乎是否得罪了人，或是讀了太多控訴者寫來的信，我們可能被捆綁得動彈不得。我們開始檢查每個句子，最後講道變得含糊其詞，畏首畏尾，小心謹慎但沒有骨氣。傳道人時時要傳講真理，不惜代價，不計後果，更不顧情面。我們應該忽視肩上的擔子，只以心中真正的負擔來傳講。傳道人應該有勇氣，無所畏懼地來傳講，即使失去講台也在所不惜，這是對傳道人最大的要求。」[20]

敢說神的話這種勇氣不是匹夫之勇，乃是敢站在神真理的一邊而不妥協、不讓步。傳道者必須勇於面對時弊，勇於革新。

3. 勇、謙兼備

傳道人在「勇」的同時，當以生命的另一項特質「謙卑」來

平衡，即是在勇敢與謙和之間取得平衡。講道者不必經常義正詞嚴，甚至信息中夾雜着恐嚇與威脅。牧者心腸應是我們最自然的表現，讓人多看見神的慈愛、憐憫與救贖，吸引人心甘情願地來追求祂、認識祂，猶如鐵釘被磁鐵吸引，最終緊緊吸附在磁鐵上。在需要的時候，才讓人看見神的聖潔與公義，好生出敬畏之心。

斯托得的話對傳道者是很好的提醒，他說：「我們的信息是神的話，不是自己的話；我們的目標是基督的榮耀，不是高舉自己；我們的信心是聖靈的能力，不是倚靠自己。事實上，這是三而一的謙卑。」[21]

結 語

曾有人形容，理想的傳道者要具備下列的素質：

欽差的名銜；父親的慈愛；牧人的愛護；領袖的膽量；
君王的威嚴；更夫的警醒；漁翁的忍耐；工人的勞力；
嚮導的先覺；先知的權柄；學者的素養；救主的慈憐。

這樣的描述並非要羅列高不可攀的重重標準，讓人卻步，而是設下層層目標，讓我們可以持續不斷地改進。

工人要無愧——技巧只是其次，品格才最重要。「無愧」是傳道者品格的內在美，是忠心、良善等素質的累積。傳道者表裡一致，才能講出感人的道，因為講道正是「人以載道」。傳道者若是因為操守而不被人尊重，他講的道也不會有任何美好的果效。

若有正直的品格與忠於託付的心志，不論你的性情或氣質如何，聖靈始終可以大大使用你。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講壇事奉是否只應由全職傳道人負責？其他有恩賜的信徒領袖可以參與嗎？
2. 檢視自己是怎樣走上事奉道路的？是出於個人的熱心，還是回應神的呼召？
3. 你對於傳講哪方面的信息覺得有較強的託付？自從走上事奉的道路，心中對事奉的託付曾經改變過嗎？
4. 你有固定的靈修讀經及作息習慣嗎？怎樣才能善用時間預備講道？
5. 你是否定時閱讀並保持良好的閱讀習慣？哪些刊物最能幫助你吸收資訊，了解時局以及人生世情呢？

習 題

習題一：你是哪一類型的傳道者？

試檢視一下你是屬於哪一類型的傳道者：「牧者型」、「教師型」、「先知型」、「祭司型」？又或者是兩者的結合？並指出自己在這一類型中所具備的優點與缺欠。

習題二：講道恩賜的測試

試用下列七個問題，測試你是否有講道恩賜。（註：這項測試比較簡單，僅作為參考或方便討論之用）。

- 答案若是「有」或「經常有」，請填上 8、9、10 其中任何一個數字。
- 答案若是「時有時無」，請填上 4、5、6 其中的一個數字。
- 答案若是「極少」或「沒有」，請填上 1、2、3 其中的一個數字。

問題	分數
1. 神已將渴慕講道事奉的心志賜給我。	
2. 當我有機會講道的時候，我會感到暢快。	
3. 當我講道完畢，我感到滿足。	
4. 同工或會友說我有講道的恩賜。	
5. 我找機會在講道上進深與發展。	
6. 藉著我的言詞與榜樣，我能激勵別人學習講道。	
7. 神曾經使用我訓練別人講道。	

附 註

1. 曾立華：〈講道者的靈命塑造〉《聖言通訊》第十三期（2010 年 8 月），頁 1。
2.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滕近輝譯（香港：宣道出版社，1957 / 2009），頁 19。
3. 早年接觸斯托得博士的《傳道人的楷模》（*The Preacher's Portrait*, 1961），書中用教牧書信中描述傳道者的字詞，來說明傳道者的身分與地位。這書十分值得參考，可惜已經絕版。
4. 摘自網上小品〈騙老師的學生，影響了我一生〉，參 http://www.lalulalu.com/viewthread.php?tid=2939690；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20 日。
5. 曾立華：《教牧學導論》（香港：天道，2011），頁 276。
6. John Koessler, "Losing the Center",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22.
7. 梁家麟：〈我們這時代的講壇〉，《教牧分享》（2008 年 3 月），頁 1。
8. 保羅、西達等著：《如何做個好牧師》，何國強譯（台北：財團法人基督教出版部，1993/1995），頁 34。
9. H. B. London Jr. & Neil B. Wiseman, *The Heart of a Great Pastor – How to Grow Strong and Thrive Wherever God has Planted You.* (CA: Regal Books, 1994), 112-113.
10. 「聖言資源中心」在 2013 年 1 月的同工退修會上，訂定「聖言」的主要核心價值，共有七項，「專業」是其中一項。意思是每做一件事都要精益

求精，盡力將它做到最好。七項的價值依次如下。以基督為中心、倚靠聖靈、誠信、專業、團隊合作、責任感 / 熱誠與僕人心態。

11. Phillip Brooks, *Eight Lectures on Preaching* (London: S. P. C. K. 1879/1959), 5.
12. 奎克著：《講道 360 ——上帝的道必不徒然返回》，陳恩明譯（香港：天道，2011），頁 133。
13. 斯托得：《講道的藝術》，魏啟源、劉良淑譯（台北：校園，1986 初版），頁 271。
14. 《讀者文摘》其中一期的一則補白，出處無法確定。
15. Charles R. Swindoll, *Saying It Well – Touching Others with your Words*, (New York : FaithWords, 2012), x。
16. 保羅、西達等：《如何做個好牧師》，頁 70-78。
17. Martin Lloyd-Jones, *Preaching and Preacher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71), 92.
18. Adrian Wojnarowski, "Hall of Fame opens its doors to greatest ever," (Apr. 6, 2009), 參網站：http://sports.yahoo.com/nba/news?slug=aw-jordanhalloffame040609；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13 日。
19. John Newton, *Works*, vol. 1 (Banner of Truth, 1985), p. 269f. 這封信的全部內容可在下列網站參閱：http://lonestar.texas.net/~rhanks/site/Gallery/Newton/controversy.htm. 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20 日。
20. 羅賓森：〈針對每個人的講道——如何觸及人心深處〉，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 / 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131-132。
21. 斯托得：《講道的藝術》，頁 343。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LIBRARY
馬來西亞採城
浸信會神學院
圖書館
40 A-D, MX. 17, BATU FERRINGHI, PENANG.

第叁部 營養理念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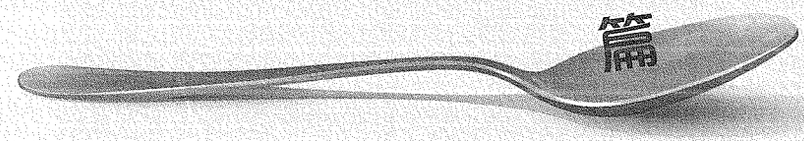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營養指標
優質講道的基本特質

引言

一．優質釋經講道的三項兼顧

A. 天地兼容

B. 情理兼備

C. 全民兼得

二．優質釋經講道的五種特質

A. 合乎聖經——有道 (Exegetical)

B. 條理分明——有理 (Clear)

C. 引發興趣——有趣 (Interesting)

D. 實際可用——有用 (Relevant)

E. 觸動人心——有情 (Passionate)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有的講道好像啤酒，色佳泡多，但好處不持久；有的好像咖啡，刺激有餘，但毫無營養；有的好像汽水，只是無謂的紛擾；有的好像清澈的泉水，冷冽佳美，但世間難尋。」[1]

——蕭伯納

引言

講道像烹調，本身就是一門藝術。同樣的食材與配料，經過大師傅精心炮製後，變得美味可口，而且色香味俱全。讓人見到嗅到，都胃口大開，垂涎三尺。一篇好的信息猶如珍饈美味，吃得到是無上的享受。若是餐館裡的菜肴道道如此，饕餮食客必定會絡繹不絕，一再光顧。

人人皆嚮往美食與活泉。好的講道到底有什麼特徵，讓人企盼呢？講道大師羅賓森博士十二歲的時候，聽了當時芝加哥慕迪聖經教會牧師艾恩塞德博士 (Dr. Harry Ironside) 的講道之後，在日記上寫着：「他講了一小時，好像只過了二十分鐘；但有些人只講二十分鐘，卻覺得好像過了一小時。我不知道其中的分別在哪裡！」[2] 從那時開始，他窮其一生力量去探求答案，最終達到今日的成就。

歸納多年來在神學院教授釋經講道的經驗及同學的回應，筆者認為可以將優質講道歸納為「三項兼顧」與「五種特質」。

一．優質釋經講道的三項兼顧

「兼顧」是不偏不倚，將各方面都照顧得周全。講道人一定要

全方位接觸，不能站在一死角。要眼看四面、耳聽八方，並有三方面的兼顧：上與下、情與理、然後全方位。

A. 天地兼容

十九世紀德國神學家陶樂（Tholuck）說：「一篇好的講道應該以天為父，以地為母。」

釋經講道注重「啟示」(revelation) 與「應用」(relevance)。傳道者從神接受屬天的信息，並將這信息帶進人間。好的講道必須是雙向的：講道者既深刻明白神的話語，亦善於運用人的言語，在兩個世界中間作溝通的橋樑。因此，他必須一方面深入「讀經」，另一方面深刻「閱人」，把天上奧秘向世人作不同方式的闡述。

好的講道讓神與人之間有接觸與聯繫：既扎根於經文，也顧念到現實。將聖經的真理活潑地展現在人面前，幫助人活出真理、踐行真理；從神直接領受恩膏，也將此膏分享予別人。歐福德 (Stephen F. Offord) 指出：

如果我們建立這座橋樑，將神的世界摻到我們的生活中，就必須認真分析和學習聖經傳播的信息和現實的景象，而不能只提供和保持兩者之一。離開現實的世界進入聖經中，或離開聖經的世界進入現實中，對我們的事奉都是致命的失敗。犯了兩個錯誤的任何一個，都會使建立橋樑變得不可能，即使建成也失去了溝通的作用。一方面，傳道者需要熟悉我們的聖經，就好像家庭主婦熟悉她的針線，商人熟悉他的帳目，水手熟悉他的船隻。另一方面，為了解研究世界，我們必須抵抗很多困難，其中往往是我們不願意做的。

比如，我們不得不觀看電視節目、戲劇甚至電影，因為舞台和屏幕是最能逼真地反映現實生活了。[3]

在這兩個世界之間穿梭，必會產生一定的張力，兩方面都得注意，因為在彼此之間不斷有拉扯和抗衡。

斯托得認為，講道者的責任就是「如何把這兩個世界的鴻溝畫出來，再將我們的講章放進去，我可能必須畫一條直線，從聖經世界的這一端，直直往上，形成筆直的線條，但始終無法落於彼岸。因為我們的講道太少接觸地面了，不能成為進到現代世界的橋樑。它雖合乎聖經，卻不合乎時代」。[4]

講道者不能顧此失彼，因為「單注意一方面，正好回應新約時代基督論的兩個異端。第一種講道是幻影說式的（否定基督的人性），第二種是亞流式的（否定基督的神性）。傳道人的任務是忠實地將神的話翻譯為現代語言及現代思想，使它活現在這個世代。因此『為了要翻譯神的話，我們必須懂兩種語言；為了要讓它活在今世，我們必須了解兩個時代。』…… 基督徒溝通的模式不只是翻譯（將一種語言換為另一種語言），而是化身（從一個世界進入另一個世界）」。[5]

B. 情理兼備

講道要有情有理。講道過分偏向理性或偏向感性，效果都會大打折扣。人同時有理性的和感性的兩面。有些人雖然偏於理性，但能感動人的，往往是對心說話的地方。講道若能情理兼備，絲絲入扣，在解經釋義的同時，也引述真實而富人情味的故事，便能更加有血有肉，打動人心。

講道不能單從理性出發，也要洋溢着感情；不單對人的頭腦

說話，亦要對人的心靈說話；不單只顧着教導別人，也要用生命感染別人。

若人生閱歷不足，又不願敞開自己，只常常停留在一己狹隘的想法之中，講道亦會褊狹固執而無趣。因為最好的講道不是在書房裡準備的，還要加入生命的經歷。林語堂說：「智者閱讀群書，亦閱歷人生。」最有力的講道，是在人生的掙扎與歷練中塑造的。

因此，講道者要追求西方人嚴謹的治學方式，同時保持東方人注重人情世故的文化底蘊，要學習做一個情理兼備的後現代傳道人。理想的講道深入淺出，不單向頭腦說話，也觸動人心的需要；有時甚至要帶有幽默感，從中引申出聖經的真理。要記得，神的話本來就有光有熱，能觸及人的頭腦與心靈。

C. 全民兼得

講道必須顧及全會眾，不僅是年齡上的老與少，也包括屬靈情況的老與少。要能對慕道友說話，同時也適合聽道多年的信徒。除非教會採取分齡牧養，否則許多崇拜聚會的會眾中，都有老、中、少不同年齡的人。

要全民兼得，其中的要訣是講道要有內容、簡潔，也有針對性，而且是老少咸宜。好像烹調一樣，不要太鹹，少放辣椒。淺顯而不欠缺內涵與心得，有深度卻容易明白與接受。忠於原文，解經卻深入淺出，容易使人明白及實踐，並有令人專注的吸引力。

二．優質釋經講道的五種特質

優質講道的特質其實甚多。歸納起來可分為下列五項：合乎聖經（Exegetical）——有道；條理分明（Clear）——有理；引發興趣（Interesting）——有趣；實際可用（Relevant）——有用；觸動人心（Passionate）——有情。[6]

這五項特質可以從下到上，用五個英文字的首字母結合起來說明（acronym）= P.R.I.C.E.。PRICE 代表兩個不同的意思：一是好的講道是「無價之寶」；另一是好的講道要「付上代價」才能產生。

近年來對講道法的進路有不同的取向，其中以應用性較強的講道比較受歡迎，而釋經講道讓人有點不能深入民心的感覺。然而，應用性較強的講道因為多注重現實生活，會顯得膚淺。若是能兼顧好講道的五個特質，才不會顧此失彼，才能真正進入好講道的境界。

A. 合乎聖經——有道（Exegetical）

講道絕對不能離開聖經。好的講道扎根於聖經，且必須要有清楚的解經作為基礎。教會的會眾若只想聽一些動聽的、引人發笑的說話，這個教會是十分可憐的。一個傳道人若為迎合會眾，而只說些他們喜歡聽的話，卻不提聖經上的話，這個傳道人亦是十分可悲的。

1. 有道可傳

曾霖芳牧師在他的《講道學》一書開宗明義地說：「講道要講『道』。……講道而沒有『道』好比什麼呢？正如泡茶，茶壺裡沒有放茶葉，倒出來的不是茶，而是白開水。」[7] 又如要煮「水煮魚」這道菜，一定要有魚。沒有魚，無論怎樣加辣椒都沒有用。正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們不能在講台上煮「無米粥」。

從各方面反映，今日講台一個嚴重的危機是很少講神的話語。

有些人不懂得解經，但很會講故事來激動人心。但若缺少最重要的部分——神的話語，無論其他各方面講得再好，也沒有效用。

解經式講道的特點，是講道的主題與大綱都出自聖經的經文。建立了主題後，在講道時便按這主題更深入地、逐層地剖析經文。解經式講道，是堅持以神的話為講道的骨幹，不以其他信息或內容代替聖經。(有關如何選定並解釋經文，將會在第肆部各章中詳細討論)

2. 獨具慧眼

要下功夫讀出經文的真義，對神的話語要有心得、有亮光，不能只說一些膚淺的、零碎的、人云亦云、老生常談的道理。

保羅在雅典遇見一些哲士，他們輕蔑保羅為「胡言亂語」的人（徒十七 18），這詞原意是「啄種子者」。馬歇爾說它意指「雀鳥從溝渠中啄取碎屑，代表無聊的閒蕩者(即當今隨地拾取煙蒂來抽的人)，又或代表道聽塗說一知半解的人。」[8]

有一次聽道，講員所講的道理純正、說話流暢、聲音宏亮，卻令人感到沉悶。原因是所講的全是老生常談、毫無新意；聽了上句，便知下句，能不沉悶嗎？因此，讀經要有研究、有心得，不能如同音樂盒反覆奏着一樣的旋律。

事實上，聖經寫來已經兩千年，很多道理和信息都早已被人講過。但傳道人每次講的道，還可以是新鮮的，因為很多植根在聖經中的信息，可以用不同方式去發掘出真理來。而淺顯的基本教義，更可以因為不同的切入點，而產生出許多新鮮的亮光。這樣的講道聽來有新鮮感，就像剛出爐的麵包，芳香撲鼻，吸引人去品嘗。[9]

B. 條理分明——有理（Clear）

講道最要緊的是言之有物，精簡清晰，讓人聽得懂，跟得上，知道重點是什麼。精簡不等於膚淺，乃是將深奧的真道，用精煉簡明的句子說明。

以斯拉是位通達律法的文士，他將神的律法「**講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尼八 8)。聖經用「聽了能明白」形容當時的會眾（尼八 3；參 12 節)。傳道者講得清楚，聽的人自然聽得明白了。

1. 主題集中

講道有了主題和中心思想，還要注意思想之間要能彼此連貫，分段有層次，也有合一性。

設計講道時，要注意將講道的主題與重點，藉不同的段落有條理地作引申和演繹。講道者要留意避免將一團團未經解開的思想丟給會眾。思路不清、語意不明的講道，不用多久便會令會眾迷失，因為實在無從理解，也來不及掌握所說的，除了一臉迷惘，大腦也停止吸收。時間一長，心生抗拒，更聽不進去。(有關如何掌握經文的主題而轉化成為講道主題，將會在第肆部分第三章詳細討論)。

2. 層次分明

若要講得清楚，必須思想縝密、合乎邏輯、條縷分析，儼然言之成理。講道不單要合乎聖經的真理，也要讓人可以認同與跟從講者的思維邏輯。

講道的人要先在腦海中有清晰的輪廓，列出條理分明的信息大綱，層次應配合整體講道的主題。宣講時如抽絲剝繭一般，一層層地展開經文意義，這樣聽眾容易明白、跟從與吸收。當然，有講道大綱不一定保證能講出一篇好信息。但是可以為一篇層次

分明、思路清晰的好講道奠下根基。(有關如何列出有條理的結構大綱，將會在第肆部分第四章詳細討論)。

C. 引發興趣——有趣 (Interesting)

有人說：「一篇講道是否太長，不是按時間來計算，乃是按會眾心靈的感應以及是以他們表現興趣的高低來計算。」這番話正與本章的開首語引述羅賓森的經歷相仿。

教會中不是所有的會友都是靈命成熟的人。這種人無論你講得如何枯燥乏味，他們仍有一種定力去把它聽完。教會中大部分的會友，若不是初信的，就是仍帶有世俗氣味的，他們若是對你的講道缺乏興趣，會老老實實地藉着面部表情或小動作告訴你。他們對沉悶的講道感到囉嗦、乏味，講道變成催眠課，或者成了宗教雞肋，食之無味，棄之可惜。

因此，講道時要留意引發聽者的興趣，即或是很普通的道理，仍然可以設計一些引起共鳴、有趣味的引言或例子來加以解釋、說明。講員若具備外向的個性與活潑的表達方式，對提高興趣也有助益。而這些技巧都是可以後天學習的。除此以外，還有聖靈的感動都可以使講道引發興趣。當然，有些人本身就充滿趣味性的。

1. 有新鮮感

講道像人們吃東西，須力求新鮮。廣東人愛吃鮮魚，生猛的海鮮與死去多時的海產，一吃就知道其中的不同。講道者若常給人吃舊飯冷菜，很容易讓人感到厭煩。「罐頭講章」也最好少用，反而要學習用不同的角度和說話方式，來表達耳熟能詳的真理。

新鮮不等於怪異，也不是標新立異。讓人對講道有新鮮感的秘訣，是經常從神話語的泉源中汲取活水，因為神的話語是活潑的(來四 12)。預備信息時，講員必須經過吸收與演繹的過程，不能只是拾人牙慧。最後，新鮮可以從不同的切入點與方式來表達，譬如偶爾可以從如何應用來開始講述，再倒敘回去闡明經文的意思。

達拉斯神學院資深教授韓君時博士 (Dr. Howard Hendricks)，有一句頗具震撼力的名言：「你若用講述聖經使人覺得沉悶無聊，就有罪了。」[10] 若是講員所講的道沉悶乏味，很難說服會眾說我們的神是活的神，我們的信仰是充滿力量的。

2. 選材豐富

聖經的真理安定在天，不能更改。同時，聖經的真理也是博大精深，就是窮一生之力亦不能完全窺其堂奧。

因此，傳道者要多作研究、多讀書，務求言之有物，這樣講述的信息才會豐富。講道時最好採用自己的經歷與見聞作例證，亦可多用故事和圖畫的方式去描述，讓真理鮮活地呈現在人面前。就像烹煮美食一樣，將菜燒好之外，還要加上醬、糖、蔥、薑等配料，提升食物的色香味和口感。藉着不同的包裝與表達方法來講道，可以讓神的話更能活潑生動，使聖經中的真理更能帶來指引我們在這時代生活的亮光。(有關如何加上講道例證作配料，第肆部分第五章詳細討論)。

D. 實際可用——有用 (Relevant)

講道不能只停留在理論階段，乃要切合時代的實際需要。好的講道扎根於聖經，既有條理又有深度地詮釋經文，同時用歷史

的眼光帶出蘊涵在經文背後的意境，以及其中發人深省的啟示。另外，且要配合現實，以實際的方案，幫助會眾將真理正確地運用在生活中。這才是兼具深度和廣度的講道，因為它體現出現代聽眾與經文之間的互動關係。

傳道人如果不深入了解現實社會，講台供應就會枯燥乏味，講道淪為空洞的屬靈高調，便無法帶給信徒生命的改變與更新。好的講道有神的恩膏又能用恩膏膏抹別人；將聖經講活了，又使人活出聖經；既扎根於經文，又扎根於現實；可謂效用無窮。

有的傳道者會說：「我的責任是傳講神的話，會眾的責任是聽從與實行。」這句話在某種程度上說得不錯，因為將神的話語付諸實行確實是聽道者的責任。然而，我們不能將責任全推給會眾，為什麼呢？因為講道者若講得不清楚，會眾又怎能知道如何實行呢？事實上，若講員講的沒有人聽，那麼他就是白費氣力，未能盡責。正如廚師不能說：「我只負責烹煮，吃不吃是你的事。」若食物煮得不好而沒人願意吃、喜歡吃，自然是廚師無可推諉的責任了！

強調應用的講道引人入勝，激發反省的動機，並保留聖靈動工的空間。(有關如何明白會眾的需要，以及應用信息的進路，將分別會在第肆部分第七章詳細討論)。

E. 觸動人心——有情 (Passionate) [11]

克拉多克 (Fred Craddock) 說：「世界上有兩種講道是很難聽得進去：講得不好的道與講得甚好的道。我們明白為什麼講得不好的道不容易聽進去，但為什麼講得甚好的道亦很難聽進去呢？因為講得好的道經常觸動心靈，要求會眾將生活作出調整，那確

實不容易做到。」你必須在感情上與你的會眾處於同一個頻道，不然，你只是在知識上傳遞，卻不能說服他們改變。

1. 將心擺上

好的講道，是講者全心全意，將心付上準備出來的。猶太人的《他勒目》(*Talmud*) 說：「最好的講員是心靈；最好的老師是時間；最好的書本是世界；最好的朋友是神。」我的小兒子說他喜歡看美國大學的美式足球賽，而不喜歡看職業隊的比賽。原因是大學裡的球員將心放在打球的事上，而職業球員多數是為了金錢而打球。因此，要把每一篇講章都看作是最後一篇講章，要全心、全力以赴，做到最好。

要觸摸人心靈的深處，講員的心就要先與會眾對話。不是死板的敘述，也不像學究只作訓詁考據式的講解，而是切實地投入生命。這是最困難的一項。

為什麼有些講道者經常感情流露，而有些則木訥呆板？這正是耶穌基督和文士不同之處。「文士型」的講道沒有熱誠、沒有感染力，甚至沒有生命，只因「盡責任」而上講台。主耶穌的講道卻是滿有權柄，文士的講道觸碰不到人心。一篇由講道者擺上心靈的講章，帶着聖靈的能力，自然會發出生命的影響力，讓人產生共鳴。

2. 感染生命

成功的講道能觸摸人心，感染別人的生命。這是因為自己先受感動而後才能感染人，是自然流露出來的，不是被強迫或勉強而出來的。講員要具備生命的感染力，因那是有效講道的重要秘訣。這就有賴我們更多親近神，被神觸動，生命得着改變。

講道的力量不在於講道者聲嘶力竭地宣講，乃是發自內心的自我催逼與聖靈同在的動力。偉大的講道是從偉大的心靈中孕育出來的，而偉大的心靈往往先經過了神的破碎，或是被人生的苦難與挫折鬆土後，再被重塑更新而來的。因此耶穌基督的耳朵，可以在嘈雜的群眾中，聽見遠處乞丐的哀鳴。

曾霖芳牧師這樣分辨好的講道與更好的講道：

> 青年時代初學講道，我曾留意各種傳道者，我把好講道分成兩大類，有的講得很好，有充分準備，聽衆也滿意，有好評。但另一類多了一樣，他們以整個生命去講，從心裡傾倒出來，是「心」的聲音，如活水江河湧流，使人生命復甦，心靈滋潤。把整個人投入講道是完全不同的，是上好的，我稱它為傳道精神。你看，有人在講台上講道，你感到有浩然正氣，使人生敬畏之心。有人講道時洋溢着愛主之情，感人至深。有人傳講真理如燒着的火把，火熱的心隱約可現，聽衆有熱的感受。有傳道者講嚮往更美家鄉的訊息，會衆不覺神往。各種各樣的場合，傳道精神表露無遺，這是傳道者應當追求進入的境界。[12]

（有關如何能使講道更具備熱誠與力量，將會在第陸部第三章詳細討論）。

結 語

總括而言，好的講道須同時具備五項特質：合乎聖經（E）＋條理分明（C）＋引發興趣（I）＋實際可用（R）＋觸動人心（P）。如此才有條件成為一篇合乎主用、大有影響力的講道。

當然，講道者不可能一下子就全部精通，但必須讓自己朝着這些目標追求。講道是一生要學習的功課。

2013 年剛好是筆者全職事奉的 40 週年記念。還記得在神學院第一次的講道經歷，可以用四個字來形容：「慘澹收場」。當時預備可算充足，但上講台後，只感到會眾全部「目露凶光」地盯着我，我不敢看他們，只看天花板，再看講章時只覺天旋地轉，什麼內容都看不清楚。最後草草了事，講不到一半的時間就下台了。

我一直以來都知道講道不是我的強項。回顧這 40 年，真是靠着聖靈、硬着頭皮地學習講道，經歷過多次的突破與更新。在講道生涯初期，對於「合乎聖經」的要求，從開始就極力追求。我常將經文分析、解經亮光、真理領悟等全搬上講台，講的時候連我自己都感覺生硬。我太太是我的講道最忠實的批評者，她說那種講道太理論化，像未煮爛的牛肉，聽眾不易咀嚼，更不利吞嚥、消化，必須牙齒、腸胃都好，才能領受其中的營養。

因此，我開始在「引發興趣」方面下功夫，注意搜集一些喻道材料和例證，並在太太協助下，製作一儲存資料的系統，把講道例證抄或貼在小卡片上，按英文的分題排列收藏。這系統我至今仍然使用，且慢慢將它電腦化。

後來，在菲律賓聖經神學院教授「講道學」，更多接觸西方釋經講道學的著作，開始明白什麼叫做「講道主題」，並如何找出講章的「主語」和「補語」，使講章更加「條理分明」。

在達拉斯擔任一教會主任牧師期間，每個月要講道兩次至三次。在同一個教會牧養十三年，是一個很好操練講道的機會。在

這段時間，我講道的經歷與突破漸趨成熟。有一次因修讀「釋經講道法」的課程要求，必須給全教會會眾做一次講道評估。結果發現在「實際可用」這方面得分偏低。因此，隨即到神學院向一位教授個別修讀「釋經與應用」一科，後來果然在這方面有新的突破。

講道的最高境界，我認為是能「觸動人心」，前面四項特質比較有路可循，最後一項則要刻意去經歷與揣摩，那是一生的追求。

好的講道是「無價之寶」(PRICE)，讓人聽後念念不忘，回味無窮，加增對神話語的胃口。好的講道同時必須願意「付上代價」(PRICE)，就如耶穌講過的一個比喻說：有人「遇見一顆重價的珠子，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買了這顆珠子」(參太十三45-46)。無價之寶值得付上代價去換取。若是一下子不能掌握，就得窮一生之力，「分期付款」地將它買回來。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優質的釋經講道，有哪些方面是要兼顧的？
2. 在講道中，如何能做到情理兼備？感性型的講員當如何在理性方面求進步？又理性型的講員怎樣能更觸碰人心？
3. PRICE 一詞，代表了優質釋經講道哪五方面的特質？在你講道的經驗中，你認為最困難的是哪一項？又你最需要改進的是哪一項？
4. 若經年累月常要負責教會的講台，有什麼實際可行的方法能避免落入老生常談、了無新意的地步？

習題

試用優質講道的五個特質去檢視你最近一次的講道。你那一方面得分最高，又那一方面是你最需要改進的？

附註

1. 參網址：http://www.justinbuzzard.net/2007/11/14/some-preaching-is-like/；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20 日。
2. Scott M. Gibson, ed.,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 Haddon Robinson on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9), 11.
3. 歐福德 (Stephen F. Olford)：《釋經講道大綱》，第二集，參網址：http://xy.chinafuyin.cn/Books/PI_Preach-Olford/b5/Vol2/00.htm；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21 日。
4. 斯托得：《當代講道藝術》，魏啟源、劉良淑譯 (台北：校園，1987/2002)，頁 134。
5. 同上，頁 142-143。
6. 除了這五項特質之外，優質講道當然仍要具備其他不同的特質，如明白會眾的需要、有先知觸角、親切真摯，與會眾互動、有生命感染力，高舉神 / 基督、流程順暢、讓人得到屬靈的提升等。不過，這些其他的特徵，大致上都可以納入所提出的五大項目中。
7. 曾霖芳：《講道學》(香港：種籽出版社，1990)，頁 12。
8. 馬歇爾：《丁道爾新約聖經註釋：使徒行傳》，蔣黃心湄譯 (台北：校園，1987/2002)，頁 264-265。
9. 曾霖芳：《講道學》，頁 31。
10. 這句話有不同的版本。其中一個是在理查斯 (Lawrence O. Richards) 和班福德 (Gary J. Bredfeldt) 合著 *Creative Bible Teaching*, rev. ed. (Chicago: Moody, 1998) 一書中被引用，那裡說：「你若是要使人沉悶，千萬不要在講述福音的時候。你可以用微積分使人覺得沉悶，可以用地球科學使人覺得沉悶，可以用世界歷史使人覺得沉悶。然而，在講述福音時若使人覺得沉悶，就有罪了。」("If you are going to bore people, don't bore them

with the Gospel. Bore them with calculus, bore them with earth science, bore them with world history. But, it is a sin to bore people with the Gospel.")。筆者在達拉斯神學院就讀的時候（1984-1991），韓君時教授的教學與為人深受學生愛戴，被學生讚譽為"The Prof."（教授中的教授），他這句名言亦經常重複被引用。同樣的話司蘊道（Charles Swindoll）亦用過。

11. 在這裡列出的第五項特質，與亞里士多德在 *Rhetoric* 一書中倡導的，成功演講的三個主要部分的第三個特質「熱誠」（pathos）相近。亞里士多德這本書可算是「說服學」的奠基石，雖然他並不是從講道學出發，但提出的重點可資借鏡：

    1. Logos —— 是道理的部分。傳道者當反省所講的是否有內涵，而道理是否合理、清楚、令人折服。
    2. Ethos —— 是品格的部分。傳道者當反省是否示人以信實的品格，又是否具良好的信任度等。
    3. Pathos —— 是熱誠的部分。傳道者當反省自己對所講的是否堅信不移，並熱誠地投入傳講。

12. 曾霖芳：《講道學》，頁 53-54。

第二章

基本理念
釋經講道的定義與重要性

引言
一．釋經講道的主要目的
　A. 宣講神的心意
　B. 引領人親近神
　C. 帶出救贖功能
　D. 使生命得改變
　E. 向撒但發挑戰
二．釋經講道的基本理念
　A. 基本理念
　B. 化除誤解
三．釋經講道的聖經基礎
　A. 分兩類模式
　B. 以斯拉時代
　C. 耶穌的榜樣
　D. 保羅的勸勉
四．釋經講道的定義重點
　A. 代表定義
　B. 主要重點
五．釋經講道的兩種取向
　A. 狹義的釋經講道
　B. 廣義的釋經講道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附錄：其他學者對「釋經講道」的定義

「聽一篇好的講道，好比登上變像山。在此之前，耶穌的外表、穿着及打扮與普通人無異。但到了變像山，祂的外表改變，彰顯出祂完全的神性。神的榮耀發出，祂的臉面好像太陽發光，衣服潔白如天堂。帷幕升起，顯出永恆的真實。在聽道之中，我們好像也在改變形像，我們內裡由神而來的尊嚴真實地散發出來。對任何人而言，世間再沒有更高層次，來自更大能力的價值了。」[1]

—— 拉遜 (David Larson)

引言

好廚師不單給賓客提供一道道的美食，更注重食物中的營養，期望對客人的健康也有裨益，講道也一樣。

若在講道之前，有人問你：「你為什麼要傳講這篇道呢？」你會怎樣回答？有些傳道者在上講台之前，可能如同亞伯拉罕一般，「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來十一 8）。當然，若確實是以信心迎接神的呼召，這是一件好事；但若以為，每次站在講台上只須「大大張口」，聖靈自然「就給你充滿」（詩八十一 10），卻不在事前用心準備，那就是輕忽講台的事奉，甚至是在試探神了。

有些講道者視講道為例行公事，是一項不得已要應付的工作，每主日早晨麻木地、無奈地站上講台，就好像希臘神話裡的薛西弗斯 (Sisyphis) 推巨石上山一般，是周而復始地無奈承受的重擔。原來薛西弗斯因得罪了天神宙斯，被懲罰將一塊巨石推上山

頂。不過，每當巨石快要推到山頂，他的體力正好耗盡，巨石便從山頂滾下來，功虧一簣，薛西弗斯又得從頭再來，這樣周而復始、無止境地延續下去。[2]

講道是一件經常要做，卻了無意義、徒勞無功的事情嗎？講道者是否每次都敗興而歸，然後又要重整旗鼓，期待下次成功？不少傳道者對於每星期的講道產生無力感，實在因為未能明白講道真正的意義和目的。

筆者在達拉斯的教會牧養十三年，若是平均每月講兩篇道，合共起來有 312 篇。有多少篇弟兄姊妹會記得呢？相信不多。曾有人作過統計：聽完一篇道之後，普通人在一天後就忘了百分之八十；一星期後印象所剩無幾，一個月後便完全飛往九霄雲外去了。有時候，連講的人也將他講的忘得一乾二淨。這樣看來，講道真的有功效嗎？

當然有！講道如同預備一頓飯菜，是給會眾屬靈的營養，幫助信徒靈命成長。會眾每次聽道就像進餐，食物吃到肚裡去轉化成營養，經身體吸收，潛移默化地影響他們。我們不一定記得上星期吃過什麼，但知道所吃的經消化後的營養都被吸收了。

最近遇見一些舊日的會友，他們仍懷念所聽的道，雖然不能一篇一篇地訴說，卻是整體地得到餵養。因此，各位駐堂的傳道牧者們，請不要灰心，只要忠於所託，到了時候，就要收成。講台的信息，對於維持信徒健康的靈命非常重要。有時候講道中的一句話，可以影響日後一個重大決定。加上你生命的見證，在重要時刻對他們的愛心關懷，會將神的話語活現在他們心中。

因此，每次講道必須對準目標，不能無的放矢，要盡力幫助

信徒吸收真理，帶來更新和改變。

一．釋經講道的主要目的

有人認為，文字比講道效果來得更深遠更持久，這樣，在今日的世代是否仍需要講道呢？然而，口傳宣講的價值，在於神透過傳道者的生命感染別人，這是不可代替的。就正如在電視轉播那麼清晰的時代，仍有許多人買票進場去看球賽或聽音樂會。因為他們追求「現場感」，那種因切身感受而產生的觸動，是深刻和不能代替的。會眾在聽道時感受到神透過傳道者的宣講而同在，神的靈藉着神的話，感動人作出回應與立志，這經驗也是聽道者一生銘記的。多年之後，他可能早已忘掉講員講道的內容，但當日聖靈的感召，在神面前作出的回應，和對自己生命帶來巨大的影響，是不能或忘的。

A. 宣講神的心意

注重釋經講道的人，大多堅持「聖經高度的權威」。意思是說，他們堅信聖經絕對無誤，以聖經為真理的終極權威，並且服膺在真理之下。

若問我今日教會裡最需要的是什麼？我會毫不遲疑地回答：「合神心意的聖經宣講」。講道是神透過祂的僕人，用生命來宣講祂無誤的聖言。沒有講道，神的旨意無法傳遞，神的心意亦變得模糊。因為講道不是學術演講或故事薈萃，無須分享感受、分析時事或詮釋個人經歷，乃要單純宣講神的心意。

保羅在羅馬書十章 14-15 節指出救恩具有普世意義，之後，他發出一連串的問題：「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聽見

祂，怎能信祂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保羅盼望福音傳遍地極，不只局限在某一個地區或民族之中。他運用四個「怎能」(*pos*)，來表達相互關聯的意思。

- 沒有人信，人怎能求 (14 上) ？
- 沒有人聽，人怎能信 (14 中) ？
- 沒有人傳，人怎能聽 (14 下) ？
- 沒有被差，人怎能傳 (15 上) ？

人若想對神救贖的信息作出信心的回應，必須先有傳道者宣揚神的心意。不傳，人不能聽、不能信、不能求。因此保羅得出的結論是：「那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這時代的講壇，最大的欠缺是沒有從神而來、宣講從上面來之信息的使命感。事實上，講道不在於傳達一些屬靈的知識，使人得着一兩項教訓或產生些許愉悅的感受；講道的目的乃是藉着宣告神的話語，向神的子民闡明祂的心意。

B. 引領人親近神

講道的目的除了讓人明瞭神的心意，更引領人親近神，看見神的屬性、神的榮耀及神本性一切的豐盛；並讓人根據神的心意而改變自己，活得更像主。因此，每次講道就是一次與神的會晤，對祂的敬拜，並引導人集中注意力在神身上。踏上講台，猶如站在聖地，不能不戒慎恐懼。

我曾到台灣高雄的「火車頭教會」講道。他們有個特別的傳統：上講台前都要脫鞋；那是我的第一次，也是至今唯一的經歷。

雖然一般教會沒有這樣的傳統，但每個上講台的人，都應該脫下心靈的鞋子，排除一切俗念，以講台為聖地。

美國慕迪聖經學院前院長史道衛 (Joseph M. Stowell III) 有一次參加一家教會的祈禱會，會眾分享對比爾牧師上個主日的講道的感受。有位弟兄站起來說：「比爾牧師，在你講道二十分鐘後，我發現你就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神的聲音在對我說話。」史道衛說：「我真希望能像比爾牧師那樣講道。」[3]

講道最重要的是宣告——宣告神是誰，祂曾做了哪些事，將來還會有什麼作為。史都華 . 布里斯科強調說：「我寧願我的講道是彰顯神，而不只是為某個人生困境提供現成的答案；我寧願供應堅硬難嚥的屬靈食物，而不願以說教方式的垃圾食物稍稍緩和屬靈的飢餓感，我就是依此原則設計講道的內容。」[4]

因此，設計每一篇講道都需要指向神，傳講神的心意的同時，讓人看見神的屬性，使人回歸以神為中心的人生。

C. 帶出救贖功能

柴培爾 (Bryan Chapell) 在他的著作 *Christ Centered Preaching* 中，強調講道必須帶有救贖性，每篇講章都應指出人「墮落的要素」，然後介紹耶穌基督救贖的功效，以解決人的困境。[5]

這是因為神救贖的信息，在聖經神學與救恩歷史中有特殊的重要性。張子華牧師說：「救贖講道一定要從『失落點』開始，這是不可忘記的。『失落點』不出現，人就不需要救贖。失落點不一定是罪，但所有罪都與失落點有關。」[6] 講道者要在每篇講道中找到傳講這個重點的位置。

的確，講道不是勵志演講，也不單是教導人如何改善人生、

建立人際關係等。教會的講台有別於其他演講或教室，必須以耶穌基督的救贖為講道的中心。因為基督的救贖是這墮落世代最終的盼望，人透過耶穌基督才可以重建與神的關係。

若是經文中論及耶穌的救贖或「墮落要素」，我們可以照着傳講。但解經必須忠於經文，不宜硬拗。若是經文中找不到「墮落的要素」，例如在論述人墮落之前的情況（創世記一至二章），或詩篇中讚頌神屬性的經文，及對以諾、但以理等人物美好生命的記述等，都較難從經文中看見「墮落的要素」，故不宜硬要把它加進經文的解釋中，可以在應用中帶出救贖的功能。

事實上，貫徹全本聖經最鮮明的信息，除了救贖，還有神的榮耀。因此講道也要透過基督的救贖，讓人看見神的榮耀，並且使神得到榮耀。[7]

D. 使生命得改變

講道的主要目的，除了引領人認識神，也要讓人的生命得着改變，二者相輔相成。先認識神，而後生命得改變，這正是聖經寫作的目的（提後三 16-17）。因此，在強調「生命改變」的同時，也得注意改變生命的基礎是神的話語；不能只注意「怎樣做」(How)，而沒有說明這些行動背後的根據是「什麼」(What)。

有人或許會問：「釋經講道強調要對經文作深入的理解和鑽研，會否製造出一群只有頭腦知識的會眾？」這很在乎深入的釋經能不能結合具體而落實的應用。講道的深度不在乎在講台上引用了多少原文，縷述了多少解經家的不同看法，乃在乎能否將聖經真理深入闡釋，又用淺顯易明、深具說服力的說話來傳講。耶穌的講道是最佳例證，祂用適切又生動的圖像，讓人明白舊約中

艱澀難明的律法。講述明白不等於膚淺，若講道者所講的深奧難明，讓聽者如置身五里霧中，或只有少數人能領會，那麼，即使提供實際應用的做法，聽者也無從體會而力行，這樣就失去講道最終的目的與意義。

巴刻(J. I. Packer)說：「講道的目的並非繞過人的思維而激動人去行事，以致行動者完全看不到神藉講道者所給予他們行事的依據——不然，這只是一種操控。講道的目的也不是將各種教理塞滿人們的頭腦。不論這些教理是何等重要和精確，被填鴨式強行灌入的只不過是學院派的信條，不能成為孕育生命改變的溫床。講道的目的，是要教導人、勸勉人、呼召人前來，對神的信息和教導作出適切的回應。」[8]

總括而言，講道的目的，是要讓人看見神的榮耀、神的屬性，看見神的本性中一切的豐盛，從而激勵人的生命產生真正的改變。

E. 向撒但發挑戰

講道者宣講神的啟示與信息，是直接地向撒但發出挑戰，因此千萬不可掉以輕心。當然，面對屬靈爭戰這課題，我們有時會走極端，一方面會認為每顆樹後都有一隻小鬼作怪。然而，另一個更可怕的極端是完全沒有危機意識。

撒但慣以各種虛假的宗教及欺騙人的主義充斥在世間，信徒若對聖經真理沒有整全的認識，沒有穩固的信仰基礎，就很容易受到撒但的蒙蔽。撒但散布的這些異端，信徒一般很難分辨。釋經講道能建立信徒分辨的能力，不致被異教之風吹動，飄來盪去。

講道者在這場屬靈爭戰中站在最前線，因此也最容易受到撒但攻擊。撒但處心積慮地破壞講道者的工作，以攔阻真理順暢地傳揚。它經常使用的伎倆有：讓講道者自我膨脹失去屬靈的影響力；又在教會中製造紛爭，讓信息被人曲解，傳道者的動機受到質疑；有時候又讓傳道者不自覺地忽略福音；甚至用各種不同方法矇蔽人相信福音等。

巴刻（J. I. Packer）曾嚴肅地忠告講道者：

魔鬼……不遺餘力地反對神，極力破壞和阻撓神在人生命中施行的一切救贖。為此，他賣力地工作，務使講道者傳講錯誤的信息，而聽道者錯誤地接收信息，讓講道失去釋放、復興、建立等正面的效果。因此，所有真正的講道者都會發現，講道實在是一場真理與權能方面無盡的爭戰，每一次宣講前也要重新藉警醒禱告來加以守望。

講道者須體認自己是神的前線戰士，會惹起敵人的攻擊，要經歷艱苦的鬥爭。但也須體認自己配得上作為基督的代表、神的使者，散播好種、救人脫險，作真道的管家，神羊群的牧人，引領屬靈家庭的父……

作為第一線部隊的講道者，雖然會因將面對的攻擊而感到害怕，卻不用喪膽。靠着神的力量，我們能擊潰撒但。其中一種方法就是為基督作出有效的宣講，以致保持高昂的士氣。宣講神的福音和從聖經而來的安慰，將永遠是世界上最尊貴和最重要的工作。[9]

真正忠於聖經的講道者，在這時代漸漸變為鳳毛麟角。所以，須懇求神興起一批批願意堅守聖經真理、忠心傳講真道，不

迎合世俗洪流，只願意逆流而上的傳道者。

二．釋經講道的基本理念

A. 基本理念

釋經講道是「心態」重於「形式」，它可以具有不同的顏色、味道與切入點。不論風格與形式如何，總要將經文的原意找出來。因此我們要不時問自己：「我是將經文的意思讀出來了？還是將自己的意思讀了進去呢？」此外，還可以問：「我講的是經文主流的意思？還是支流的意思？」[10]

不妨想像聖經的作者如摩西、以賽亞、保羅或彼得等人，在場聆聽你闡釋他們寫下的經文，看看他們聽了之後會對你點頭稱是，說：「對！這正是我的意思。」還是不斷地搖頭說：「不是的！我從來沒有這樣說過。」

B. 化除誤解

有人以為釋經講道就是逐節解釋，不需要中心思想。這種沒有中心，興之所至，讀到哪裡就停在那裡的講道，充其量是經文的詳細解說，根本不是釋經講道。因為釋經講道要先找出經文的中心思想，再依中心思想建立講道大綱，從而發展出整篇信息和應用。逐節經文解釋雖然有時能提供點滴的亮光，卻全無次序和邏輯可循。

另一種誤解是認為釋經講道只注重經文的講解，缺乏生活應用，給人死板沉悶、毫無生氣、不食人間煙火的印象。這種誤解是源於缺乏了解：釋經講道不單有釋經，也加上生活應用，能有效地與會眾溝通，使會眾明白信息的內容與目的。

釋經講道不是……	釋經講道是……
1. 逐節解釋而不需要中心思想	根據經文的中心思想，發展出要點及建立講道大綱
2. 只重解釋而沒有實際應用	解釋與應用兼備
3. 按自己的喜好講述與經文無關的事物	按經文的原意講述與原意相符的事物

三．釋經講道的聖經基礎

釋經講道不是講一些和聖經有關的內容，或只是利用聖經來配合講述的內容，它是以聖經為講道的主要骨幹，由此來建立整篇信息，藉以餵養會眾。正如猶大書第 20 節說的：「親愛的弟兄阿，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講台上宣講的信息，正是信徒在至聖真道上成長的重要素材。

A. 分兩類模式

聖經中有兩種宣講神心意的模式。第一種是「啟示性的講道」，是直接傳講從神領受的信息。舊約中許多先知都採用這種模式。第二種模式是「解釋性的講道」，是詮釋其他先知或使徒寫下的啟示。

例如，但以理雖然是先知，自己亦經常直接從神得到默示，但他對神藉耶利米所作「七十年回歸」的預言，一點也沒有忽略。此外，彼得雖然有獨特的經歷，仍鼓勵弟兄姊妹相信神在舊約中確切的預言 ，如同明燈照在暗處（彼後一 16-21）。

今日傳道者的宣講模式只限於第二種，因為聖經正典完成之後，神直接向人啟示的時代已經過去。全本聖經就是我們認識神的唯一範本，聖靈亦藉着它感動人、勸化人，因此，解釋性的講

道是當今最貼近神心意的講道模式。

B. 以斯拉時代

舊約裡比較明顯的一次「解釋性的講道」，是在尼希米時代（尼八 1-8）。尼希米請文士以斯拉擔任「培靈研經會」的講員。以斯拉是「文士」（尼八 1、4、13，十二 36），又是「祭司」（拉七 11、12、21；尼八 9，十二 26），且是「敏捷的文士，通達耶和華以色列神所賜摩西的律法書」（拉七 6）。

「敏捷」不是指書寫律法的速度，這詞與「通達」用在一處，規範了它的基本意義。對神的律法「敏捷」的意思，是思想靈敏、用心鑽研，因此精通（即「通達」）耶和華的律法。他專心考究，不是一次，乃是多次，是神話語的忠實學生。不單如此，以斯拉更「定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拉七 10）。他不單讀了，且立志遵行，可為人表率。然後，他才作神話語的老師。以斯拉與當時的律法師不同，更與耶穌時代的法利賽人迥異。

以斯拉是通達的文士，意思是他思想敏捷，用心鑽研，精通律法，並且立志遵行（拉七 10）。他是神話語的忠實的學生，然後才可以作神話語的老師。他沒有把聖經真理越講越深奧，反而清清楚楚宣讀神的律法（相信是申命記），「講明」意思（尼八 8 上），使百姓「明白」所念的篇章（8 下）。因為講解得清楚，會眾「聽了能明白」（八 3），便在明白後更樂於實行（八 12）。當時的以色列人，站着聽他宣講六個小時也不覺疲累，甚且心弦激盪，立志回歸神的律法，重建他們的社會。基於此，我們可視以斯拉此舉為釋經講道的先例。

C. 耶穌的榜樣

布申尼慈（Irvin A. Busenitz）說得好：

耶穌基督的講道滿有能力，但祂不是逐節解釋。祂經常採用標題式的講道，而且引述舊約經文作為講道的基礎。有時候，祂會講述一個特別的題目或是神學的主題，例如天國（太十三章）、離婚（太十九章）或如何祈禱（太六章；路十一章）等。有時候，也採用歷史的事件（路十三 4 及下）或人物（太十二 41 及下）加以講解。然而，祂恆常用神的話作為講道的基礎。[11]

最明顯的例證是祂向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講解聖經：「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凡經上所指着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路二十四 27）祂後來又對門徒講解，「耶穌對他們說：『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着我的話都必須應驗。』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使他們能明白聖經」（路二十四 44-45）。

耶穌引用不同經卷中有關祂自己的經文，按照次序來講解。祂採用的是廣義的釋經講道，專門選取那些與祂的救贖有關的經文來作出闡釋。

另外，路加福音四章 16-27 節記述耶穌在拿撒勒會堂，拿起以賽亞經卷，讀出以賽亞書六十一章 1-2 節（路四 16-19），然後解釋該段經文如何應驗（路四 21），再將這經文的信息應用在當時聽道的人身上（路四 23-27），指出他們拒絕耶穌，不接受祂，並憤怒地回應，要將耶穌推下山崖。

D. 保羅的勸勉

提前四 13：「你要以宣讀、勸勉、教導為念，直等到我來。」

「以…… 為念」(attend) 是需要注意並謹慎去做的事。這裡連續用的三個詞，表明保羅勸提摩太要花時間在聖經宣講、勸勉與教導這三種事奉上，他必須用這三種方式來肩負對神話語的職事。

1. 宣讀——公眾讀經

今日一些較注重禮儀的教會，他們使用經文選集，在主日崇拜中宣讀四段聖經 (從舊約、詩篇、福音書和書信中各讀一段)。這樣做至少讓一些平常不讀經的信徒，也有接觸聖經的機會。

福音派的教會可以仿效這種宣讀四段聖經的方式，或每主日只宣讀一段經文，一卷接一卷地讀完全本聖經。對於從來不讀經的會友，至少每星期可以讓他們讀上一段。而那些很少被信徒閱讀的經文，如大小先知書等，也有機會讀到。

在公開聚會中宣讀聖經，可以建立一種集體讚美、尊崇的美好經驗，幫助信眾藉神的話語連結在一起。在帶領會眾誦讀經文時，要留心一些細節，例如咬字清楚，速度適中，並按內容有抑揚頓挫。我們也可以參考福音電台或一些朗讀聖經的錄音帶/ 光碟，那些讀經者因為受過訓練，讀起來活潑生動，很有現場感，讓人有如置身聖經故事中。公開的聚會在宣讀經文之後，能吸引人注意聆聽神的話，欣賞神的話，是另一個好處。

2. 勸勉——集體輔導

神的話語可以適切地解決人的問題，回應生命中不同困境的需求。講道者可以透過講台做集體的聖經輔導和牧養，以神的話語解決會眾心靈上的需要。舊約中的先知被稱為策士，意思是輔

導者，正是因他們能發揮這方面的功效。

3. 教導——釋經講道

這是最靠近釋經講道的一種功能，用聖經來教導全體會眾，向這個世代宣講神的心意。

四．釋經講道的定義重點

近代的聖經學者提出一個專門名稱——「釋經講道」。雖有不少人採用這個名稱，但各宗各派的解說卻不太一樣。到底什麼是真正的釋經講道呢？

A. 代表定義

學者們對釋經講道有不同的理解與定義。以下引述兩位較有代表性的學者的定義，作為參考。

1. 雷美旭．理查 (Ramesh Richard)：「釋經講道是將經過正確解釋而得的經文主題予以現代化，然後藉有效的傳遞方法將信息傳開，目的是增進知識，激勵心靈並影響行為，讓人活出敬虔的生活。」[12]
2. 羅賓森教授：「釋經講道乃傳遞經文的概念，後者來自對一段經文按其上下文所作的歷史、語法及文學的研究。聖靈藉這段經文的信息，先改變講者的生命，然後透過他向聽眾說話。」[13]

B. 主要重點

釋經講道基本上是根據一段經文作出講解，其篇幅可長可短。講道的主題 (中心思想) 與分題 (分段要點) 都必須出自這段經文，不須倚重其他經文。從這段經文，講道者尋找出當中的主

題，並把聖經中昔日的敘述連接到今日世代的信息。簡單來說，釋經講道是一種根據聖經的有系統的講道。透過傳道者的宣講和詮釋，將聖經的信息帶進會眾的實際生活中。

根據上面雷美旭．理查的定義，可見釋經講道有五個重點：

1. 基於對經文的正確詮釋，忠於作者的原意。
2. 限定於一段適當長度的經文。
3. 經文本身提供釋經講章的主題與大綱，是從一個主題出發的合一單元。
4. 藉講道的技巧，循序漸進地將講章引至高潮。
5. 以經文為主，但不能與實際生活脫節。

五．釋經講道的兩種取向

早期的講道學者將講道分為三大類：「標題式」、「經文式」與「解經式」。然而，近代學者認為「經文式」與「解經式」之間的差別，主要在於經文的長短：「經文式」限於兩三節，「解經式」則較長，所以將二者合稱為「解經式」。

既然釋經講道不在乎形式，要緊的是有否傳講經文的原意，自然並不排除採用多處經文串連在一起的講道形式。

羅賓森說得好：「正如逐節地講聖經，不一定就是解經；逐節講論的講道，也不一定就是釋經講道。有些專題式的講道，也不一定是解經式的。然而，這並非理想狀況。沒有哪一本書能像聖經那樣，處理那麼多跟日常生活有切身關係的課題。因此，任何課題不論是以主題性、神學性、歷史性或傳記式的方式來處理，都應該跟聖經有關連。」[14]

故此，釋經講道可區分為「狹義的釋經講道」與「廣義的釋經講道」兩種。[15]「狹義的釋經講道」是傳統的「解經式講道」（包括「經文式」），而「廣義的釋經講道」是根據經文意義而傳講的「標題式」講道。後者可以將多處主題相同的經文串連起來，又或者用主題的不同層面，作出有次序的演繹與講解。

茲將「廣義的釋經講道」與「狹義的釋經講道」兩種講道的分別表列如下。

A. 狹義的釋經講道 / 解經式釋經講道	B. 廣義的釋經講道 / 標題式釋經講道
1. 專注在一段經文中，其篇幅可長可短	1. 引用多處屬於同一主題的經文
2. 講道的主題與分題受經文規範	2. 講員自行決定講道的主題與分題
3. 適用於傳講書卷系列的講道	3. 適用於傳講人物或教義的講道
4. 好處：專注一段經文，焦點集中	4. 好處：集合多處經文，範圍較廣
5. 弱點：容易忽略經文信息的應用	5. 弱點：容易忽略經文上下文與結構發展

兩類釋經講道，到底哪個比較好呢？其實，它們各有長處，若是混合使用，成效更佳。傳講人物、當代議題或神學專題時，標題式的釋經講道比較適合；傳講書卷系列時，解經式的釋經講道比較適合。既然神賜下不同方法，傳道者可依傳講內容而決定方式，不必刻板拘泥。

本書所強調的模式，是「狹義的釋經講道」，主要是處理一段或長或短的經文，找出講章的主題與要點，藉着解釋、例證及應

用，將這主題演繹與發揮。而「廣義的釋經講道」，即「標題式的講道」，將會在本書的第伍部第一章詳細論述。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釋經講道最終目的是什麼？讓會眾明白聖經？讓會眾接受挑戰？讓神的心意得到宣講？
2. 若然講道是向撒但發出挑戰，那麼，講道者應該為此要作出什麼樣的準備？
3. 「釋經講道不在乎形式，只在乎是否將聖經的原意引發出來。」你同意這句話嗎？為什麼？
4. 各種不同類型的釋經講道，適用於哪些不同的情況？

習 題

試分析你過去一年的講道，是「廣義的釋經講道」居多？還是「狹義的釋經講道」居多。又試了解並寫下為什麼你會喜歡某一類型的講道多於其他。

附 註

1. 拉遜（Craig Brian Larson）：〈尊嚴受壓者的每週良藥——講道如何帶給靈魂價值〉，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11。
2. 在希臘人心中，「薛西弗斯的懲罰」是可怕的咒詛，世界上沒有任何懲罰比反覆從事徒勞無功和毫無希望的工作更加可怕的了！
3.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ed. Keith Willhie an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8),126.

4. 比爾海畢爾斯、哈登羅賓森等：《如何講道》，柯美玲譯（台北：中主日學協會，1993），頁 51。
5. Brian Chapell, *Christ Centered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5), 40-44。救贖性的講道一定要從「失落焦點」開始，失落焦點若不出現，人就領受不到救贖的信息。
6. 張子華：《釋經講道學》，二版（香港：恩奇書業，2005）頁 103-104。
7. 參賴若瀚：《求祢顯出祢的榮耀》（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9），頁 2-8。到底講道應以基督為中心（Christocentric），還是以神為中心（theocentric）？我認為兩者皆宜偏向以神為中心。因為神是一切啟示背後的英雄，以神為中心的講道自然是以基督為中心的。柴培爾說：「一篇講道能成為以基督為中心的釋經講道，不是因為每次都跳回到各各他，乃是因為講章指出在神整體救贖作為的用意。」（*Christ Centered Preaching*, 296）。
8. J. I. Packer, "Why Preach?" in *The Preacher and Preaching,* ed. Samuel T. Logan (Phillipsburg :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86), 9.
9. J. I. Packer, "Why Preach?" ,27-29。
10. Haddon Robinson, "The Relevance of Expository Preaching" in *Preaching to a Shifting Culture*, e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4), 82.
11. Irvin A. Busenitz, "Must Expository Preaching Always Be Book Studies? Some Alternative," *TMSJ* 2/2 (Fall 1991) : 139-156.
12. 直譯自原著：Ramash Richard, *Preparing Expository Sermons: A Seven-Step Method for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1), 17.
13.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2001), 20。羅賓森的釋經講道教科書有根據舊版（1980）的中文譯本，新版（2001）仍未有中譯。在舊版的中譯本中，一些練習沒有譯出來。因此，要得到羅賓森教授釋經講道法的全面精義，還是讀英文原著為佳。2001 年新的增修本，是刻意為這個世代的傳道人及用圖像思考的人而寫的。在這新版中，對男性或女性的用詞上作出刻意的區分，讓這本一直被公認為標準講道法的參考書，得到更廣大讀者的認同。
14. Haddon Robinson, "The Relevance of Expository Preaching," in *Preaching to a Shifting Culture*, ed. Scott M. Gibson, 82.
15. 羅賓森稱它為「標題式」的釋經講道，參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56-58。

附錄：其他學者對「釋經講道」的定義

鮑曼（Daniel Baumann）

「釋經講道是根據一段至少兩節的經文，講道的主題與主要的分段都從經文而來。經文的中心思想只出自經文，並不倚重其他的經文。講道本身具有一個主題，而且嘗試要表達一個從古至今都真確無誤的信息。它不是逐節地解經，亦不是純粹解經或是將個別主題中的不同的思想放在一起。信息有一個單獨主題，是從經文而出的，它隨之成為從經文中選擇材料的主要骨幹。」（Daniel Baumann,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102-103）

"Expository sermons are based on a biblical passage longer than two verses. The theme and major divisions come from the text being considered. The thought is developed from the passage without importing ideas from other Scripture. It is unified by a single aim and subject , and attempts to present an ellipse of the past and present. It is not to be confused with a running commentary, pure exegesis, or a collection of miscellanesou thoughts on a subject. It has a single theme, developed from an extended passage, with that single theme acting as the basis of selection of material from the passage." (Daniel Baumann,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102-103)

柴培爾（Brian Chapell）

「一篇探索某個聖經概念的講章，從最廣義的角度來看，的確可以算是『釋經式』講道，但是，若按技術性的定義來要求，釋經式講章一定要從特定經文中取得其主要論點與次要論點，藉此表達出原作者的想法，其解釋不但要涵蓋該經文段落全部的範

圍，而且要能應用到聽眾的生活中。」（柴培爾：《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頁 167。）

"A sermon that explores any biblical concept is in the broadest sense 'Expository,' but the technical definition of an expository sermon requires that it expound Scripture by deriving from a specific text main points and subpoints that disclose the thought of the author, cover the scope of the passage, and are applied to the lives of the listeners." (Brian Chapell, *Christ Centered Preaching*, 128-129)

非洲裔的著名講道者貝利（Dr. E. K. Bailey）

「一篇解經式的講道，是聚焦於一定篇幅的經文的信息，它能清晰地道出這段經文明確的意思，並深刻激勵聽者起來行動或改變態度，以配合該段藉聖靈能力默示而成之經文所作的啟迪。」(A booklet entitled by E. K. Bailey, *"Ten Reasons for Expository Preaching."*)

An expository sermon is a message that focuses on a portion of scripture so as to clearly establish the precise meaning of the text and to poignantly motivate the hearers to actions. or attitudes dictated by that text in the power of the Holy Spirit. (A booklet entitled by E. K. Bailey, *"Ten Reasons for Expository Preaching."*)

第肆部

烹調藝術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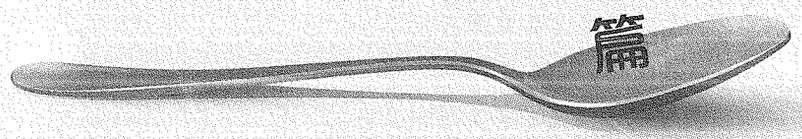

第一章

食物原料
選取訂定經文

引言

一．兩個世界互動

A. 按經卷選定經文

B. 看需要選定經文

二．選定經文守則

A. 找出完整思想單元

B. 按照講道時間長短

三．初步料理經文

A. 默讀

B. 誦讀

C. 讀譯本

D. 讀重點

E. 默想

F. 禱讀（經禱）

G. 背誦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凡以聖經為本的有力講章必有『雙焦點』，它反映經文中的概念及發展，也要反映聽衆所關心的事及所面對的問題。只有透過切題及以聖經為本的講道，人們才能明瞭及經歷永生神今日要向他們說什麼。」[1]

—— 羅賓森

引言

要烹調佳肴美食，最重要的當然是決定菜單和選購食材，這都是煞費思量的事。廚師或主婦到市場買菜之先，必須先決定了要做什麼菜，如雞、牛或魚等。目標明確才到市場去選購材料，便不致浪費時間與精力。

培養有規律的讀經生活，會讓你比較容易選材。正如廚師或主婦經常到市場，他／她會知道哪家的東西物美價廉。若是時間倉卒，對市場又不熟悉，買到的食材必不會是上品。

選取經文是預備講道的第一步驟。經文是講道的基地。飛機出發無論飛多遠，最終要回到基地；旅遊去的地方無論多美，最終也是回到家裡才感到舒適安逸。可惜很多講道如同「離家出走」，一去便失了蹤影。

一．兩個世界互動

預備一篇講道可以有兩種不同的進路。一是以經文的教導為出發點，另一是以會眾的需要為出發點，講道者必須在這兩者之間尋找平衡。會眾的需要是講道的引發點，而經文則決定講章的

骨幹與核心。

有人認為，以釋經講道的方式來講解聖經的一卷書，很難針對教會的需要。其實這是一種錯覺，因為經卷與需要兩者可以相輔相成，由聖靈引導和驅策彼此的互動，兩者缺一不可。正是羅賓森所建議的「雙焦點」(bi-focal)，又是奧斯邦 (Grant Osborne) 所提倡的「螺旋」：從經文的原來意義到今日教會的需要，從經文的地平線到讀者的地平線，再從讀者的需要回到經文的詮釋。[2]

A. 按經卷選定經文

可以用一卷書，如腓立比書，或是用經文的一大段落 (如登山寶訓)，作為講章的系列經文。

1. 優點：

a. 傳講一些充滿重要真理，卻是常被忽略的經文。

按經卷編排來講道，講員必須處理一些平日不大願意講，或較容易忽略的題目。例如傳講瑪拉基書時，順理成章地要處理離婚與十一奉獻的問題，這些都是較為敏感的題目，會被故意擱置在一旁。

當然，對於剛出道的傳道者，因為經驗與洞察力較淺，處理這些經文時必須多下苦功。但不要迴避困難，多加鍛鍊，自然熟能生巧，日後就知道怎樣處理一些較複雜或敏感的課題。

b. 遇有較敏感的經文與講題，不會讓人以為講道者帶有針對性。

按經卷來決定講道的經文，還有一個好處，就是觸及較敏感的課題，如離婚、性道德、人際關係不和等，因經文已規範了該

講的內容，不會讓人感到講道者特別選擇用這段經文去針對某些人。

c. 省時省力，不須為每週的經文與講題搜索枯腸

傳講系列性的講道，因為經文早已選定了，便不用再費神去找經文或定題目。而且經文的歷史背景，在前一兩次講道中已交代清楚，不用重複。連續講解一卷書的時候，最理想是在開始準備時，便用時間將整卷書的主要大綱分析好，不必每次再費神去找出各大段落的分界線。

d. 讓會眾對神的啟示有較全面的認識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所以講壇不應只傳講某類信息或某些主題的經文，必須均衡兼顧。講道者若只是按個人的感動選取經文，所選取的可能只是自己喜歡的題目，這樣不免忽略聖經中其他重要的經卷和系統的教導。會眾所聽見的只是零星的真理講解，這裡一點，那裡一滴。正如人吃東西不能偏食，要顧及均衡的營養；講道者也應忠心負責，有計畫、有系統地傳講神全備的真理。

保羅對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臨別贈言時說：「因為神的旨意，我並沒有一樣避諱不傳給你們的。」(徒二十 27)「神的旨意」一語，《新國際譯本》(*NIV*) 翻譯為「神全備的旨意」(the whole will of God)，《英文標準版本》(*ESV*) 作「神全備的啟示」(the whole counsel of God)。

今日的講台，很少聽見講道者講解撒迦利亞書、利未記或啟示錄等書卷。因為這些經卷較多難解的內容，要花較多功夫才能掌握其中信息。即或講道者盡力預備，也未必有把握能講得好。

其實聖經中的經文多得很，若是逐卷宣講，一輩子也講不完，不愁缺乏題材。重要的是讓弟兄姊妹得着全面的教導及均衡的餵養。

有些人認為，用選定系列的經文來預備講章，會攔阻聖靈的自由運行、感動與工作。其實，聖靈可以在半年前、一兩個月前帶領與感動我們，除非教會有突發的事件，或社會上有震撼性的大新聞，必須作出回應，否則按照預先設定的計畫提前準備，聖靈仍有很多作工的空間。事實上，每篇講章都需要孕育的過程，為免除講道前一週之內有突發的事，來不及充分準備，預備講章是越早開始越好。

另一方面，系列講道也可以選取不同段落的經文，不一定講解整卷聖經書卷。筆者曾講述有關敬拜系列的信息，幫助會眾對敬拜生活有較全面的認識。所選的幾段經文包括：約翰福音四章 20-24 節、詩篇一百篇、歷代志上十六章、啟示錄四至五章等。

藉着主日講壇讓會眾有系統地認識神的話，使人行在正確的方向上，很多問題自然會迎刃而解，這正是按時分糧的意義所在。

2. 步驟：

a. 半年或一年前，在教牧同工會中定好下年度的講道系列計畫。

教牧同工若能在半年至一年前，一同訂定未來講道系列的主題和經文，對於教會整體的牧養會大有助益。首先，同工們知道未來講壇的方向，有共同的焦點引領會眾。其次，教會各部門如詩班、團契或小組等也能及早協調，作好準備。

b. 讓經文在講者、編排者心中有一段醞釀的時間。

負責策畫的牧者與同工，在訂定主題和經文前，可先用兩三天時間安靜、禱告，尋求聖靈的引導。同工們也可以在一起退修後，才選取經文。因為經文需要在編排者及講道者心中有一段醞釀的時間，才能形成適切的主題或信息。

d. 將要講的書卷仔細閱讀並分段，定出初步的主題與大綱。

經過醞釀和思考，便可以對書卷或選取的經文作出仔細的分段，並定出主題和大綱。把每篇大綱寫好，存放在文件夾或電腦檔案裡，需要時隨時可以拿出來使用。因為對書卷的基本研究已經做好，便不必在每次講道時都從頭開始。

眾所週知，有些食物要用一段時間去焗、去燉、去燜，食物才會美味。一篇道要在短促的時間內做出來，必定不會美味。快餐的特色在於「快」，但不能每星期都煮快餐給會眾吃。他們一嘗就知道是否經過精心炮製，還是臨時奏拼出來的食物。

利富丁（Duane Litfin）有一個 15/30 與 20/80 預備講道時間的配方。他說要講一篇三十分鐘的道，大概需要十五小時來預備。而這十五小時不要全部都花在講道前的一週。最好是花上百分之二十的時間早作準備，然後，剩下的百分之八十的時間在前一週內將會更為有效。這樣做會省時省力。[3]

e. 系列不要太長，以六至八講為佳。

太長的系列給人有永無休止的感覺，恐怕心生厭煩。例如瑪拉基書可分為七講、雅各書則可分為十二講。有些較長的系列，可分成兩個短系列處理。如尼希米記可以分為「重建聖城」（一至六章）與「重建聖民」（七至十三章）兩個系列。彼得生平可分為

「門徒彼得」與「使徒彼得」兩個系列。在系列之間，可以插入幾次單獨性的講道，讓會眾感到有變化，並有點空間容易消化。

f. 系列中的每篇講道既有連繫，也是獨立的信息。

會眾偶爾會缺席主日聚會，加上可能有新來賓，故設計系列中每一講時，彼此既要有連繫，也必須是獨立的信息。這樣，某些會友即使缺席，仍能完整地領受新單元中的信息，不致因為沒有上週信息的背景，而有蒙在鼓裡、摸不着頭緒的感受。

B. 看需要選定經文

除了系列的講道，教會亦可以按會眾的實際需要來選定經文，編排單元式的講道。正如主婦在家中烹飪，事先定下今天吃什麼，明天吃什麼，而以實際需要來主導。若是家人最近缺乏某種營養，可以集中準備用適當的食物去彌補。

1. 優點

a. 針對性大

單元式的講道可按近期的環境或發生的事件選定講題。例如在金融風暴之後講「知足的定力」(提前六 6-10；腓四 10-13)；在災難之後講「趁着白日」(約九 1-5) 等，都能適切時需，幫助弟兄姊妹明白面對問題的原則和方向。

b. 機動性廣

若把系列性的講道比作航空母艦，單元式的講道則像驅逐艦。前者涵蓋的範圍廣闊而有系統，要轉動就比較困難；後者則較有機動性，可到講道一週前甚或幾天前才選定主題和經文。

c. 適用性強

兩三個月才講道一次或偶爾講道的教牧同工，可考慮採用單

元式的講道，經文可以按當時的感動而選擇，亦可以針對會眾特殊的需要而預先選定。

2. 步驟

a. 按讀經的感動或領受來選取經文

傳講單元式的講道，應在講道前多祈禱，看神如何感動。平日讀經時若有心得，會將它寫下，就可以成為日後講道的素材。因為有感動、有領受，就會按會眾的需要傳講從神而來的信息。

b. 按節期或特別日子來選取經文

教會的講壇若能配合節期，如母親節、父親節、聖誕節與復活節等，講道必能產生更大的效果。有些教會不注重節期，即使是聖誕節或復活節也未必慶祝，讓講道者有更大的自由去選擇講道的信息。但在節期中傳講有關的信息，將會事半功倍。因為人心既然因節期已經預備妥當，就更容易聽進心裡，因受感動而改變生命。

對講道者來說，節期講道有一定的挑戰。因為每年要講的主題都極為類似，有時會感到江郎才盡，而陷入重複使用「罐頭講章」的危機裡。忙碌的牧者偶爾「開罐頭」或「炒冷飯」應急(在第陸部第三章中有較詳盡的討論)，是可以理解的，然而，若是習以為常，不作準備，效果就會很差。所以預備節期的講道時便得更加用心，才不致重複信息，徒勞無功。[4]

c. 遇有特別需要或發生重大新聞，應選取適切的經文

當社會上發生重大的新聞(如天災)，或教會會友遭遇特殊事故(如車禍)，教會的講壇都應盡量作出適切的回應，以幫助弟兄

姊妹分辨是非，懂得自處和幫助別人。

主耶穌在世傳道時也十分注意新聞消息（路十三 1-5），只是祂並非新聞報導員，祂只是藉着發生的災難引出屬靈的信息，讓聽眾產生共鳴，並知所適從。

選取經文時，可從處境入手，也可從聖經的內容作起點。二者相輔相成，可視乎情況及講道者本身的領受而決定。

二．選定經文守則

羅賓森指出，選擇經文時必須注意兩個基本原則：首先是經文的思想單元，其次是講道時間的長短。[5]

A. 找出完整思想單元

選用經文時，要特別留意經文思想的完整性。不論是一節或是多節的經文，它必須是完整的單元。單字和片語通常不能作為講道的經文，因為它只是句子結構中的不完整部分。一節經文而具備完整思想，如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等，而且涵蓋豐富的內容可以發揮，即可採用。

千萬不可以將事件任意切割，或傳講一段思想不完整的經文。經文的脈絡好像人的經脈一樣，有一定的走勢，隨意截斷有害健康。不少的講道從開始就已經出錯，因為選取根本不是完整單元的經文。講道者在預備時必須把經文多讀幾遍，掌握整卷書的脈絡，明白作者寫作時的思想層次，而且特別注意經文的段落或事件的分界線，找出最合理的分段，再作挑選。

而譯本中對經文章節的分割，有時未必與作者的原意切合，故講道者必須自己作出探究，不能照單全收。怎樣可以得悉一段

經文是完整的單元呢？說明文的基本單元是「段落」，敘事文的基本單元是「事件」。簡單來說，說明文的分段要注意上文下理、主要連接詞和主要動詞；敘事文的分段要注意時間、地點與人物的轉變等。

例證－A：使徒行傳第一章

這一章經文初步的大綱分析如下：

I. 全書引言
  A. 引述前書總意（一 1-2）
  B. 耶穌最後囑咐（一 3-8）
    1. 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一 3）
    2. 囑咐他們等候聖靈（一 4-5）
    3. 差派他們作見證到地極（一 6-8）
  C. 耶穌升天（一 9-11）
II. 在耶路撒冷作見證（一 12- 八 1 上）
  A. 見證的準備（一 12- 二 13）
    1. 禱告等候（一 12-14）
    2. 補選使徒（一 15-26）

例證－B：使徒行傳一章 6-26 節

若是選取使徒行傳一章 6-26 節為一完整思想的單元，可以分為三個段落：

1. 耶穌頒布使命（一 6-11）
2. 同心禱告等候（一 12-14）
3. 補選使徒空缺（一 15-26）

例證一 C：使徒行傳一章 6-8 節

若是選取使徒行傳一章 6-8 節，可以分為兩個段落：

1. 耶穌的使命不屬政治改革（一 6-7）
2. 耶穌的使命乃要改變人心（一 8）

例證一 D：使徒行傳一章 8 節

若只用使徒行傳一章 8 節，可以注意它的三個主要動詞（配以實詞）：聖靈降臨、得着能力、作……見證。

經文長短的選擇，要看選取的段落是否完整。篇幅短的經文若有足夠的材料，可以作出深入的分析，講道時可以產生相當的力度，令人印象深刻。但不要為求篇幅較短，而刪除了經文中的本意。

例證二：瑪拉基書段落的分析

瑪拉基書的分段。可以用時間、人物、地點或內容主題來分段。

例如一章 1-5 節是一個獨立單元，因為第 6 節明顯是從對整體以色列人的講話，轉而收窄為針對祭司們的警告（一 6-14）。

第二章 1-9 節仍是針對祭司說的（參二 1），不過主題有所不同：一章 6-14 節斥責祭司們不尊重神，將劣等祭物獻上，以致遭受神的咒詛；而二章 1-9 節指出他們背離神與利未所立的約，沒有遵守誡命與律例，自己跌倒，亦使別人絆跌。

至於二章 17 節，可與三章 1-6 節放在一起處理，因為二章 17 節提出問題（「公義的神在哪裡呢？」）而三 1-6 節是神對他們的問

題的三項回應。

B. 按照講道時間長短

講道通常會有時限，例如三十分鐘的講道，就不宜選取整章的經文。若要講較長的經文，必須提綱挈領，不能將有關經文所有的「發現」都告訴會眾，必須配合時間限制，有所取捨。較長的經文總歸需要長時間的處理，在時間不足的情況下，只像走馬看花，讓人感到不夠深入透徹。

現今很多信徒對神的話語認識不深，講解經文之前，必須先交代經文的一些背景資料及基本意義，才能進一步闡明要講的信息，若是這樣，時間就更緊迫了。

選取或長或短的講道經文，因人而異。但原則是不要太短，以致講道的內容不夠豐富，亦不要太長，免得匆匆結束，草草了事。相較之下，簡短的經文比較容易處理。例如猶大書，有四個主要段落，若時間允許，可以分四次講。若是不行，可以分兩次講。若再不行，併作一次。

我們可以歸納說：「一段適合講道的經文，是在限定時間內可以傳遞合一信息的完整單元。」

三．初步料理經文

今日到處可見餐館掛着不同「料理」的招牌：如「日本料理」、「韓國料理」、「中華料理」等。用「料理」來表達處理食物的過程十分貼切，因為從食材到食物，實在需要各樣的料理。

我喜歡吃太太煎的「美味牛扒」。初步的料理包括：選取優質的牛扒，將牛扒洗淨擦乾，用少許鹽、胡椒粉、醬油及太白粉

抹過牛扒兩面，醃半小時以上。煮的時候要在鍋內倒少許油，油熱後用大火把牛扒兩面煎黃，再用中火煎至半熟或全熟（依個人喜愛），即可上碟。[6]

若沒有初步的料理，加上用適當的材料先行醃製，牛扒無論如何烹調都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同樣地，有些經文必須用時間浸沉在其中，經過默想和消化，才能產生理想的效果。默想就如同烹調時的醃製過程，讓汁液可以進到肉裡，煮出來便更美味。很多好的菜式也必須花時間醃製，有些是一二十分鐘，有些更要用上半天或隔夜。同樣，經文在講道者心中也要有足夠的孕育過程，信息才會更加深刻有力。

為講道而讀經，容易令人利用聖經來達到個人的目的，那是快餐的煮法，缺乏營養。當然，因突發事件以致時間緊迫，不得已而採用這做法，這屬於例外情況。最好是先為自己而讀經，樂於浸沉在經文裡，讓自己的生命先受感染。另一方面，亦不要將「靈修式讀經」與「解經」分家。有人認為靈修式的讀經不用明白經文的意思，只要感受神的同在就足夠了。將「靈修」與「解經」用兩種標準處理，容易讓感覺來主導，有時會有所偏頗。因此畢德生（Eugene Peterson）倡議「默想式的解經」（contemplative exegesis），他說：「祈禱是我進入全職事奉時所認定的核心。」[7]

有一種屬靈操練叫「靈讀」（*Lectio Divina*），流傳至今已逾千年，仍很實用功效。它可分為下列六個步驟：

「靜修」——內心向神敞開，向神仰望。

「靈讀」——以心靈恭讀，準備與生命的道相會。

「默想」——將神的話語裡外研讀，反覆細細品味。

「心禱」——心靈與心智向神禱告。

「沉念」——沉靜默念，安息在道裡面。

「熱望」——熱切傳遞生命的糧。[8]

作為傳道者，我們要與聖經對話交談，聽取經文的意思。在一個對話中，一定要尊重對方、聆聽對方、明白對方。我們很容易將聖經變成「緘默的文本」，只看我們想看的。又或者倒轉過來，只由「我們講話，聖經聆聽」，並非讓「聖經講話，我們聆聽」。傳道者要養成一種習慣，坐在聖經面前先聆聽，聽見之後，才有所回應。預備講章的基本功夫都能就緒並且有用。[9]

福斯富（Ron Forseth）提出初步料理經文的二十五種方法。[10]現選取其中七項來討論。

A. 默讀

各人按自己的閱讀速度和吸收能力來調節。即或速讀經文，也可以幫助人對經文有概括的理解。現代人得天獨厚，在等車、等人或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時，可以用行動電話來默讀神的話。又或者帶着 MP3 來聆聽神的話，是另一種吸收聖經的方法。

B. 誦讀

在耶穌時代，人們往往將聖經大聲讀出來，埃提阿伯的太監正是這樣的讀法（徒八 28）。讀出聲音會比默讀慢，印象卻更加深刻。這是我喜愛的讀經方法。

誦讀有兩個重點：首先是「默誦」。詩篇第一篇第 2 節說義人「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思想」一詞原文是「念

誦」或「唱誦」，同一詞在以賽亞書三十一章 4 節作「咆哮」（描述獅子獲食時）；在以賽亞書三十八章 14 節作「呢喃」（描述燕子所發的聲音）。所以，詩篇經文的意思是「重複地將神的律法輕聲地讀出來」，或可譯為「喃喃細語」、「念念有詞」；或可採取《新譯本》的譯法，作「默誦」。

第二個重點是「感受」。將經文內在化，不是客觀性，乃是主觀性；不是遠距離遙望，乃是近距離接觸。整個過程乃是不斷地思想、誦讀與反芻，直到神的話成為我們生命的一部分。

C. 讀譯本

讀不同的譯本。我個人最喜歡先將《和合本》與《新譯本》一起讀，其次將《和合本》與《新國際譯本》一起讀，注意那些不一樣的翻譯和重點，必能發現其中有不同的味道和色彩。

D. 讀重點

將重點放在經文中不同的位置，再三咀嚼，會有不同的感受。

例如：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E. 默想

講道者既用頭腦去思想，也要用心靈去感受經文的信息。默想不是解經，而是敞開自己的心靈，讓神透過祂的話語使我們看

見自己，進而透過經文與神有深切的會晤。

默想不能速成，與神會晤也不是幾分鐘便可以完成的事。要先找個安靜的地方，放鬆自己，然後默想經文，直至經文在自己心中融會貫通。可以將預備講道的時間分攤開來，有時默想，有時鑽研，再來默想，相信每次都會有意外的收穫。

皮柏爾（John Piper）說得好：「當你默想經文的時候，要問自己一些問題：『我是否在心中經歷經文所啟示的實況呢？』『我的解釋是否在我心中產生一種對神的敬畏與尊崇呢？』若是沒有，求主赦免我們硬心，並求聖靈攪動我們心中冷卻的感情，使我們可以感受到地獄的可怕，或天堂的美麗。」[11]

講道者若把經文在心中孕育，時候到了，信息就會湧現出來。透過直接的讀經和默想所得出來的感動與心得，能產生真正的力量。我經常發現，最有力量的講道也是最貼近經文真義；是曾在內心經過孕育、感動，成為自己生命的一部分的信息。

F. 禱讀（經禱）

在默想之後，將所理解、經過消化的信息，用禱告向神表達，傾訴心聲。[12] 這種屬靈操練的好處是能將對經文理性的了解，化作感性的回應，將客觀的真理內在化，轉變成為主觀的經歷。

前幾年因我的女兒爾惠產後有抑鬱症。在那一段時間，腓立比書四章 6-7 節成了我的良伴：「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着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我差不多每天都用這段經文來禱讀。我祈禱的內容大概是：「神啊！我相信祢的應許，但這一刻要我一無掛慮實在十分困難。我現在藉着禱告、祈

求和感謝，求祢將出人意外的平安賜給我，讓我可以有力量繼續生活與事奉，不被憂慮所蠶蝕。求主不單賜我這樣的平安，更賜給我女兒同樣的平安。」

後來經過一個多月的折騰，她因為換了另一種藥，病情得以好轉。這段期間所經歷的一切，讓我感到天父是何等信實仁慈，一生受用，感謝神的恩典！

G. 背誦

華人教會有背誦金句的傳統。將金句讀出、寫下或貼在牆上，不斷誦讀，直到存記在心。年輕時讀神學，因為要應付「個人佈道」一科的要求，背誦了三百多節經文。許多到如今仍深印在腦海中。

最近有學者指出「金句格言化」的危機，他說：「我們喜歡把經文一句一句抽出來，甚至像符咒一樣貼在牆上，但只選自己喜愛的、安慰性的經文。我們有否想到，若只看重某些經文，有可能造成異端？」然後接着說：「那麼我們敬拜誰？敬拜一位智者、一位老師，還是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死的耶穌？」講者指出信徒容易把耶穌的說話抽出來，忽略上文下理，離開了耶穌的救贖、復活與神蹟，聖經因此而變得世俗化。[13]

我相信，提高警覺以免成為異端，是人人當注意的事，提醒信徒在背誦經文時必須注意經文的完整意義，並校正心態。然而，我個人認為不必將嬰孩與洗澡水一齊倒掉。舊約詩人說：「**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祢。**」（詩一一九 11）。而且，中外的屬靈前輩數十年來的教導，已經在華人教會中成了佳美的傳統。不過，經這樣提點後，在背誦金句時當注意上文下理，甚至將全

段背誦更佳；更不能忽略耶穌所成就的救贖大功，以及神在舊約中所施行的大能作為。

無論如何，要用各種方法讓神的話常常充滿我們的心靈。讀經不是只為講道，更要與主耶穌建立親密的關係。

結語

一般的講道宜選用正面的經文，因較有建設性。若使用反面的經文，如論及「罪」、「末世審判」等信息，或舉出經文中反面的人物和事蹟，都必須配以正面的結論，否則應用的範圍有限，甚至於負面地鑽入牛角尖，不能引導人歸向神。

此外，熟悉的經文必須再三把它讀通讀透，最好有新的領悟與心得，不然，便會成為老生常談，惹人厭倦。若是選擇了比較冷門的經文，就得多花一點時間，處理常被人忽略的細節，務求聽道的人有所得着。

最後，傳講神的話的人，必須常讓神透過祂的話來作潔淨的功夫。有些講道者習慣跪在神的面前讀經。我們也可以寫下靈程日記，記錄神的話語帶來的感動與亮光。當神的話語透過我們傳開，我們也就得到潔淨。司布真曾說，讀神的話，要讀到一個地步，連自己的血都有聖經的「血素」(Bibline)。意思是，讀經須讀到深切之處，在受傷時，從流出來的血可以辨認出有聖經的味道與色素。

傳道者越熟習神的話，聖靈就越有空間在我們生命中工作。當頭腦裡越多充滿神的話語和本乎聖經的默想，講道的時候就越會有豐富的材料。耶穌對門徒說：「……**聖靈，祂要……叫你們想**

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 26）不過，我們頭腦裡必須先有神的話語，聖靈才能做這樣的工夫。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講道的「雙焦點」是指什麼？為什麼要有「雙焦點」？
2. 系列式（或書卷式）的講道有什麼優點？在編排系列式講道時必須留意些什麼？
3. 你會怎樣建立自己的讀經生活（包括上列的各種方式），以承託講道的職事？

習題

習題一：用不同的高低語調、抑揚頓挫，以及用讀重點的方式來讀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詩篇二十七篇 13-14 節、羅馬書八章 28-30 節與主禱文等經文。

習題二：細讀詩篇二十三篇，經過默讀與默讀後，將它變成一個禱文送到神的寶座前。

習題三：用默讀、誦讀、讀譯本、讀重點、默想、禱讀與背誦等步驟來初步料理你下一次要傳講信息的經文。

習題四：用默讀、誦讀、讀譯本、讀重點、默想、禱讀與背誦來初步料理列王紀上十七章 8-16 節；與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兩段經文。

附註

1. 羅賓森：〈我的講道學理論〉、〈三個影響我講道的概念〉，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48。
2. Grant Osborne, *Hermeneutical Spiral – A Comprehensive Introduction to Biblcial Interpretation*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1), 6. 參柯士勒（John Koessler）：〈從經文中提煉黃金——如何從取之不盡的經文寶藏中開採講道資源，而不至於像解經書〉，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頁 275。
3. 參考網站：http://www.pastoralized.com/2012/05/07/preach-like-phil-ryken-duane-litfin-without-sounding-like-them/；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11 日。
4. 可參考節期的講章，如楊牧谷等著的《每逢佳節倍思神》（香港：更新資源，2000）或其他相類的書籍。
5.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The Development and Delivery of Expository Messages*, 2nd ed.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1), 55-56, 58。
6. 這食譜是一位在酒店當廚師的弟兄教我們的。他說西方人做牛排只加胡椒粉與鹽，但中國人就該添加少許醬油與太白粉，這個煮法極為簡單，吃過的人卻無不喜歡。
7. Eugene H. Peterson, *Working the Angles: The Shape of Pastoral Integrity*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7), 64.
8. 唐佑之：《講壇千秋——講道的神學、文學與藝術》（香港：浸信會神學院，2005），頁 95-97。
9. "From Classroom to Pulpit" Interview with Fred Craddock, by Michael Duduit, *Preaching Magazine,* May-June 2003,18.
10. Ron Forseth *"25 Ways to Engage the Bible"*（網上文章）；取自：http://www.sermoncentral.com/article.asp?article=a-Ron_Forseth_05_21_07&ac=true；瀏覽於 2013 年 4 月 26 日。
11. John Piper, "Preaching as Worship: Meditations on Expository Exultation," *Trinity Journal* 16/1 (Spring 1995) : 44-45.
12. 賴若瀚：《扎根聖言的藝術》（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5），頁 23-36。
13. 鮑維均博士，「原來如此—從福音書看解經與解用」講座之消息報道，《時代論壇》2012 年 12 月 16 日。參網址：http://christiantimes.org.hk/Common/Reader/News/ShowNews.jsp?Nid=44584&Pid=1&Version=0&Cid=145；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2 日。

第二章

素材料理
觀察解釋經文

引言

一. 加強道的部分
- A. 讓聖言被準確解開
- B. 作吃力但討好的事
- C. 化奢侈品為日用品

二. 避免隨意解經
- A. 撇開實義，專找隱意
- B. 隨意對號，因果謬誤

三. 正意切割真道
- A. 目標：被神驗中
- B. 態度：盡心竭力
- C. 途徑：技巧卓越

四. 觀察勤發問題
- A. 細心觀察
- B. 跟進發問

五. 運用解經原則
- A. 雨傘原則──實義釋經
- B. 八大常用原則
- C. 補充原則──對照註解

六. 掌握經文主旨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神已將許多寶物藏起來，作為勤奮者和專注者的獎賞，懶人則可望而不可即……。核桃藏在荊棘叢中，珍珠在深海裡；黃金埋藏在深山，寶石被堅硬的岩石包覆着。勤勞的農夫，必得着從土地而來的賞賜。而神的真理，亦必須付上努力才能掌握。」[1]

—— 宣信（A. B. Simpson）

引言

餐館料理食物，在衛生與處理食物方面都有一定的標準。例如日本料理，對魚生（或生魚片）的料理有嚴格規定，若是料理得好，食物色、香、味俱全，必定吸引食客光顧。講道如同料理神的話，也要盡心求好，才能吸引人。

在預備講道的過程中，第一個步驟是以經文為本選取講道的範圍與主題，接下來是找出經文所要表達的意思。正如宣信博士所說，聖經裡隱藏着神豐富啟示的珍寶，只有勤奮者才能掌握。要怎樣挖寶呢？這就得找出經文的確切意義。

在此先舉出幾個有關解經的專有名詞，讓大家明瞭其中的差異。

1.「**釋經學**」（Hermeneutics）是解釋經文的基本原理。正如處理食物的原理，以及烹調菜肴的守則。

2.「**解經**」（Exegesis）是運用以上的原理去解釋經文。相當於預備食物的過程中清洗、切割、調味、醃製等功夫。

3.「**詮釋**」（Exposition）是將經文的意義講解清楚。正如食物烹煮

的重重過程。

4.「**釋經講道**」(Expository preaching) 是將經文的信息以現代人能明白的言詞，運用傳播學的技巧來表達。如同在美食煮好後端出來給賓客品嘗。

本章要指出釋經講道的基本功夫：解釋經文，明瞭重要字詞的用意，分析經文的結構，歸納總意，及找出經文主要的信息等幾項。優質的釋經講道必須先對經文有深入與正確的詮譯。

位於奧斯哥斯的威斯康辛大學 (University of Wisconsin–Oshkosh) 的傳播學教授卡雷爾 (Lori Carrell)，曾調查美國近六百位會眾，請他們就「講道對實際生活有多少影響」表達意見。她發現，有 65% 的會眾期望從講道中得到屬靈的啟發與生活應用，而 35% 的會眾期望從講道中得到屬靈的知識與靈感。[2]

由此可見，大多數會眾每主日到教會來，都期待講道者能清楚地講解神的話語的意義，藉此面對生活中的種種挑戰。

一．加強道的部分

A. 讓聖言被準確解開

講道與普通演講不同之處，在於講道的信息必須從經文而出，不是先有一套主張，然後才找經文作支持或裝飾。

若不先解經，神的話語仍是隱藏的。然而，當神的話語一被解開，就會發出亮光，使愚人通達。[3] 沒有解開的經文，如同一盞放在斗底下的燈，無法展現其光芒。

好的解經操練是好的講道基礎。要孕育出一篇講道，必須從細心的讀經與研經開始，立志花時間去挖掘，一點不得馬虎。當

經文經過基本的解釋後，主題與大綱就會浮現。信息的雛形雖然呈現，但並未透徹，這時候要加強道的部分，即提出經文的論據支持自己的見解，澄清一些會引起誤解的地方，這樣才能讓人心悅誠服地接受經文中的信息。

B. 作吃力但討好的事

深入鑽研聖經似乎是吃力不討好的事。有時候花了不少時間，卻仍未能掌握重點。反觀有些傳道者用幾個故事與見證，作為講道的主要部分，適時地在幾處灑上經文作為「聖經粉末」，串連起來的講道卻博得好評。有鑒於此，某些神學生在神學畢業後不久後就停止研讀聖經，只憑着一些小聰明、小伎倆來講道。這不過是夏甲的「一皮袋水」，與從神活水的泉源中取水的那種豐富，實在沒法相比，日子一久，總不免江郎才盡，無法供應會眾深切屬靈的需要！

說吃力不討好，那就得問到底是要討好誰？若最終是要討神的喜歡，那麼，多花一點力氣亦是值得的。

C. 化奢侈品為日用品

看今日講台上，道的分量變得越來越少，傳道者本人經常是削弱講道力量的主要因素。最關鍵的問題是傳道者不肯花時間在聖經上，只希望找捷徑。不少傳道者認為，研經的事是聖經學者與神學院老師的任務。要牧者每個星期拿出二三十個小時來預備信息，實在有點強人所難。

奎克 (Michael J. Quicke) 說，今日不少傳道者「不再全人投入去認識聖經」。

「所謂全人投入去認識聖經，就是用全人的四肢五官對聖經作出回應，讓聖經攫奪我們的腦袋與心靈、智力與想像力、情感與意志。『你要全心、全性、全力、全意愛主你的神』（路十 27）這個吩咐理應用在我們對祂話語的態度上。這樣，我們不僅要明白聖經，抓緊內容，也要沉浸在其間，被它的力量攫住心靈，進入故事當中，感受扎心的能力。講道者與聖經的關係是互動的，要用盡這些詞彙才可以描述得宜：沉浸、聆聽、發問、看見、進入、親嘗、經歷、愛慕、順從」。[4]

我很明白，對於一位牧者來說，平常有那麼多的輔導、探訪、關懷與行政等雜務，要騰出大量的時間來研經，實在有點近乎奢求。大教會會友多，婚喪喜慶、探訪工作永遠作不完，還要加上處理十分複雜的人事。小教會亦不見得好一些。因為雜務太多，傳道人「一腳踢」、「一把抓」，既是司庫也是司機，既施聖禮也要打雜，既做計畫也管執行。

正如一位家庭主婦，主要的責任當然是讓家人餐飲無缺。然而，做不完的家務，諸如照顧小孩、清潔打掃、接聽電話、清洗衣服等等，全落在她身上。有時候不得不做些簡單的飯食，所以端出來的食物自然是不夠水準。

那麼，講道者在忙碌的事奉中如何能抽空沉浸在經文裡？如何能將奢侈品變成日用品呢？我相信若出於一份愛，一份熱切，看重聖經是講道不可或缺的要素，那麼，無論如何都找得出時間，竭盡所能地將明白聖經作為自己最優先的任務，進而提升講道的素質。海波斯（Bill Hybels）稱之為「流汗的要素」，就是「如果

我們切實地約束自己，多花一個小時預備，絕大多數的講道，會有極大的改進。…… 若不付上流汗的代價，你什麼都做不好」。[5]

除了自己多付代價之外，其他的事奉，不妨訓練別人去分擔；無論如何，也要定下優先次序，把講道視為首要的任務。

二．避免隨意解經

按正意分解，不是按人意分解，亦不是按私意分解。

彼得在寫彼得後書的時候，特別提醒信徒要防備假師傅用私意來曲解神的話。他說：「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預言，如同燈照在暗處。你們在這預言上留意，直等到天發亮，晨星在你們心裡出現的時候，才是好的。第一要緊的，該知道經上所有的預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因為預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 19-21）

不少傳道者在講台上「講對了道，卻解錯了經」。講出來的結論可能沒有錯，卻不是經文所要表達的意思。曾有人說過一句很有意義的話：「聖經說了的，你沒有看到，很可惜；聖經沒說的，你看到了，很可怕！」

對解經這項神聖的任務，傳道者應抱着慎重的態度：「聖經有的，我才說；聖經沒有的，我不敢說。」「聖經看是絕對的，我不敢看為相對；聖經看是相對的，我不敢看為絕對。」

有些評論員經常會說自己的意見只代表個人立場，不代表公司或機構的立場。其實，不少傳道者在台上亦應該這樣宣稱，因為他們所講的不代表着經文的意思。

撒但讓我們認為每次都要有新鮮的東西，要標新立異，危言

聳聽。若我們真的專門去找聖經中奇怪的、新穎的，從沒有人講過的「隱藏」的意思，那麼，我們錯解聖經的機率會是十分高的。

曾霖芳牧師說得好：

「有個獨特的想法和見地，只是初步，猶如胚芽，不過開端而已，需要時間孕育，要反覆思想。最重要的是揣摩這想法有沒有想錯？講道的好，不在於古怪。很多古靈精怪的論調是錯的，或是片面的、偏激的，都該摒棄。要反覆思想使看法更準確、更完整。思前顧後才不會漏洞百出，免得講起來不能自圓其說。」[6]

現舉出兩種比較常犯的解經錯誤：

A. 撇開實義，專找隱意[7]

解經常見的問題之一，是完全不顧文詞語句要表達的作者原意，只硬將一些經文沒有的意思加進去，引用聖經來傳講自己要講的話。這種解經是「虐待」聖經，將神的話語扭曲，以達到自己的目的。[8]

例證一：用詩篇第一篇來講解洗禮的重要，認真是風馬牛不相及。

例證二：兩個女人推磨（路十七 35）是指新舊約聖經，因為磨可分兩部分：上下分別是舊約與新約。

例證三：有位傳道者說「拉耶穌上十字架的那群鬼正是格拉森入到豬群的那群鬼」。他用拆字的方法來解釋：「格」是「各」加上「木」，意即「各各他山的木架」；「拉」是指他們把耶穌拉去釘十字架；「森」由三個「木」組成，正好是各各他山上的三個十字架，耶穌在中間。我們不得不佩服這位傳道者的創意，但

那絕對不是經文的意思。

例證四：解釋「十個童女的比喻」（太二十五 1-13）

- 「童女」是信徒（參林後十一 2：「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
- 「新郎」是耶穌基督
- 「油」是聖靈
- 「半夜有人」是天使
- 「聰明的童女」是得勝的信徒，他們倚靠聖靈，渴慕追求
- 「愚拙的童女」是失敗的信徒，他們生活敗壞，聖靈的力量消失卻不自知

然而，這樣的解釋會產生兩個問題：哥林多後書十一章 2 節是直接指教會說的，不是指個別信徒說的。教會如同新婦，而新婦只有一位，但比喻中的「童女」是多人，她們不是新婦，只是陪伴新婦的「伴娘」而已。另一方面，若「油」代表聖靈，那麼聖靈豈是可以購買的嗎（太二十五 9-10）？聖靈難道可以分給別人用嗎（太二十五 7）？

因此，解釋比喻要從大處着眼，留意整體的意思是否合情合理，不要只把注意力放在一些小節上。

B. 隨意對號，因果謬誤

解經的另一個常見的問題，是在邏輯推理上出現缺口，連接不上，又或者張冠李戴，亂點鴛鴦。

有時候是因為自己讀經的盲點，或是一直以來所領受的傳統，又或是因着一些先入為主的觀念，就生硬地引用聖經來支持他的偏頗觀點。其實，他們不見得沒有理據與邏輯，只是他們的

邏輯不合乎聖經的邏輯。

例證一：保羅應被置放在十二使徒之列，不是馬提亞（徒一 15-26）

有人認為保羅是耶穌特別選召的使徒，而馬提亞只是當時使徒們倉促之間用掣籤方式選出來的。因此，應是保羅而不是馬提亞，最順理成章地代替猶大成為第十二位使徒。[9] 所以，將來在新耶路撒冷的城內，保羅的名字將被刻在十二城牆的十二個根基上（啟二十一 14）。

無可否認，保羅是與彼得齊名並列的偉大使徒，甚至稍有過之。不過，他的使徒身分是獨特的，耶穌特別選召他作外邦人的使徒，因此不必併入十二使徒之列。

而且，在聖靈降臨以先，掣籤是當時公認用來尋求神心意的方法（參箴十六 33：「籤放在懷裡，定事由耶和華」，另參尼十一 1），如此選出馬提亞並無不妥。若是認為馬提亞沒有什麼代表性，那要怎樣解釋他在初期教會與其他十一使徒並列出現的記錄呢（徒二 14，六 2）？至於馬提亞在使徒行傳中沒有再出現，也不能作為否定他使徒名分的理由，因為，十二使徒中大部分的人，他們的名字在使徒行傳中也沒有再個別地出現。

例證二：保羅承認在雅典講道所犯的錯誤（徒十七 22-31）

有人以為：保羅在雅典講道，試圖用哲學的論證來引導人信主，其中沒有提述耶穌基督的代贖。後來在哥林多前書他坦然承認自己的錯誤，立志從此以後，只傳耶穌基督和祂被釘十字架（林前二 2）。

美國三一神學院新約系教授卡森博士認為，以上的敘述，嚴

重誤解了保羅在亞略巴古的信息和路加記載那篇短講章的用意，是把兩份不同文獻中記載的事件，在沒有證據支持二者之間有任何因果關係之下，就總結說：因為保羅在雅典的傳道是失敗的，因此他決意照以前的老方式傳福音。[10]

這兩件事在地理和時間上雖然有先後關係（保羅確實從雅典下哥林多），但兩者之間並不存在絲毫因果關係。

最合適的解釋是：這些人早知道保羅傳講耶穌（參 18 節），但保羅運用的傳福音策略是：

- 先建立接觸點（23 節）—— 從肯定他們對神的追求開始
- 引進對真神的認識（24-27 節）——說明他們所追求要認識的神，正是創造主
- 引用例證（28 節）——引述希臘詩人的詩句作例證
- 勸導悔改（29-31 節）——勸他們要與創造主建立個人關係（29 節），並因着即將臨近的審判而悔改，且強調審判者正是從死裡復活的主耶穌（30-31 節）。

這種講道的方式與他在會堂裡對猶太人辯證耶穌是彌賽亞截然不同，是保羅刻意採取的策略，正好回應他在哥林多前書九章 22 節說的：「向什麼樣的人，我就作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

三．正意切割真道

道是從哪裡來的呢？道是從正確解經而來。傳道者不是傳自己的話，不是發表自己的意見，乃要根據神的話語，傳神的信息。

傳道者要能解讀人的需要，解讀文化，但最重要的，還是要能解讀神的話語。神的話語才是講道的核心。

保羅稱神的話語是「正道」，即「健全的道理」，與提摩太前書一章 3 節的假道相互對立。假師傅所傳的道含有毒素、不健康，不單是垃圾食物，更是黑心食物、致癌食物、危害屬靈健康的食物。「正道」這詞只在教牧書信出現（參提後四 3；多一 9，二 1、2、8），可見保羅在教牧書信中強調的是傳講純正、使人靈命健康的道。

「正道」為何必須按正意分解？保羅勸勉提摩太作無愧的工人，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 15）。這節經文全句可翻譯為：「你當盡心竭力，將自己獻給神，顯明自己是被神驗中、無愧於主，不偏不倚地正解神的真道。」

提摩太後書二章 14-18 節有一個三明治結構：先是不為言語爭辯（14 節）；中間部分勸勉提摩太要作無愧工人，正解真道（15 節）；最後再回到要遠避空談（16-18 節）。可見中間部分的正解真道是這個段落的核心重點。

作「無愧的工人」，可以分目標、態度與途徑三方面來討論。

A. 目標：被神驗中

這是「在神面前得蒙喜悅」的意思。這詞若用在提煉金銀的事上，是指把雜質煉淨，只將純金純銀保留下來的過程。「驗中」這詞也有祭牲被判定為合格，適用於獻祭的意思。「被神驗中」整個過程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完成，必須是一生的功夫。

B. 態度：盡心竭力

「你當竭力」這片語可譯為「讓它成為最高的優先」或「埋頭苦幹在其中」。我們經常說要「竭力作工」、「竭力事奉」等，

誰不知「討神喜悅」也要竭力呢！

C. 途徑：技巧卓越

作一個被神驗中的工人，要具備兩方面的要素：

1. 工人本身要無愧

「無愧」是不至於羞恥，不會因為自己的缺欠或疏忽，或因為所做的不合規格，更不會因為道德或信仰上的缺陷，而感到羞恥。這部分是工人屬靈生命的裝備。

2. 工人技巧要精確

除了屬靈上應有的特質外，工人亦必須在訓練與技巧上具備適當的條件。保羅勸勉提摩太要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 15）。「分解」有「切鑿而使之正直」的意思。這詞可指工匠切鑿石頭，使其形狀適於建造建築物，又如切割寶石的技師，用技巧精準地切割寶石，使其大放異彩。這詞用於解釋聖經方面，就顯明「無愧的工人」必須將神的話語處理得恰當，使作者的意義每部分都被解說得清楚而準確。

「一顆鑽石必須切割得好才能顯現出它的美感，如果切割不良，則鑽石不但沒有美感，而且會變得黯然無光。……切割得好的鑽石，光線射進鑽石後，會由鑽面閃亮地完全反射出去；但切割得太薄或太深的鑽石，光線就會由鑽底折射出去，使鑽石頓失光輝。」[11]

其實，這裡不單說明技巧，同時更強調態度的重要性：因為尊重神的話，不敢隨意輕慢對待它。「無愧的工人」將這種戒慎恐懼的態度用於解釋聖經，不僅將神話語的每一部分解釋得正確，

更使它們相互聯合呼應，成為一篇整體的信息。

我們傳講的「道」，是否忠於「聖經」的「正意」？會不會加添很多自己的想法？會不會讓自己「過度的想像」或「自以為是」，導致解釋經文出現偏差呢？我們應當常常自問：在解經的事上有愧嗎？有盡我所能嗎？是否將我的生命與事奉建立在神的話語上？

四．觀察勤發問題

在這裡要簡單介紹「十步釋經法」。「十步釋經法」乃糅合「歸納式查經法」與「釋經學」原理在一起而設計的研經法，它採用歸納法的架構：「觀察」、「解釋」與「應用」，並將久經試驗的釋經學原理注入「解釋」的部分，而在「應用」的部分中制定了「神學性原則應用法」的模式。若要明瞭十步釋經的操作，請參《十步釋經法》一書詳盡的介紹。[12]

「十步釋經法」的步驟計有：

觀察部分：1. 事實　2. 關係　3. 結構

解釋部分：4. 問題　5. 解答　6. 總意　7. 主題

應用部分：8. 原則　9. 細節　10. 行動 [13]

A. 細心觀察

觀察的起步要觀察「事實」與「關係」，在此可使用不同的標籤，在觀察時貼上，以辨認經文的基本資料。在眾多的標籤裡（共 39 項），有些比較重要，有些則屬次要；有些經常出現，有些偶爾出現。這些標籤如同工具箱裡的工具，有需要用的時候才拿

出來，否則就讓它們留在箱裡。

觀察時可先參照不同譯本，看它們之間有沒有特別相異之處。對於欠缺原文訓練的傳道者，對照譯本可相當程度彌補這方面的不足。除此以外，要特別注意人物、地點、時間、主要連接詞、上文下理、重複用語、因果關係、語法結構與神學用語等。若在觀察時遇見不明白的地方，不必立刻動手找答案，可先貼上「難解用語」的標籤，留待解釋部分的第五步才解答。

讀經時若能多加觀察，解釋的時間可以省卻許多。當然，觀察的結果不一定在解釋時全都派上用場，但總有一些是有用的。而且在觀察過後，傳道者會對經文的前前後後、上上下下都變得十分熟悉。

B. 跟進發問

研經的一個好習慣，是將觀察貼標籤得來的原料，送到解釋的工廠裡加以提煉，將它們轉化成問題。勤發問題是解釋部分的第一步。可以先問一些會眾感興趣的問題，然後再問一些比較刁鑽難解的問題。

茲簡單舉出一些較有代表性的觀察與跟進問題，可作舉一反三的參考。[14]

例證一：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1. 在短短的七節經文中，「詭詐」一詞出現了六次之多。（重複用語）由此可見這詞在經文中的重要性，先知重複地責備以色列百姓犯了「詭詐」的罪。跟進發問：「『詭詐』是什麼意思？先知為什麼重複地責備他們犯詭詐的罪？」

2. 第 11 節：「行一件可憎的事」；第 13 節：「又行了一件……。」（重複用語／遞進觀念）以色列人連續在兩件事上犯了詭詐的罪，一件接着一件，這是最好的分段指標。跟進問題是：「以色列百姓所犯的這兩件可憎的事是什麼？」

3. 第 15 節：在對照七大譯本後，發現有多種不同翻譯（對照譯本）：

《和合本》：「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

《新譯本》：「一個還有靈性的人，是不會這樣作的。他會作什麼呢？他會尋求上帝的子孫。所以要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對年輕時所娶的妻子不忠。」

《呂振中譯本》：「一個還剩有靈性的人是不會這樣行的。那一個是誰？就是一個尋求屬神之種的阿（經文殘缺，意難確定）。故此要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對你幼年所娶的妻不忠實。」

NIV 1984 Version: "Has not the LORD made them one? In flesh and spirit they are his. And why one? Because he was seeking godly offspring. So guard yourself in your spirit, and do not break faith with the wife of your youth."

NASB：“But not one has done so who has a remnant of the Spirit. And what did that one do while he was seeking a godly offspring? Take heed then to your spirit, and let no one deal treacherously against the wife of your youth."

NKJV：“But did He not make *them* one, having a remnant of the Spirit? And why one? He seeks godly offspring. Therefore take

heed to your spirit, and let none deal treacherously with the wife of his youth."

NKJV（中譯）：「然而，祂不是單造一人麼？雖然祂的靈有餘。為什麼是『一』呢？就是祂尋求敬虔之種！故此要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有人對幼年所娶的妻不忠實。」

對照上列譯本之後，可發現有兩個主流的解釋。

第一種解釋，以《和合本》、*NIV* 與 *NKJV* 為代表。然而，它們的重點亦不太一樣，彼此仍有一些差異，但可以說是在同一個「家族」中。

《和合本》：「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

NIV 1984 Version: "Has not the LORD made them one? In flesh and spirit they are his. And why one? Because he was seeking godly offspring. So guard yourself in your spirit, and do not break faith with the wife of your youth."

第二種解釋，以《新譯本》、《呂振中譯本》、*NASB* 為代表。

《新譯本》：「一個還有靈性的人，是不會這樣作的。他會作什麼呢？他會尋求上帝的子孫。所以要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對年輕時所娶的妻子不忠。」

跟進問題：「在這兩種解釋中，哪一種比較合乎原意？」

例證二：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1. 有三個時間上的副詞，或稱時間短語：第 6 節的「我現在……」；第 7 節的三個「已經」；以及第 8 節的「從此以後」

（副詞 / 時間）。跟進問題：「三個時間短語讓我們對經文有什麼進一步的理解？」

2.「離世」、「澆奠」是象徵性用語。跟進問題：「保羅用這個字詞形容他的死亡，是什麼意思？」

例證三：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1. 耶穌履海，然後彼得履海，是事件中的事件、神蹟中的神蹟。清晰地可分為兩段（注意結構）。跟進發問：「彼得這次在海面上行走，是否好出風頭、引人注意、屬乎肉體的行動？」
2. 看耶穌履海全文，可以看見耶穌的行動與描述有獨特之處。祂先是行走在海面上（25 節），後來對門徒說：「放心，是我！」（27 節）經文最後說：「在船上的人都拜祂說：『你真是神的兒子。』」（33 節）跟進發問：「這事件讓我們看見耶穌哪方面的身分與屬性？」

五．運用解經原則

在提出各樣問題之後，必須針對問題的中心，按正意回答。解答問題的法則，屬於釋經學的範圍，而釋經的原則複雜眾多，在此只簡單扼要地介紹幾個重要法則。

「十步釋經法」採用十個久經試驗的解經原則，首先是「雨傘原則」：實義解釋。在「雨傘」的大原則下，有八個常用的解經原則，分別是：上文下理、歷史背景、詞的研究、語法結構、以經解經、比較經文、化解象喻、邏輯推理。最後是補充原則：對照註釋。

A. 雨傘原則——實義釋經

為什麼稱「實義釋經」是雨傘原則呢？因為它涵蓋了其他的原則在內。實義釋經是「以文字語句最自然、最正常、最通用的意義去解釋經文。」

B. 八大常用原則

以下是在雨傘原則以下的八個常用解經原則：[15]

1. **上文下理**：「根據經文的文理而察覺出文詞之間的關係，再按照這種緊密的文思關聯去解釋經文。」
2. **歷史背景**：「認定每段經文都是作者在某個特定時代、對某些指定的讀者傳遞的信息。因此，解經者必須藉着了解當時歷史和文化的背景，推敲經文的意義。」
3. **詞的研究**：「研讀經文個別字詞本身的可能意義，並斷定它們在經文中的特定意義。」
4. **語法結構**：「了解作者如何藉着字詞、片語與句子這些基本材料，配合在文法架構中而產生的意義。」
5. **以經解經**：「將一處或多處類似的真理或事件，放在一起予以比較，從不同的角度去了解經文的意義。」
6. **比較經文**：「以經解經法的另一種形式，主要是將兩段類似的經文或事件放在一起，比較哪些是相同的，哪些又是不同的。」
7. **化解象喻**：「採取正確的釋經原理，解釋經文中的修辭法或象徵性的用語。」
8. **邏輯推理**：「遵照文字溝通正常的思維過程，找出經文的意義。」

給亞當，沒有多造。

按《和合本》的譯法，先知好像質問以色列人說：「神設立婚姻的時候，原可以為亞當造好幾位妻子。祂當然有靈的餘力及創造的大能可以這樣做，為什麼神只造了一位夏娃給他？神為什麼建立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因為祂要人可以得敬虔的後裔。」（這也是華德凱瑟的看法）。[21] 但因為經文的上文責備他們用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而不是討論多妻的問題，所以「一」指亞當夏娃的「合一」比較適合。

• 根據以上的理解重譯經文

這節經文可以加上一點解釋與說明，重譯如下：「雖然神有靈的餘力（可造別的），祂豈不是造他們成為一（體）嗎？為什麼成為一體呢？因為祂要尋找敬虔的後裔。因此要謹守你的靈性，不可對你幼年的妻不忠實。」

瑪拉基的意思是：在一個家庭中，若有委身於神的婚約，神的心意是讓人有美好環境，培育敬虔的後代。因此，我們要為神在這世上繁衍敬虔的後裔，並按神的心意教養兒女。

例證二：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1. 保羅說他「離世」與「澆奠」，這兩個詞有什麼特別的意思？

「離世」似乎容易理解，但「澆奠」則必須查考。

「澆奠」是「倒出來」的意思，這詞保羅曾用於腓立比書二章 17 節。不論是猶太人、外邦人，甚至是中國人，都有將酒傾倒在祭牲上或是祭壇前的儀式，表示完全奉獻給神的意思（參民十五 5、7、10，二十八 7；王下十六 13；耶七 18；何九 4）。

保羅看自己將要離世這件事類比於祭牲被殺，人將其血灑在

祭壇前，是全然奉獻。保羅把自己將要為主、為福音犧牲的事，暗喻作對神的獻祭；將這一般人看為悲劇的事件，轉化成一幅美麗的圖畫。

「離世」是「解開繩索」或「鬆綁」的意思。它可有幾方面的用法：

a.「解開」動物的繩索，讓它可以休息

b.「解除」帳棚的繩索，預備起行

c. 船隻「解纜揚帆」或「啟航」

保羅以這詞來描繪他的離世，特別是第三個比方，好像船隻「解纜揚帆」，暗喻他是瀟瀟灑灑地向這個花花世界說一聲「再見」。

以上是採用了「詞的研究」與「化解象喻」的解經原則。

2. 保羅宣告他得勝的凱歌，與他在提摩太後書的勸勉有什麼關聯？

保羅說他「美好的仗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已經守住了」，他是回應自己對提摩太所作的勸勉，讓這些勸勉藉自己的生命產生迴響。保羅勸勉提摩太做好下面三個角色：作精兵（提後二 3）；作競賽員（提後二 4-6）；作管家（提後一 12-14）。

以上是採用了「上文下理」與「詞的研究」的解經原則。

3. 提摩太後書四 6-8 當如何分段？

這段經文可以按照三個時間短語分為三段：

對現在—— 無求（6 節），第 6 節說：「我現在……」

對過去—— 無悔（7 節），第 7 節的三個「已經」

對將來—— 無懼（8 節），第 8 節開始時的「從此以後」

以上是採用「語法結構」的解經原則。

例證三：彼得行在海面上（太十四 22-33）

1. 彼得所作的是否好出風頭、引人注意、屬乎肉體的行動？

仔細研讀經文的上文下理，不難發現有三個證據，證明彼得履海是得到耶穌許可，並非魯莽或僭越的行動。

- 彼得行動之先，問過主：「主，如果是祢，請叫我從水面上走到祢那裡去。」
- 主回答他說：「你來吧。」所以，他的行動得到主的批准。
- 當彼得要沉下去時，主耶穌把他拉上來，對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

言外之意是：「你若有足夠的信心，就可以行畢全程。為什麼疑惑呢？」

由此可見，彼得絕非魯莽行事。他是基於主耶穌的允准，才嘗試踏足在加利利海中洶湧的波濤之上。經文足夠作正面的佐證。

以上是採用了「上文下理」與「邏輯推理」兩種解經原則。

2. 這事件讓我們看見耶穌哪方面的身分與屬性？

耶穌說：「放心，是我」（"It is I."），這句話與舊約神自稱為「我是」（出三 14）十分相近，而且與整個事件結束時（太十四 33）眾人敬拜祂所說的「祢真是神的兒子」遙相呼應。經文要強調神子耶穌的權柄，祂不單自己履海，更幫助彼得履海。

六．掌握經文主旨

解經的目標是什麼呢？是要明白聖經的記述，從而清楚確認聖經的世界觀與屬神的觀點一致。沒有經過解經而來的信息，往往只是按私意揣摩出來的世界觀，與神的旨意會有所偏差。就如

有些講道只是掌握經文的一些支流意思，或僅是「樹皮」般的心得，便以此大做文章。但釋經講道的首要任務，是要向會眾闡明經文的主旨。

以下例證一至例證三列舉一些以偏概全的講道主題。

例證一：挪亞造方舟（創六章）

有傳道者用挪亞造方舟的事蹟說明信徒要未雨綢繆，在患難來臨前做足準備，免得到時捉襟見肘。話雖沒錯，但那並不是經文的主旨。

例證二：亞伯拉罕獻以撒（創二十二 1-19）

有人從亞伯拉罕獻以撒的經文，看見「弟兄們作出重大決定的時候，可以不必與妻子商量」。然而，這樣的結論有兩個主要問題：聖經沒有講的，不等於是聖經的教導。其次，這樣的結論有違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的原則。

例證三：〈在冬天以前……來〉（"Come before Winter"）（提後四 21）

傳道者麥卡尼（Clarence McCartney），年青時擔任匹茲堡第一長老會牧師，在 1915 年，他用這節經文講了一篇講章〈在冬天以前……來〉強調信徒要「趁着白日」（趁着冬天還未來臨之前），趕快為主作工。會眾十分感動，後來他每年都講一次這篇講章，共講了三十七年，成了二十世紀一篇著名的講章。

但我們要問一個基本的問題：這是作者的原意嗎？不錯，保羅要提摩太趁有船可搭，趁天氣還好，趕快到他身邊來。但這是否可以發揮成為一篇講章呢？這是值得深思的。

以下例證四至例證五，指出整理經文之後，寫出合乎經訓的

主旨與主題。(更多有關主題的討論，請參考下一章)。

例證四：十個童女的比喻 (太二十五 1-13)

這比喻的主旨是什麼呢？是說明「信徒要警醒等候主再來」，是嗎？細心研讀經文之後，會發現也許「並不盡然」。準確來說，那五個聰明的童女同樣打盹睡着了 (太二十五 5)。所以，比喻的主旨似乎不是警醒，而是預備。聰明的童女與愚拙的童女之間的分別，在於有預備與沒有預備 (太二十五 3-4、10)。至於主耶穌在結論時說「所以，你們要警醒」(太二十五 13 上)，是指「因為那日子，那時辰，你們不知道」(太二十五 13 下)，意思是要他們提高警覺，先做好準備，因為主什麼時候來，他們不知道。

例證五：耶穌平靜風浪 (可四 35-41)

這事件耳熟能詳，經常在講台上被傳講。主題不外乎是「耶穌既可以平靜加利利海的風浪，祂當然可以平靜你人生中所遭遇的風浪」。

這種主題的詮釋十分直截了當，似乎順理成章。但要先解決兩個基本的問題：「這是不是馬可記述的主旨呢？」2.「這主題的應許可以放諸四海而皆準，適用於每個信徒嗎？」

先回應第二個問題。聖經似乎沒有整體性地應許耶穌會平靜我們人生的種種風浪。

至於第一個問題，若是細讀經文，不難發現經文的重點乃在耶穌身上。耶穌與眾不同，在風浪中竟能安然睡覺。再看上文與下文，以及留意這段經文最重要的「結尾重點」。耶穌「斥責風，向海說：『住了吧！靜了吧！』風就止住，大大地平靜了」，門徒

看見這一切，「就大大地懼怕，彼此說：『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可四 41)。

本段經文較合乎經訓的主題原則，不是耶穌平靜我們人生的種種風浪，乃是在人生的風浪猛烈衝擊之下，信徒要認識耶穌基督乃是天國的主、是掌管自然界的主、是大能的主。

結 語

若是用料理食物來說明料理神的話語，那麼，料理的人對食物的處理不能掉以輕心。神的話語本身已具備充分的營養，廚師的責任是保存食物的營養素，不折不扣地將它做出一道美味又可口的佳肴。不可能用污穢的手、骯髒的器皿，或是將神的話語暴露在「不衛生的環境」中。總而言之，神的話語「要小心料理」(Handle with care)。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試回想你自己或你曾聽過別人的講道中，一些「講對了道，但解錯了經」的例子，從中你得到什麼提醒？
2. 一直以來都聽人說要「釋放神的話語」，我們可以求主「釋放祂的話語」嗎？
3. 為什麼在解經的過程中，要先行仔細觀察？
4. 請列出及嘗試記下「十步釋經法」中，八個最常用的釋經基本原則。

習題

習題一：請用多個譯本細讀列王紀上十七章 8-16 節，先列出 10 項初步觀察，然後跟進提出 5 條問題，再運用不同解釋的原則解答。(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習題二：請用多個譯本讀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先列出 10 項初步觀察，然後跟進提出 5 條問題，再運用不同解釋的原則解答。(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附註

1. A. B. Simpson，出處不詳。可參網站 : http://bible.org/illustration/2-timothy-215；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13 日。
2. Lori Carrell, *The Great American Sermon Survey* (Wheaton: Mainstay Church Resources). 2000, 88-89.
3. 朱少璋在《馴馬留言錄：華人教會語文例話》(香港：基道，2100) 頁 55，〈釋放什麼〉一文中指出一個用語上的語病：
   像「求主釋放祢的話語……」、「主啊，願祢釋放聖經中的話語……」一類的話，是把主的「話語」放在「釋放」之後，在這種情況下，「釋放」一詞不可解作「發出」—「發出話語」是「講話」的意思嗎？如果是的話，「求主釋放祢的話語」是否可以直接講成「求主發話」或「求主講話」呢？如果不是「講話」的意思，那麼，主的話何時遭受到「拘提、逮捕、羈押、拘束」而失去自由，竟需要我們在禱告中「求主『釋放』」呢？
4. 奎克：《講道 360 ——上帝的道必不徒然返回》，陳恩明譯 (香港：天道，2011)，頁 51。
5. 海波斯 (Bill Hybels)：〈在你的講道中成長，講道的呼召要求獻上我們的最好〉，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 (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 頁 32-33。
6. 曾霖芳：《講道學》，頁 38。
7. 筆者避開用「靈意」一詞，因為有人認為「靈意」是「聖靈的意思」，沒有什麼不好。當然，若是解經者能找出聖靈在經文中的原意，那是美事。其實有些「靈意解經」只不過是「應用性解經」、「反映性解經」

或「象徵性解釋」的變相運用 (參拙作《十步釋經法》，2008，頁 154-157)。「靈意」(spiritualization) 一詞在西方已沿用已久，都屬貶意，而且已經定了型，試圖要平反，過程會是十分崎嶇難行，最好是避而不用。因此，在這裡用「隱意」來表達。

8. Charles Swindoll, *Growing Deep In the Christian Life*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88 69ff.
9. 現今在希臘境內卡瓦拉城 (Kavala) 附近的古腓立比遺址，建有呂底亞教堂，記念保羅在這裡曾帶領歐洲第一個信徒歸主。教堂房頂上的壁畫有十二使徒，其中可以發現保羅與彼得赫然並列，明顯地將保羅置放在十二使徒之列。
10. 卡森：《再思解經錯謬》，余德林、郭秀娟譯 (台北：校園，1998)，頁 175-176。
11. 參網上資料 http://www.wowdiamond.com/diamond_cut.html；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11 日。
12. 參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共 584 頁。除此以外，還有《簡易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共 62 頁。《簡易十步釋經法》亦有英譯本 *Ten-step Bible Study Method – An Abbreviated Version*, 2012。後來，為了方便研經者，也出版了《十步卡》(有正體中文、簡體中文與英文三種版本)，把十步釋經的步驟濃縮到一張卡片，方便存放在聖經裡隨時查閱。
13. 這「十步驟」有一個簡單口訣，方便記憶：事、關、結 (事關己)；問、答、意、題 (問答易提)；則、細、行 (仔細行)。
14. 這裡列舉四段經文的例證，其整全的講章，均放在本書最後部分「天糧品嘗篇」，以供參考。
15. 請參《十步釋經法》一書第十四至二十一章，八個解經原則在其中有詳細論述，並列出例證說明。
16. 「國際釋經應用系列」中譯本已陸續出版 (香港：漢語聖經協會)，繁、簡兼備；另有「聖經信息系列」(台北：校園)，而英語作品則有 Warren Wiersbe 的 *Be Series* (Baker) 與 Charles Swindoll 的 *Swindoll's New Testament Insights* (Zondervan) 系列等。
17. 陳終道：《小先知書講義》(下冊) (香港：天道，1986)，頁 240-241。
18. 華德凱瑟：《不變的愛：瑪拉基書註釋》(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93/2003)，頁 75-79。

19. 華活特、蘇克合編：《信徒聖經註釋》，黃克強譯（香港：角聲出版社，1992 /2003），頁 1527。

20. 華德凱瑟：《不變的愛：瑪拉基書註釋》，頁 77。

21. 同上。

第三章

核心重點
找出講道主題

引言

一．主題概念對講道的重要
- A. 主題概念容易深植人心
- B. 人性傾向接受合一講論
- C. 主題概念串連整篇講章

二．從解經主題到講道主題
- A. 三種不同主題
- B. 需要搭橋轉化

三．講道主題的定義與例證
- A. 同義字
- B. 象喻
- C. 定義
- D. 例證—嘉言類
- E. 例證—經文類

四．講道主題所採取的不同形式
- A. 勸勉式
- B. 問題式
- C. 假設式
- D. 驚嘆式

五．講道主題與講道目的之配合
- A. 講道要有目的
- B. 講道目的與講道主題的分別
- C. 講道目的與講道主題的配合

六．講道主題的特徵
- A. 忠於經文
- B. 切實真確
- C. 用現在式
- D. 焦點清晰
- E. 具發揮力
- F. 有趣味性
- G. 實際可用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附錄：講道主題的定義

「從過去二百五十年研究講道學與實際講道的人士中，我們發現一個大家都同意的結論，就是設計一篇講道最有效的方法是用中心主題串連整篇的講道。」[1]

—— 利富丁 (Duane Liftin)

引言

正如插花、音樂有主題一樣，烹調美食也有主題。端上桌的應該僅是中國菜、法國菜或意大利菜。如果是中國菜，也該分得出是粵菜、魯菜、湘菜；是南方菜、北方菜、或乾脆南北和的。中國皇族飲食中的極品首推滿漢全席，共有一百零八道菜肴，用料非常名貴，設計十分考究，場面極其鋪張。

剛出來傳道時，我喜歡將預備的所有觀念與整套資料全搬上講台，請會眾吃一頓豐富的「自助大餐」，任大家自行選擇吃什麼。但我發現會眾不一定懂得選擇，有時眼花撩亂，反而不知如何是好。後來，接觸多了西方的釋經講道法，在確定主題上經歷了突破。便改用「一味的款待」，用一個主題貫穿全篇講章，會眾無需挑選，就好似席上只有餃子宴，竟然「賓主盡歡」。

這些年來，在神學院教導「釋經講道法」，聽過不少神學生的講道。我經常問他們說：「這次講道你想要傳遞什麼信息？是否可以歸納成一句話？」大部分的講道者不能將講章的主題簡單扼要地說清楚。

有些傳道者在講道時像丟東西給你，先將一堆丟過來，在你

忙着拆開，看裡面的內容的時候，他又丟來第二堆、第三堆……。等到你滿懷包裹，拆解得手忙腳亂，你很想告訴他：「夠了，不要再丟過來了。」當然講員是聽不見的，最後只有關上心門，塞住耳朵，不聽了。

又有些傳道者在誦讀經文之後，就開始起飛升空，天馬行空到沒入雲中，不見影蹤。他們飛得又快又高，還在地面的會眾根本不能追隨。

我經常在不同地方接觸各樣的信徒，有時候會問他們是否期待主日的講道，他們有些搖着頭三緘其口，有些則不置可否。這些負面反應是什麼原因呢？當然，傳道人沒有口才或是缺少訓練是主要原因，但更多的反應是講道沒有中心，主題不夠清楚。也有說主題雖多元卻散漫，甚至將毫不相關或互相抵觸的主題放在一起。講道內容雖豐富，卻找不到中心思想。這不是聽者程度的問題，乃是講章設計不良。台上若薄霧飄渺，台下必定更是雲霧瀰漫。沒有中心思想的講道難以跟從，因為講員給出的方向錯亂到聽眾無法辨認。

傳道人容易犯兩種「罪」。第一種是「使人沉悶的罪」，在前文已經討論。另一種是「貪心的罪」，什麼都想講，捨不得割愛，不懂得篩選，與主題無關係的資料和解經的細節全搬上講台，結果什麼也沒交代清楚。然而，作為傳道者，我們實在需要謹記，不要讓你的信息如同一群強拉來的傭兵，只是向前亂衝，要如同一隊精挑嚴選有紀律的士兵，依序前進。

講道要戒貪。徹斯特頓 (Gilbert K. Chesterton) 曾說：「一個人不知道自己在說什麼，除非他知道不該說什麼。」[2] 要解決這個

問題，最好是先確定經文的主題。一切與主題沒有關係的講解與應用都不該佔用太多的時間。

一．主題概念對講道的重要

A. 主題概念容易深植人心

有一年在美國國殤紀念日打開報紙，看見一幅全頁廣告，上面大字寫着：「明年一月之前都不需付款」，十分吸引人。下面較小的字則寫着：「現在手頭緊，不該影響你一向高品味的要求！」

這則廣告傳遞的是什麼信息呢？它想在不知不覺中向你灌輸：「缺錢沒有問題，品味最重要」的想法，進而選用他們的產品，你的人生才算有品味。其實「品味」是什麼呢？沒有人真正知道。

早年在香港有一則名表廣告：「不在乎天長地久，只在乎曾經擁有。」它的信息是要說服你，只要有這款名表在手，必定滿足，何必管它能否長久地耐用。

許多商家花費巨款在報章、電視台或大型廣告板上做廣告，都是在傳遞利己的「概念」。但可怕的是，他們用這些以偏概全的謬誤觀念將人洗腦，甚至讓人奉為金科玉律，造成風尚，導致眾人做出種種錯誤的決定。

傳道者傳講的是永恆的真理，為什麼我們竟常常失之交臂，無法用合適的工具把真理深植人心呢？這誠然可惜！

B. 人性傾向接受合一講論

神創造的人腦有個特別之處：它最容易吸收有主題、有層次、有條理的表達內容。重複囉嗦、不着邊際的講論，令人厭煩而抗拒！一篇講章必須具備「合一性」、「邏輯性」與「遞進性」，

才會被人接受。因此，講道必須在兩個極端之間取得平衡。

1. 理念太抽象的時候，要舉實例來說明

有時講員講的理念十分抽象，無法掌握確切的內容，我們不免會問：「你可以舉個實例或佐證來說明嗎？」

2. 實例太多的時候，要歸納成重點（主旨）

有的人講話，講了很多實際的事例，但是東拉西扯，我們會問：「請問你的重點是什麼？」講道基本的意義是什麼呢？是由一個主要概念演繹出來的一篇信息。博德斯（John A. Broadus）認為：「無論你的講章有兩點或十點，它總歸只有一點，必須是指向某一個命題。」

柴培爾（Brian Chapell）稱它為「主日凌晨三時的測試」。若是講道者在主日凌晨三時被配偶叫醒，問及當天早上要講的主題時，若不能簡潔地回答，證明講道仍未準備完善。其實若是那時說不出來，早上十一時能說出來的機會恐怕也是十分渺茫的了。[3] 沒有主題串連講章，講道者只不過是帶着會眾漫遊花園罷了。

C. 主題概念串連整篇講章

講道主題如同用一條絲線將整篇講章貫連成珠串。引言用來介紹與引入主題，不同的段落從不同角度探討主題的信息，其他材料幫着敷點與發揮主題，結論則歸納從主題而來的應用，而題目是引起眾人對主題與講章產生興趣。

二．從解經主題到講道主題

每篇講道都應該只有一個出自經文的概念。其他的次要概念

可以附屬在主要概念之下，或被主要概念涵蓋。在本章的討論中，「概念」與「主題」兩者屬同義字，可以交互使用。

A. 三種不同主題

與釋經講道有關的主題有三種：解經主題、神學主題與講道主題。羅賓森博士主張他們分別在三個世界中運作：聖經世界、現今世代與當下的生活處境。[4]

1. 解經主題

解經主題是經文中歷史性的信息，是聖經作者當時要傳遞的信息，有其歷史的架構及地理的因素等。

明白當初信息的意義讓我們找出經文的意思，這是必須的，若未能在這方面花上足夠的時間，講道主題便很容易「發育不全」。

請注意：解經的研究結果，不一定都可以用到講章上，但這是基本功夫，不能忽略。

2. 神學主題

因為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而且聖經的記述對今日的信徒仍是有益的。因此，我們要將歷史性的解經主題，神在背後的心意與作為，以及一些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找出來。

神學主題是由經文帶出來的具普遍性且超越時空的神學性原則。在某些情況下，特別是新約書信的經文，其解經主題就是神學主題。

3. 講道主題

「解經主題」是歷史性的信息，是發生在聖經時代的事蹟或勸

勉。「神學主題」是從「解經主題」發展出來，是恆常不變、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而「講道主題」是將「神學主題」實際應用在現今的時空背景，針對一群特定會眾而發出的信息。

解經主題	神學主題	講道主題
聖經用語	現代用語	現代用語
聖經時代（歷史性）	普遍情況（普遍性）	實際情況（實用性）
提供知識	提供原則	提供細節
歷史時空 (Timebound)	超越時空 (Timeless)	此時此刻 (Timely)
神曾經說明了什麼？	神的心意要說明什麼？	神現今要對我們說什麼？

B. 需要搭橋轉化

聖經的世界跟現代或後現代的世界，在文化處境、生活習慣、思想方式和價值觀念等方面差距非常大，中間彷彿隔着一條極大的鴻溝。今日的信徒怎樣能從聖經世界發生的事件中論及的真理，尋着具普遍性的原則，然後道出對現今信徒生活的意義呢？要從鴻溝的一邊，過渡到另一邊，中間必須有一座橋。而這座橋，就是講道信息的意義和作用。

講道是在聖經的世界和信徒當今的生活處境之間搭起一座橋，讓聖經的信息及其中的真理原則，對今日的信徒產生實際的意義與效用。

搭橋：解經主題　>>　神學主題　>>　講道主題

這三種主題，正分別是《十步釋經法》中的第七至第九步驟。[5]因此，十步釋經適用於個人研經，同時亦能演繹至講道的預備。

「解經主題」是第七步驟的「找出主題」。

「神學主題」是第八步驟的「寫下原則」。

「講道主題」是第九步驟的「列出細節」。

如何從解經原則搭橋至神學原則呢？

解經原則是歷史性的，是存在於當時歷史的場景中。要將它變成一個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神學原則，就必須要化解歷史、地理、文化、風俗等因素，除去文化與特別情況的因素，並且將過去式變為現在式，將古舊的述語變成現代人熟知和明白的用語。

例證一：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解經主題」:「先知勸諭以色列人對婚約不要用詭詐：不可娶異教女子為妻，更不可對配偶不忠。」

按《十步釋經法》的搭橋方法，這「解經主題」要經過下列兩重試驗。[6]

1. 先將「解經主題」(即第七步驟：「主題」) 交付第一重測試：看「它是否不受文化因素的限制？」在舊約，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那些異教僅是指某些地區性的神祇。然而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以及對配偶絕對忠貞這兩句話，超越了文化因素的規限，在新約時代也是不允許的。測試通過。
2. 寫出「初步神學主題」(即第八步驟：「原則」) 如下：「要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並對配偶絕對忠貞。」
3. 將「初步神學主題」交付第二重測試：看「它是否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經文中娶異教女子為妻，在聖經整體的教導上可與新約的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互相對應。而對配偶絕對忠貞更是

神一貫的心意。測試通過。「神學主題」成立。

4. 定下「講道主題」(是即第九步驟：「細節」)：可將「神學主題」予以現代化，成為「講道主題」:「信徒必須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更不可以對配偶不忠。」(註：這「講道主題」與上文的「神學主題」似乎沒有太大分別，因為「神學主題」有時候可以成為「講道主題」，廣泛一點應用。若然教會或會眾有更具體的、應用上的需要，便可對「神學主題」作更細緻的發揮，來設計「講道主題」)。

例證二：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本段經文屬於新約書信說明文，適用於所有的新約信徒，因此比較直截了當。

「解經主題」:「保羅面對人生的終局即將來臨，他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1. 先將「解經主題」交付第一重測試，發現這解經主題不受任何文化因素的規限，因為每個聖徒都要預備面對人生的終局。
2. 寫出「初步神學主題」，將「保羅」轉變為「信徒」:「信徒面對人生的終局即將來臨，需要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3. 將「初步神學主題」交付第二重測試，顯出這主題確實與聖經整體的教導相符。因為信徒當視死亡如歸家（腓一 23），不戀棧這世上的事物；而且，面對基督台前的交賬，當存坦然無懼的心（林後四 6-10）。
4. 定下「講道主題」:「面對人生終局即將來臨，信徒應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解經主題」是第七步驟的「找出主題」。

「神學主題」是第八步驟的「寫下原則」。

「講道主題」是第九步驟的「列出細節」。

如何從解經原則搭橋至神學原則呢？

解經原則是歷史性的，是存在於當時歷史的場景中。要將它變成一個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神學原則，就必須要化解歷史、地理、文化、風俗等因素，除去文化與特別情況的因素，並且將過去式變為現在式，將古舊的述語變成現代人熟知和明白的用語。

例證一：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解經主題」:「先知勸諭以色列人對婚約不要用詭詐：不可娶異教女子為妻，更不可對配偶不忠。」

按《十步釋經法》的搭橋方法，這「解經主題」要經過下列兩重試驗。[6]

1. 先將「解經主題」(即第七步驟:「主題」) 交付第一重測試：看「它是否不受文化因素的限制？」在舊約，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那些異教僅是指某些地區性的神祇。然而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以及對配偶絕對忠貞這兩句話，超越了文化因素的規限，在新約時代也是不允許的。測試通過。
2. 寫出「初步神學主題」(即第八步驟:「原則」) 如下:「要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並對配偶絕對忠貞。」
3. 將「初步神學主題」交付第二重測試：看「它是否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經文中娶異教女子為妻，在聖經整體的教導上可與新約的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互相對應。而對配偶絕對忠貞更是

神一貫的心意。測試通過。「神學主題」成立。

4. 定下「講道主題」(是即第九步驟:「細節」)：可將「神學主題」予以現代化，成為「講道主題」:「信徒必須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更不可以對配偶不忠。」(註：這「講道主題」與上文的「神學主題」似乎沒有太大分別，因為「神學主題」有時候可以成為「講道主題」，廣泛一點應用。若然教會或會眾有更具體的、應用上的需要，便可對「神學主題」作更細緻的發揮，來設計「講道主題」)。

例證二：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本段經文屬於新約書信說明文，適用於所有的新約信徒，因此比較直截了當。

「解經主題」:「保羅面對人生的終局即將來臨，他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1. 先將「解經主題」交付第一重測試，發現這解經主題不受任何文化因素的規限，因為每個聖徒都要預備面對人生的終局。
2. 寫出「初步神學主題」，將「保羅」轉變為「信徒」:「信徒面對人生的終局即將來臨，需要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3. 將「初步神學主題」交付第二重測試，顯出這主題確實與聖經整體的教導相符。因為信徒當視死亡如歸家（腓一 23)，不戀棧這世上的事物；而且，面對基督台前的交賬，當存坦然無懼的心（林後四 6-10)。
4. 定下「講道主題」:「面對人生終局即將來臨，信徒應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例證三：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因為本段經文是敍事文，要找出它的解經主題與神學主題比較困難。建議從兩個角度切入：其一，以「耶穌是滿有權能的神的兒子」作切入點；其二，強調彼得願意倚靠主，敢於挑戰加利利海的極限，去迎見主耶穌。

筆者結合兩者，指出彼得履海，倚靠主挑戰極限，而且在這兩個重點間作螺旋式的互動。因為不能只注重彼得履海，而忽略耶穌的權能。然而，若是每次講論福音書，只將重點放在耶穌的神性與權能上，就難免覺得千篇一律而乏味了。

「解經主題」:「彼得倚靠主，憑着信心挑戰加利利海上的極限，去迎見主耶穌。」

1. 先將「解經主題」交付第一重測試，發現行在加利利海上是歷史性創舉，空前絕後。它不能成為普遍的原則，因此要將它的歷史、地理、文化等因素全部化解。
2. 化解後寫出初步神學主題：「信徒要倚靠主，憑着信心仰望耶穌，超越我們力不能及的困境。」
3. 將初步的神學主題交付第二重測試：看「它是否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首先，彼得行在海面上是耶穌允許的，並不是反面例證。再看聖經整體的教導。神在聖經裡多次鼓勵人要靠主用信心來伸展自己，不怕艱難危險。正如希伯來書十一章眾多信心的偉人，都是在極度不如意的情況下，靠主勝過危艱。雅比斯的禱告要擴張境界（代上四 9-10），神就聽他的禱告。然而，聖經作者更要我們注意的是，並非所有的嘗試都可以成功。有時候，我們就像彼得，會因為信心不足而失敗。但在失敗中，

仍可學習到功課。

4. 定下「講道主題」:「要靠主伸展自己的信心，願意脫離安樂窩，挑戰極限；根據信心的對象，伸展自己；並持續仰望倚靠主，飛越洪濤。」

當傳道人從書房走上講台，進而由講台走入人們的生活，那是最理想的！要怎樣做呢？就是要「搭橋」。從解經主題，透過神學主題，而進入講道主題。將那亙古不變的聖言，傳遞給不斷在改變的時代。

三．講道主題的定義與例證

講道基本的意義不是堆疊許多零散的觀點，讓聽眾摸不着頭緒，無所適從。羅賓森認為：「在理想情況下，每篇講道應該只是一個單純而顯著的主題（概念）的闡明、解釋與應用，雖然它可以由一段或多段經文而出，或有其他概念支持。」[7]

講道主題乃是從經文析出的精華，貫通整篇信息，是「一言以蔽之」的總結，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神學性原則或命題。

一篇講道要滿有果效，主題（概念）必須簡明有力，不是隱晦的，應該是反覆出現於講詞中的，為要激動人心，成為涵蓋信息的核心與骨幹。信息的每個部分都圍繞着這中心。若會眾將講道的其他細節都忘記了，盼望他們至少能謹記這句要緊的話。

A. 同義字

講道學者採用不同詞語表達這個觀念，除了「主題」之外，還有「命題」、「中心思想」、「主要思想」、「概念」、「中心概念」、「歸納句」、「總括句」、「論點的陳述」等，但它們的意義是

相近的。在本章裡，我們讓「主題」與「概念」二詞互通使用。

B. 象喻

教授講道法的學者，曾用不同的比方來描述講道主題。

1. 如同「精子」與「卵子」，被輸送到母腹裡孕育生命。
2. 如同「種子」，不斷成長，變成一棵有生命的樹。
3. 如同一棵樹的「樹幹」。不少時候我們只是在枝葉上做功夫，卻沒有骨幹，這種講道往往不能站立得住。
4. 如同人體主要的「脊椎骨」(spine)。

是人體骨骼中的脊椎，是支撐人體最重要的結構。沒有骨幹的講道，就如同人體沒有了脊椎的支撐，站不起來。

C. 定義

講道主題以「主語」(subject)與「補語」(predicate)的形式出現。[8]

1.「主語」(或「主體」subject)：是一個片語，卻是重要的神學重點。主詞佔據着主題句子前面的題旨部分，它回答「我要講的是什麼？」這個問題。
2.「補語」(或「附詞」complement)：是用來補足主詞內涵的一段話，它回答另一個問題：「關於主語，我要講些什麼呢？」它放在主語後面，使整句話有完整的思想概念。另外，羅賓森指出講道主題必須與生活有關：「主題（概念）是生活的結晶，是將生活上類同的細節串連起來，藉着概念，使所經歷的都連結在一起而產生意義。」[9]

柴培爾更強調講道主題的另一個特點：「主題是一項普遍性

真理與應用的結合，這項普遍性真理必須從經文而出；且是以帶有勸勉的語調出現。」[10] 只有知識性的主題並不完全，因為它沒有應用的導向，不能影響會眾聽後的行動方向。

例如：「耶穌是人類唯一的救主。」這句話是完全真確的話，同時合乎聖經的整體教導，但它是靜態的，與生活沒有關係，沒有勸勉性的應用，也沒有寄望會眾聽後要做什麼。因此，「信徒要接受並相信耶穌是人類唯一的救主。」或信徒必須傳揚耶穌基督是人類唯一的救主。」應該是較佳的表達。

主題句子表達的概念必須清楚而具體，避免採用抽象或負面的字句。

此外，我們得留意，不要混淆「講道主題」與「講道題目」。「講道主題」是一個完整的句子，包括主詞、動詞與受詞等；「講道題目」只是一個名詞、動詞或片語，通常不是完整的句子。

例如：「祈禱蒙允的秘訣」是題目，「祈禱蒙允有三個秘訣：要信、要義、要切。」是主題。另外，題目看上去可能與經文沒有直接關係，目的是要吸引會眾的注意，明白講員整體上想要傳達的重點。而主題則與經文本身息息相關，貫通全段經文的脈絡。

D. 例證——嘉言類

為什麼要用一些嘉言來說明呢？因為這是正規地處理語言的方法。聖經的寫作雖然是聖靈的默示，卻不排除仍要用合於歷史、文化與文法的法則來表達。

例證一：「什麼人才有資格實踐大使命呢？有人認為必須是靈命成熟的人，初信主者不宜參加。殊不知宣教乃是每個信徒的責任。在信主的時候，你就已經被徵召入伍，義不容辭。」

- 主題：實踐大使命不單限於靈命成熟的人，更包括初信主者。
- 主語：實踐大使命的人……
- 補語：……不單是靈命成熟的人，更包括初信主者。

例證二：「要成為一位成功的網球手，不單要靠技能的訓練，更要具備熱誠與專注。」

- 主題：成為成功網球手的秘訣：要有技能的訓練並具備熱誠與專注。
- 主語：成為成功網球手的秘訣……
- 補語：……1. 有技能的訓練；2. 具備熱誠與專注。

例證三：「偉大的人物通常都不是在順境中培養出來的。按我的觀察，一個人的才幹雖然有某部分是從遺傳而得，但它經常是通過早期困境的磨練，加上後期的努力，以至於成功。」

- 主題：培養偉人的途徑經常是基於某部分的遺傳因素、加上早期困境的磨鍊，與後期的努力，以至於成功。
- 主語：培養偉人的途徑……
- 補語：……經常是基於 1. 某部分的遺傳因素，2. 早期困境的磨練，3. 後期的努力，以至於成功。

例證四：「如果我們不肯在神大能的手下屈服，而與祂爭論、埋怨、喋喋不休，我們便會失去祂在前面為我們預備豐盛的喜樂。」——邁爾 (F. B. Meyer)

- 主題：不順服神會失去祂為我們預備的喜樂。
- 主語：不願意順服神的結果……
- 補語：……會失去祂為我們預備的喜樂。

例證五：「僅次於靈魂淪入地獄的生命大悲劇，應是在跨入永恆之際，才赫然發現自己已錯失神的旨意，並且把生命浪費在不結果子的短暫事物上。」——魏斯比 (Warren W. Wiersbe)

- 主題：生命的一大悲劇是在今生錯失神的旨意。
- 主語：生命的一大悲劇……
- 補語：……是在今生錯失神的旨意。

E. 例證——經文類

例證一：出埃及記十三章 17-22 節

經文：「法老容百姓去的時候，非利士地的道路雖近，神卻不領他們從那裡走，因為神說：『恐怕百姓遇見打仗後悔，就回埃及去。』所以神領百姓繞道而行，走紅海曠野的路。以色列人出埃及地，都帶着兵器上去。摩西把約瑟的骸骨一同帶去，因為約瑟曾叫以色列人嚴嚴的起誓，對他們說：『神必眷顧你們，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裡一同帶上去。』他們從疏割起行，在曠野邊的以倘安營。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日間雲柱，夜間火柱，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

當我決定離開牧養了十三年的教會後，便開始計畫最後兩次主日講道的信息。最後一次的講道，當然會講一點自己這些年在教會中的感受，但我尊重講台，不可能只講見證、回顧與感恩，亦

要講道。我期盼在教會面臨轉接的期間，將會眾帶回神的面前，讓他們看見神的屬性以及祂智慧無比的帶領。因此選擇了出埃及記十三章 17-22 節的經文。

這段經文明顯地論述「神的帶領」(「領」與「路」分別出現於 17、18、21 等節，可見「帶領」的意義貫穿全段)，分三個段落。第一個段落 (17-18 節)，神體貼以色列人的需要，恐怕他們因打仗而灰心，特別領他們繞道而行，捨近取遠，顯出祂智慧的安排。第二個段落 (19 節) 摩西遵照約瑟臨終的囑託，把他的骸骨帶離埃及，一路上印證神信實的應許果然應驗。第三個段落 (20-22 節) 記述神用雲柱與火柱引領並保護他們。

- 解經主題：神用祂的智慧、憑祂的信實、加上祂的保護，帶領以色列人順利離開埃及進入應許之地。
- 神學主題：神的帶領滿有智慧、是信實可靠與多方保護的，引導信徒進入未知的將來。
- 講道主題：在教會面臨轉接期間，我們要深信神對教會的帶領是滿有智慧、信實可靠與多方保護的。
- 主語：「神引領人的特質……」
- 補語：「……是滿有智慧、信實可靠、多方保護的。」

例證二：出埃及記十三章 17-22 節

蘇努克建 (Don Sunukjian) 同樣用出十三 17-22 來說明神的帶領。不過他的處理法是用第一段來涵蓋第二與第三段。[11]

- 解經主題：神帶領以色列人繞道前往應許地，又在路上提醒他們有關祂的慈愛，並用實物印證祂的同在。

- 講道主題：神按我們的需要帶領我們，並以兩項實物來印證祂的信實與同在。

例證三：創五十 24-26

經文：「約瑟對他弟兄們說：『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顧你們，領你們從這地上去，到祂起誓所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約瑟叫以色列的子孫起誓說：『神必定看顧你們；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裡搬上去。』約瑟死了，正一百一十歲。人用香料將他薰了，把他收殮在棺材裡，停在埃及。」

讀創世記第五十章的最後一段，或許有人會特別對第 26 節感興趣，繼而用心去研究古埃及如何處理死人的各種學問：如香料學——用來薰死人的香料有哪幾種；殮葬學——殮葬的程序為何；棺材學——棺材的材料與結構等。

若是這樣，那只不過是要滿足自己的好奇心，卻不是經文的重點所在。就像在一片樹葉和一塊樹皮上面大做文章，沒有注意到經文的樹幹。

這段經文主要是講什麼呢？經文是講述一位臨終的屬靈領袖約瑟，他相信神對先祖亞伯拉罕的應許 (創十五 12-16)，必定領他們出埃及，因此吩咐兒孫們要在出埃及時把他的骸骨一同帶走。

- 解經主題：「約瑟相信神必定按照祂的應許，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到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
- 神學重點：包括神的信實、神的應許、神的不變，以及人如何深信神的應許必定成就。
- 講道主題：「人會過去，但神的信實與祂的看顧永不改變！

因為祂是守約的神。」

講道主題分析：

上列的講道主題可以拆解成：「我們信靠神的（兩項）根據，是基於神信實的應許以及神對我們的看顧。」

- 主語：我們信靠神的（兩項）根據……
- 補語：……是基於神信實的應許以及神對我們的看顧。

再回到前述的三段經文，看它們的主語與補語。

例證四：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 講道主題：要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並對配偶絕對忠貞。
- 主語：要回歸對婚約忠誠的過程，包括……
- 補語：…… 1. 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2. 對配偶絕對忠貞

例證五：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 講道主題：面對人生終局即將來臨，信徒應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 主語：面對人生終局即將來臨，信徒該持守的態度與信念……
- 補語：…… 是 1. 對現在無求，2. 對過去無悔，3. 對將來無懼。

例證六：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 講道主題：要靠主伸展信心，願意脫離安樂窩，挑戰極限；根據信心的對象，伸展自己；並持續仰望倚靠主，飛越洪濤。

- 主語：靠主伸展信心的步驟……
- 補語：…… 為 1. 願意脫離安樂窩，挑戰極限；2. 根據信心的對象，伸展自己；3. 持續仰望倚靠主，飛越洪濤。

習題一：請參習題一。[12]

四．講道主題的不同形式

講道的主題可以藉不同的形式表現，可按經文文體或寫作方式與重點來決定，亦可以有多元化的表達。

A. 勸勉式

勸勉式的主題，把講章要陳述或宣告的主要信息都包含在裡面，包括勸勉信徒去如何面對、回應或實踐。大部分講章的主題句子都屬於這一類型，上文舉出的例證，也多半屬於這一類。

例證：哥林多前書十五章 12-19 節

主題：「基督的復活為我們帶來盼望……」

- ……讓我們所傳的不至無效（十五 12-15）
- ……讓我們所信的不至枉然（十五 16-18）
- ……讓我們的人生不至蒙羞（十五 19）

B. 問題式

這類型的講道主題，採用問題的方式來表達，或先提出一個難題，然後在補語中找解答。這類型的講道主題可以引發人的興趣，不是一下子將答案全都說出。

例證：哥林多前書十五章 12-19 節

主題：「為什麼基督的復活為我們帶來生命的盼望？」

-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就是枉然。（十五 12-15）
-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信的就是枉然。（十五 16-18）
-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會比眾人更可憐。（十五 19）

C. 假設式

在這類型的講章句子中，傳道者提出一個假設，以便和聽者共同研究問題的答案。

例證：林前十五 12-19

主題：「基督若是沒有復活，我們將會成為沒有盼望的人。」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就是枉然。（十五 12-15）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信的就是枉然。（十五 16-18）

因為若是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會比眾人更可憐。（十五 19）

D. 驚嘆式

這種驚嘆型態的講章句子，主要是為了強調信息的重點。

例證：哥林多前書十五章 12-19 節

主題：「啊！耶穌的復活使我們成為有何等盼望的人啊！」

講道大綱：同 C. 點。

五．講道主題與講道目的之配合

無論一篇信息的解經是如何正確與透徹，設計如何完美，若沒有特定的目標，就等如無的放矢，白費工夫。講道的目的要與

經文寫作的目標看齊。而且這目的必須具體，不能太空泛，要向會眾發出挑戰，並期待他們生命得着改變。

當然，講道者要像導遊般，帶領會眾到信息預備帶他們前去的目的地。因此他必須先有一張藍圖，不能以為只要將神的道講解清楚，弟兄姊妹自然會「接通天地線」。

A. 講道要有目的

比徹爾（Henry W. Beecher）在 1872 年第一屆耶魯講座中曾說：「講道不像放鞭炮，只為製造響聲而燃放；講道應像獵人的獵槍，指望擊中獵物。」羅賓森亦主張：「講章應該像子彈，瞄準目標，而不是照相機伸縮的鏡頭，隨意變換焦點。」[13] 換句話說，講道每次都要對準紅心，並一擊中的。

講道固然不能無的放矢，但亦不能不經瞄準就隨意發射（就如有些人慣於一上講台就先責備人），更不能長時間地將槍機擺在射擊位置上，卻不發射。

B. 講道目的與講道主題的分別

講道的目的不必與講道的主題一樣，因為兩者有別。目的是目的地，主題是引往目的地的地圖；目的是箭靶，主題是箭；目的影響主題，主題是針對目的而發的。

C. 講道目的與講道主題的配合

有不少釋經講道者將講道的目的與講道主題結合在一起。例如雷美旭．理查（Ramesh Richard）在他的《釋經講道七階》一書中，列出下列七個預備講道的步驟。[14] 他將根據經文寫的目的，來

決定講道的目的，進而將這目的變成講道的主題。

7. 傳講講章	講章的「身體」
6. 組織講章	講章的「骨架」
5. 講章的中心思想講章的	「心臟」
4. 目的轉接	「腦」
3. 經文的中心思想	經文的「心臟」
2. 組織經文	經文的「骨架」
1. 研讀經文	經文的「身體」

例證一：啟示錄四章[15]

理查用啟示錄第四章作例證，說明講道目的如何演變成講道主題。

步驟 3：經文主題：在寶座前的受造物承認神管理歷史的絕對主權。

步驟 4：目的轉接：訂定主題有不同的途徑，其中之一是從約翰寫作此書的目的來作出考量。以下是兩項從寫作目出發而建議的講道主題：

1. 鼓勵在受逼迫的信徒，正如這段經文鼓勵當時受逼迫的信徒一樣。
2. 向信徒發出挑戰，要他們放棄掌控自己人生的主權。因為約翰寫作啟示錄，是針對那些以為自己在掌控歷史的人，如該撒與敵基督等。

作者以第二個目的作為這次講道的主題，提醒會眾不要扮演神的角色來掌控自己的人生。

步驟 5：講道主題：寫出初步的講道主題，然後將它變成一個問題。

主語：「為什麼我們不要嘗試去坐在天上的寶座？」或是說：「為什麼我們不要扮演神的角色？」

補語：「因為所有在天上的受造物都承認只有神才有坐寶座的特權。」

題目：經過考慮，作者採用一個具有現代感的題目〈趕快讓坐！〉(“Get off that Chair”) 這題目的趣味性與應用力都十分強，能立刻吸引聽眾的注意。

六．講道主題的特徵

好的講道主題，既能讓講者把握住整段經文的重心加以發揮，亦能讓會眾對信息有概括的掌握。這主題既容許講者有空間可以繼續發展其內容，但又不會太空泛，容易流於散漫或離題太遠。

A. 忠於經文

講道主題由正確的經文解釋而引發，與經文的意義不能違背或分割。

B. 切實真確

講道主題是一項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不只是片面的真理。它對傳道者的生命有說服力，傳達給會眾時亦有說服力。

C. 用現在式

要用現在式的句子來表達，而不用過去式。因現在式的表達才能直接觸摸到會眾現實的需要。這正是為什麼我們須要從歷史性的解經主題，搭橋過渡至有現代感的講道主題。

D. 焦點清晰

不要太籠統、太寬廣。太廣泛的主題，不能在短短的時間內完全發揮清楚，而且沒有力量。

如講「信心」，必是太廣太闊。若用「信心的意義」，稍微好一點。但可以改成「真信心帶給人生的祝福」，就可以更加清晰和更具應用性。

避免用模稜兩可或哲學意味濃厚的詞句，而應該使用簡單清楚，容易明白的說法表達。講章的主題句必須以清楚易懂的語言陳述。譬如，可以用一連串的宣告，指出它的意義；或是一連串的原因，說明其中的真確；又或是一連串的行動，顯明它是可以實踐的。主題不能太廣，必須集中，但同時卻有可以發揮的空間。

E. 具發揮力

好的講道主題不單提供知識，它是「有腿的真理原則」，如同一棵有生命的樹，能供應養分，日漸成長和發揮生命的影響，為聽眾帶來動力，讓他們受到激勵而採取主動，有所行動，把所聽的真理落實。

F. 有趣味性

要讓會眾聽到之後，隨即受吸引要聽下去。什麼樣的主題會具有趣味性呢？一方面是從新鮮的角度切入，另一方面是與會眾的生活有關聯。

G. 實際可用

主題不單有學術的價值，同時亦有實際的價值。換句話說：它要具有應用力。

結 語

如何使信息深入神子民的心中呢？最簡單就是將信息之核心傳遞，這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神學原則，也就是經文所有的重點、應用、呼籲，以及盼望、警戒、審判等，無論何時都能應用於信徒身上，如此才具有現代的意義，才有永恆的價值。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釋經主題」、「神學主題」與「講道主題」之間有什麼不同？
2. 你能清楚掌握到將經文的「釋經主題」搭橋到「神學主題」的過程嗎？請簡略說明。
3. 請研讀腓立比書二章 19-30 節，找出它的「釋經主題」，進而列出它的「神學重點」，最後再寫下經文的「神學主題」。
4. 若是別的教會請你講道，但將已經訂好的主題給你，你當怎樣預備？
5. 試用一句話解釋下列有關釋經講道的詞彙：「主語」、「補語」與「目的」。

習 題

習題一：試找出下列幾段文字的「主語」與「補語」(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1. 「因為神救眾人的恩典已經顯明出來，教訓我們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或譯：神——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多二 11-13)

2.「真正的朋友是當世人都離棄你，而他仍緊靠在你身旁的人。」

3.「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話回答他，恐怕你與他一樣；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話回答他，免得他自以為有智慧。」（箴二十六 4-5）

4.「山不在高，有仙則名。水不在深，有龍則靈。斯是陋室，唯吾德馨。苔痕上階綠，草色入簾青。談笑有鴻儒，往來無白丁。可以調素琴，閱金經。無絲竹之亂耳，無案牘之勞形。南陽諸葛廬，西蜀子雲亭。孔子云：何陋之有？」（唐朝詩人劉禹錫《陋室銘》）

5.「〔所羅門之上行詩〕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你們清晨早起，夜晚安歇，吃勞碌得來的飯，本是枉然；惟有耶和華所親愛的，必叫他安然睡覺。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祂所給的賞賜。少年時所生的兒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箭袋充滿的人便為有福；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必不至於羞愧。」（詩一二七篇）

6.「那些不只聽到外表虛浮的話語，還能夠聽到內在真理教導的人是真正有福的；那些不看事物的表面，但能夠專心細看其內在的人是有福的；那些樂意為神抽出時間，而且擺脫所有世俗障礙的人是有福的。我的靈啊！要細想這些事情，並且聆聽耶和華你的神在說些什麼。」（金碧士，Thomas Kempis, 1379-1471）

習題二：找出列王記上十七章 8-16 節的解經主題，歸納其中的神學重點，並寫下一項超越時空的神學主題，再收窄成為講道主題。（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習題三：找出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解經主題，歸納其中的神學重點，並寫下一項超越時空的神學主題，再收窄一點成為講道主題。（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附註

1. Duane Lifin, *Public Speaking, A Handbook for Christians*, 2nd ed.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2), 80.
2. 參網址：http://quotesonthings.com/quotes/Gilbert_K_Chesterton/；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12 日。
3.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 39, 133.
4.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rev. ed.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1), 73.
5. 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頁 329-330；442-463。
6. 同上，頁 442-444。
7.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35.
8.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41-43. 在羅賓森提出「主語」和「補語」的觀念之前，講道法先驅學者如 H. Grady Davis 早已認為講道必須朝這樣的方式（*Design for Preaching*, 頁 27-35），Davis 對「主題」的定義，羅賓森博士在書中也特別加以引述（Robinson, 頁 42）。因為羅賓森博士的著作為今日眾多神學院普遍使用的教科書，而且他學生滿天下，近代許多採用釋經講道法的老師都引用他的著作，所以其作品更為廣傳。他有十二位學生把運用他的方法的講章結合成書（*Biblical Sermons*, Baker, 1989）。還有其他著述圍繞他的方法，並加以發揚光大，以示推崇（*The Big Idea of Biblical Preaching*, edit. Keith Willhite and Scott M. Gibson, Baker, 1998）。
9.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39.
10.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40-41。
11. Don R. Sunukjian, "Sticking to the Plot"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112-115.

12. 羅賓森講道學一書的中譯本，並沒有刊出課文中的習題。若有興趣，可以參閱英文原著，特別是最新的增修版。筆者在美國加州西方神學院（Western Theological Seminary）教授釋經講道法時，與講道法老師科斯（Steve Kosch）交談，我說：「羅賓森博士用主語和補語的方法，對於我們東方人來說比較難懂。」他回應說：「何止對東方人難懂，我們西方人亦不容易掌握。」聽後稍感安慰。因此，若是在做習題時仍不得要領，無法掌握，請放心，因為第一次接觸就能讀懂的人實在不多。

13.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39。

14. 雷美旭．理查：《釋經講道七階》，謝建邦譯（香港：天恩，2010），頁 17-22。其中有些用語改編自英文原著，Ramesh Richard, *Scripture Sculpture,*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5), 23-28.

15. 同上，頁 105-108。另參英文原著，頁 94-95.。

附錄：講道主題的定義

戴維斯（H. Grady Davis）

「一篇精心預備的講道，是一個重要概念的具體呈現、發展歷程，和完整敘述。每個思想都是一個意念。但講道的意念並非單一的思想，而是涵蓋通篇信息，充滿啟迪而又具迫切性的思想；不單是只具備外在形式的思想，更帶着能量和生命的動力……。」（H. Grady Davis, *Design for Preaching*, 20）

"A well-prepared sermon is the embodiment, the development, the full statement of *a significant thought*. Every thought is an idea. But a sermon idea is more than a bare thought. It is *a thought plus its overtones* and its grounds well of implication and urgency. It has more than the form of a thought; it has the energy, *the life force of a thought*... It is not merely in a central position in the sermon, with other independent up into itself. (H. Grady Davis, *Design for Preaching*, 20)

「因此，一篇精心預備的講道，是一個重要意念的呈現和延伸，及其完整的敘述。每個思想都是一個意念，而當中的首要元素是定義清晰的主題，其次是一項或更多稱作謂語的重要元素，以及對主題的意思在結構上的定限。這些別具作用的謂語，大約只是六到八個字，通常會更少些。講章的其餘部分，則用來延伸這意念。講章大部分的篇幅，就是這思想的展開，是由講者重新闡述他主要的論點……藉着面對面的交流，透過不同的方式向會眾進一步解釋、支持、探究其重要性，並分享他的價值信念。」（H. Grady Davis, *Design for Preaching*, 29）

"A well-designed sermon, then, is the embodiment and extension of

as important idea, *of which the first element is a clearly defined subject and the second element is one or more significant things said, predicates, structural assertions concerning the subject.* The contributing predicates are likely to be few, seldom more than six or eight, more often fewer than that. All the rest is development. The volume of the completed sermon is mostly development. The preacher restates his basic points in different ways, explains them, supports them, traces their significance, shares their values with his hearers, in the living process of face-to-face communication." (H. Grady Davis, *Design for Preaching*, 29)

博德斯(John A. Broadus)

經典的講道學把講道的命題形容作「概括講道者想要發展之主體的一句話」。這命題是整篇講章的萌芽部分，因此其結構是至關重要的。(John A Broadus,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54.)

"Classic homiletics describes a proposition as 'a statement of the subject as the preacher proposes to develop it.' the proposition is the germ of the entire sermon, and as a result its construction is crucial." (John A Broadus,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54.)

柴培爾(Bryan Chapell)

命題就是把建基於經文的一項普遍真理，以及建基於普遍真理之一個應用，作出緊密的結合。而這普遍真理，正是從講章引用之主要經文而來的聖經原則。(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40)

"A proposition is *the wedding of a universal truth based on the text with an application based on the universal truth.* A universal truth is the biblical principle derived from the sermon's dominant text."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40)

命題就是把建基於經文的一項普遍真理，以勸勉的方式來表達。命題應該能向會眾揭示一項出於經文的真理，而這真理正好是牧者按着神的話來安慰祂百姓的基礎。(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44)

"A proposition is *a universal truth in a hortatory mode.* A proposition should reveal a truth from the text that forms the foundation for the pastor to exhort God's people to so what his Word requires."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44)

第四章

整體設計
建立結構大綱

引言

一．結構大綱的目的
- A. 支撐整篇講章
- B. 結連各個要點

二．結構大綱的重要
- A. 講章有整體方向與目標
- B. 講章具邏輯性與一致性
- C. 講道材料可有落腳之地
- D. 講者可分配各段落時間
- E. 講者能容易記憶與發揮
- F. 聽者在心理上知所適從

三．從解經大綱到講道大綱
- A. 找出解經大綱
- B. 通過轉化過程
- C. 建構講道大綱

四．結構大綱的種類
- A. 目錄型
- B. 階梯型
- C. 波浪型
- D. 對比型
- E. 解難型

五．「複數名詞」的演繹
- A. 功能
- B. 形式
- C. 例證

六．設計結構大綱的步驟
- A. 大綱的大小要點放在適當位置
- B. 採用一致分段標記
- C. 用簡單句子表達
- D. 要點都能獨立存在
- E. 可採用演繹式或歸納式來表達
- F. 轉接語可放在括弧內

七．良好結構大綱的特徵
- A. 忠於經文
- B. 層次分明
- C. 段落連貫
- D. 質量均衡
- E. 用現在式
- F. 循序漸進
- G. 帶應用力

八．善用段落之間的轉接語
- A. 重要
- B. 功能
- C. 類型
- D. 運用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附錄：建議可採用的複數名詞

「頭腦就像攝錄機，可以拍照，也可以攝影像與錄聲音。講道若是有條理、有組織，那麼會眾記錄下來的是一齣電影；若是條理不清，那就只剩下一些沒有連貫性的照片。」[1]

——巴特里克 (David Buttrick)

引言

為什麼不同的廚師煮同樣一道菜，色香味會有完全不同呢？同樣地，不同的講員引用同一段經文來講道，我們聽起來也會有所不同。原來他們有不同的重點，看到同一篇經文中不同的切入點。設計講道大綱，如同設計一桌佳肴，是充滿挑戰的。

安排一篇講道，就如同鋪排一頓筵席，必須預先計畫好，有它的主題，一致性，次序與先後。以講章傳達神的話語，就像主題一樣，次序與組織也是必須的。

從文法的角度來看，只要有兩個以上的句子，當中就有結構。一篇講章，若沒有嚴密的結構與清晰層次的大綱，就很容易會像世界未造成之先，「一片空虛混沌，淵面黑暗」。

因此預備講章時，必須從經文與主題進展到結構。整篇講章當怎樣開始，本論是什麼，怎樣結束，中間的部分又怎樣安排，這些都屬於結構的範疇。本論是講章裡最主要的部分，而在其中，需要藉不同的層次來鋪陳講章的內容。

一．結構大綱的目的

講章的「主題」如同人體的「脊椎骨」，「結構」則像人體全

身的骨骼，雖然看不見，卻支撐着身體的四肢等部分。講章的主題又像「樹幹」，而結構與大綱，就是從樹幹延伸出來的樹枝。

A. 支撐整篇講章

用人體的骨骼來比喻講章的結構，精妙之處在於結構不單是一個框架，它同時是具有生命的。人體的骨骼長出來之後，其餘的血管、神經和肌肉也會漸漸長成，連結在一起，成為生命的有機體。

結構是將講章各部分結連在一起的框架。簡單來說，它是講章的大綱。人體沒有骨架，只有肌肉，是站不起來的，就不能發揮功用。講道也一樣，必須先有大綱，然後再構思講道的內容，逐步將之充實，再加上題目、引論、結論等吸引聽眾，達到講道的目的。

B. 結連各個要點

結構是個骨骼的大框架，將講章的各個主要部分安排或連結在一起，因此也可說是講章的大綱。講章的結構或大綱，就如同蓋房子前預先搭起的框架，房子蓋好以後，也許看不見這框架中的棟樑，但沒有它，整個房子就造不起來。

二．結構大綱的重要

人的頭腦結構有它一定的思維方式，比較容易接收一些有層次、合邏輯的事物，含混籠統的事物無法在我們腦海中留下清晰的印象。

講道的結構正是它的層次，有以下幾項重要的功用。

A. 講章有整體方向與目標

結構是全篇講道的鋪排與計畫，幫助講者有清晰的思路，安排講論的各項要點，不會漫無邊際。大綱則是講道的藍圖，展示講道者要如何帶出整篇的信息，又如何把這信息發展到特定的高潮。

B. 講章具邏輯性與一致性

有結構和大綱的講道，可以加強講道的邏輯性，如同蓋房子時，可以依照藍圖逐層建造，既安全又牢靠。

C. 講道材料可有落腳之地

講章的結構似是一個平台，或是泊船的港灣，讓講道的各項材料有落腳生根之地。講道者要學習的，是如何將信息的不同材料，適當地放置在完整的架構裡。

將研經材料全部搬上講台，絕對不會是一篇好的講道。因為講員仍須按講道學的原理與技巧，把選取裁剪的材料化為講道的內容，並循序漸進地帶到高潮，將自己研經的體會與會眾的生活連結，才算得上是一篇好的信息。

D. 講者可分配各段落時間

好的結構或大綱，可以幫助講者知道如何把講道的時間分配得適切平衡，避免頭重腳輕，顧此失彼。

E. 講者能容易記憶與發揮

一篇三、四十分鐘講道的講稿，並不容易記憶，但有層次的講道，借助清晰的結構和大綱，化整為零，化繁為簡，講員不僅

容易記憶，也方便發揮，甚至作彈性的變化。

F. 聽者在心理上知所適從

好的結構或大綱，因為講章循序漸進，讓會眾有更好的心理準備，知道講員講到那裡，甚至可以預期接下來的發展。結構或大綱又能幫助聽者理解所講的信息，導引聽者的思想亦步亦趨地跟隨。聽者有了更清晰的印象，易於記憶及受到感動而起來行道。

三．從解經大綱到講道大綱

完成研經的過程後，經文的解經主題便會清晰地展現，進而發展成為神學主題，以便寫出適合當下需要的講道主題。神學主題與講道主題常常可以合而為一。如何把解經主題轉化成為講道主題，並通過「神學原則應用法」的雙重測試，[2] 均可參考上一章的說明。

講道主題出現之後，接着要將解經大綱變成講道大綱。

A. 找出解經大綱

例證：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解經主題：先知勸諭以色列人對婚約不能用詭詐：不可娶異教女子為妻，更不可對配偶不忠。

解經大綱：

1. 總意：以色列民用詭詐待弟兄，是背棄在立約團體中的約言（10 節）
2. 以色列人所犯的第一項罪行：娶外邦女子為妻，並敬拜事奉她們的神明（11-12 節）

3. 以色列人所犯的第二項罪行：離棄自己的原配，廢棄神原先所定的婚約（13-14 節）
4. 先知重申神對婚約的旨意（15-16 節）

B. 通過轉化過程

1. 將解經大綱的幾個觀念交付第一重測試：看「它是否不受文化因素的限制」

先說「在立約團體中，一人背棄約言，會影響全群。」（參 10 節）當然，神在舊約對以色列人的約言，不一定適用於新約教會。然而，從下文二章 14 節可見，第 10 節的約言乃指婚約說的，因此它適用於新約時代。

再說「不可娶異教信仰的女子為妻」。舊約時代的那些異教信仰，雖然不存在於新約時代以色列人的周邊地區，然而，巴勒斯坦地經過希臘人和羅馬人的統治也受着異族和異教文化的影響。而散居異邦的猶太人，更常有機會接觸到異教。不娶異教信仰的女子，與哥林多後六章所說，「信與不信原不相配」的原則是相通的。

最後要討論「不可以對配偶不忠」，這原則不會受到文化因素的規限，因為婚約是永約，對舊約和新約都一樣。

2. 再將上列三個觀念交付第二重測試：看「它是否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

有關「一個人背棄信約，會影響全體」，這觀念不單在舊約以色列人攻打艾城時出現（書七 14）。在新約中亦同樣出現在哥林多前書。哥林多教會中有人收了自己的繼母，犯了姦淫與亂倫的罪。保羅說這樣的罪如同「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林前五 6）。

他接着說：「你們既是無酵的麵，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五7）可見教會因基督羔羊的救贖而成了新團，同樣是立約的群體。在教會中有罪惡淫亂的事，會使整個立約團體蒙受羞辱。

另外「對配偶要絕對忠誠」，在馬太福音十九章3-12節可以找到印證。「不娶異教女子為妻」，從哥林多後書六章14節的「信與不信的原不相配」得到支持；可見這原則在今日是可以應用的。

C. 建構講道大綱

講道主題：「信徒必須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更不可以對配偶不忠。」

講道大綱：

一．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二10-12）

A. 違背信約是對聖約團體的不忠（二10）

B. 持守信約須不娶異教女子為妻（二11-12）

二．回歸對婚約的忠誠——對配偶要絕對忠貞（二13-16）

A. 對配偶不忠，敬拜不蒙悅納（13-14）

B. 對配偶不忠，神旨不能完成（15-16）

四． 結構大綱的種類

釋經講道強調中心思想，每篇講道都有一個主題。預備講章時，要寫出講章的主題句子、主語、補語，再加上講章的疑問句及轉接句等。這樣，講章有了整體的方向，再加上輪廓，便能清晰。講道大綱是必須擬定的，可幫助講者避免在講台上天馬行空，扯得太遠。

釋經講道的結構，最好以經文的文體與脈絡來決定採用什麼

方式，因為這樣比較自然。「不同的講章有不同的流程。經文的概念就像樹木一樣，會長出自己的樹葉與果實。橘子自己會長出來，不需要把它綁在樹上。」[3]

A. 目錄型

這種講章有多個平行要點，可以用目錄或清單一一列舉，而不論其先後次序。例如：敬虔人的七個特質，不要憂慮的五個原因等。平行的要點如同一串葡萄，只要拿着它的柄，就可以全數拿起來。

例證一：提摩太後書四章6-8節

主語：「面對人生終局隨時來臨的態度……」

補語：「……要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問題句子：「人生終局隨時會來臨，信徒當存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呢？」

連接句子：「讓我們從提摩太後書四章6-8節看面對人生終局隨時來臨的三種態度。」

講章結構：

1. 對現在無求（四6）
2. 對過去無悔（四7）
3. 對將來無懼（四8）

例證二：雅各書五章13-18節[4]

主語：「祈禱蒙神應允的秘訣……」

補語：「……要信、要義、要切。」

問題句子：「什麼樣的祈禱才會蒙神應允呢？」

連接句子：「讓我們從雅各書五章13-18節看祈禱蒙應允的三個秘訣。」

講章結構：

1. 要信（五 13-15 節上）
2. 要義（五 15 下 -16 節）
3. 要切（五 17-18 節）

B. 階梯型

階梯型與平行型不同之處，在於階梯型是循序漸進地拾級而上，有動感地達致高潮。第一級（第一個段落）引至第二級（第二個段落），每一段建立在前面一段的基礎上，如此類推，層層向上。

階梯型可以用歸納法，由已知的推論到未知的；也可以是因果型，由原因推展到結果。

例證一：改變生命的奇書（提後三 15-17）

主語：「聖經是一本改變生命的奇書……」

補語：「……它能助你得救、導你向義、使你完備。」

問題句子：「聖經在哪些方面可以改變人的生命呢？」

連接句子：「從提摩太後書三章 15-17 節，可見聖經三項改變人生命的功能。」

講章結構：

1. 聖經可以助你得救（15 節）
2. 聖經可以導你向義（16 節）
3. 聖經可以使你完備（17 節）

例證二：事奉的心態（提前四 13-16）

主語：「事奉主須具備的心態……」

補語：「……是要以聖言為念、不輕忽恩賜、殷勤作工、謹慎自己及教訓、堅持到底。」

問題句子：「信徒當存什麼樣的心態事奉主呢？」

連接句子：「從提摩太前書四章 13-16 節可見事奉主當存五種心態。」

講章結構：基於這段經文的五個主要動詞來分段：

1. 以聖言為念（Attend）（13 節）

   「你要以宣讀，勸勉，教導為念，直等到我來。」

2. 不輕忽所得的恩賜（Do not neglect）（14 節）

   「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

3. 殷勤作工（Attend to）（15 節）

   「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

4. 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Take heed）（16 節上）

   「你要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

5. 堅持到底不放棄（Continue）（16 節下）

   「要在這些事上恆心，因為這樣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聽你的人。」

C. 波浪型

在主題的引導之下，所有的段落大綱都圍繞着這主題而發展，如同波浪一樣，一波未平，另一波又湧上來，彼此之間有緊密的關聯性，合乎邏輯地環環相扣在一起。若用話劇作比方，就是用不同幕景來描述，至終將高潮帶出。

例證一：誰主明天（太六 34；雅四 13-16）[5]

這篇講章只有四句話，一句接着一句，最後一點正是高潮的爆發。在講章結束時，主題已被全面講述，圓滿結束。

主詞：「信徒面對無定的明天，必須具備四種心態……」

補語：「……不要為明天憂慮，不要為明天自誇，謙卑將明天交在主手中，靠主活好今天。」

問題句子：「信徒當存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無定的明天呢？」

連接句子：「讓我們從兩段經文：馬太福音六章 34 節與雅各書四章 13-16 節，來看面對無定的明天的四種態度。」

講章結構：

1. 不要為明天憂慮（太六 34 上）
2. 不要為明天自誇（雅四 13-14）
3. 謙卑將明天交在主手中（雅四 15-16）
4. 靠主活好今天（太六 34 下）

例證二：發掘並運用神的恩賜（彼前四 10）[6]

這篇講章的題目正是它的主題：「每個信徒必須學習發掘並運用神所賜的恩賜。」然後用四個句子予以說明。

講章結構：

1. 我們每個人都從神領受了屬靈的恩賜
2. 這些屬靈恩賜有着各種型態
3. 無論恩賜為何，我們有責任作恩賜忠心的管家
4. 要辨明並使用你的恩賜

在波浪型的大綱裡，可能在表面看來（或聽來），層層的堆疊之間似乎沒有太多的關係，但其實仍須有主題，而且更要注意將要點之間的轉接表達清晰。

D. 對比型

將信息的結構，按照經文當初寫作的結構，用對比的方式來表達。如義人與惡人；光明與黑暗；屬神的與屬鬼魔的；或用正

反兩面的比較，用來凸顯真理，校正錯誤或增強果效。

若是講章論到黑暗的一面，就當以光明一面結束，使聽眾有盼望、有把握。或是提出兩方面的論證，加以對比，指出兩方面論證的要點，並鼓勵會眾朝正面的方向努力。

例證一：義人與惡人的對比（詩篇第一篇）

詩篇第一篇明顯地將義人與惡人作出強烈對比。分析經文的重點後，解經大綱可列舉如下。

A 義人的特性——生命經常領受神話語的滋潤（1-2 節）

B 義人的經歷——生命豐富、發旺常青（3 節）

A' 惡人的特性——生命毫無內涵與分量（4 節）

B' 惡人的經歷——最終沒有立足之地（5 節）

CC' 終極的結局——神按義人與惡人與祂的關係而施行審判（6 節）

因為義人與惡人的觀念，可以延伸至新約，他們的特性乃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不變原則。因此，解經大綱可以直接轉化為講道大綱。

講章結構：

1. 認定義人的生命建基聖言，發旺長青（1-3 節）
2. 認定惡人的生命毫無氣息，不得堅立（4-5 節）
3. 認定義人與惡人最終不一樣的結局——並要選擇學效義人被神認可的人生（6 節）

E. 解難型

解難型有如上述的波浪型，可以算是用先後次序作結構的類型。它開始於一個問題、一個掙扎、一個有待解決的情況。講章

的引言可以是一問題或個案，帶出不平衡的現象，激發聽眾的興趣，要聽到問題如何可以得解決。藉着講道的內容，講員處理這問題或個案時持續積累張力，並以整篇講章的大綱，來說明解決這問題的過程。

福斯得（Harry E. Fosdick）在講道上有着顯著的成就。他經常會拿人生活上的一個問題，然後找出神學上的與聖經上的回應去解決。當年他在紐約的河畔教會事奉，要聽他講道的人非常多，甚至要排隊等候才能進場。

洛瑞（Eugene Lowry）在《講章的情節》（*Homiletical Plot*）一書中提出「洛瑞環」（Lowry's loop）的概念，所採用的五個步驟是典型的解難型的講道大綱。

1.「擾亂平衡」（"Oops"）（Upsetting the equilibrium）
2.「分析衝突」（"Ugh"）（Analyzing the discrepancy）
3.「披露解決方案的線索」（"Aha"）（Disclosing the clue to resolution）
4.「經歷福音」（"Whee"）（Experiencing the gospel）
5.「等待將臨的後果」（"Yeah"）（Anticipating consequences for the future）[7]

聖經中的神蹟都有解難型的模式：問題、信心、解決。詩篇中的哀歌亦有共同的大綱：困苦、祈求、釋放。這些當然只是形式上的大綱，不是實際的講道大綱。

例證一：赦免之道

羅賓森舉過一個例證，可以算是「波浪型」，但說是「解難型」則更為貼切。如果你傳講一篇赦免的道，前言部分介紹說為什麼你要講這個題目。你講的第一段說：「赦免是需要的。」而第

二段是：「雖然赦免是需要的，但往往對我們很困難。」接着，在第三段你要說：「雖然赦免是一件難事，但是我有個好消息，跟從耶穌基督的基督徒，可以勝過難處。」[8]

五．「複數名詞」的演繹

最早接觸「複數名詞」這觀念，是經由芝加哥三一神學院的講道法教授佩里（Llyod Perry）的介紹。[9]佩里稱之為「鑰字」（key word）。但為了避免與經文的鑰字混淆，筆者建議採用「複數名詞」。（一些「複數名詞」的例子，請參本章的「附錄一」）

A. 功能

「複數名詞」的主要功能是將講道主題與講道大綱串連在一起。講道主題的「主語」和「補語」之間，有時候不單只是一個意思，而是有多重意思，「複數名詞」就像葡萄一般地將各個意思串連在一起，並將「主語」的範圍收窄。這樣，可讓聽眾知道「主語」如何有層次地發揮。

B. 形式

近年出版的講道法書藉，少有論述「複數名詞」這觀念。[10]他們比較主張講道要一氣呵成，不必拘泥於硬綁綁的結構。這樣的論點是可以理解的。不過，筆者發現近代的講道法學者，所強調的是每篇講章都必須有「主題」——「主語」和「補語」，有時候只有一點，沒有大綱與結構。當然，講章若只有一點，「補語」當然就只是「單數名詞」而非「複數名詞」了。[11]

另外，在處理敘事文體經文時，講章特別注重動感，是一波

又一波地向前湧進，直到高潮，那麼「複數名詞」亦派不上用場。

其實，不少近代講道法學者，他們的講章都有大綱與結構，亦可以用「複數名詞」去串連，只不過他們在傳講時沒有將它們凸顯罷了。

羅賓森用創世記三章 1-6 節示範了一篇講章。[12] 讀後感到講章的結構環環相扣，邏輯緊密，「複數名詞」雖沒有明顯出現，但細心分析之後，「複數名詞」其實是用上了。從他自己對講章的分析，可歸納如下。

- 主語：「撒但試探人的方法……」，或提出問題：「撒但如何試探我們？」
- 補語：「……他經常裝作光明的天使，並且使我們不信神的品格與懷疑祂的話語。」
- 講道目的：讓信徒聽道之後，知道撒但試探人的策略，並保守自己不失腳。
- 複數名詞：「方法」[13]

我發現在預備講章的過程中，若是「補語」有多於一個項目或層次，就可以用「複數名詞」去串連，這樣對講章流程的掌握十分有幫助。

C. 例證

例證一：出埃及記十三章 17-22 節

- 主語：「神引領人的特質（有三種）…」
- 補語：「……是滿有智慧、信實可靠、並多方保護的。」
- 複數名詞：「特質」

例證二：創五十 24-26 節

- 主語：「我們信靠神的（兩項）根據……。」
- 補語：「……是基於神信實的應許以及神對我們的看顧。」
- 複數名詞：「根據」

例證三：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 主語：「要回歸對婚約忠誠的過程…」
- 補語：「……1. 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2. 對配偶絕對忠貞。」
- 複數名詞：「過程」

例證四：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 主語：「面對人生終局即將來臨，信徒該持守的（三種）態度 / 信念……」
- 補語：「……1. 對現在無求，2. 對過去無悔，3. 對將來無懼。」
- 複數名詞：「態度 / 信念」

例證五：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 主語：「靠主伸展信心的步驟……」
- 補語：「……1. 願意脫離安樂窩，挑戰極限；2. 根據信心的對象，伸展自己；3. 持續仰望倚靠主，飛越洪濤」
- 複數名詞：「步驟」

六．設計結構大綱的步驟

首先要找出主題。主題與結構其實是互動的。在研經的時候，決定主題之先，也許先有結構大綱；或是在找到結構大綱之後，再來找主題。

講道者還要注意的是，講章要按照宣講的方式來寫作，不是用書寫論文的方法。因為人的聽覺不能掌握太複雜的觀念，講出來的話必須簡單直接，會眾才容易吸收、了解和記憶。

要設計結構大綱，可以用下列的方法寫出講章的重點，這當然只是給講道者自己參考之用。[14]

A. 大綱的大、小點放在適當位置

1. 大點囊括其他小點在其中

每個小要點必須是大重點的解釋、演繹、印證或應用。

2. 點數不要太多

要點數目若是太多，一方面講者難以掌握，會眾亦無法跟隨。講道與寫作不一樣。看書若不明白，可以反覆回頭看，但是聽道若聽不到或記不得，已無法回頭再聽。

3. 層次不要太多

這也是因為講與寫不一樣。若是講的時候說第一點之下有ABC點，再之下各有123小點，分得這麼細微，聽眾很容易迷失難返。因此，絕對不要多於兩個層次。

第二層若是有小要點，就得明白交待所有的小要點。不要像只講了第一，卻找不到第二第三，徒增困惑。(保羅在一些書信中，有時也會只寫了「第一」，卻找不着「第二」、「第三」，不過，保羅的「第一」多半是「至為重要」的意思。)

B. 採用一致的分段標記

若是大重點採用中文的數目字標記，就全數用中文數目字。然後小要點一律可用英文的字母(或阿拉伯數字)。

C. 用簡單句子表達

大綱中的每個重點都代表着一個完整的概念，因此應當是以完整的句子表達，而不是單字或片語，讓人一聽就知道要講什麼。

大綱裡不要用高深的神學詞彙，而要用會眾容易理解的句子。它必須是簡單句，不是複合句，更不要將兩個不同的概念放在同一句中。

D. 要點都能獨立存在

要點雖然互相關連，卻應該各具特色，每一點都必須獨立存在。如果要點的內容可以放在另一要點之下，那麼這要點就失去它的重要性，最多只是位居下一層的小要點。

E. 可採用演繹式或歸納式來表達

要是每篇講章都是一成不變地用同一種發展方式，就顯得老舊沉悶，因此最好有所變化。講章的結構，正好可以幫助講章有不同的發展途徑：或是演繹式，或是歸納式，也有結合二者的交替式。(講道者也可以在講章中用括弧標明要採用的方法，提醒自己)。

1. 演繹式

演繹法是先說出大綱的要點，然後再詳加說明。它的表達法是在一開始的引言中說出主題，然後指出大綱裡的分段，接着用演繹的方式去解釋、辯證或應用。

2. 歸納式

歸納式的表達法是在引言結束之前，講出講道主題的部分，

然後漸進地用解釋、辯證或應用，按部就班式地將要點說出，帶領會眾進入講者預早設定的結論中。這種方式的好處是充滿懸疑性，讓人慢慢被引導進入講道的高潮與結論。

3. 交替式

把以上兩種方式交替使用，可以讓聽眾有新鮮感，滿有創意的果效。

對於比較難懂的，或不容易一下子就可以看清楚其中道理的經文，可以多用歸納法。而容易清楚看到其中要點的經文，可多採用演繹法。

F. 轉接語可放在括弧內

因為轉接語是幫助講者過渡的，不是結構大綱的一部分，因此可以放在括弧內。方便講道者閱讀和識別。

七．良好結構大綱的特徵

在組織講章與設計大綱的過程中，必須仔細思考如何整理經文的材料，好讓聽眾有路可循，且能跟得上講章的主題脈絡與思路。

良好的講章結構有下列幾項特徵。

A. 忠於經文

講道者若不重視神話語的權威，會傾向於漠視經文的意義。多數只列出以人為本的要點，多半採用標題式，以零碎的經文加以襯托。[15] 雖然有些大綱似乎是出自經文，卻只是膚淺又華而不實的用詞，不合邏輯，也不能代表經文實際的意義。

傳道者在建立整齊大綱的同時，要留心有無脫離了經文的原意。不要只為了滿足某個特定模式——如三大段九小條，而將經文的意義勉強塞進這模式裡。最理想是順着經文而出，愈自然愈好。並且要養成一種習慣：在大綱要點之後註明經文出處，甚至連經文如何切割都記下。這習慣可以幫助你確定大綱實在是從經文而來，而且有其章節為佐證。

不要將講道大綱建基在某個譯本的譯文上。良好的講道大綱，需要從不同譯本中找到佐證。若只建基於單一的譯本，很可能只抓住皮毛，而錯失了經文的真義。[16]

例證：基督徒要存心裝載（西三 12-17）

有傳道者列出這段經文的講道大綱如下：

1. 存憐憫（三 12）
2. 存愛心（三 14）
3. 存感恩的心（三 15）
4. 存道（三 16）

然而，參照英文《新國際譯本》（*NIV*），可見前面兩個「存」在原意上並不是真正的「存」，不能代表經文的意思，因此這不是一個好的講章大綱。

B. 層次分明

大綱應有次序、有組織、清晰、明朗，且與講章的主題連在一起，藉着大綱將要講述的一步一步地引出來。而且在邏輯上要縝密有序，明白地告訴會眾講章是如何發展的，讓他們知道怎樣跟從。

有些人講道者不習慣用分段大綱，喜歡一大段的把觀念傳送過來，結果往往如同毛線球，凌亂地纏繞在一起，讓人找不到頭緒；因此，對一般的聽眾來說，最好還是有大綱，這樣會像把東西放在分門別類的衣櫥抽屜中，容易讓人找到。

雖說要有層次，然而，不要在講道時覆述大小的要點，死板而重複地數算出來，必須有自然且技巧地講述。因為講章最重要的是它的靈魂，不是它的軀體；是講章的內涵，不是它的骨幹。雖然有綱要，但不要固執地讓骨頭架子露出來。結構大綱雖是不可或缺，但不是表達與傳遞的內容，傳道者所傳遞的應該是信息的概念。

C. 段落連貫

段落之間須連貫得合宜，這比層次分明更進一步。如同剪裁衣服，每個部分預先畫了初稿，剪裁得妥貼，才能連絡成為一件合身的衣服，不致有上下不對稱、左支右絀等不倫不類的感覺。每個段落都能承上啟下，轉接合適，要有一致性與均衡性，如同接力賽中，能順暢地交棒。

至於如何處理轉接與設計轉接句，下文會有交待。

D. 質量均衡

結構大綱要在質與量方面都有均衡的處理。否則，如一棵大樹，某部分發育得特別快，另一部分又發展遲緩，讓人產生不協調的感覺。

「質」的均衡，是每個要點在實質上都保持平行一致，分段大綱都採取一致性的名詞、形容詞、動詞、介詞、分詞等。[17] 若是以神為主詞，那麼全部都要以神為主詞。又若是以片語表達，就全

部以片語表達，且其中有相似的部分。

「量」的均衡，是每個段落都需要給予相似的分量，雖然不是完全一樣，但不致相差太遠。有些講道頭重腳輕，引言太長，過度強調第一點，前半部花太多時間，以致後半部草草帶過，匆匆收場。又或者是第一點與第二點的範圍重疊，或兩點根本可以併為一點來討論等，都宜盡量避免。

有一位講員講詩篇二十三篇，開始時仔細又詳盡地講述第一節「耶和華是我的牧者」的意義，差不多用了一半的時間。後來發現時間不足，就加快速度、全力衝刺，連珠炮轟地講完其餘五節的經文。聽的人都感到後半段填鴨式的講解，實在消化不良！想想參加晚宴時，前面的一兩道菜來得甚慢，大家優哉游哉地吃着等着，但最後的八道菜卻是一起端上，你的感覺會是怎樣？

E. 用現在式

大綱要採用現在式的句子，不要用過去式，要是一些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原則。

採用現在式才能讓會眾認同與己相關，才會產生力量。因為用過去式談及遠古的事情，與現實生活毫無關係，誰會在意呢？同樣的道理，大綱中也最好不要用聖經人物的名字。

F. 循序漸進

講道的一項基本原則是：自然。因此結構是必須的，因它提供方向與進程，讓講者與讀者都知所適從。

將每個要點結連在一處，配合主題，有計畫地、循序漸進地引導進入特定的高潮。過程是由淺入深、由小到大，由簡變繁，

由內而外。總而言之，聽眾知道講章正在一層一層地升級進深，又或是抽絲剝繭地顯出信息的核心。

講章不一定是條直路，它可以有曲折，有起伏，甚至有山有谷。若是要人「受感動」，就必須要「有動感」。

最後，不要讓結構成為講道者的捆綁，乃要讓它幫助信息在自由又安全的範圍中被傳達。講者應靈活運用「張力」與「鬆弛」來處理大綱，不可讓聽者的神經一直緊繃，也有放鬆的時候。講章的思路必須往上爬升，一個教訓成為引向另一個教訓的台階，一個思想的門導向另一個思想，直到將聽者引入神話語的殿堂，在聖靈的亮光中看見真理。

G. 有應用力

撰寫大綱的時候，要注意這些要點是否合乎經訓，更要讓會眾一聽就可以明白和認同。好的大綱同時要有應用力，要配合主題，將真理融合勉勵，成為最後一個要點。切忌完全借用解經大綱為講道大綱，這樣必定缺乏應用力。

最後的要點既是講章的高潮，亦是引導會眾實踐和回應之處。在當中要帶出感情的激發，而不單是頭腦的認知。若信息的最終目的是應用，那麼「應用」就該成為信息最後的重點。

F. 創意表達

大綱中可以加入你的創意。有時可以先告訴會眾講道的思維方式，但有時則等到最後才說出來。但絕對不可將要點逐一讀出，因為那會讓人感到過分刻板矯情。應該善用轉接語，來包裝思想的框架，以避免生硬與冰冷的感覺。

八．善用段落之間的轉接語

A. 重要

轉接語的功能是將串連主題與大綱的要點，提供暢順自然的感覺。讓會眾不致感到信息從一點轉到另一點時生硬與不自然。

羅賓森說：「……好的轉折，要回顧已經講過的內容，重溫講道的主題，又讓你期待下面的發展。一個好的轉折，會將述說的重點，堅固在人們的思想之中。」[18]

1. 轉接語是傳送觀念的工具

使用轉接詞來連貫不同主題的技巧，在於傳道者如何選用正確的字句、片語、單句或數個句子，以引領聽者從一個觀念轉到另一個觀念。轉接詞就成為一座橋樑，次第連接不同的觀念。轉接句則是一個陳述，同樣是用來結束一個主題，以進到新的主題。

2. 講章一氣呵成

段落之間若有好的連接，整篇講章可以有一氣呵成的合一性，不會散漫或零落，會眾就能看出每個部分之間的相關連結與前後呼應。

轉接詞好比連結火車車廂的鉤子，將不同的車廂連成一組列車。更像燒焊般，使整篇講章不同的片段得以拼接得好。[19]

3. 使人知所適從

華人傳道者不乏講道的內涵，卻容易忽略怎樣將要點連接起來。有時講完一個要點，就忽然急轉彎到另一個要點上，中間沒有連接的詞句。雖然講道的人心中十分明白怎麼回事，但聽眾卻沒有半點心理準備，且因為轉變得太快而無所適從，並感到突兀困惑。

B. 功能

轉接語是將講章各部分串連在一起的關節。在各分點的信息之間，必須有一些句子或片語，甚至一小段話作轉接。這樣，從一個段落邁入另一個段落，從一個觀念跨進另一個觀念，都能流暢地完成，促進講章的流暢度。

轉接語同時是一個指標，指示着方向，讓聽眾在心理上可以跟隨講道者的思路發展。

C. 類型[20]

1. 語句上的轉接

轉接語可以有很多變化，不必一成不變。可考慮採用以下列出的各種轉接詞：

- 第一點是，第二點是……
- 不但如此，而且……
- 在討論這課題之先，讓我們談談……
- 除此之外，請特別注意……
- 讓我們從另一個角度來看……
- 單純的轉接詞如：但是、此外、再者、另外、比較之下、其次、另一方面、最後……

語句上轉接語的分類：

1. 先後的轉接語

例證一：用於瑪拉基書二 10-16 節：「以色列百姓除了犯了第一種罪之外，他們還犯了第二種罪，就是……」

例證二：用於羅馬書一章 19-20 節：「我們既然從萬物的創

造知道有神的存在，現在讓我們探討這位創造主到底是誰。」

2. 問答的轉接語

轉接語可以是藉着提出的問題，讓會眾先思考片刻，隨即將轉接語說出。

例證一：哥林多後書第五章：「我們已經討論成聖的定義，但這定義對我們有什麼實際的影響呢？」

例證二：羅馬書一章 19-20 節：「我們從所創造的萬物知道有神的存在，但我們怎知道祂正是基督徒所相信的神呢？讓我們在這要點上作進一步的探討。」

例證三：啟示錄第四章：「你想知道天堂是怎樣的嗎？讓我從啟示錄第四章有關神的寶座的記載告訴你。」

3. 改變音調的速度與高低

講員可以藉着放慢講話速度或降低音調，來暗示將要結束一個信息重點或是一篇信息。「暫停」亦是十分有效的工具，可幫助聽眾從一個要點轉到另一個要點。

4. 改變身體的姿勢

講章信息的轉接，也可以藉着挪移身體站立的方向與位置，向左或向右走一兩步來達到效果。

D. 運用

1. 經過精心策劃畫

轉接語必須經過事先的計畫。各主要轉折點的連接詞尤其需要事先寫在講稿上。若沒有精心策畫，有時候會無法巧妙地轉過來。

2. 多方練習改良

講道時要將眾多資料連貫得合適，實在需要仔細計畫及適當訓練。在計畫安排轉接語時，可多方練習，找出最順暢的表達方式。

結 語

第肆部的第三、四兩章，主要是回應優質講道五個特質中的第二點：「條理分明」(Clear)。有了主題與結構大綱，信息會比較清晰，邏輯思維亦比較容易跟從。

雖然講道要有結構，但講道時卻不宜過分突出或高舉這結構，倒要不着痕跡地將結構包裝起來，讓人不察覺其存在。就像人的骨骼，雖然無比重要，卻是看不見的，人們只看得見形體和皮膚。又如建築物，不需要讓人看見棟樑或柱子。然而，結構的存在是必要的。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在講道時，經常重複大綱的要點，好處是可以將信息清晰地傳達，但是否讓聽眾有生硬與死板的感覺？應該如何處理？
2. 在提述不同講章結構的方式中，你最常用的是哪一種方式？有沒有什麼特定的原因？
3. 要使講道能引發高潮，當注意些什麼？
4. 釋經講道有哪些部分是「科學」，又有哪些部分是「藝術」？設計講道大綱是「科學」嗎？

習 題

習題一：請看下列耶利米書一章 4-10 節的講道主題與大綱，寫下它的優點與缺點，並說明為什麼。(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經文：[4] 耶利米說，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5] 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6] 我就說：主耶和華啊，我不知怎樣說，因為我是年幼的。[7] 耶和華對我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什麼話，你都要說。[8] 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9] 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對我說：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10] 看哪，我今日立你在列邦列國之上，為要施行拔出、拆毀、毀壞、傾覆，又要建立、栽植。

主題：先知

題目：先知職分的呼召

講章句子：「讓我們注意神如何將人擺在先知位置上。」

講章疑問句：「神如何將人擺在先知的位置上？」

講章轉接句：「神透過三個步驟將人擺在先知位置上。」

複數名詞：步驟

大綱：

一. 第一個步驟是提出成為先知的呼召（4-5 節）

A. 呼召的源頭（4 節）

B. 呼召的主權（5 節上）

C. 呼召的神聖（5 節中）

D. 呼召的特定對象（5 節下）

二．第二個步驟是考量做一位先知的難題（6 節）

A. 自慚形穢的難題（6 節上）

B. 自覺無力的難題（6 節下）

三．第三個步驟是表現對先知職分的關懷（7-10 節）

A. 確信上帝的同在（7-8 節）

B. 確信上帝的權能（9-10 節）

習題二：根據上一章完成的習題，將王上十七章 8-16 節的講道主題，從它的解經大綱轉化寫成一個講道大綱。（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習題三：根據上一章完成的習題，將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講道主題，從它的解經大綱轉化寫成一個講道大綱。（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附 註

1. David Buttrick, cited by Thomas Long, "The Basic Form of the Sermon," in *Leadership Handbooks of Practical Theology,* vol. one: *Word and Worship*, ed. James D. Berkley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2), 68-69。
2. 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頁 442-444。
3. 羅賓森：〈超越刻板的自由——經文如何形成講章〉，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418。
4. 這裡所提供的只是結構大綱，全篇講章可參賴若瀚：《永活的信仰》，新修版（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11），頁 265-294。
5. 嚴格來說，這不是狹義的釋經講道，乃屬於廣義的釋經講道，或稱標題式的講道，因它選用了兩段經文。標題式講章將會在第伍部第一章詳細討論。不過，因為它的大綱正符合波浪型，故加以引用。
6. 拉遜：〈先後次序的力量，該用平行式重點還是先後式重點？〉，載《講道者工作坊》，頁 462。拉遜強調先後式的重點是「根據人們本能反應來設計」（頁 465）。並作出結論說：「如果平行式重點是你惟一的講道風格，

先後式重點的方法可以為你的講章開展出一條新鮮的道路。」（頁 466）

7. Eugene Lowry, *The Homiletical Plot–Sermon as Narrative Art Form.* Expanded edition, Louisville Kentucky: Westminster John Knox, 2001, 26.
8. 羅賓森：〈清楚——如何講所有人都能明白的道〉，《講道者工作坊》，頁 427。
9. 佩里（Llyod M. Perry）於七十年代在芝加哥三一神學院任教講道學，有多本講道法的著作。其中較具代表性的有 *Biblical Sermon Guide – How to Prepare and Present a Biblical Serm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65)，與 Faris D. Whitesell 合著的 *Variety in Your Preaching* (New Jersey: Fleming H. Revell Co., 1954, 9th printing)，及 *A Manual of Biblical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65)。我們稱為複數名詞的，佩里有時稱之為鑰字，參 *Biblical Sermon Guide*, 27-29, *Variety in Your Preaching*, 84-88, *Manual A Manual of Biblical Preaching*, 67-69。
10. Robinson, Chapell, Sunukjian 等學者都沒有明顯提述「複數名詞」這概念。然而，在注意講章的邏輯性與流暢性，思考要用歸納法或演譯法來表達信息的同時，「複數名詞」可以在講章流程中派上用場。
11. Andy Stanley and Ronald Lane Jones, *Communication for a Change*, (Colorado Springs: Multnomah Books, 2005), 11. 另參 Andy Stanley, *The Birth of a One Point Preacher*, 網站：http://www.sermoncentral.com/articlec.asp?article=andy-stanley-birth-one-point-preacher&ac=true；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19 日。作者引述他對一群中學生講述以利沙與乃縵的故事，他的重點是：神的作為我們經常無從理解，最好是順服並用行動回應。他用一句話概括全篇信息：「要明白神的意思，要順服及行動。」("To understand why, submit and apply")。他在信息中前後重複了好幾次，這是他唯一的主題，沒有其他要點，因此不需要「複數名詞」。
12. Haddon Robinson ed., *Biblical Sermons – How Twelve Preachers Apply the Principles of Biblical Preaching*, 15-22。
13. Robinson, ed., *Biblical Sermons*, 24。
14. Donald Sunukjian，達拉斯神學院未出版之「釋經講道學」課堂講義。
15. 筆者認同 Bryan Chapell 的觀察，他認為「不少現時代的講章大綱只是反映出商業廣告、政治言論和娛樂場所使用的宣傳手法，是留下印象的工具，其目的絕不是為了啟發思想。」（*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32-133，註 18）

16. Warren Wiersbe & David Wiersbe, *The Elements of Preaching*, (Wheaton, Tyndale, 1986), 33。

17.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34.

18. 羅賓森：〈清楚——如何講所有人都能明白的道〉，《講道者工作坊》，頁 430。

19. Reg Grant and John Reed, *The Power Sermon–A New Eleven-steps Model*,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3), 78-79.

20. Don Sunukjian, 達拉斯神學院未經出版之「釋經講道學」課堂講義。

附錄：建議可採用的複數名詞

目的、使命、方向
模式、榜樣
盼望、心願、態度
教訓、宣告、勸勉、命令、提醒、信念、囑咐
優先、步驟、階段、階梯、層次
原則、準則
屬性、特質、品質
要素、因素
重點、觀點、
原因、理由、藉口
問題、難題、攔阻、關卡、困境、結果
方法、秘訣、良方、解答、方案、出路
網羅、陷阱、試探、錯誤、危機
挑戰、突破、轉機、轉變、衝突、轉捩點、交滙點
論證、根據、確據、論據、根基、基礎
經歷、學習、操練、回應
力量
現象、情況、處境
圖畫、畫像、幕景
功能、技巧
需要、要求
比較、對比
應許、責任、代價
意義、定義、主旨
條件、資格、裝備
源頭、來源
福氣、好處
種類、標準
美德、德行、性情
抉擇、決策

第五章

善用配料
加插內容例證

引言

一. 採用解釋與辯證加強講道的內容
- A. 解釋
- B. 辯證

二. 採用故事與例證加強講道的內容
- A. 例證的種類
- B. 採用故事例證的原因
- C. 使用的守則

三. 採用幽默與諧趣加強講道的內容
- A. 幽默的功能
- B. 幽默的種類

四. 講道輔助材料的來源
- A. 聽道
- B. 閱讀
- C. 音像
- D. 經歷
- E. 觀察

五. 如何建立資料儲存庫
- A. 建立資料儲存庫的重要
- B. 否定資料儲存庫的藉口
- C. 選擇資料儲存庫的方式
- D. 開設資料儲存庫的守則
- E. 當如何進行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有些人不愛閱讀，好像蜘蛛用自己裡面吐出來的東西結網，這些網雖美麗，卻不能長久。有些人則像螞蟻，攫取一切牠們能找到的，儲存起來供日後之用。然而，最佳的榜樣是蜜蜂，牠們從多種花卉採摘花粉，製造自己的蜂蜜。」[1]

——魏斯比 (Warren Wisebe)

引言

一篇好的講道有時可以用「博大精深」四個字來形容。當然，傳道者不必變成一本「活動的百科全書」，更不必什麼都懂。然而，在講道時能讓聽眾從四面八方、有創意地認識真理，講道才會更為有效。

有經驗的廚師烹調菜肴，必須善用配料。配料若用得好，會將主菜的味道引發出來，更為出色可口。有鮮味的會顯得更鮮美；有辣味的也辣得更香。因此，廚師必須知道什麼菜色要配什麼樣的配料。

配料可作裝飾，使食物賞心悅目。比如炸子雞的旁邊會放些炸蝦片作裝飾，但奇怪的是這些炸蝦片卻甚受歡迎。同樣地，在講章中加插小故事或小例證，有助於將信息的主題發揮得更好，甚至在多年後仍被會眾牢記。

建立了良好大綱之後，不要皮包骨，要注意在大綱之外加些肌肉。有些講道如數家珍地將要點一一道出，卻沒有好好發揮要點的內容，這就像瘦骨嶙峋的身軀，沒有肌肉，只有硬繃繃的骨架。

講章當然不能只有肉團，沒有骨架。講道的故事例證太多，給人臃腫累贅的感覺，因為無法理出整篇講章的思路。

在加強講道內容方面，羅賓森認為：「聽眾不會對抽象概念有回應，也沒有人會因為讀完羅馬書的大綱而受感動，就要相信。倘若大綱未曾加以發揮，聽眾可能掌握不到其意義而無法被說服。講道時，聽眾心中會提出幾個問題：『他在說什麼呢？』『他這樣說有根據嗎？』『聽起來很吸引人，但如何在生活上實踐呢？』『我仍然掌握不到其中的意思。你可以再說一遍嗎？』為了擴展、解釋、證明或應用講章中的概念，並使它們易於了解且引人注意，你可以使用各類不同的輔助材料。」[2]

這解釋了為什麼講章的內容，在主題與大綱都就緒之後，必須按聽眾的需要添加輔助材料，生動地闡明並發揮此信息。輔助材料有解釋性、辯證性與應用性三種。[3] 本章將先行討論前兩項：解釋性與辯證性，至於應用性的例證，將會留待本部第八章討論。

為了方便處理，將這部分的輔助材料分為解釋辯證、故事例證與幽默諧趣三大類。

一．採用解釋和辯證加強講道的內容

講道者要經常問自己：「要怎樣才可以將這概念解釋得清楚？」一般來說，講道者最好不用艱澀難明的詞句，而在不可避免的情況，必須加以解釋。

A. 解釋

解釋是將講章內容的意義與概念講得清楚明白，免得會眾困惑。它基本上是圍繞著一個問題：「這是什麼意思？」若是見到需

要解釋的內容或概念，講道者要預見會眾心中的問題，詳加解答。

這部分的基礎，其實在解釋經文時已經預備好了。經文中的難解字詞和語句，都已經有了答案，可以按需要直接變成講章的內容。

一個重要守則是不要賣弄學問，盡量減少講原文，因為這樣會使講道者與會眾之間產生不必要的距離。[4] 會眾只想看剛出生的可愛寶寶，沒有興趣聽講員長篇大論地縷述十幾個小時的生產歷程。

1. 指出事實

首先要交代從觀察經文而得的事實。因為沒有掌握基本的事實，其後的推論無論如何漂亮，也不能有令人信服的效果。交代時從一般的事實導入具體的事實，以概括的說明建立初步的、全面的印象，再作詳細說明。

例證一：亞伯拉罕為獻以撒的旅程的預備

亞伯拉罕為這次旅程預備了兒子、僕人、驢子、火、柴、刀、繩子等，一切都齊備，這表明了亞伯拉罕對獻以撒的要求作出徹底的順服。

例證二：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七節經文中，「詭詐」重複出現了五次之多，可見它是經文所強調的。

2. 講明定義

下定義是明白詞句最基本的步驟。讓我們先給「定義」下個定義。「定義」是一個句子，簡潔地講述闡明某個字詞的基本意義，或揭示事物特有的屬性，多半是在講道一開始時就說明的。

「定義」也可將要講的與不要講的界限作出規範。

要養成習慣，要經常問自己重要的字詞是什麼意思。若不能用一句話明確地解釋，可以找詞典或百科全書中的定義來說明。下定義不算難，因為在詞典裡隨時可以找到；但要真正解釋到讓人能明白，就必須多花些功夫。

經文中哪些字詞需要下定義呢？要按聽眾的程度來判斷。因不同的會眾信主的年日以及對真理的掌握程度不同，聽道時需要清晰定義的字詞也會不一樣。

例證一：信心的定義

要理解信心，可從三方面切入。先採用聖經的定義。希伯來書十一章 1 節：「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意思是「信心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對沒有看見的事能肯定」。若是用人熟知的講法，信心就是類似中國人說的「人言為信」；但對於基督徒來說，應說成「神言為信」。「信心就是在聖經的話語上找着神。」

例證二：「憂慮」的定義

「憂慮」是「意識到一些尚未存在或即將來臨的危機，而不知所措地想去減低它發生的可能性。」[5]

3. 引用名言

在解釋時可以採用嘉言雋語，因為名家精煉過的句子，不乏言簡意賅一語道破之效，我們不必再用冗長的話來試圖表達。名言也帶着較強的說服力，因為專家廣受尊重，他們說出來的話更有權威。

例證一：楊牧谷牧師說：「信仰不是用來解釋人生的，而是要來承載人生的。」[6]

例證二：洛克耶（Herbert Lockyer）說：「禱告不只是逃避災難的出路，而是使我們活命的呼吸。」

引用名言的要領是簡潔和一針見血，不要引用太長的句子，亦不要交代太多細節。講道與寫作不同，寫作可多寫，讀者可以反覆地閱讀思索，但講道則必須切中要點，不拖泥帶水，模糊焦點。

4. 換句話說

用不同的表達方式來重述一個概念，可稱之為「重申」，如用「換句話說」帶出同義句來解說。這樣可以給概念的意義賦予新鮮感，不僅有助理解，還可以加深印象，提高可信性。

例證一：上文討論希伯來書十一章 1 節的「信心」定義時，已列出「換句話說」的變化處理。

例證二：「真確的信仰是人活在世上的盼望。」換句話說：「人若是什麼都不信，在人生道上會沒有出路。在這個充滿黑暗、恐懼、混亂、愁煩的世界，只有藉着信心倚靠神，才能給我們真正的解救。」

例證三：「囉嗦」的意思是「說話重複，拖泥帶水，意思表達不清楚」。換句話說，是「說來說去都說不到重點，不得要領。尤有甚者，讓聽的人感到厭煩」。但若是說成：「囉嗦嘛，就是囉裡囉嗦，翻來覆去說個不停，沒完沒了，根本不理會別人的感受，天

南地北，講東講西，都不知道要講中心思想。別人給臉色，不耐煩，想藉機逃走，都讓他停不了……」你就全然展現了「囉嗦」活生生的例證。因此要點到為止。

5. 映襯比較

尋找相似或相通的事物來作出對比，揭示其中的聯繫或差異。在同義或相類的比較中，可以看異中之同或同中之異。也可以用相反詞，以不同角度加以比較和解釋。

例證一：信心不是……，乃是……

信心不是緊張，而是交託。信心不是「想當然」，不是「一廂情願」，也不是不管證據如何而盲目接受。信心乃是認定神，排除一切攔阻，作神要我們作的事。

例證二：憂慮與計劃

耶穌說：「不要為明天憂慮」，但中國俗語說：「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到底誰對誰錯？其實，二者沒有衝突。耶穌說的是消極的、不事生產的憂慮，對解決問題一點用處都沒有。而中國俗語所說的應該是指對未來的事情而有的計劃，積極地謀求解決的方案。計劃是可以的，但憂慮卻要避免。

亦可以先說明一般人對祈禱的種種誤解或誤用，逐一解說駁斥，然後指出真實而又正面的禱告作用。

6. 舉例說明

以具體、典型的事例解說事物，能把抽象深奧的事理說得具體明白，或把複雜繁瑣的事物說得簡單易懂。下文「故事例證」將再作出詳細討論。

8. 辯證

辯證的步驟是要解答一個基本問題：「這概念真確嗎？」要用不同的方法證實或確認它的可信性。雖然我們是活在後現代的世界裡，但仍須建立道理的真確性。聽眾不會因為你是講員，就把你講的照單全收。講員不僅要列出證據，更要藉着推理與辯證使人信服。講者當然不能在短時間內講完長篇大論，但至少要提供基本的論證與可以信服的答案。

辯證可分正反兩種方式：正面陳辭——順其意而證其實，以顯其是；反面陳辭——反其意而揭其害，以顯其非。辯證時要得體大方，對事不對人，為主不為己。只要真理被傳揚，個人得失應該置諸度外。

1. 基本邏輯的推論

邏輯推理是一種普遍行為，是人類思維的基礎。[7] 當我們提出一項原則或道理的時候，應該預期會眾心中會問：「為什麼？」因此在講章中，須要即時給予解答。

多年來聆聽釋經講道法學員的講道實習，有時會不禁懷疑，他們的思路為何如此跳躍式地紛亂，提供的論證並不協調，前言也不搭後語，或自相矛盾。種種跡象都顯示他們缺乏基本的邏輯推理訓練。

例證：彼得要求行在海面上（太十四 22-33），是正面例證還是負面教材？

從經文可見，彼得這次行動是合乎主的指令的。因為：

a. 彼得在行動之先，問主說：「主，如果是祢，請叫我從水面上走到祢那裡去。」

b. 主回答他說：「你來吧。」他得到主的批准。

c. 當彼得要沉下去時，主耶穌把他拉上來，對他說：「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

言外之意是：「你若有足夠的信心，就可以行畢全程。為什麼你疑惑小信呢？」

2. 歸納法的推論

歸納法是一種科學的研究方法，藉着觀察、解釋、假設與求證，從眾多個案中，找出當中普遍的原則。

歸納法的推論對任何背景的聽眾都適用。可以從一個例證、問題或事實開始，引出類似的事例或情況，然後將它們歸納，得到結論。運用歸納法時需要小心，因為靈性的經驗與科學的分析不大相同。屬靈經驗的範圍廣大，不是歸納法可以完全把握的。另一方面，也有一些真理如「聖經無誤」、「起初神創造天地」等，是聖經中啟示的真理，不能靠客觀論據歸納出這些結論。

在講道時常見兩種錯誤，一是沒有足夠的觀察，二是沒有經過足夠的解釋，兩者都會歸納出錯誤的結論，講道者要小心避免。

3. 演繹法的推論

演繹法是從一項普遍的真理，來推論個別事物的含義，三段論證法是這種方法的最好例證。先將結論講出，然後再說明過程；或先說明主題意思，然後才讀出經文。

有些議題的一部分是聽眾已經接受的公認結論，不須多費唇舌。這樣，透過演繹法，先陳明聖經中那些清晰的真理或論述，讓會眾明白自己所信的立場，再傾聽議題其餘部分的解說，終至完全領受。另一方面，有些題目可以讓會眾隨着你一起剖析經文

而層層深入，大家一同發掘真理的信息。

不過，演繹法只是一種慣性的思維與表達方式而已，並不代表它更權威或更屬靈。演繹法和歸納法兩種方式，可以在同一篇講章中交替互用，增加興趣和變化。

4. 從小到大的推論

將會眾相信的概念，推向更高層次，可以達到另一個真確的概念。它的公式是：「既然第一點正確，那麼第二點豈不是同樣正確嗎？」或是：「若甲能存在，乙豈不更能存在嗎？」

這是主耶穌常用的論證方式：

「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裡，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你們不比飛鳥貴重得多嗎？」(太六 26)

這也是保羅常用的論證方式：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羅八 32)

5. 統計數字的推論

現代常用統計數字來證明要點或趨勢。統計數字是針對一個主題搜集數據，加上分類、計算、分析、統計之後得到的結果。因為統計數字來自一大堆客觀抽樣的資料，因此是支持辯證的好材料。

統計數字可以包括下列兩種。

例證一：簡單的——耶穌醫治人的統計

聖經學者查普曼 (J. Wilber Chapman) 作了統計：「在新約聖經中記載有四十個病人得着耶穌的醫治，其中六人是親自來到主面

前，二十人被帶到主面前，另外十四人是主被帶到他們面前的。」由此可見，能自己找到耶穌的人只屬少數；多數人都需要別人帶領，不是將主帶到他們面前，就是將他們帶到主面前。

例證二：複雜的——「基督徒比較像耶穌，還是像法利賽人？」

2013 年 4 月 30 日，巴納研究小組 (Barna research group) 在網上發表由肯納文 (David Kinnaman) 與 伯克 (John Burke) 主導的統計調查報告。題目是「現今的基督徒比較像耶穌，還是像法利賽人？」2012 年 11 月，他們用電話向全美國五十個州，1,008 位十八歲以上，自稱是基督徒的人作調查。目的是要看他們的行動與態度是像耶穌或法利賽人。[8]

調查者預備了二十條問題，有關像耶穌的行動、像耶穌的態度、像法利賽人的行動、像法利賽人的態度各佔五題。受訪者回答同意或不同意。

根據回應，歸納為下列四類人：

1. 有像基督的行動與態度。
2. 有像基督的行動，沒有像基督的態度。
3. 有像基督的態度，沒有像基督的行動。
4. 兩項都沒有。

統計顯示，這群自稱基督徒的人中間，

51% 的人沒有像基督的行動，亦沒有像基督的態度。

14% 的人同時具有像基督的行動與態度。

21% 的人有像基督的態度，卻有像法利賽人的行動

14% 的人有像基督的行動，卻同時有像法利賽人的自義態度。

雖然這項研究統計有它的限制，但可以發現福音派信徒最具有像基督的行動與態度，他們僅佔總受訪基督徒人數的 23%，不到四分之一。由此可見，今日的基督徒，甚至是純正福音派信仰的人，在活出像基督的生活上，仍有一大段距離。

在使用統計數字時，因數字精密又繁多，不妨可以用「大約……」、「超過……」、「佔……%」等用語簡化之。

另外，使用統計數字的時候也要注意一些事情，就如要看統計的假設、抽樣及分析方法是否有代表性，設計的問題是否適切等。數字不一定表示真相。例如在前例中，計分表是怎樣設計的？為什麼只問這二十個問題？這些問題真能斷定一個人像耶穌或法利賽人嗎？[9] 馬克吐溫曾說：「世上有三種謊言：謊言、荒謬謊言和統計數字。」[10] 因為統計數字也會誤導人，使用時也得留意。

二．採用故事與例證加強講道的內容

A. 例證的種類

1. 嘉言雋語類

a. 格言金句

都有言簡意賅、發人深省的特性。

例證一：「作神的工作有三個步驟：第一是『不可能』，第二是『很困難』，第三是『做成了』。」(戴德生)

例證二：「那些使人傷心難過的事，也是使人有良多長進的事。」(富蘭克林)

例證三：「生氣是拿別人做錯的事來懲罰自己。」

b. 押韻詞句

例證一 ：「自處超然，處人藹然，得意淡然，失意泰然。」

例證二 ：「台上十分鐘，台下十年功。」

c. 詩詞歌賦

有些詩歌歌詞感情充沛，特別容易感動人心。

例證 ：有一首名為「苦傷路」的詩歌，描述耶穌走十字架道路的情況。

當日在耶路撒冷城的「苦傷路」上，兵丁引路在前趕散阻路的人群，但群眾仍擁擠着往前看，要看那被判釘十字架的耶穌。

在那苦傷路上，主基督彌賽亞，

像羔羊般被牽到宰殺之地，

祂甘願走上這條路，為着愛你、愛我！

祂走到路的盡頭，到各各他山釘十字架的地方。

祂的血能洗淨人的罪，

祂甘願走上這條道路，為着愛你、愛我！

2. 見證故事類

a. 聖經事例

引用聖經的事例，不能只將熟悉的故事或例證照抄不誤，必要經常思考，或者在切入點上下點功夫。

例證 ：耶穌曾用一種「莫名其妙」的方法對待祂深愛的家庭：「耶穌素來愛馬大和她妹子並拉撒路，聽見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兩天。」(約十一 5-6) 無論如何，都看不出這兩節聖經中的邏輯——既然耶穌愛他們姊弟三人，那麼聽見拉撒路病了，

就應該心急如焚，立刻趕去幫忙才對，卻在原居地仍住兩天，是什麼意思呢？我們不明白，是因為我們採取世人的邏輯和表達愛意的方法去處理問題。耶穌自有祂屬靈的一套邏輯及更高的心意與計畫。當然，對於身陷苦境的人，遲遲未見行動，實在令人難以忍受。但我們只須相信一件事：「只要祂知道我的困境，那就足夠安慰我了！」我要等候祂施行作為的時間。[11]

b. 感人事蹟

感人事蹟可包括個人見證、真實故事與名人軼事等。用個人生活體驗為例證，或以實際經歷來說明真理，都是最有力的。這些例證可以從傳記、自傳或歷史的記述中找到。

見證法是說出自己或別人的經歷。有時讀了一段感人的事例見證，但要複述讓人感動是另一回事。「寫與讀」跟「講與聽」不同，所以，要先仔細推敲，才會講得好，也讓聽眾感動。

「心靈雞湯」的故事十分感人，但它們多半從平面的角度講述人性，缺少神與人垂直的關係，引用的時候要注意。

c. 神話寓言故事

如伊索寓言、希臘神話、中國古代神話等，都有助加強講道的內容。

3. 比喻畫像類（參考下一章：遣詞用字的討論）

4. 偉人禱文類

例證一 ：我將眾多的「為什麼」獻陳在祢十架前，雙膝跪下，俯伏敬拜，

我腦海一片空白，我心靈全無感覺。

在敬拜中我體會：只要認識祢，我再不須問：「為什麼」！[12]

例證二：讓我在昏暗之前回家吧

哥倫比亞國際大學榮譽院長麥奎克(Robertson McQuilkin)的禱文「讓我在昏暗前回家」，對我產生莫大的震撼。小心保住晚節，免得在人生最後路程上，一世英名盡喪。

「主啊，日頭快要下山了。

我生命的影子，一直延伸至過去暗淡無光的歲月中。

我不懼怕死亡，因這柔弱的敵人終有一天會被傾覆。

它將催促我進入永恆的生命中，

那將會是——與祢同在，沒有世事纏絆，

何等自由奔放的生命啊！

但我卻懼怕——我怕死亡的王來得太快，

或該說來得太遲吧？

我怕在工尚未成之前，我人已不在，

又或是作成了，卻是馬虎了事。

我怕我會玷污祢的尊榮，羞辱祢的美名，傷透祢的慈心。

聽說少有人能功成身退的，

主啊，讓我在昏暗前回家吧！」[13]

B. 採用故事例證的原因

1. 幫助解釋

例證的功能是輔助解釋一些論述或概念，使抽象的道理變成平實的敘述，使遙遠的變成可親近的，使模糊的變成清晰的，使陌生的變成熟悉的。它的功能就是那麼神奇。

魏斯比(Warren Wiersbe)指出：「用講故事的方式作比喻，這比喻最初是一幅圖畫(picture)，接着是一面鏡子(mirror)，然後變

成一扇窗(window)。」[14]

講道不應該像沒有窗戶的房間，要儘量打開窗戶，讓空氣流通。沒有窗戶的要開窗戶，沒有天窗的要開天窗。不然，沉悶的空氣會令人昏睡或窒息。司布真在《我對學生的講道》(*Lectures to My Students*)一書中，用了七章，約一百五十頁的篇幅，來說明講道要使用例證。他說：「一棟沒有窗戶的建築是『監牢』，而非住宅。……同樣地，沒有引述比喻的講道沉悶乏味，使人肉身睏倦。」[15]

故事例證本身不是光，卻能引進光。

2. 加深印象

弟兄姊妹聚會完回家後，許多時候記得的往往只是一些例證、故事或見證。若能藉着例證讓他們記得講章中的真理，也是十分可取的。

例證：「謙卑如同滑溜的泥鰍。當你以為已經掌握住它的時候，它就從你的手指縫間滑出去。」

3. 引發興趣

人都喜歡聽實際的例子或感人的故事，這說明了為什麼「心靈雞湯」叢書那麼暢銷。

例證是提神劑，使聽眾心靈可得鬆弛休息。人的頭腦不可以持續繃緊，要讓它適時地輕鬆片刻。講述真理的同時，也要讓人的思維有一些空間；吸收「硬道理」之餘，也要用一些故事、生活趣聞，或社會中的事例、數字調劑一下心情，聽眾就能吸收更多聽到的信息。

韋列(John Reed)建議用一個方法，可以測試講道是否能吸引人：「讓我提出一個簡單的試驗，幫助我們測試什麼是有能力的

講道，那做法就是：刻意迴避去聽講員的講道。我曾聽某位牧者的講道至欲罷不能！我崇拜時並不是很專心，也會把心思放在講道之外。然而，這位牧者總會奪回我的心思，不容我轉開。即或我努力把注意力放在別處，他仍能將我拉回來。我分析他吸引我的關鍵在於他精心選取的例證。這些例證強力地支持他講道的主題信息。」[16]

4. 鼓勵實踐

應用性的例證基本上是解答一個問題：「我可以用哪些例證使聽眾願意將信息應用在他們的生活與事奉中？」例證將抽象的道理變成具體，因此亦能鼓勵弟兄姊妹去實踐。有些例證的本身已有應用的力量。會眾看見別人可以這樣，見賢思齊，就會激勵自己去力行。

引用例證或見證的時候，就讓弟兄姊妹知道實踐神的話是有路可循的。例證像是橋樑，可以連接兩地，從已知的引進未知的領域。不過，搭橋的時候，必須注意適切的配合。要留意推理應用方面是否會脫節或不恰當，更要注意勿離題萬丈，就如配料只適合與某種主菜配搭，不能「亂點鴛鴦」，炸蝦片配炸子雞正好，不能放在雞絲拉皮上。例證必須經過精心挑選，配合主題。

5. 觸動感情

在講道中，講述真實的經歷與事蹟，最能觸動內心深處的感情。

例證：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

「畫下生命完美句點」(見第捌部，天糧品嘗篇「釋經講道示範之二」)

我曾在 2008 年到意大利教學，教學完畢，有一教會的弟兄願意帶我去參觀保羅在羅馬為主殉道的地方。我們開車到郊區一

個被稱為「三水泉教堂」的小禮拜堂。相傳保羅在這裡被斬首後，頭顱在地上撞擊了三下，從三個撞擊點湧出泉水，因此得名(保羅是偉大的使徒，若有神蹟伴隨他的殉道，並不為奇)。教堂裡面有三個圓拱門，標誌三個水泉的所在。門口右邊的角落有一根柱子，據說是當時綑綁保羅用的。

這地方少有遊客，十分安靜。帶我來的弟兄說，他每次到訪都不免潸然淚下。我不以為意，心想真的那麼神奇？到達後，才感受到他所言不虛！

教堂前有一小段路，相傳是從第一世紀保存下來的。相信這段路，就是保羅人生的最後一段路，之後他就被帶去行刑。我站在小路之前，想到提摩太後書四章 7-8 節保羅一生的宣告：「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當時我的臉龐已經被眼淚所濕潤了。

我流的眼淚不是悲傷的淚，不是同情的淚，亦不是無奈的淚，乃是感激的淚、激動的淚。感謝神賜給我們一個屬靈偉人生命的榜樣，他無愧無悔的人生，帶給歷世歷代無數信徒極大的祝福！

C. 使用的守則

1. 認定配角地位

例證只是配料，不是主菜。牡丹與綠葉，要配得美，配得巧，才能相得益彰。例證不能太喧賓奪主，使人忘掉傳講的真理，倒只記得例證。有些講道充滿見證、故事與笑話，惟獨「道」的部分不夠充實。真正能使感動化為力量，並且有持久價值的，是神的話語，不是故事或例證。

烹調時加配料，目的是將主食的味道引發出來，使人在吃主

菜的時候感到津津有味。烹調大師都會告誡我們配料不僅要用得對，分量與時間也要恰到好處。因此例證的數量要適中，不宜太多，穿插的時刻也要講究，務使信息本身不被遮蓋。

2. 貼切闡明真理

不要只因為有趣味性就選某個例證，或是你剛好讀到某個例證而希望在這個主日與會眾分享，就硬要把它套進講道中。用例證的時候必須要切合主題，否則寧可不用。有些例證要轉幾個彎才可以清楚表達，有些甚且轉了大彎，那只會使人頭昏腦脹，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

早年有一套「喻道故事集」名為「箭上羽」，命名甚佳，但已經絕版。喻道例證是箭尾的羽毛，讓箭可以射得遠、飛得平穩，但它卻不是箭。因此，不要為了添加例證而講有趣的故事，但它根本與所講的「道」無關。

例證只能闡明真理，本身不是真理，因此不能拿例證當真理去講解。比如說，信徒要在末世如同明光照耀……，不能把光的不同意義作為主要大綱。否則，就是用真理去支持例證，本末倒置了。此外，也得注意不能以例證中的個人經歷作為絕對的真理或行事的標準，因為個人的經歷是主觀的，必須與聖經真理配合才能發揮見證的作用。

有些牧者在週六晚上才草草預備講章，想要添加故事或例證，一時找不到合適的，就隨便找一個湊數，當然達不到預期的果效。因此，不要臨渴掘井，必須在平日就時常留意閱讀的刊物和新聞，或聽到的故事和經歷，加以收集剪裁。這樣，要使用時自然左右逢源，手到擒來。

3. 注意聽眾背景

從西方的神學院畢業的傳道者，讀的多半是英文書，以致採用的例證、故事或嘉言大部分是西洋的東西。英語世界的資料確實比較豐富，但要特別注意是否適合華人的口味與文化。這不是「營養價值」的問題，而是「胃口」的問題。許多食物本身甚具營養價值，但因為煮得不合胃口，就不想多吃。要是給華人家鄉風味的食物，當然比較合胃口。

一次我們一家五口帶同年長的父母去美國南部度假，沿途少有中國人，因此沒有什麼華人餐館。幾天之後，我們回到大城市，大家有一個共同的願望，就是吃一頓地道美味的中國菜，當找到一家華人餐館時，真如久旱逢甘霖。

建議多與弟兄姊妹貼近，多閱讀中文報章、雜誌和書刊，多搜集本色化的見證，講道聽起來會更有親切感。除了注意中國人與外國人的語言和文化差別之外，還須注意知識分子與藍領人士、年輕人與長者等不同群體之間的差別。要從會眾而不是講員的世界去思想。

例證：一語雙關

傑拉德．福特（Gerald Ford）是美國第三十八任總統，他喜歡用雙關語。他有一次對記者說：「我是一輛福特，不是林肯。」眾所周知，林肯是美國偉大的總統，也是高級名車的品牌；福特汽車則是普通、廉價、大眾化的車款。福特說這句話，一方面謙虛地表示自己不如林肯總統的偉大，另一方面也表示自己是大眾化的平民總統。

這個例證對多數中國人來說，不能一下子領會其中奧妙。例

證若是需要很多解釋，對講章的助力會大大削弱，不如不用。

4. 多用真人真事

最好的例證是用自己的親身經歷，不僅有真實感，又增加講員的可信度。引用見證的好處是不會使人在聽道時有虛無飄渺脫離實際的感覺。其次它添加了人情味，使人產生共鳴。舉出有權威者的見證，更能收明顯的果效。

馬克吐溫曾說：「聽沙場老將講戰爭，總是精采有趣；但是聽從未登過月的詩人講月亮，就不免黯然失色。」

講員的經驗如何能與聽眾的經驗契合？羅賓森用下列圖表清晰地說明。[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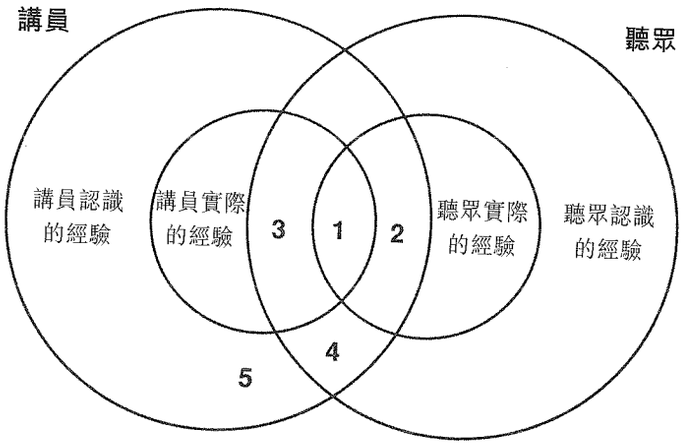

圖表中顯示五個層次，它們的有效度是由高而低依序排列。

1. 講員實際的經驗與聽眾實際的經驗契合。
2. 講員認識的經驗與聽眾實際的經驗契合。
3. 講員實際的經驗與聽眾認識的經驗契合。
4. 講員認識的經驗與聽眾認識的經驗契合。
5. 講員與聽眾擦身而過，互不相干。

羅賓森認為第一種例證最有力，因它充滿人情味。[18] 即柴培爾說的「生活情節」、「真人真事」、「以經驗為重的事例」、「第一身的經歷」等。[19]

然而，引用真人真事的見證，不能將它視為絕對的標準，它只是主觀經歷，會因人而異：即使某人有，但別人未必有。而且，它們往往只注重某一特定方面，不能表達真理的多面性。

傳道者可以分享自己成功與長進的見證嗎？當然可以！保羅曾叫哥林多人效法他：「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林前十一 1；參腓三 17）但分享成功經歷的次數不宜過多，並要先確定動機，不要在有意或無意間高抬自己。除了察驗動機之外，在分享自己經歷時的態度與語氣務必要謙卑真誠。我們是神的器皿，目的是要見證與榮耀神，將人帶到神面前。

另外，有強烈假設性的例證會引起神學上的誤解，千萬不要用。很多網上有關把守天堂大門的笑話，因為用使徒彼得的名字，讓人誤以為真，以為這真是我們信仰的一部分。

根據多方面的觀察，今日華人教會的講台採用例證的情況大概如下：

極少被採用	有時被採用	經常被採用
幽默	歷史事件	統計數字
畫像	定義	科學資料
感人故事	嘉言雋語	耳熟能詳的故事
個人例證	新聞故事	名人軼事

大家若能在左欄的例證種類下功夫，多多使用，對講道會有很大的幫助。[20]

另一個問題：可否將自己真實的例證改以第三者來講呢？可以的。譬如說：「我認識一位牧者……。」有時這是十分需要的，免得別人以為講員在指桑罵槐或自抬身價。

5. 運用創意使用

見證不要老是從同一個來源取得，亦不要固定採用同一個種類。要多有變化，要新鮮，不要陳腔濫調。

食物若是新鮮，必定美味；菜色若是新穎，必定吸引食客。同樣地，可以運用一點想像力創造或改編例證。想像力是傳道者最佳的資源，如果運用得宜，見證必定獨一無二，新鮮有趣。

例證一：按才幹得銀子的比喻（太二十五 14-30）

相信大家都聽過「龜兔競賽」的故事。我現在講述的是「龜兔賽跑」現代版。

有一隻烏龜在悠然地爬行，忽然有一隻白兔從牠的左邊飛奔而過；不久，另一隻白兔從牠右邊跑過去。幾隻白兔過去之後，烏龜忽然有所領悟，就停下腳步。牠先將自己的四隻腳縮進殼裡，再將自己的頭也縮進殼裡，然後在殼裡大聲宣告說：「從現在開始，我不爬了！什麼時候我才可以像白兔一樣跑得那麼快呢？沒有可能！」停了幾秒鐘，烏龜又大叫：「我——罷——爬！」

我們常常會與一些才幹比我們高、恩賜比我們多的人比較。相形見絀之下，感到大不如人，因此就灰心喪志，勇敢而堅定地實施「罷爬」。

例證二：按才幹得銀子的比喻（太二十五 14-30）

我年青時就知道自己是個平凡人。因為在中學時代，班上有

三十六人，我考試排名經常在第十名與二十名之間。有時候我立志迎頭趕上，但無論怎樣，上面好像有一塊看不見的玻璃，就是上不去十名之內。又有些時候不太用功，心想必定會掉到二十名之外；但在我下面又好像有塊墊子把我承托着，掉不下去。我因此知道自己十分平庸，如同那領二千銀子的，才幹有限。

但我信主之後，人生有了方向；在獻身全職事奉之後，我立志不做白佔地土的人。這幾十年人生歲月中，當然會有軟弱和懶散的時候，但我可以說，大部分時間我能持定目標，雖然是緩慢地，卻是努力地向前行。回顧過去四十年的事奉，我驚訝地發現已經走了一段漫長的道路了。

有一次我講完道，某位弟兄對我說：「牧師，我是一隻蝸牛啊！」我知道他在開玩笑，便刻意嚴肅地對他說：「弟兄，我奉主的名告訴你，你就按蝸牛的速度爬吧！但我怕你有着白兔的才幹，卻裝成蝸牛的樣子。」

將熟悉的例證轉變一下，加插另外的例證在其中，會給人帶來新鮮的感受。而且，在例證中再加插其他類別的例證，以不同方式合併來表達，可收更大的果效。

6. 力求準確精闢

首先，例證要力求準確。涉及時間或地點的例證或真人真事，便必須小心，要查考驗證才可以使用。若是道聽途說的或依稀記得的，又或者是涉及較專門學問的例證，可以在網上求證。最好是記錄下來，不要在不同地方講道時使用不同版本，影響聽者對講道內容的信心。

傳道者若引用的資料錯誤或不全，信徒可能會知道，因他們

的接觸面廣，心裡有數。信徒敬重傳道者，可以原諒他們偶爾引錯資料。但若傳道者刻意欺騙或屢錯不改，信徒就會對他們的誠信度與責任心有所懷疑，信任也大打折扣了。

7. 慎防不良意識

講道要淺顯通俗，但不是庸俗。有些例證隱含不雅或低俗的意味，最好不用。若是對某個例證有懷疑，可以請教有學養的弟兄姊妹，他們之中如有人感到不妥，就最好不用。

例證一：預備講道好像便秘一樣

有傳道者描述說：「準備講道好像便秘一樣，就是出不來。」這例子讓會眾覺得不文雅。倒不如說：「準備講道好像生金蛋一樣，但一直都生不出來。」

例證二：放下一堆不乾淨的東西（drop a plop）

著名領袖學牧者麥斯威爾（John Maxwell）曾經講述一個故事。[21]

「一隻小鳥要到南方過冬。但因太晚出發，天氣已經十分寒冷，小鳥飛到一半就因雙翼僵硬而不能再飛。小鳥落在農場的一塊空地上，心想，這次注定要凍死了。當牠正感到無望的時候，一頭牛朝着牠走來，停在小鳥附近，隨即一堆牛糞落在牠的身上。小鳥感到十分無奈，但也只能自認倒楣，連死都死得不乾不淨。但正當牠在埋怨的時候，牠的身體忽然感到一股熱流，不久雙翼竟可以擺動了，小鳥就興奮地唱起歌來。一隻貓聽見小鳥的美妙歌聲，牠很快就發現糞堆裡的小鳥，把它叼出來不久，小鳥就成了那隻貓的晚餐。」

他接着說，這個故事教我們三個道理：其一，不是每個往你身上放髒東西的都是你的敵人；其二，不是每個把你從髒東西裡拉出來的都是你的朋友；最後，當別人將不乾淨的東西放在你身上，或當你躺在糞堆時，最佳策略是「閉上嘴巴少講話」。

這故事引人發笑，其信息也十分貼切，但似乎有點不雅的感覺。不過，講者不是經常這樣做，而且在講述之前，他也曾提醒這故事將會讓人產生一點不舒服的感覺。我以為，這故事如果用在某個專題講座中，也許能吸引人，加深印象；但若是用在教會或主日講道中，則不大合適。另一方面，年輕會眾對於幽默故事的接受程度比較高，講道者可以因此按對象作出斟酌。

例證三：小心取笑別人的例證

一位出生在加拿大的講員在美國教會講道。他開玩笑地說加拿大沒有什麼運動項目，除了冰球（Hockey）之外還是冰球，他說：「我不喜歡冰球。」台下是一陣笑聲。

我想，若聽眾中有喜愛冰球的人，他是不是會有反感？如果聽眾中有加拿大人，也不一定認同這位講員的論點。這類有意或無意傷人感情的話，最好不要說，否則會「觸雷」，傷的是自己。若是恣意的批評涉及別人的文化，那就更當小心避免了。

8. 尊重別人隱私

講道時不要隨意揭發別人的隱私，讓人感到難堪。牧師輔導會友所交談的內容，不可以當作例子搬上講台，這是專業的操守。自己家人的事情最好不要多講，若要講，也要事先徵求他們的同意。基本的原則是：不要在有意或無意中揭露或張揚別人私密的事情，即使隱去其名，也一樣令人難堪。

9. 小心反面例證

有些例證若帶來負面作用，最好不要用。有一次我要講述一個例證，但擔心會令一些姊妹聽了不安，便先徵詢教會中兩位秘書的意見，她們都建議不要用，我便打消原意。此外，有一些故事的意思並不明確，說出來不一定能造就人，不講也罷。

例證一：「個人佈道」

有位講員在教會中講「個人佈道」的主題時，說了一個故事。

某位牧師受邀主領特別聚會。他第一晚開始講道時說：「在未講道之先，我有一個習慣，就是要問你們，知道我今天晚上要講的是什麼嗎？」

大家都搖頭，說：「不知道」。牧師就說：「你們還未預備好，回去好好預備，明天再來。」第一天的聚會就此結束。

第二天聚會之前，會眾都商議好，大家都要點頭，回答說知道。果然牧師又問同樣的問題，大家異口同聲地說：「知道！」牧師說：「你們既然都知道了，我就不必講了，大家回去吧！」第二天的聚會又無疾而終。

第三天聚會前，大家商議好，要一半說知道，另一半說不知道。聽到一半的會眾說知道，另一半說不知道，牧師就說：「那麼請這一半知道的告訴那另一半不知道的就好了。再見！」三天的聚會就這樣結束了。

講完這故事後，講員便作出結論：「教會中作個人佈道的也該這樣做：那些知道的，要去告訴那些不知道的。」

這個比喻有幾處令人費解的地方。首先，誰見過這樣的牧師？其次，為什麼教會竟容許這位牧師連續三天那樣講下去？最後，也許「那些知道的要告訴那些不知道的」，但按照這個故事，那些說自己知道的，其實什麼也不知道呢！可見這例證不足為訓。

例證二：失靈的兑銀機（就是以紙幣兑換硬幣的機器）

有一位當夜班的護士，聽見病房外的兑銀機前不時傳來一位男士高呼：「又中獎了！」稍後，她看見修理員在修理兑銀機，才明白這部兑銀機壞了，放一元紙幣進去，會吐出六個 25 分的硬幣。[22]

有傳道者用這例證說明信徒若奉獻給神，神必用厚厚的恩典來回報他們。這種「類比」讓人聯想到：「神就好像一部出錯的兑銀機嗎？我們豈不是變成貪圖蠅頭小利的偽君子了？」然而，神哪會出錯！祂的恩典豈是一種謬誤？

三．採用幽默與諧趣加強講道的內容

「幽默」經常與「詼諧」、「機智」、「嘲諷」、「風趣」、「豁達」等元素拉上一點關係。有一次，我問兩個兒子喜歡哪些講員。他們分析說，年輕的一代不喜歡被人教訓；他們喜歡信息是在輕鬆的講論中傳遞出來。由此可知，後現代會眾特別看重「幽默」。

笑話跟幽默有何分別？其實區別不大，只是幽默在令人會心微笑之餘，往往不失高雅，因為隱含更深刻的人生道理。

A. 幽默的功能

有人說：「幽默可以調劑精神，平息憤怒，增進友誼，消散愁慮，輔助消化，延年益壽。」「幽默」使我們的人生閃爍着智慧和

喜悅的光芒，它帶有親和力，能縮短人與人之間的距離。蕭伯納曾說：「幽默就是用最輕鬆的語調，說出最深切的道理。表面上讓人感到很可笑，如能仔細地往深處推敲一下，就會真的笑起來。」

1. 講述嚴肅的道理，也讓人有輕鬆的感覺

幽默是「指言語或文字表面輕鬆而實際含有深刻的諷刺」。用詼諧與雋永的說話去描寫人物和世態的近代幽默大師，有英國的蕭伯納、美國的馬克吐溫和中國的林語堂等。

皮柏爾 (John Piper) 提醒傳道人運用幽默的一些界限。他說：

「如今不少傳道者講道時，似乎是用笑話取代了帶領人悔改的目標。你若能引人發笑，使人們感覺十分暢快，使聽眾喜歡你，證明你也可以感動他們，在某程度上你有能力，而且你表達的功夫相當不錯。但若在講道中對罪惡的深重、神的聖潔、地獄的憤怒、悔改的迫切等都避而不談，感動他們和表達得好又如何呢？我在參加一些講道大會時，確實訝異於講員強調需要復興，但製造出來的氣氛，卻與他們講的完全相違。」[23]

因此，運用幽默之餘，不可忘記我們所傳的，其實是嚴肅的、生死攸關的信息。皮柏爾有另一段話，可以讓我們略微領會幽默與嚴肅的生命信息之間的關係：「在傳道者的生命與講道事奉中，歡樂與深沉必須結合在一起，這樣才能讓粗心的靈魂得以醒悟，也能讓肩負重擔的聖徒得到滋潤。」[24]

2. 在人歡笑時，會比較容易吸收真理

人在開懷大笑時，往往心靈也敞開了，真理的信息便易於進到他的心裡。有一位弟兄對牧師說：「我聽你講道已經好一陣子了。有時聚會完回家後，我發現彷彿有一把利刃刺進心扉。我總

是不解地問：『他是怎麼做到的？』今天我決定仔細觀察你。我終於發現了，是因為你引我開懷大笑，就在忘我大笑之際，你悄悄地達到你的目的。」[25] 他的意思是，幽默撤除了人的防線，那時我們的心門大開，神的話便能輕而易舉地進入我們的心。

不過，通俗的笑話，低級趣味的戲謔，帶酸辣味的嘲諷，都不能納入幽默的範圍內。幽默必須具有深遠的心境，用親切同情的說話或文字，去迎接一些小問題或是意外的場面，是智慧的表現，是溫厚而體貼人心的，能使人愉悅地發笑。

傳道者若能培養出一定程度的幽默感，對於幫助人打開心門將大有助益。幽默沒有特定的方式，你可以充分運用創意，只要自然、不生硬便可以。不過，運用幽默之餘，切記傳講神的話語才是最終的目的。

B. 幽默的種類

有人將幽默區分為五大類：[26]

1. 詼諧類：輕鬆滑稽、使人發笑的幽默故事。
2. 機智類：以才智化解困境的幽默故事。
3. 嘲諷類：嘲弄自己與諷刺別人的幽默故事。
4. 風趣類：意趣風雅、耐人尋味的幽默故事。
5. 豁達類：氣度寬宏、率真超脫的幽默故事。

幽默可以經由發展下面三種技巧來培養，這也可說是幽默的另一種分類法。

1. 幽默的第一個技巧就是「自嘲」

「自嘲」即嘲笑自己，開自己的玩笑，敢於揭露自己的弱點

或尷尬的情況。著名卡通漫畫家舒爾茲 (Charles Schultz) 曾說：「如果我有機會送禮物給下一代，我會送每個人學會取笑自己的能力。」講道者若能開自己的玩笑，讓人發出會心微笑或捧腹大笑，表示他們具有一種親和力，能讓人感到其心胸的寬大。因為這代表講者的心靈有足夠的空間，不會掩飾自己，不介意讓人知道自己的弱點或缺失。自嘲是可以的，但得小心不可用同樣的技巧去嘲弄別人。

以下是一些自嘲的例子：

例證一：胡適之先生在北大任教時，把孔子學說稱作「孔說」，孟子學說稱作「孟說」，他自己的學說稱作「胡說」。

例證二：乘對號入座火車

1972 年 7 月，我們一行三人到台灣新竹作兩星期的神學畢業旅行佈道，在事奉結束時，兩位同學早一天回台北，剩下我一人在主日崇拜講完道之後才回去。有一位瑞士差會的牧師代我買了 32 元新台幣的對號快車票。上了火車後，看見許多人站着，心想遲上車的人都要站着，於是就找個空間站好。途中看見坐着的人有茶水招待，羨慕不已。回到台北，那兩位同學問我乘什麼車回來，我說是「對號快車」，他們問：「那你有沒有對號？」我才知道原來這種火車票有車廂和座位號碼，可以對號入座，我白白站了一個半小時，只好自嘆愚蠢。

請問：「你有沒有對號呢？」也許你會問：「對什麼號？」「就是 1128，馬太福音十一章 28 節。耶穌已為你成就救恩，已為你預備安息之所，為什麼仍要白費氣力地背負重擔呢？請你趕快對號吧！」

2. 幽默的第二個技巧就是「串連」

用「串連」來製造幽默，是將兩種不協調的觀念或事物放在一起，產生意想不到的效果。它可以訓練創造力，有時加上隨機應變與急智。

例證：在什麼地方跌倒，就在什麼地方爬起來

有一位講員上台時，不慎摔倒在地，若無其事地站起來說：「這就是人生，在什麼地方跌倒，就要在什麼地方爬起來！」在十分尷尬的情況下，以「串連」化被動為主動，表現了機智與適切的幽默，使緊張的氣氛變得輕鬆，使敵對的情緒化為歡笑，更贏得聽眾的心。

3. 培養幽默的第三個技巧就是「逆轉」

何謂「逆轉」呢？就是講道者表達出來的意思，與聽眾預期的完全相反，讓人覺得滑稽又好笑，因為它具有相當程度的「誇張」與「荒謬」，讓人始料未及，驚訝之餘帶來歡笑。

例證：等我復活後再跟你算賬

某城每年的受難節，都會按照傳統在大街上重演耶穌受難的情景。有一年他們請了一人扮耶穌，背着十字架上在街上走，路旁擠滿了群眾 (同時是觀眾)。為要營造氣氛，這些人向「耶穌」譏笑辱罵、丟石頭、惡言戲弄，極盡各樣的能事。「耶穌」開始時還極力忍受，但群眾愈來愈不像樣，弄得他忍無可忍，大聲回應他們說：「太過分了！等我復活後再跟你們算賬！」

從上述幽默的三大特質，可見幽默並無一定準則或製造公式。你可以用自己特有的方式表達，條件是要自然而不要僵硬做作。

在講道中，幽默可有立足之地嗎？羅賓森接受訪問時這樣回應：「因為講道要講觸及生命的事情，所以必須加入幽默的元素，讓人看到生命的真相，包括其中荒謬的情況。」有了幽默的元素，信息可以更凸顯真相，貼近生活。[27]

四．講道輔助材料的來源

正如別人喜歡集郵或收集棒球卡一樣，我則喜歡搜集各方面的例證。好的例證其實得來不易，故要專心搜尋，時刻留意。有哪些地方可以找得到例證？電視、電影、新聞、雜誌、電腦網頁與生活觀察等，都有豐富的資料。與別人交談，或聽別的講員講道，也可以挑動我們搜集例證的神經。正如德國神學家蒂力克(Helmut Thielicke)說的：「整個世界是神的畫冊。」

A. 聽道

無論是在現場、電台或網上聽別人講道，可以特別注意其中的例證，及他們如何使用。口袋裡放着一些小卡片或小記事簿，方便隨時拿出來記錄。

不過聽道中得來的例證，必須作出查證，不能照抄。因為許多時候，講員在傳講時會省略了細節，不經查證，很容易有遺漏與錯誤。運用互聯網、維基百科等均是很好的查證方法。

B. 閱讀

要養成閱讀的習慣，這不單是為了搜集資料，更重要的是擴展我們思想和心靈的境界。人文素養若得以提升，我們講道的素質自然亦隨之提升。

閱讀範圍不妨廣博，即要涉獵不同領域的書刊，以開闊自己

的眼界。雅俗共賞、流行而又有益的刊物如《讀者文摘》、《心靈雞湯全集》、《意林》等，可以提供不少生活資訊和不同處境中的人生體驗，對講道很有幫助。有一套書 *The American Bathroom Book*（全套三冊），將許多世界的名著濃縮在兩頁之內，甚有閱讀價值。

此外，可以閱讀報章、雜誌或網上的新聞。傳道人也必須注意時事，以致所講的道不會跟弟兄姊妹的真實生活脫節。

至於喻道故事集一類的書，在預備講章時偶爾會用到。然而，用的時候要留意，當中一些例證會否太過陳舊？是否已多次被人引用，缺乏新鮮感？我的經驗是：這些喻道材料可以參考，藉此啟發思考，但不要過分倚賴它們。[28]

閱讀不同材料後，要懂得消化並使用，因此必須做筆記。若在車上或不在書房中，可以常備一支小鉛筆或顏色筆，在書刊中畫下記號。若書本不是自己的，可以在紙上寫下心得。

C. 音像

現今各式各樣的音像媒體十分蓬勃普遍，不要忽略看電影與網上錄像帶來的啟發。幾年前獲奧斯卡金像獎的《宣戰時刻》(*The King's Speech*)，它帶出的哲理已在本書的第一章已討論過。以下是另一部電影的例子：

例證：最近看了一齣電影《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The Life of Pi*)。男主角一家遇上海難，最後只有他與一隻孟加拉虎共處在一艘救生艇上。故事講述人虎如何同舟（並不共濟），可謂「與虎共舞」，在太平洋上飄流，度過了 227 天。看完後的一個啟發是：主角若不是與這隻老虎在一起，激起他的求生意願，可能無法在大海中存活那麼久。神讓我們遇見逆境與困難，亦是同樣道理。

D. 經歷

正如上面所說，真人真事是最有力的例證，其中也包括別人的見證。要常常張開耳朵和眼睛，接收從生活而來的好例證，多聽、多看別人的經歷，或留意弟兄姊妹經歷神的美好見證。

個人的經驗也是例證的豐富資源。如果加以引述，能與會眾建立溫馨的親和力。

例證：馬撒大的經歷

2012 年 4 月筆者帶團到聖地，從馬撒大回程時遇到罕有的風沙，電動纜車甚至因而停駛。全團四十八人從高處走下來，平常人花一小時的行程，我們用了兩個多小時。當時另有一韓國團在山上，他們迫切禱告的聲音響遍四周，我猜他們是求神使風沙停止，但沒有果效。後來，他們仍是走路下山。因為我走得慢，他們全團人都越過我而去，最後是兩位開纜車的猶太人。他們見我走得辛苦，過來扶我。聽說我是牧師，用英語半取笑地對我說：「韓國團的團友祈禱，但結果更糟。」我回應說：「我們祈禱，不單讓外在的風暴止息，更要先讓我們裡面的風暴止息。」

生活中的片段和例子，會很容易忘記，或在預備講道時卻想不起來了。為了捕捉這些片段，可以用小筆記簿或 3 吋乘 5 吋的卡片，或隨身的電話、平板電腦的筆記簿功能記下來。要是有寫日記或札記的習慣，可以記在其中，以便日後參閱。

E. 觀察

觀察周圍的人事物，也是尋找講道例證的很好來源。人的一舉一動，具有人情味的事情、生活上的不協調及人們艱困的遭遇，這些都足以讓人深思，領會當中關乎生命的實況。

譬如孩童的行為，能提供不少引發興趣的例證，讓人體會人性中童真、無邪、可愛的本質，從而思想怎樣配合神的話，把真理向人闡明。這正是伊可洛夫說的，「要在他人的生命圖書館中瀏覽」。[29]

柴培爾說得好：「講道者要把例證用得好，必須培養出一種能力，對不同的經驗既能作出獨立的反思，也能建立相互的關連。要做到這點，講道者必須對身邊經過的所有人和事，能看出其中可以作為例證的潛在可能。傳道者就像一位攝影師，常常捕捉當下的每個畫像，讓不論精彩或簡單的生命經驗，都能幫助常感講道乏味的聽眾有所領悟。」[30]

日常生活例子俯拾皆是，我們要嘗試學習以散文家的筆觸，及詩人的眼睛來看世界。揣摩詩人大衛如何看見「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歡然奔路」（詩十九 5），並以此來比喻神話語的滲透力，便可以知道他對生活中的不同場景，都能連繫到所信的真道，不會掉以輕心。

其實，我們每天生活都有一些可以看見、可以借鏡的功課，或可以領會的真理。如果當中有一些事情讓你受感動或有啟發，必須立刻記下來。

例證一：不久之前，我們步行到離家不遠的超市買東西，買完就提着兩袋食物走回家。我對太太說：「別人必定以為我們是沒有車子代步的新移民，買完菜只得走路，十分可憐。」以前開車路過，看見別人走路時，我自己也曾經這樣想。現在才體會有些人走路是刻意的，可以當做休閒散步，一點也不可憐。

從這件小事，我察覺很多時候人會用自己的標準硬加諸別人

身上，但實際情況可能完全不是我們想像的那般呢。

走在街上，或是等車等地鐵時，不妨留心看看四周的廣告，或可帶來一些對人生的啟發。

例證二：在香港曾看見一個大型廣告牌，上面寫着 "Asia Based, China Focus, Global Connection"（可譯為「立足亞洲，聚焦中國，接觸世界」），使我聯想到每個教會都應懷着這般胸襟，去實踐大使命。

傳道者各有不同方式去尋找講道例證，有些喜歡透過個人默想，有些喜歡閱讀，有些喜歡靜觀世界，有些喜歡與人交接。無論是哪一種方式，只要並按着適當的原則去搜集與運用，這些例證都能大大有助於在講道中把信息作深入的演繹與發揮。

五．如何建立資料儲存庫

箴言六章 6-8 節說：「懶惰人哪，你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螞蟻沒有元帥，沒有官長，沒有君王，尚且在夏天預備食物，在收割時聚斂糧食。」另外，箴言三十章 25 節說：「螞蟻是無力之類，卻在夏天預備糧食。」

很多出色的傳道者都會善用例證，這些例證都是透過殷勤收集而得的。但如何善加儲存各樣的例證呢？

有位作家，他突然得到很好的靈感，便跪下來感謝神，但當他站起來的時候，卻忘記了那個靈感是什麼！這個例子告訴我們，生活中遇有任何靈感或可以作為例證的素材，首要之事就是把它記下來。因此，無論在床上、車上或其他地方，身邊都要常常帶着筆記簿或一些小卡片。

A. 建立資料儲存庫的重要

1. 知識爆炸

在這個知識爆炸的年代，日常生活中接觸到的資訊如同漫無邊際的海洋，因此關鍵不是能否接觸到資訊，而是要用什麼方法來儲存資訊，並加以分類、整理和備用。

2. 記憶有限

有沒有試過回想一個例證，一時之間卻無法記得它的出處？我們總以為自己的記憶力不錯，看過的資料在要用的時候唾手可得。然而，人的記憶力實在有限，在資訊頻繁的年代，讀過或看過的資料有時過目就忘。即或其內容有特別之處，但若不加以收集和分類整理，要重新找回並不容易。因此，我們實在不能忽略收集、整理與儲存的功夫，以補記憶力的不足。

B. 否定資料儲存庫的藉口

1. 只是埋藏，不是收藏

有些人雖然收集不同的書刊資料，但只是收藏，卻沒有加以分類和整理，要用的時候往往仍是遍尋不着，那只是埋藏。因此，若要日後能找得到，需要一個有效的儲存系統。

2. 沒有系統，就是系統

有些人聲稱「沒有系統也是一種系統」，全憑個人的記憶力處理收集的資料。當然，他們可能有一目十行、過目不忘的本領。閱讀過的文章，多年後仍記得出處，隨手可以找到，但這樣的人畢竟是少數。

對大多數人來說，當資料愈來愈多，便逐漸不再能仔細記憶

和掌握。若經常要講道，不斷需要新鮮的例證，更會有供不應求的壓力。所以，還是要仔細設計建立儲存的系統，才能應付長期的需要。

3. 費時費力，不太值得

建立資料儲存的系統，在開始時要花費不少時間，因此有人認為不值得投資這樣的時間。但是在熟能生巧之後，常加運用，便可以享受勞苦所得的功效。

4. 現成例證，到處皆是

現成可用的材料其實超過我們的所想所求。但有時候因為品味不同，背景不同，以致在眾多的例證中只有極少部分是合用的。就像快餐店提供的食物，偶爾可以用來填肚子，但真正有營養又合口味，能滿足全家人需要的，還是父母到市場買材料回來，用心去為家人烹煮的菜肴。你是否同意：例證還是講道者親自搜集的最好？

口. 選擇資料儲存庫的方式

收集到的例證和喻道材料，若不加以分類和儲存，就只有堆積，到後來就很難再找到了，因此整理它們是至為重要的。

1. 用文件夾儲存

可以先買一百個文件夾或公文袋，將不同的項目寫在其上，將收集的資料存放在其中，並繼續發展下去。

這方法比較簡單，不必用太多時間做預備功夫，而且可以將不同大小的資料，如筆記、剪報等全放在其中。然而，這方法不能作詳細的分類。在電腦與互聯網發達的時代，這種方法顯然有點過時。

2. 用小卡片儲存

可以用 3 吋乘 5 吋 的卡片，或更大的 (4 吋乘 6 吋)，將資料用手抄上、複印貼上或打字在其上，然後按照預先擬訂的系統儲存起來。

這方法比較精密，而且有互相參照的作用。但系統的設計較為複雜，不容易開始。

3. 用電腦儲存

在電腦中設定不同的檔案，按照分類存入資料。優點是比較方便，而且因為網上的資料繁多，從網上下載，可以直接儲存到電腦中。

無論哪一種，只要選取簡單合用，日後又可以繼續發展下去的方法便成。

口. 開設資料儲存庫的守則

1. 不要求完美

資料系統好不好，是看系統是否適合使用者的需要。各人的喜好與需要大不相同，因此不必羨慕其他人擁有的系統及資料，只要能滿足自己的需要便可以。也不必太在意沒有完美的系統而不去開始做，畢竟我們是資料系統的主人，如何使用是我們的決定。

2. 能持續發展

有些系統開始時似乎很好用，日後卻不適用於持續發展。不要選擇這樣的系統。

3. 要貫徹始終

不要經常變換系統。變換系統就像搬家一樣，每搬一次就勞

民傷財的事。梁實秋曾說：「要一日不得安，請客；要一個月不得安，搬家；要一輩子不得安，娶姨太太。」因此要看清楚才決定，決定了就不要隨便更換。在聖經學校的頭兩年，我曾用活頁來儲存資料，但不久就發現無法繼續發展，只好作了一次「大搬家」，之後便發展出如今較固定的系統。

E. 當如何進行

1. 參考別人

先參考別人的資料儲存庫與索引，再按自己的需要加以調整，然後才開始。

2. 簡單開始

要從小開始，不要貪心，先建立簡單卻具有發展潛質的資料儲存系統。不要一下子就想收納極多的資料。

3. 按部就班

將手邊已有的資料先分類儲存，然後恆心地持續增加。

另外，可以與同路人組成小組，定期運用腦力激盪，分享搜集到的例證與心得。這些長期收集得來的例證，在有系統地分類儲存後，就如同中藥店的小抽屜，可以隨時打開取用配合成有效果的良方，方便又有效。

結 語

在第叁部第一章「優質講道的基本特質」中，提及好的講道必定「引發興趣」(Interesting)。若是講道能接近「博大精深」的境界，運用輔助材料是必須的。

然而，傳道者的講道不可能一步登天，因為「羅馬不是一天建成的！」建立講道的資料庫如是，學習講道亦如是。講道是一生的呼召，因此要看得遠，作長線的投資。只要持之以恆，努力不懈、鍥而不捨，用勤學不倦的精神去進行。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為什麼講道者要注意如何收集和運用例證？在講道中，例證有什麼不可或缺的作用？
2. 例證有哪些主要的類別？你已往講道時，使用較多的是哪些類別？今後會改為多使用其他類別的嗎？
3. 講道中最好能有幽默的元素，但不可忘記所傳的是嚴肅的真道，要能呼召人悔罪、復興。你認為怎樣能同時兼顧兩者？
4. 你是否已有自建的喻道資料儲存系統嗎？如果沒有，會開始建立嗎？對你來說，如何設計系統和怎樣開始是最方便的？

習 題

習題一：評詁下列的幽默例證，先看它的幽默度有多強，然後再看它的可用性有多高。請用 1 至 9 來給予評分(以 9 為最高分)。(建議提示請參書末)

#1 三個問題

腓特烈大帝擁有一支巨人衛隊，由於這些人個子極高，要想找到同樣身材的人補充衛隊是很困難的。加上腓特烈大帝還立下規矩：不懂德語的人不能進入巨人衛隊。這樣一來，負責挑選衛

兵的侍衛長就更加頭痛了，只好退而求其次，偷偷選擇個子夠高而不會說德語的人，教他們一些德語。

腓特烈大帝經常檢閱守衛城堡的士兵，每次都要向他見到的衛兵問三個問題：「你多大年紀？」「你加入衛隊多久了？」「你對伙食與住宿條件是否都滿意呢？」

因此，侍衛長首先要教不會講德語的新兵，怎樣回答這三個問題。

一天，國王同新兵談話時，把例行問題的順序換了一下。他先問：「你加入衛隊多久了？」那個年輕的衛兵立即答道：「報告陛下，二十年。」腓特烈十分驚訝，接着問：「那麼你多大年紀？」「報告陛下，六個月。」國王聽後非常生氣，問道：「到底我們兩個誰是傻瓜？」衛兵很有禮貌地回答：「報告陛下，都是。」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2 汽油用盡

一位宣教士在某中東國家從事兒童工作。有一天他駕着吉普車上路，途中汽油用盡，必須徒步前往油站買汽油，卻沒有汽油桶可用，唯一的盛器是一個小童便壺！他只好硬着頭皮拿着便壺

去買汽油。然後，小心翼翼地把汽油從便壺倒進吉普車油缸。恰巧一輛名貴轎車經過，車裡坐着幾位阿拉伯酋長，他們看得目瞪口呆，其中一位酋長把頭伸出窗子向宣教士說：「不好意思，我們雖然不接受你的信仰，可真佩服你的信心！」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3 擊打順序

有一次，台灣舉辦國際棒球邀請賽，來了兩位貴賓，首席貴賓是世界棒球聯盟主席史密斯先生，特別來賓是旅日棒球名將王貞治先生。由於王貞治的行程緊迫，來去匆忙，因此主辦單位安排他先講幾句話，然後再請史密斯上台致詞。史密斯一上台就說：「本人的擊打順序能排在王先生的後面，感到十分榮幸。」此話一出，立刻引起全場的掌聲與笑聲。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4 誰更厲害

媽媽看見餐桌上有幾條很深的刮痕，非常生氣，便把五個男孩叫來。

她說：「等爸爸看到了，你們就知道厲害了！」

老三說：「是我刮的，爸爸已經知道了。」

「爸爸知道了？那麼，他怎樣說呢？」

「等媽媽看到了，你們就知道厲害了！」老三回答。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5 步步為營

有一對兄弟住在八十層的高樓頂層。有一天他們出去爬山，回家時，他們各自背着一個大背包，但是大樓停電了。哥哥就說：「我們一起爬樓梯上去吧。」於是他們就一層一層地往上爬。

爬到了二十樓的時候，哥哥告訴弟弟：「背包太重了，我們把它放在這裡，先回家，明天再下來拿。」弟弟同意，於是他們就把兩個背包放在二十樓，繼續往上爬。

到了四十樓，弟弟開始抱怨，於是就跟哥哥吵起來了，但是還是邊吵邊爬。

到了六十樓，哥哥對弟弟說：「只剩二十層樓了，不要吵了，默默地爬完吧！」於是他們悶着頭各走各的。

終於到了家門口，哥哥擺出了很帥的姿勢，說：「請開門！」弟弟說：「別鬧了，鑰匙不是在你那兒嗎？」

原來家門鑰匙在哥哥的背包裡。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6 誰推倒耶利哥城牆

據說在某個猶太教的安息日學校裡，一年級的聖經教員問學生有關上一週所講的約書亞的故事：「弗雷迪，是誰推倒耶利哥城牆的？」弗雷迪急着分辯說：「不要問我，不是我！」

到了下午，這位教員打電話給弗雷迪的母親，與她分享這個笑話。庫柏曼太太聽完，很篤定地回答道：「如果弗雷迪說不是他作的，那就不是他作的。」

不久，這位教員又把這個故事，加上弗雷迪的母親的回答，告訴了會堂的拉比，拉比笑得不亦樂乎。

當天晚上開董事會時，拉比對董事們說：「在開會以先，我必須告訴你們一個真實故事。今天我們安息日學校一年級的教員問弗雷迪：『誰推倒耶利哥城牆？』他回答說：『不要問我，不是我。』教員告訴了他母親，她說：『如果弗雷迪說不是他作的，那就不是他作的。』……」

「好了，好了！」董事會的主席打斷拉比，說：「請找人把牆

修好，再把賬單寄給我。開會吧！」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7　敬請捧場

韓戰期間，美軍克拉克中將很喜歡講笑話。他在對一群南韓軍官演講時，用五分鐘講了一個自己心愛的笑話。翻譯官只用兩三句話就把這個笑話翻完，並贏得全場軍官的爆笑。克拉克將軍覺得很奇怪，事後他問翻譯官說：「那麼長的一個笑話，你怎能三言兩語就講完了呢？」翻譯官回答說：「報告將軍！並不是每個人都能聽懂你的笑話，所以我對他們說：『這將軍剛才講了一個笑話，請大家捧場，務必要大聲地笑。』」

幽默度	1	2	3	4	5	6	7	8	9
可用性	1	2	3	4	5	6	7	8	9

評語 _____

_____

_____

習題二：為列王紀上十七章 8-16 節的講道大綱，搜集各式各樣的輔助材料。

習題三：為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講道大綱，搜集各式各樣的輔助材料。

附 註

1. Warren Wiersbe, *Walking with the Giants*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76), 226。他改編及節譯自 Francis Bacon 於 1620 年出版的 *The New Organon* [Book One]。培根用「蜘蛛」、「螞蟻」、「蜜蜂」來形容三種研究科學與哲學的態度，但同時可以說明三種研究學問或閱讀的人生態度。
2.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2nd ed. (Grand RapidsI: Baker Book, 1980/2000), 140.
3.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02, 140.
4. 學習原文是必要的，因為它使研經更精確，但儘可能不要將原文搬上講台。因為這似乎在高抬自己，說：「我所知道的來自原文，而你對此完全沒有概念。」
   另外要小心的一句話是：「和合本在這裡又翻錯了。」不少會眾仍使用和合本，若是它經常出錯，那麼，該怎樣處理才好呢？只要將譯文作對比，找出最合原意的翻譯，講道時交代所用的譯本就足夠了。
5. Walter A. Elwell,ed., *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Theology*,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 62, s. v. "Anxiety".
6. 楊牧谷：《再生情緣》（香港：明風出版社，2004），頁 22。
7. 各種在解經上的邏輯推論方法，參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第二十一章：喜有此理——運用邏輯推理，頁 292-303。
8. "Are Christians More Like Jesus or More Like the Pharisees?" 2013 年 4 月發表，取自網頁 http://www.barna.org/faith-spirituality/619-are-christians-more-like-jesus-or-more-like-the-pharisees，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20 日。
9. 因篇幅關係，那二十個問題不一一羅列，請參上引的網頁。
10. Michael J. Kiskis, ed., *Mark Twain's Own Autobiography: The Chapters from the North American Review* (Madison: Wisconsin Press, 2010). 有人認為這句話是出自前英國首相 Benjamin Disraeli 的作品。然而，遍查 Disraeli 的作品都找不到，因此這句話極有可能是馬克吐溫說的。
11. 參賴若瀚：《頑石點頭——彼得生平研究》，新修版（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10），頁 57。除了《頑石點頭》之外，筆者其他著作如《真愛人生——林前十三章 4-8 節詮釋》、《永活的信仰——雅各書詮釋》與《求祢顯出祢的榮耀》等書，都大量採用輔助材料，並實際地將這些輔助材料搭橋，使信息更加清晰有力。

12. Ruth Bell Graham, *Sitting by My Laughing Fire*, 68, 轉引自賴若瀚編譯：《旋風中的靜語——安慰禱文集》，再版（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頁 1。

13. *Poet's Place* Magazine, vol. 4, issue 3 March 2008, p. 12。這禱文的全文出現在 Crawford W. Loritts, Jr. 所著 *Make It Home Before Dark*（Chicago: Moody Press, 2000）的引言中。

14. Warren Wiersbe, *Preaching & Teaching With Imagination: The Quest for Biblical Ministry*（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51.

15. Charles H. Spurgeon, *Lectures to my Students*,（Peabody: Hendrickson Publishers, n.d.）LLC, 378.

16. John W. Reed, "Visualizing the Big Idea: Stories That Support Rather than Steal" in *The Big Idea of Biblical Preaching – Connecting The Bible to People,* ed. Keith Willhite and Scott M. Gibson（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4）, 148.

17.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56.

18.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57.

19.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 172.

20.《讀者文摘》之所以能成功，被翻譯為數十國家的語言，是因為他們的出版理念基於「人對真人真事有興趣」。他們的用詞是連十三歲的孩子都能看得懂，而且充滿著生活上種種實用的建議。

21. 譯自 John Maxwell, 收錄於 *Joy Life Club* 其中一卷錄音帶。

22. Dolores J. Craig, *Reader's Digest*, April 1990, p. 17.

23. John Piper,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Preaching*（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5）, 56.

24. Piper,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Preaching*, 59.

25. Stuart Briscoe, "Filling the Sermon with Interest," in *Mastering Contemporary Preaching*, ed. Bill Hybels, Stuart Briscoe and Haddon Robinson（Portland: Mulnomah Press）, 72.

26. 郭泰：《幽默 100》（台北：遠流，1995），頁 20-25。

27. 卜克瑪（John Beukema）：〈為什麼認真的傳道者使用幽默—— 洞察重量級目標的輕鬆時刻〉，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146。

28. 如：Chuck Swindoll 編的 *Swindoll's Ultimate Book of Illustrations & Quotes*; Paul Lee Tan, *Encyclopedia of 15,000 Illustrations – Signs of the Times*（厚達 3,700 頁）；Donald Grey Barnhouse, *Timeless Illustrations for Preaching and Teaching: Over 500 Stories, Anecdotes & Illustrations* 等。另外，有些網站亦提供講道例證，如 Sermon Central, Bible.org / illustrations。最近在中國出版了一些人物事蹟、人生智慧、做人道理等書，都值得參考。請參書末的參考書目。

29. 伊可洛夫（Lee Eclov）：〈什麼可使講道深入——智慧講道的根源〉，《講道者工作坊》，頁 759。

30.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180.

第六章

調味點綴
注意遣詞用字

引言
一. 用簡單的用語
二. 用精確的用語
三. 用分量較重的用語
　A. 強而有力的用語
　B. 直接的用語
四. 用重疊或同義的用語
　A. 用形容的疊詞
　B. 用前後同義的詞
　C. 用三連的片語
　D. 用三連的分句
五. 用具體的用語
六. 用描述性用語
七. 用觸及五官的用語
八. 用帶畫像的用語
　A. 用象喻描繪出畫像
　B. 用造字背景作畫像
　C. 用動作本身作畫像
　D. 用中國成語作畫像
　E. 用中國俗語作畫像
　F. 用畫像貫串整篇講章
　G. 使用畫像要貼切
九. 自製合適的畫像（六步驟）
　A. 步驟
　B. 例證
十. 如何操練
　A. 閱讀開廣視野
　B. 聆聽學習表達
　C. 避免宗教術語
　D. 配合聖靈工作
結語
思考與討論問題
習題
附註

「閃亮的字詞，如同熱帶陽光般燦爛；枯澀的字詞，平凡如鄉村的公車站無人在意。強烈的字詞能打倒人，像常勝的拳擊手；虛弱的字詞，好像茶包輕沾熱水就拿起來，淡而無味。有些字詞像個軟枕，能安慰人，也有些像冷酷鋼鐵，令人生畏。有些字詞把聽眾暫時提升到神的院宇，但另一些字詞卻把人埋入陰溝。我們靠語言存活，用語言相愛，藉語言祈禱，用語言咒罵，最終為語言死亡。」[1]

——羅賓森

引言

若用燒菜來比喻講道，遣詞用字就像主菜中的調味品。主菜及配料都預備好了，還要加上適量的調味品，這道菜才有可口的味道。昔日沒有現成的醬料，燒菜只有靠自己以鹽、糖、生粉、醬油、酒、醋等配合來做調味料，是十分考驗廚師功夫的。

保羅說我們的話要用鹽調和，做飯燒菜時下多少鹽是一種藝術，多了會太鹹，少了又無味，講究的人總會注意撒鹽的時候要恰到好處。鹽的本質只有鹹味，但把它加在食物中，會發揮食物的鮮美，十分微妙。

此外，如同辣椒般充滿刺激性的言詞最好少用。苦澀的話與酸溜溜的話亦盡量不要用。當然，講員傳講神的話，不一定每次都給人甜蜜的滋味。若信息本身是甜的，我們就將神話語中的甜味帶出來。若信息其實是苦的，就必須忠實地將它的苦味帶出來。

世界上不同的行業造就不同的工匠，有木匠、鐵匠、鞋匠、石匠等，講道也不例外，懂得用詞遣字的人，不妨稱為「語言工匠」。正如傳道書所說：「傳道者專心尋求可喜悅的言語，是憑正直寫的誠實話。」(傳十二 10)

翻譯聖經的腓力斯 (J. B. Philips) 說：「若要藉言詞在人們心中結出果實，必須用最適當的詞彙，靈巧地突破人們的心防，悄悄地在他們腦中產生爆破的影響。」[2] 鏗鏘有力的話與軟弱乏力的話，其間有着天淵之別。若是講員懂得在遣詞用字方面下一點功夫，講章的功效將會大大地增加。

一．用簡短的用語

越簡潔的話越有力量，就像太陽的光線一樣，集成一束就有熱力，甚至可以點火。我甚難想像，具備複雜頭腦的愛因斯坦竟然說出：「若不能用簡單的言詞解釋一個課題，你對它就仍未能明白透徹。」[3]

不要用冗長繁複的句子。美國一項測試證明若是句子長於二十個字，閱讀的難度會大增。《時代雜誌》與《讀者文摘》的句子平均為十六至十七個字，而普通的商業文件通常超過二十五個字。若是聽講的標準，句子則需要更短。

哲學家與神學家傾向於將簡單的道理變成艱澀難明，但講道者必須將深奧的道理化為簡單。正如倫茨 (Frank Luntz) 說的：「要有效地溝通傳達意思，秘訣是小勝於大，短勝於長，簡潔勝於繁複，若是能夠圖像化，則是最優越的方式。」[4]

有一次用普通話講道，身旁有譯員作即時粵語傳譯。譯員請

我不要用太長的句子，因為怕跟不上。我心想，若是他全神貫注，仍然無法聽太繁複的長句子，那麼台下的聽眾便更難掌握了。這次經驗給我很大的提醒。

我們常以為要用高言大智來使人折服，其實剛好是相反的。我的經驗是：預備講章時寫了很長的句子，或是一大串引用語，但在講台上卻無法照讀。後來將一個句子拆成兩句，甚至縮短全段，發現在簡化之後，台下的會眾聽得十分開心，因為他們很容易就明白了我講的是什麼。

近年流行用一些短語，如「林總」(林總經理)、「家敍」(家庭小敍) 等，證明人們在忙碌的時代更加喜歡簡潔的言詞。後現代的青年人喜歡用簡化詞，有時還會自創新的字彙，用在給朋友的電郵或短訊中，甚至在同輩中廣為流傳。[5]

除了選用簡單句子之外，切忌採用專門術語或艱澀句子。「專門術語是幫助專業人士在他們個別的學術領域中使用。然而，在不需要的情況下，或是對程度不足的人來說，根本無濟於事。我們花了三年或更長的時間苦讀神學，可能要花上十年來勝過這惡習。」[6]

不要讓會眾拿着字典聽道。「講道者要避免使用艱深的字詞，免得聽道者急着翻查字典。當然，他們不會真的這樣做，他們只會讓這些字詞從腦海中溜過或消失，以致曲解了你真正的意思。」[7]

最佳的策略是深入淺出，以適合教會不同階層的需要。主耶穌的講道屬於這一類，祂「用許多這樣的比喻，照他們所能聽的，對他們講道」(可四 33)。祂講的道，上至宮廷貴族，下至販夫走卒，都聽得明白。然而，淺顯不等於膚淺，正如詩人白居易

的詩，老者與小孩都能了解，詩句卻是意義深遠，生動感人。

在預備好一篇講道之後，要再三拿起來讀，看如何能更順暢，讓別人一聽就懂。如果有需要，刪減多餘的字眼，重寫句子，務求用字簡潔，清楚易懂。若能用十個字講完一句話，就不用十一個字。

例證一：(原句)：「羅馬書八章28節的地方告訴我們說……」
(簡化句)：「羅馬書八章28節說……」

例證二：(原句) 在一些電話留言中，經常聽到：「我是（說出自己的名字），我現在不在辦公室或正在開會，所以暫時不能接聽你的電話，請你留下你的姓名、電話號碼及簡單的口信，我會儘快回覆你。」

(簡化句)：「我是（說出自己的名字），請留言，我會儘快回覆你。」

例證三：(原句)「他為了保護自己的兒女免受迎面而來的惡獸襲擊，不惜隻身一人犯險，讓兒女可以化險為夷。」

(簡化句)：「他為了保護兒女，不惜隻身犯險，迎向惡獸。」

例證四：(原句)「在一些公眾提款機，有些騙徒會設下陷阱，用欺詐的手段騙取你的密碼，所以要特別小心。」

(簡化句)：「當心在提款機前被騙徒竊取密碼。」

例證五：如果有人拿起一塊肉嗅了一下，並且做出噁心的樣子。他的孩子會問說：「爸爸，怎麼啦？」如果他說 (原句)：「這塊肉正在經過分解的過程而形成一種新的化學混合物。」孩子根本

聽不懂。但若父親說（簡化句)：「它壞了！」孩子馬上明白，並且緊捂着鼻子。「壞了」這個片語，你不必查字典就能知道它的意思。[8]

二．用精確的用語

用最貼切的文字，精確地表達意思。馬克吐溫曾說：「精確的用詞與幾乎精確的用詞之間，其差別之大就像閃電與螢火蟲的光。」[9]

有時聽講道，會發現講員的用語十分中肯，貼切而有力量，沒有多餘的虛字。這樣的恩賜不一定是天賦，往往是久經鍛鍊而來的。

比方要說「我看見一些事情」，中文世界裡，有不少字彙可以用來表達「看見」，如「看見」、「察看」、「注視」、「瞥見」、「看懂」、「看到」、「看上」、「看清」、「看透」、「察覺」、「視察」等。它們的意義多少都有同義的一面，但細分起來是有差別的。用字精確，就是選用最符合你想表達的意思的字。

在溝通的過程中，經常有「想一、講二、聽三、答四」的情況。就是有時候人想要講些什麼，卻是詞不達意，無法充分表達，嘴裡講的與心中想的有一段距離。而聽的人因為先入為主的觀念，在接收的過程中，可能將信息扭曲了，造成另一個改變。等到他回答的時候，接受信息錯誤在先，理解謬誤在後，回答的表達又可能偏差，結果真是「不忍卒讀」，徹底的「答非所問」。因此，溝通實在是個十分複雜的過程。

因此，講道者要有多重考量。先思考想要講些什麼，再思考會眾將如何接收。再根據你所領會的會眾的思考，重新思量你要

講的。最後，用最合適的詞彙將整理與潤飾後的講章與會眾分享。

若是詞彙不足，可以借重同義詞詞典的幫助。[10] 遇到不大熟悉的字，務必詳細查考，找出它的意義，並存記下來，以便日後正確使用。

有時看小學生作文，文采似乎不錯，卻似是而非，內容令人啼笑皆非。

例證一 ：「我的家有爸爸媽媽和我三個人，每天早上一出門，我們三人就分道揚鑣，各奔前程，晚上又殊途同歸。」

例證二 ：「我家的三個成員臭味相投，家中一團和氣。但我成績不好的時候，爸爸也同室操戈，心狠手辣地揍得我五體投地，媽媽在一旁袖手旁觀，從來不會見義勇為。」

例證三 ：（原句）「從以斯帖記第一與第二章，可見以斯帖是一個十分溫馴而又順服的女子，她在第四章對末底改要求見王的猶豫，將這種內向、柔弱、不敢承擔大任的性格表現無遺。」

（修改句）：「以斯帖在第四章的猶豫，與她在第一與第二章的溫順性格十分吻合。」（溫順的性格不一定是柔弱與不敢承擔大任，因為從她視死如歸地去晉見王〔第四章〕，面對惡人哈曼的機智與勇敢〔第六至七章〕，領導力可見一班。）

另外，話不要說滿，好讓自己能有轉圜的餘地。凡事走極端，或是講得太決斷的，會帶來反效果。絕對不要說「絕對」的話，或者說自己已作過「全面研究」，或「獨家專有」等話。

例證四 ：（原句）「我今天分享的心得，是我參考過許多註釋書，從沒有人這樣說過的。」

（修改句）：「我參看了五本註釋書，總結了幾點心得。我今天分享的，之前似乎沒有人提過。」

三．用分量較重的用語

A. 強而有力的用語

有些字詞比較強而有力，在採用之先必須權衡輕重。若是要加強語氣，可以考慮使用分量較重的字詞。

例證一 ：有關喜樂的用詞

較為強而有力的用詞，可考慮用：興奮、雀躍、狂喜、哈利路亞，或快樂得跳起來等。至於欣喜、欣慰、愉快等詞在寫作時還可以，但在口傳的時候會缺乏力量。

例證二 ：有關憤怒的用詞

悲憤、激憤、火爆、暴跳如雷、火冒三丈、咆哮大叫、怒髮衝冠、氣得滿臉通紅、氣得一陣青一陣白等，都具有力量。不高興、生氣、發怒等詞比較稀鬆平常。

例證三 ：有關形容惡人的用詞

凶徒、爛人、歹毒之輩、無惡不作之徒等詞語，都十分有力。不好的人、罪人、壞人等因為常見，較難產生很大的力量。

B. 直接的用語

有些字詞十分直接，且具動感的。主動式的句子開門見山，有話直說，讓人感到說話之人的真誠與積極進取，爽快而並非吞吞吐吐，留下正面的印象，增加信任度。

例證一

很多人寫信時喜歡用「不便之處，敬祈原諒」，這句話十分客套而官腔，因為沒有主詞，有敷衍了事之嫌。即使這是你的原意，那份誠意畢竟感受不到。在講道時要儘量避免這種語調，要說主動的句子。若是改為「這次為大家帶來不便，我深感抱歉」，效果會好得多。因為看得見是誰出來負責，可以增加信任度。

例證二

「我們要講得精確」比「我們期望講道能盡量達到精確的地步」更佳。

四．用重疊或同義的用語

重疊的用語（「疊字」）或使用類同的字詞，可以增加力量。

「疊字」是指以兩個相同單字重疊複合而成的詞。中國語言常用「疊字」，如宋代女詞人李清照的〈聲聲慢〉，用七個連續的疊字作起首：「尋尋覓覓，冷冷清清，悽悽慘慘戚戚」。另外，朱自清〈匆匆〉一文中，有「漸漸空虛」、「默默地算」、「汗涔涔而淚潸潸」、「怎樣地匆匆」、「斜斜的太陽」、「輕輕悄悄的挪移」、「茫茫然跟着」、「伶伶俐俐地從我身上跨過」和「白白走這一趟」等。

A. 用形容的疊詞

下面的例證裡，皆是由一單字連合疊字而成的，用作形容詞。

例證一（書面語疊詞）：雄糾糾、慢吞吞、胖嘟嘟、傻呼呼、乾巴巴、香噴噴、甜蜜蜜、濕漉漉、氣沖沖、氣昂昂、熱呼呼、綠油油、懶洋洋、光溜溜、暖烘烘、冷清清、兇巴巴、髒兮兮、水汪汪等。

例證二（粵語疊詞）：血淋淋；慢吞吞；酸溜溜；毛茸茸；面青青；坦蕩蕩、熱辣辣、白雪雪、紅噹噹、肥嘟嘟、漲卜卜、傻更更、淚汪汪、亂糟糟、香噴噴、頂呱呱等。

B. 用前後同義的詞

中國語文中有一些四字成語，後面兩個字正是前面的同義詞，兩者堆疊起來以加強語氣，正如希伯來詩歌中的同義對句一樣。

例證：刻骨銘心、失魂落魄、張牙舞爪、得心應手、怨天尤人、心灰意冷、心平氣和、心甘情願、千錘百鍊、千嬌百媚、千瘡百孔、千方百計、千頭萬緒、千真萬確、千秋萬世、萬紫千紅等。

另外，有些四字成語，前後兩者是因果關係，可算是加強語氣的另一種排句。

例證：一呼百應、瓜熟蒂落、春暖花開。

C. 用三連的片語[11]

這裡所說的「三連」，是指用三個同義片語來表達（當中常含三個相同的單字，分布在三個片語內），將最有力的放在最後，這有重申與變換說法的功能。通常有類似的結構，都是用簡單的話來表達，但意義不斷地往上推展。

例證一：神的愛是長闊高深、無限寬廣，更是永遠長存。

例證二：屬靈人可以氣而不憤、痛而不苦、殘而不廢。

例證三：路雖走不通，不要想不通，有神萬事通。

例證四：他的講道真摯感人、充滿能力，又能振奮人心。

例證五：這種論證根本毫無意義、使人迷惘，更不可置信。

例證六：初愛的特質（啟二 5）

初愛，是熱切的、激盪的、震人心弦的愛；
是單純的、沒有雜念的、專注的愛；
又是無私的、擺上的、犧牲的愛。

口. 用三連的分句

這裡所說的「三連」，是指用三個分句來表達（當中常含三個相同的字或詞，分布在三個分句內）。用三連句不單增加力量，更增添節奏感。試將下列例證中最後一句拿走，你會發現整句的力道會大大削弱。

例證一：「我們河流的污染實在太利害了，魚蝦不能存活，孩子不能游水，更不必考慮給人飲用了。」

例證二：這個故事讓小孩拍手，成人歡笑，連老人也點頭稱許。

例證三：現代人真不知道吃什麼才好，肉中有荷爾蒙，蔬菜中有農藥，魚肚裡也帶有水銀。

例證四：林弟兄為人太老實了，被責怪不解釋，被惡罵不還口，甚至被陷害也不撇清還擊。

例證五：對於神的恩典，要多看一眼，多想一下，多回味一陣。

五．用具體的用語

講道者用詞要盡量具體，讓人一聽就懂。除非有特別需要，

否則不要用太含蓄或太籠統的話。會眾在聽道時不會太多思考，他們沒有時間去猜測你話語後面隱藏的意思。

魯益斯（C. S. Lewis）曾寫信給美國的小孩，談論清晰寫作的五個原則，這對講道同樣適用。其中的三項是：用清晰的言詞來表達你的意思，並要確定這句話再也沒有別的意思；用簡單直接的詞句，避免冗長含糊；盡量用具體的詞句來表達，不要用抽象的話。[12]

我們的信仰中難免有抽象的神學用語，是神學性的層面。耶穌說「活水」的時候（約四 10），撒瑪利亞的婦人還以為是井裡的水。當祂說祂是生命的糧，叫別人可以「吃」「喝」祂的時候，許多人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約六 60），就多有退去的（66 節）。

然而，主耶穌最能將抽象事物變為具體的，祂常用簡單的比喻解釋深奧難明的真理。例如祂引用空中飛鳥、野地百合花說明神的照顧；用眾多日常的比喻闡釋人生大道理。因此，講道是要將抽象的信息具體化，不要只在雲層之上悠遊徘徊，要下到地面來親近人群。

語言學家早川（S. I. Hayakawa）倡議語言表達上要注意「抽象的階梯」。他在《思考與行動中的語言》一書中，舉出母牛「阿花」的典型例證。提到母牛「阿花」，許多人接觸過牠，即或不然，也可以想像牠以實體出現在眼前；接下來便以「家畜」形容牠，再來改稱「農場資產」，最後是「財富」，拾級而上，從具體到抽象。[13]

當介紹某個神學概念時，它位於「抽象的梯楷」的上層，一

般大眾不一定知道講者在說什麼。因此，要先舉出具體的說明。聽眾大部分聽到具體的描繪後，才能明白抽象的觀念，才不致「空口說白話」。先言之有物，才能言之有理。

哲學家或神學家試圖爬上把事物化為抽象理論的階梯，但傳道者則寧可走下來，力求表達越接近具體越好。[14]

例證一：「好！」不夠具體

別人若稱讚我，說：「你今天的講道講得好！」我會問他：「好在什麼地方呢？」「好」這形容詞雖然「甚好」，但太籠統了，不知道對方實在想說什麼。

「這次夏令會真好！」這句話可以改為：「在這次夏令會中，弟兄姊妹靈性得到造就。在最後一晚，有百分之八十的會眾願意奉獻自己，有五位弟兄姊妹作全職奉獻，另外有四位慕道朋友接受耶穌基督作他們的救主，證明慈愛大能的主與我們同在，這是好得無比的事！」

若是說「這次旅行真好」，倒不如具體一點說：「這次旅行，我們一同遊山玩水，逛街、吃美食，度過無數歡樂時光，並且無所不談，彼此相知更深，十分暢快。」

若是要說「上這一堂課真好」，更具體的可以說：「上這一堂課真的如沐春風，時間不知不覺過去了，上課時老師示範許多前所未聞的創意方法，讓我在日後的教學上得到甚多啟發。」

例證二：「事物」、「事情」不夠具體

我在菲律賓第一次用英語講道，是在神學院試講，事後老師批評我太多用「事物」（“things”）來表達。還記得他說「事物」

一詞太籠統，意思不確定，且缺乏力量，建議我找較具體的字詞代替。

「人生有許多事情是我們猜不透的。」（「事情」可以改為「遭遇」、「經歷」或「際遇」等）

例證三：「這種……」、「那些……」、「有幾件……」等句子太籠統。如果可以，要具體說明，才不致含糊了事。例如：「要防止陷入這種情況的第二個方法是…」，倒不如用「要防止被憂慮所困的第二個方法是…」。

例證四：「末世嚴重的後果」不夠具體

「你若不相信耶穌，將會面對末日嚴重的後果。」「末世嚴重的後果」可加上具體說明，例如說：「面對地獄的審判」、「神的震怒」或「永遠的刑罰」等。

例證五：「盈餘的邪惡」（雅一 21）不夠具體

在說出「盈餘的邪惡」一語之後，可具體地指出，那是人們不大注意的小罪惡與小瑕疵，例如：看色情媒體、說誇大的話、偷公司的文具等，這些似乎是不足掛齒的小惡，卻是危害道種在心裡成長的攔阻。[15]

六．用描述性用語

後現代是一個影視的時代，電視是將我們平常講論的事物，加上畫像送到我們面前。不少雜誌在討論某個議題時，經常採用一個真實故事來作開場白。

奎克指出：「在電子時代，電視……最主要的成就在於創造出

一種新的聽眾來。它傳送的是畫面，不是觀念；它把語言和非語言兩種表達結合起來；它以字節或印像把資訊傳出去，卻沒有依着次序（尤以廣告片為然，三十秒內就可能有五十個不同影像）；我們的專注力減低了（每次只有十至十二分鐘），聆聽也變得被動。」[16]

上文所述，魯益斯的寫作五大原則，最後兩項是：運用形容詞和不要用太廣泛的字詞。[17] 不要單單告訴人你希望他們有怎樣麼的感受，而要讓人真的有這樣的感受。說一件事「可怕」，要描述到一個地步，讓大家都感到「可怕」。不要只說「太高興了」，而要講一些話讓人感到高興，直到他們自己說出「太高興了」。最後，不要用太廣闊的字詞。若你的意思只是「十分好」，不要說「無限好」。不然，遇到「真正的無限」時，你的言詞就感到「真正的有限」了。

為什麼要多用描述性用語呢？因為在人腦裡有兩種機器：「測動器」與「遙控器」。

1. 測動器

當人在聽道時，遇到有動作的部分，內心的測動器會立刻啟動，錄影機同時開始工作，留下感人的影像。因此，講道要讓人受「感動」，就要有「動感」。純理論是很難叫人感動的。描述性的用語激起人心的反應，帶動測動器與錄影機。

2. 遙控器

若聽到的信息不能引發聽眾的興趣，他們會毫不遲疑地按下腦中的遙控器，轉台到別處，看看有什麼其他更吸引他的節目。所以在講道時宜多採用描述性的用語，使講道更有聲有色、有活

力、有動感。

例證一：在路上遇到一頭「惡」狗，要形容一下「惡狗」如何「惡」。例如：「牠凶巴巴地向我大聲吠叫，張牙舞爪地撲過來，在我後面窮追不捨。」

例證二：「他好像老虎一樣衝過來，來勢洶洶，好像想吃人似的。」

例證三：「他病得有氣無力、兩眼無神、雙頰深陷，鼻涕不斷地流着。」

七．用觸及五官的用語

若能將會眾的全人都參與在信息中，才是成功的講道。講道者先對準他們的耳朵講道，讓他們聽到真理；然後進入腦袋，開啟心竅；再對他們的眼講道，讓他們看見畫像；最後進入他們的心中，讓每顆心都受感動。

倫茨（Frank Luntz）多次強調：「重要的不是你說了什麼，而是聽眾聽了什麼。」[18] 會眾可能會忘記你說的一切，不過他們不會忘記你留給他們的感覺與印象。

著名的聖經輔導學者亞當斯（Jay Adams），曾專門研究上一代英國講道王子司布真的講道如何觸及人的五官感應——「聽覺、視覺、觸覺、嗅覺與味覺」，讓人可聽、可見、可摸、可嗅、可嚐。司布真邀請人一同碰觸，一同感受神的救恩，好像使徒約翰在他的書信中說的：「這一切都是真的！」[19]

以下例證一至例證四是司布真所採用的。

例證一：「地獄這裡沒有一支箭不被派上用場，全數都射向

主耶穌身上。」[20]

例證二：「死亡正臨近，它正策馬臨近，我聽見響聲隆隆，它的熱氣逼人，好像在說：『你死亡的結局臨近了。』」[21]

例證三：「當你凝視十字架，你看見懸在其上的那人嗎？你看見祂那垂下來的頭，痛苦地緊貼着胸膛嗎？你看見祂頭上的荊棘冕，血水一滴一滴流下，直到祂的臉龐嗎？你看見祂被刺穿的手，被殘酷釘子穿透的腳，正承擔着整個人的重量嗎？你可聽見祂在呼叫說：『以利、以利，拉瑪撒巴各大尼』，並喊着說：『成了』嗎？噢，罪人啊，……請來吧！」[22]

例證四：會幕的情景

「請想像一下舊約會幕的情景。當你還沒靠近會幕的時候，遠遠就可以看見香壇的煙，聽見羊的鳴叫，嗅到祭牲被燒的味道等。」[23]

例證五：腓立比監牢的情況

在羅馬統治下的牢獄，自然沒有現代監獄的設施。「試想像一下，你若是處身於當時的內監，你可以看見什麼？相信只是點着光線微弱的油燈。你可以聽到什麼？相信只有囚犯的哀號（保羅與西拉曾被棍打而受傷，徒十六 22-23）。你可以嗅到什麼？相信到處都是發霉的氣味。」然而，保羅與西拉在這種情況下，仍能半夜唱詩讚美神，導致地大震動，牢門全開。（徒十六 25）

例證六：掃羅到耶路撒冷教會

聖經說，掃羅悔改後，「到了耶路撒冷，想與門徒結交。他們都怕他，不信他是門徒。」（徒九 26）。

「試想像你是第一世紀耶路撒冷教會的接待員，在一個主日的早上，你看見惡名昭彰的掃羅從大門走進來，你會上前歡迎他嗎？你會與他握手嗎？聚會後你會招待他一同吃飯嗎？我相信你必定有所顧忌，恐怕他是前來臥底的奸細吧！」

例證七：挪亞在方舟內度過一年的時間，每天做的都是例行公事，如處理動物的穢物等等。他聽到的除了動物的啼叫，就是外面澎湃洶湧的洪水，卻根本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已經變成什麼樣子。

例證八：在出埃及記開始時，當時以色列人在新法老的手下受盡各樣的煎熬。若是聽見一些母親的悲鳴，你就知道又有希伯來的孩子被殺了。

八．用帶畫像的用語

後現代世界的一項特徵，是充斥圖像的世界。伴隨着小孩子成長的除了電視之外，還有電影、漫畫、動畫等，都是以圖像為主、文字為輔的學習工具。隨着年齡的增長，孩童學習必須面對抽象文字的挑戰。進入中學後，要吸收的文字倍增，教科書大概只剩下少許的插圖。無可否認，抽象的文字給予學習者寬闊的想像空間，而學習如何使用文字，是成長後必備的技能。

然而，在聽道時，聽眾沒有足夠時間吸收與思考太多抽象的語言。在傳播學上，最有效的是在人心中描繪圖像。正是「一畫抵千言」，又如保羅所說，能將耶穌基督釘十字架的真理「活畫」在聽眾眼前（加三 1）！「活畫」是指保羅的福音宣講好像畫在一幅大型的廣告板上，一目了然。

對講道者來說，用言詞繪製生動的圖像，藉此表達真理，可使抽象變成具體、深奧變得淺顯、枯燥變為生動，讓聽眾有親歷其境的感覺。平鋪直述的講道令人覺得淡而無味，還在其次；無法完全發揮講道的功效，才是更大的損失。耶穌基督最喜歡採用這種利用圖像的表達方法：大地、飛鳥、花草、樹木，無一不是祂講道的素材。

一件事物能吸引人們的注意力，有幾方面的因素，包括「顏色」、「聲音」與「動作」。熊熊烈火何以會引起人們的注意？因它有紅色的「火焰」、噼叭燃燒的「聲響」，以及跳躍或上升的外在動作，當然，它燃燒起來的力量，能為生活帶來動力或破壞力，也是受人注意的原因。

魏斯比(Warren Wiersbe)說：「當你面對隱喻時，你會回想起早已遺忘的經驗，發掘起深埋在心底的情感，然後在二者交流中得着新的啟發。你的思想說：『我看到了！』你的心說：『我感覺到了！』在這個轉化過程中，想像力把這二者結合，然後你可以說：『我開始明白了！』」[24]

羅賓森說：「若我腦海中有一個意念，卻缺乏特定的圖像，這意念仍不會有什麼吸引我的地方；直到有一些影像出現，我的腦袋便會開始轉動了。」[25]

A. 用象喻描繪出畫像[26]

例證一：「人生沒有綵排，每次都是現場直播。」

例證二：「撒但可以築上籬笆四面圍着我們，卻不能把我們蓋住，不讓我們往上看。」

例證三：「握緊拳頭，好像抓住些什麼，卻是連空氣都沒有抓到；但張開雙臂，即使兩手空空，卻能抓住人心。」

例證四：「基督徒好像一個茶包，若不是在熱水泡過，味道就不出來。」

例證五：司布真曾說：「人心的敗壞如同一座火山，雖然它平靜，沒有噴出熔岩，但仍是一座不知有多可怕的火山。」

例證六：「屬靈的權柄不是靠權杖，乃是用毛巾得到。」

例證七：在「得救是本乎恩」之後，太多人會猜到下一句是：「不在乎人的行為。」可以換一個表達方式，說：「自義在這裡插不上一腳！」

B. 用造字背景作畫像

例證一：「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提後三1)

「危險」一詞除了在這裡出現之外，另一次是在馬太福音八章28節，用來形容加大拉被鬼附的人「極其兇猛」。不單凶猛，而且有「危險」與「失控」的情況。末世的危險是萬事失控，落入難以收拾的局面。加大拉被鬼附的人，性格變異、與常人不一樣、孤立自己、孔武有力，別人都怕他。

末日的危險又是如何呢？大家對下列情況都耳熟能詳：人口膨脹的失控、環境污染的失控、軍備擴張的失控、地球暖化的失控等，這些都是生態與環境的劇變。其實，保羅在提摩太後書三章1-5節還指出兩項更嚴重的失控：道德敗落的失控與離經背道的失控。

例證二：拆屋頂——「包容」的意義

讓我以耶穌一件生平事蹟作開始。有一次，耶穌在迦百農一所房子裡講道，眾人蜂擁而來，不但房裡擠滿人，甚至連門前都擠得水洩不通。這時，有四個人抬着一個癱子前來，看見門前人山人海，無法就近，就想出一個滿有創意的方法。他們搭梯爬上房頂，將房頂拆了(參可二4)，把癱子連他躺臥的褥子都縋下去，放在耶穌面前。耶穌看見他們的決心與信心，先赦免癱子的罪，然後醫好了他的癱病。

請問：這事蹟與「愛是凡事包容」的主題有何關係呢？原來那四個人帶着癱子朋友來「拆屋頂」的「拆」字，與保羅所用的「包容」，原文是同一字根，「包容」即「不要拆」。「凡事包容」原意是「不要拆別人的屋頂」。總括來說：「真愛不願意拆毀別人的屋頂，不會揭露別人難堪的秘密；反之，真愛會為對方預備一個避風港，以躲避人生的風浪。」[27]

C. 用動作本身作畫像

例證一：拍兩下手說明事情辦妥當。

例證二：先將手打開，再變成手握拳，表示事情在神的掌握之中。

例證三：伸長脖子表明要等待。

例證四：拍拍胸膛表示有信心。

D. 用中國成語作畫像

中國成語背後大多數都有典故，或有一些畫像在其中。

例證：井底之蛙、望梅止渴、落井下石、過河拆橋、畫餅充飢、閉門造車、虎頭蛇尾、狐假虎威、掩耳盜鈴、強弩之末、畫蛇添足、頑石點頭、漏網之魚、螳螂捕蟬、臨渴掘井、濫竽充數、覆巢破卵等。

E. 用中國俗語作畫像

中國各地方言都有俗語，若用得恰當，會十分生動傳神，而且十分適合當地人的口味。然而，引用俗語要特別小心，因為有些十分粗俗，不宜在崇拜講台上使用，若是有懷疑，最好先請教當地人士。

例證一：(普通話俗語)：牛頭不對馬嘴，被罵得狗血淋頭，過街老鼠(人人喊打)，你走你的陽關道、我過我的獨木橋，虎父無犬子，潑婦罵街，自打嘴巴，火上加油，雪上加霜，撥雲見日，落花有意、流水無情。

例證二：(粵語的俗語)：豬籠入水(財源滾滾來)；老鼠拉龜(不知從何入手)；阻住個地球轉(阻礙別人前進)；一天都光晒(柳暗花明)；熱鍋上的螞蟻(焦急得不知怎麼辦)；年晚煎堆(人有我有)；雞食放光蟲(心知肚明)；口水多過茶(會說不會做)。

例證三：歇後語(普通話)

龍生龍，鳳生鳳，老鼠的兒子會打洞(用來形容人生下來就有罪性)；十五個吊桶打水，七上八下(形容心中不安，不知怎樣才好)；啞子吃黃蓮(有苦難言)；狗拿耗子(多管閒事)；牛皮燈籠(點不明)；和尚打傘(無法無天)；豬八戒照鏡子(裡外不是人)。

F. 用畫像貫串整篇講章

例證：出二 1-10

要講述出埃及記二章 1-10 節，可以用「舞台劇」的畫像來貫串整篇講章：神是最終的導演，作導演的不必出場，卻是整個劇成功演出的靈魂人物。

引言：你們是否喜歡看舞台劇？在欣賞的時候，我們都會被演員的現場演出和跌宕的故事情節吸引。然而，我們卻經常忽略幕後有一位導演，在他的領導與指揮之下，整齣劇才得以串連起來。演員們很不簡單，他們要接受導演的啟發和調教，才知道自己的角色、對白、情緒、出場的時間與位置等，然後努力作完美的演出。至於燈光、音樂、布景、特效等，也都由導演指揮處理。每個人，不論劇組人員或演員，都要憑信心，相信導演，整個舞台劇才能作有意義的精彩演出。

人生好像一台戲，這台戲的大導演是神。回顧舊約選民的歷史，可以看見這位大導演在背後掌管一切。今天，讓我們來看其中一幕：摩西的誕生（出二 1-10）。這齣戲的主角是摩西。另外有三個配角：約基別、米利暗，和法老的女兒。從經文可以看見三個人的特點：約基別的信靠、米利暗的順服與法老女兒的憐憫。

G. 使用畫像要貼切

例證一：在一本讀經日程中曾看見這段話：「若你不曾在雨中散步，就無法體會那種被雨浸透的清涼和舒適。沐浴在聖靈愛中的滋味，想必也是如此。」

但問題是：你有這樣的同感嗎？我自己並不感到雨中散步有什麼樂趣，亦不會有清涼和舒適的滋味，除非是與愛人或配偶一起，不然，年紀越大，越怕會着涼。

這段話可以改寫為：「在炎熱天氣下，滿身大汗地回到家中，若能立刻洗個澡，那是何等清新與舒適的感受呢！浸沉在聖靈中的那種清新與污穢盡除的感覺，想必也是如此滿足人心吧！」這樣可能會得到較多人的共鳴。

九．自製合適的畫像（六步驟）

A. 步驟

自製畫像可以分成六大步驟。

1. 先決定要用畫像表達的主題或觀念，例如說「與神靈交」。
2. 將這主題交付以經解經的測試，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的教導。例如「與神靈交」這個觀念，是聖經中對靈命追求常提及的觀念，認證之後才可以進一步圖像化。若是主題觀念不合乎聖經教導，根本就無須進一步說明。當然，若是限於時間，有些合乎聖經教導的主題觀念可以不須圖像化。然而，經過圖像化的主題觀念會比較容易吸收。
3. 將這主題「生活化」，找出其中的主要重點。例如「與神靈交」的一個重點是與神在同一個頻率上，另一個重點是支取能源。
4. 用現實生活的形像來描述觀念。因為一些抽象的觀念或真理，不容易讓人一聽就明白。若以現實生活中類似的情況予以描繪對照，會眾就比較容易理解。

5. 看主題觀念與畫像兩者相同之處，也就是要用這畫像來刻畫的真理。
6. 看主題觀念與畫像兩者相異之處。為什麼要說明相異之處？因為每個畫像都有它與之俱來的限制。

譬如說，用電池的三種狀態來形容婚姻的關係。第一種電池充沛有力：夫婦二人主動去愛對方，是熱力萬鈞的。第二種電池不太有力：夫婦關係時好時壞，甚至不能發動，需要充電。第三種電池完全失效：夫婦關係間全無動力，如同失效的電池。

在現實的生活中，電池若是壞了，可以更換，然而基督徒的婚姻關係則是終生厮守的，不可隨便更換配偶。雖然從人的角度來看似乎是沒有救了，但若全心倚靠耶穌基督復活的大能，就仍有起死回生的機會。顯然地，這是上述比喻受限制的地方，在講述的時候必須強調，不然，會被人誤解。

B. 例證

例證一：與神靈交(之一)

1. 找出主題：與神靈交。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要與神保持相交，就像要跟神調到「同一個頻道」。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例如在車上用收音機聽節目。

要找某個電台節目，可以撥轉它的頻道，調整接通而收聽。老舊車子的音響器材，要用手去轉動，現今很多車子都已電子化，可用跳台式的按法，更可以保存所喜愛的電台，不必

每次花時間精力去找。但無論如何，要接收某個電台的信息，必須調到正確的相應頻道。

5. 相同之處：若是對準頻率，就可以收聽電台上喜愛的節目。
6. 相異之處：接收電台廣播，調校到同一個頻道上，但若有地理限制，聽到的只是雜訊。若是電台結束播放，什麼節目也沒有。然而，與神交往的「頻道」，則不會受時間或地域的限制。

例證二：與神靈交(之二)

1. 找出主題：與神靈交。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支取能源。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像手機需要充電。
5. 相同之處：手機必須經常充電，不然就沒有能源，完全不能發揮功效。
6. 相異之處：地上事物與天上事物的分別。

例證三：與神靈交(之三)

1. 找出主題：與神靈交。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讓神的形像印在我們心中。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像舊式照相機快門的開關。
5. 相同之處：當把照相機的快門打開，景物或人的樣子便可以留在膠卷上。
6. 相異之處：照相機的形像留在膠卷上，是固定不變的影像，一次曝光就不再改變。但我們讓神的形像不斷深印心靈，則是活

的、生命的交流。越與神相交，就越有更深刻的嶄新影像。

例證四：與神靈交(之四)

1. 找出主題：與神靈交。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關係的建立。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正常父與子的相處，兒子不是為了要得好處才親近父親，而父親亦不是要利用兒子。
5. 相同之處：地上的兒子可親近地上的父親，信徒亦可以常常親近天上的父親。
6. 相異之處：地上的關係有地域與時間的限制，屬天的關係則沒有。

例證五：效法耶穌(之一)

1. 找出主題：效法耶穌。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的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模仿，學習。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用毛筆臨摹字帖。

   可有兩個階段：最初是字帖放在紙下描寫，有進步之後便可將字帖放在一旁臨摹。當然，到了更高的境界，則是以自己的風格揮灑。
5. 相同之處：同樣是模仿與學習的過程。
6. 相異之處：臨摹字帖是學習一種技能，而且所要效法的，只是一些外表的形似與筆觸，是藝術風格的表達與提升，與內在屬靈生命的長進沒有太大關係。

例證六：效法耶穌(之二)

1. 找出主題：效法耶穌。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的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學習，模仿。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徒弟跟從師傅，先要觀察師傅的做法與步驟，然後照着去做。師傅會在旁指點，直到徒弟學成為止。
5. 相同之處：過程同樣是模仿與效法，目標是學習技能，並吸收對方的經驗。
6. 相異之處：在地上跟隨一位師傅，無論是技能或屬靈方面的，都有一個具體存在的、日常生活中可見的、可以觸摸到的人去學習和效法。而效法耶穌基督，則只能倚靠研讀聖經，明白其中的教訓，還要尋求聖靈的引領，並非肉眼可以見到，而是須要從心靈出發。

例證七：效法耶穌(之三)

1. 找出主題：效法耶穌。
2. 看是否合乎聖經整體的教導：合乎經訓。
3. 將這主題「生活化」，得出重點：效法，學習，模仿。
4. 用現實生活的畫像來形容：小孩子酷似父親。小孩的一舉手、一投足，都好像他的父親，有時甚至連聲音與笑容也像。
5. 相同之處：兒子跟父親的相似和效法，是從生命的本質而來的，再加上耳濡目染及後天的模仿與效法，自然會流露出十分相像的表現。
6. 相異之處：有的孩子在個性言談中，表現得一點也不像他的父親。

十．如何操練

A. 閱讀開廣視野

講道者如何提升語言表達力，以便在講道時使用的字詞和象喻更加貼切和豐富呢？人掌握語言的能力，其實跟閱讀習慣很有關係。口才好的人也許比較敢於講話，滔滔不絕，不會怯場，但講話的內容是否有信息、有內涵，就跟他的閱讀習慣、思維方向和見識及視野有關。因此，要在講台上言之有物，不讓人感到重複和空洞，除了深入研讀聖經，亦要經常透過閱讀不同書刊來開闊視野，提升內涵。至於提高遣詞用字的能力，則有賴研讀一些介紹詞義的書籍。不論同義詞的講解或對不同語彙的分析，坊間都有不少書籍可供參考。林語堂先生說：「智者閱讀群書，亦閱歷人生。」在閱覽眾書之時，自當想到如何應用到芸芸眾生之中；而靜觀周圍的世界，一樣可以啟迪我們人生的課題與意義，從而豐富我們的講章。

B. 聆聽學習表達

在聽名人講道時，除了發現其中的信息如何打動人心，更可以多注意他們如何遣詞用字、運用象喻等。亦可透過閱讀著名講道者的講章，作更多觀察和分析。

C. 避免宗教術語

在講及一些特別術語時，要加以解釋，因為會眾中信主年日長短不同，靈命和對聖經認識的程度不一，不要以為全部會眾一下子都可以明瞭。

教會中一些常用的詞語，依然會造成誤解與疑惑。例如「信徒走在一起，就是神的家、神的殿」這句話，當中「神的殿」的用法，是聖經中對教會的比喻，信主年日較久、參加教會日子稍長的弟兄姊妹自然明白。但對於慕道者及剛接觸福音的朋友，便會聽得一頭霧水。有弟兄初到教會時，聽講員說「神的殿」，誤以為是「神的店」，感到十分奇怪，何以天上的神也作起生意來呢？

D. 配合聖靈工作

保羅說：「神的國不在乎言語，乃在乎權能。」(林前四 20) 他的意思是講道最能感動人的，是帶着聖靈大能的信息，否則，只是鳴的鑼，響的鈸一般。是的，講道真正的動力不在乎美妙的修辭、生動的演說技巧，而是聖靈感動人心的工作。就如慕迪，他的言詞簡潔樸實，沒有太多修飾，卻有深刻的靈力。我亦曾聽過一位嚴重口吃的傳道者講道，屢次都受感動，因為是神的靈在其中做感動的工作，人不過是說話的器皿。

結 語

對講道中的象喻及遣詞用字加以用心琢磨及揣摩，目的是幫助講員表達出種種屬靈的真理，幫助會眾從已知的領略到那些未知的。同時，也可以運用實際生活的經歷來比喻抽象的、屬靈的真理，藉此尋找二者之間共通的地方，讓人們聽道時，更易掌握和吸收。這些象喻用得好，會令人印象深刻，長久不忘，增加講道的力度和效果。

思考與討論問題

1. 為什麼講道時，適宜用較短的句子？
2. 講道時，如何可以增加運用圖像的能力？
3. 如何可以增加講道時的詞彙，及適當地運用它們？有哪些宗教的術語或名詞，該盡量避免使用，或運用時宜加上解釋？
4. 講道時用語淺白、易明，會否也容易給人沒有做過深入研究，缺乏內涵的感覺？怎樣平衡兩者的張力？

習題（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習題一：運用具體的用語。如何能具體地表達下面這句話：「你使我心靈得暢快……」（請寫成完整的句子）

習題二：運用描述性用語。試描述：「昨天晚上，因為面臨被解雇，憂心忡忡地……」（請填上）

習題三：運用象徵性用語。試用一個畫像形容以下的觀念：「要逃避試探，如同……」（請寫成完整的句子）

習題四：構思合適的畫像

試按上述自製畫像的六大步驟，構思下列主題的畫像：

1. 跟隨主
2. 仰望恩主，定睛注視祂
3. 傳福音救人
4. 得救本乎恩
5. 與神同行
6. 先認識神，然後信靠神
7. 神豐富的供應

附註

1.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2nd ed.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80/2000), 185.
2. 出處不詳。可參網站 Quotes by J. B. Philips: http://thinkexist.com/quotes/j._b._phillips/；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13 日。
3. 參網站：http://www.phnet.fi/public/mamaa1/einstein.htm；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13 日。愛因斯坦說：「你若不能向你的祖母說清楚，你仍未透徹了解。」「物理的理論，若解說給酒吧的侍應生聽，他應該也可以明白。」
4. Frank Luntz, *Words that Work – It's Not What You Say, It's What People Hear* (New York: Hyperion Books, 2007), 8. 此書曾獲《紐約時報》的暢銷書獎，是為政界人士學習遣詞用字而寫的。在第一章，作者指出演講修辭的十大原則：1. 要簡潔——字詞要短小精悍；2. 要精煉——用簡短的句子；3. 建立誠信——讓你講的話代表你自己，而你自己亦代表所講的話；4. 要貫徹始終；5. 運用創意；6. 將聲音相近的字詞放在一起，加深記憶；7. 講話要能啟發思考；8. 運用圖像；9. 發問題——用設問句，讓你的講述給人個別的感受，這是最佳的傳講；10. 說明上文下理，並解釋它的實用性——在告訴人「如何」之前，先說明「為何」。
5. 根據陳群秀〈網路、網路語言與中國語言文字應用研究〉一文所述〔網上文章〕，取自 http://hk.knowledge.yahoo.com/question/question?qid=7007110603726；瀏覽於 2013 年 6 月 13 日。近年網絡語言十分多元化，可有下列多種：1. 簡單的符號，例如多種的笑臉："-_-" 表示神秘的笑，": -" 表示平淡的笑，"^-^" 表示瞇着眼睛笑，"| — P" 表示捧腹大笑；2. 數字代碼："7456"（氣死我了），"886"（拜拜囉），"9494"（就是就是）；3. 英文縮略語："IC"（I see, 我明白了），"CU"（See you, 再見），"ttul"（Talk to you later）；4. 另類縮略語："K001"（酷，"cool" 的變體，顯得更酷），"f2f"（Face to face, 面對面），"MorF"（Male or Female, 男或女）等。
6.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90.
7. Frank Luntz, *Words that Work – It's Not What You Say, It's What People Hear*, 4-5.
8.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91-192.
9. Mark Twain, *Letter to George Bainton* (first printed in The Art of Authorship: Literary, 1888), 頁碼不詳。
10. 英文的同義詞詞典甚多，中文方面則甚少。除了基本的字典之外，我常

用的有《實用近義詞詞典》(香港：海峰出版社，1991)及《中外俗語典》(香港：中西文化出版社，1984)等。

11. Edward J. Hegarty, *Humor and Eloquence in Public Speaking* (New York: Parker, 1976), 78-83.

12. C. S. Lewis, *Letters to Children,* ed. Lyle W. Dorsett and Marjorie Lamp Mead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85), 頁碼不詳。

13. S. I. Hayakawa and Alan R. Hayakawa, *Language in Thought and Action.*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Co., 1991), 83-86。在原著者的「抽象的階梯」中，對於「母牛阿花」(Bessie, the cow)的八個層次，筆者將它簡化為四層，讓讀者更容易明白這理念。

14. Haddon Robinson, "Busting Out of Sermon Block," in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e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9), 101.

15. 賴若瀚：《永活的信仰》，新修版(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9)，頁 104。

16. 奎克：《講道 360——上帝的道必不徒然返回》，陳恩明譯(香港：天道，2011)，頁 118。

17. C. S. Lewis, *Letters to Children*, 頁碼不詳。

18. Frank Luntz, *Words that Work – It's Not What You Say, It's What People Hear.* xi, xiv, xxi, 4, 267。而且，此書的副題已將這信息清楚表達。

19. Jay E. Adams, *Sense Appeal in the Sermons of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9-11。此書是由亞當斯 1958 年所寫之神學碩士論文整理出版。亞當斯指出，司布真的講道在同世代的人中如此受歡迎，甚至今日仍有人喜歡閱讀他的講章，主要原因是那些講章能觸動人的五官感受。

20. Jay E. Adams, *Sense Appeal in the Sermons of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14。

21. Jay E. Adams, *Sense Appeal in the Sermons of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16.

22. 同上。

23. 同上。

24. 引自柯士勒(John Koessler)：〈從會眾的觀點，如何抓住易分心者的注意力〉，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137。

25. Haddon Robinson, "Busting Out of Sermon Block", in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e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9), 101.

26. 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第二十章：古喻今釋，頁 269-286。該章討論多種象徵性用語，不單適用在釋經的過程，在擬定講章用語上也有助益。

27. 賴若瀚：《真愛人生》(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9)，頁 190-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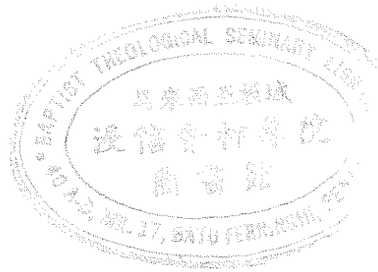

第七章

嘉賓口味
針對會眾需求

引言

一．道成肉身，了解需要

A. 閉門造車型

B. 沉迷愛好型

C. 道成肉身型

二．不同層面，多方探究

A. 認識基本資料

B. 了解心靈狀況

C. 配合講道場合

三．運用想像，活現眼前

A. 想像力：代入

B. 同理心：認同

C. 心靈對話：溝通

四．訓練會眾，聽道行道

A. 建構聽道行道的傳統

B. 培養聽道行道的心態

C. 訓練聽道行道的技巧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講道必須有所改變。福音派信徒情願講道的基本內容能一成不變，但講道者要面對的，是如何迎接文化轉變的挑戰。講道者與生活在文化洪流中的人，都免不了受到文化演進的影響，問題是講道者要如何面對這些挑戰。」[1]

——紀博遜 (Scott Gibson)

引言

講道必須知道會眾的需要，猶如廚師知道食客喜愛的口味一樣。不少信徒到教會來時都帶着盛載飯菜的盒子，心中渴望着能飽餐一頓，還希望得到接下來一個禮拜的屬天餵養。教會能讓會眾每次都得以飽足嗎？作為講道者，必須敏銳於會眾的需要，讓他們確實能得到生命餵養。

當然，會眾不是真的食客。餐廳裡以食客至上，是不能得罪的。然而，傳道者傳遞神的道，時而安慰、時而提醒；時而鼓勵、時而責備，為要帶出神話語中不同的養分，以供應會眾多元的需要。

講道要有效，必須明白會眾的真切需要。在商場上，這叫「市場研究」，在講道事奉中，不妨稱為「會眾研究」。古希臘哲學家亞里士多德曾對雅典的聽眾作出仔細的研究，現代的傳道者更不可忽略這工作的重要性。醫生不能不診斷病症就開列藥方，因為病人的體質有異，不能一樣藥物醫百樣人。講道也必須留意會眾的處境及接收能力等眾多因素。

主耶穌與尼哥底母及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切入點與內容完全不同，因為前者是宗教領袖，在死板的儀文裡浸沉日久，了無生氣，需要得永生。後者是犯罪的女人，在世俗事物各方的追求中找不到真正的滿足，需要得活水。耶穌用不同的方法，引領他們到達同一個目標：認識耶穌是彌賽亞，並得到祂賜下的救恩。由此可見，主耶穌認識祂的會眾。

新約聖經中包含十多卷保羅寫作的書信，各有不同的主題與重點。保羅透析不同教會的需要，他的信息從不無的放矢，乃具體而準確地針對各個教會和會眾的需要，帶來強烈的震撼。例如對於哥林多教會，他解決教會中分黨、淫亂、吃祭偶像之物、聚會中混亂等問題；對於加拉太教會，在責備他們離棄純正福音之後，又針對他們偏離真道的需要提出建言。保羅不單知道修辭上希臘文的時態，更知道會眾的心態與動態。

不少講道法學者，都將「會眾研究」或詮釋文化與講道的關係，放在設計講章之前，有些學者卻完全沒有提述。[2] 事實上，對會眾的評估和掌握，是開始預備講道時便要注意的，若到了講台上才來研究會眾，雖然想隨機應變，但分心之餘，可能也來不及了。

一．道成肉身，了解需要

講道者每次講道面對的可能是不同的會眾，故須特別留神。雖然聖經的真理必能被普羅大眾接受，但在傳講時，內容的選取與例證的運用，都要具有針對性，才有果效。過於概括的信息往往缺乏力量，容易成為毫無作用的過眼雲煙。

「一篇平淡普通的講道 ，不會打動任何人，但出乎意料地，

越是直接切入和個人化的信息，越能產生實際的果效。」[3]

我以前牧養教會時的一位秘書姊妹，她每年聖誕都預備小禮物送給我的三個小孩。雖然禮物並不昂貴，卻是花上心思為每個孩子特別設計的，孩子收到時都充滿喜悅，我們做父母的也銘感於心。同樣地，牧者講道前用心了解會眾的需要，自然會讓弟兄姊妹感受到當中體貼真誠的牧養情懷。

A. 閉門造車型

有些傳道者，給人超凡脫俗、不食人間煙火的印象。他們講的都是聖經真理，而且對其有深入研究，然而，那些高深的道理不能落實在生活中，搔不着癢處。究其原因，有時是傳道者性格內向，以致社交圈子狹窄，社會經驗不夠豐富，不明白人間疾苦等，又或者他根本沒有興趣知道外界發生的事件，只想將自己關在理想世界的象牙塔中。這樣的講道者，縱然對聖經本身有深入的研究或理解，卻不能切入信徒的生活，其實完全達不到講道的目的。

楊牧谷牧師說得好：

「我常對神學生說，無論在本地或海外著名學府讀神學，切記不要做個現代文士，即只會旁徵博引，註註疏疏地囉嗦一輪；要釋經就一定要有具體對象，不能只求滿足釋經家要求的條件，卻對盼望聽見神信息的會友視而不見。坦白說，註疏式釋經是容易做的，只要有一定的訓練，住進一個具規模的圖書館，然後給予足夠的時間，人人都可以寫出一篇有幾百個註解的釋經文章，但這種現代文士式的研經對誰有好處呢？一個現代站講台的人又豈能無視於嗷嗷待哺的會友呢？」[4]

我們已談過一篇優質的講道必備五項特質，其中一項是「實際可用」。講道不是在寫學術文章，不是關在書房裡作希伯來文或希臘文的字詞研究。傳道者要讀經，更要讀人；要研究聖經，亦要研究會眾。因此，傳道者絕不能輕忽會眾的需要，只躲在書房閉門造車。

借用上一代前輩牧者的話，講道是用神的話語「對全會眾一起做的個人輔導」。[5] 在輔導的過程中，輔導者必須明白受導者的需要，要切中問題的核心，並且要知道他們聽了之後「可以明白嗎？」「可以接受嗎？」「他們的感受如何？」等。傳道者必須邁出屋子，與人群處在一起，嘗試去了解和感受會眾面對的試煉與掙扎，講道才能「天地兼容」、「接天通地」，把神的信息帶入信徒的生活。

B. 沉迷愛好型

另有一種傳道者，因為對某些主題特別喜愛，專門傳講這些題目，即使它們是神學性強、偏重理性而艱澀難懂的。

我稱這一類的傳道者為「沉迷愛好」而非「沉迷嗜好」，因為「嗜好」這詞的意義近乎「癖好」，指成癮的愛好。例如，《現代漢語詞典》把「嗜好」解作「特殊的愛好」，《新華字典》說是「特別愛好」，但兩者都在後面用括號註明「多指不良的」、「多用於貶義」。

雖然「愛好」主要是指本質良好的東西，但關鍵在乎是否「沉迷」。「沉迷」指除此以外，再看不見其他，以致將別的重要題目都放下不講。對於講道的題目，我們可以有愛好，卻不該有近乎成癖的嗜好。

例如愛好傳講末世信息的傳道者，每次不離「末日災難」、「被提」、「白色大寶座」、「新天新地」等信息。不是說這種信息不重要，但不能偏重它而忽略其他方面的屬靈餵養。你若用大部分時間傳講「前千禧年說」與「後千禧年說」的分別、「獸的十角」是什麼、「敵基督」是誰等，你能觸及會眾生活上面對的試探與需要嗎？這種講道不能提供生活上的幫助，對需要餵養的人更沒有什麼實際的助益。沉迷愛好型的講員，只顧鑽研一個學門，卻忽略了身旁的人，不像引言中所說的廚師一樣，能滿足食客的需要。

無論某個題目有多吸引，研經時有多少趣味，傳道者不能一頭栽進去，其他什麼都不管，又將講道最終的目的忘得一乾二淨。保羅對基督徒生活提出一項守則：「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哪一件，我總不受它的轄制。」（林前六 12）這守則自然可以應用在講道上。

C. 道成肉身型

最理想的傳道者要如主耶穌一樣，道成肉身，住在人群中間。還記得我們曾說，傳道者是祭司、牧者與父親嗎？身為牧者，要知道羊群的情況；作為祭司，要在神與人中間往來事奉；而身為父親，更要時時滿足家人的需要。

「成為肉身」是什麼意思呢？希伯來書二章 14-15 節說：「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耶穌基督親自成了血肉之軀，進入我們的世界、體驗我們的處境。傳道者不能老是站在高位上發號施令，要親自站到弟兄姊妹中間，設身處地用同理心去了解會眾的世界，作會眾的領路者，但更要與會

眾同行，明白他們的掙扎和傷痛，與他們一同實踐真理，一起經歷神話語的大能。道成肉身絕不是贊成或跟隨會眾的錯謬言行，而是要像耶穌生活在人間，但祂並沒有犯罪。

道成肉身的講道，是講道者帶着僕人的心態去服事會眾，不按自己的喜好，乃是看到所服事的眾人的需要。復活的主正是採用道成肉身的方式給前往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講道。祂刻意向這兩位普通的信徒顯現，伴隨在他們身旁，聆聽他們的心聲、疑慮與迷惘。他們二人原先「不能相信」耶穌是彌賽亞，不能接受婦女們的報信，以致心灰意冷地要「還鄉歸田」。復活的主走進他們中間，作他們的朋友，引導他們認識真理，更認識祂自己。終於在旅程最後，在復活主的同在中，他們歡欣地明白主真的已經復活了，甚至高興得「不敢相信！」[6]

有人認為，講道者不一定要探訪信徒，寧可多花時間準備講章。然而，這會讓我們容易墮入閉門造車的陷阱。我十分理解作為駐堂牧師的忙碌。但無論如何忙碌，仍要把握一些時間與會眾接觸：深入民間、了解民情、聽取民意。定時探訪與輔導會友的講道者，不會缺乏講道的素材，因為會友的經驗正是一種活教材，明白他們的需要，才能更有效地按時分糧。

周聯華牧師回顧在一次泰國之行當中先後五場不同的講道的經歷。在第一場講道失敗後，他決定去探訪一些沒有來的人。當信徒聽說有台灣的牧師來泰國講道，並且到處探訪，往後四個晚上聚會的人數便不斷增加，十分蒙恩。他在結論中說：「他們（聽道者）覺得你對他們有興趣，你關懷他們，他們就滿意了。這讓我學到一個教訓，就是人是最重要的。」[7]

餐館的老闆或主廚抽空出來親自與食客打招呼，會讓客人增添驚喜與親切感。只是在現實生活中，在繁忙而商業化的社會裡，這早已是失落了的溫情。傳道者是否也要落在同樣的困境中呢？「認識會眾」不單能幫助對症下藥來傳講信息，更代表你對他們的愛與關懷。當會眾感受到這份關懷時，自然會縮短距離，打開他們的心扉，所講的「道」容易進到心坎裡。

二．不同層面，多方探究

認識你的聽眾。正如箴言二十七章 23 節說：「**你要詳細知道你羊群的景況，留心料理你的牛群。**」

有些會眾是講道者日常牧養的群體，彼此已經熟稔無比，但不可掉以輕心，仍得留心察看他們的需要。不妨在人群中行走時放慢腳步，找機會與他們接觸，了解他們的問題和對事物的看法。信徒每日生活中會面對不同的掙扎和持續的挑戰，一個月前的情況，跟一個月後可能已大不相同。

作為客座講員，遇到陌生的會眾，可以事先請教他們的教會同工，盡力多了解他們的基本情況，讓講道不至於打空氣。不同對象有不同的需要，也因此有不同的期望、取向和風格。會友居住地區的分布，對音樂的喜好，會眾人數的多寡，會友的年齡層與教育背景等，都會影響他們看事物的角度及對神話語的吸收方式。教會亦是有不同性格的，有些教會已老化，有些偏年輕化，加上某些潛在的文化等，在在都是值得講道者留意的。

A. 認識基本資料

講道者必須熟知會眾的一些基本資料，包括性別、年齡、職

業、住處、語言、文化、教育程度與屬靈狀況等。

1. 性別與年齡

教會一直以來都是陰盛陽衰，姊妹不僅比較多，還比較樂於參與事奉。巴納研究組（Barna Group）2010 年 6 月發表了一項研究調查，題目是「在男與女之間，表達信仰者何人居多？」他們發現每主日到教會的人，婦女佔了 53%，而婦女在小組查經、成人主日學與教會中的義工中，分別佔 60% 、59%、57% 等較高的比例。[8]

因為男女有別，興趣與愛好各異。弟兄比較喜歡推理的講解，姊妹則較有興趣於感性的，與家庭生活、兒女教養有關的主題。因此，在講道中舉出例證的時候，對女性居多的會眾，宜多用有關家庭或人際關係的例證；若是男性居多，可以多用邏輯推理，並引用關於球賽運動或世界大事的例證。

另外，青年人較容易接受新的觀念與挑戰，因他們的腦子較為單純，又注重理想。成年人則較喜歡針對現實、關懷較切身的問題，他們有主見，不太容易認同新的事物。至於年老的人，對事物的立場、習慣與愛好已然定型，更難接受新觀念。但有些老人看透世情，反璞歸真，表現出純真的一面。

筆者在一個教會中講道，早堂會眾因有較多長者，比較含蓄，對講員的發問回應較為緩慢。到了午堂，會眾以年青人居多，會眾跟講員的互動十分熱烈。因此，在同一個教會中講員擔任不同時段崇拜的講員，得先留意會眾的背景，從而調節講道的例子或用語。

年長的講員，若受邀到年青人中間講道，便要留意運用一些

年青人能認同的表達方式與例證。相反地，年輕的講員到成年人或長者為主的會眾中講道，亦要留意長輩的視角，以他們容易接受的方式來表達，不能只顧年青會眾的需要。

2. 語言與文化

筆者曾在東南亞的聖公會教會講道，聖公會教會一般較注重禮儀，崇拜程序莊嚴而含蓄，故留給講道的時間較短，必須加以配合。有些教會會眾反應熱烈，聽道中不時以「阿們」來回應，而且期望講員以「雷電交加」的方式宣講。受邀到他們中間宣講，不妨作出適度的調整。

2011 年 7 月有機會參加由已故黑人牧師貝利（E. K. Bailey）所創辦的「釋經講道研習會」，開闊了我的眼界。會議中聆聽多位非洲裔講員傳講信息，他們都屬「雷電交加」型，宣講甚有能力，而且台上與台下有活潑的互動。例如台上問：「我可以找到這信息的見證人嗎？」（“Can I find some witnesses to this truth? ”）台下的人回應說：“Yeah…yeah…yeah…”。其他時候，台下會發出：“My…“ my… my…!” “Oh, Lord!…” “Preach it!” 等迴響。

這種互動讓我想起尼希米時代，文士以斯拉帶領會眾宣讀神的律法書時，眾民「都舉手應聲說：『阿們！阿們！』就低頭，面伏於地」（尼八 6）。

中國人比較含蓄，較難有這樣熱烈的回應，是文化使然。有時候，聚會甚至是寂靜無聲，使講員懷疑信息是否如同泥牛入海，不見了蹤影。我認為在含蓄的文化中，也可以加上一點互動，如說聲「阿們！」或用點頭與笑容表示認同，給講道過程增添些生氣。

在同一個教會的中、英文兩堂崇拜中，講同一篇道，除了使

用不同的語言，更要留意對象的差異。英語堂裡後現代的會眾居多，思想觀念較開放，信息、例證和用語自然可以多點現代感。中文堂的會眾以華人居多，甚至多半是成年人及長者，含蓄的表達方式會比較好。

同樣是華人的會眾，講普通話與講粵語的兩個群體又不一樣。一般來說，在說粵語的群體中，用語可以比較通俗，而在說普通話的群體則較為文雅。

每個教會會眾的文化、傳統與習慣都不一樣。認識他們的背景，可以減低講道時會眾接收信息的障礙。

順帶一提的是，講道者到外地作教導和培訓工作，長遠來說，最佳的策略是培育當地有教導恩賜的同工起來接棒，這樣才能事半功倍。因為空降的講員始終受到文化、背景、風俗、用語等差異的限制，不及本地的教導者可以自然地深入信徒中間，容易了解他們的切膚之痛與實際需要，達到量體裁衣之效。

3. 職業、住處與教育程度

會眾的職業不同，即有不同的興趣和需要。白領階級與勞工朋友的需要，商人與學生、知識分子的需要都大不相同。

在南洋一帶，教會中的信徒以商人居多，知識分子僅屬少數；在北美的一些大城市，則以工程師與專業人士為主；而在鄉村，會眾自然以農民與婦女佔多數。職業和教育背景，跟會眾聽道時的接收能力與方式有直接的關係。有高等教育背景的會眾注重智性的理解，重視理念和原則，情感不易波動。而教育水準較低的會眾則較注重實用性，喜歡聽故事，感情也較容易被觸動。

傳道者本身亦擁有各自不同的風格，反映其性格與生命取

向，可以是溫和的、爽快的、激昂的、沉穩的。講員的風格也可以因着聽眾和場合而改變。舉例來說，向高中生講道與對主日崇拜的會眾講道，就會不同。

在一個中學生的夏令退修會，講員大講原文中「愛」的幾種翻譯，結果是言者津津，聽者藐藐。因為中學生對這些內容還未有足夠的理解力去消化，便誤以為講員是在賣弄學識，心生反感。同一篇講章若是對大學生講，就不會有曲高和寡之感。當然，神的話語是適合所有人的，但在遣詞用字、引用例證方面，必須按會眾的背景加以調整。教會中若多是教育程度較高的飽學之士，對經文的解釋可以深入探討，多加理念方面的講解；若是一般大眾居多，便應側重以生活的實例、從情感的角度打動聽道者。

正如人們上館子吃飯，因為口味各異，自然懷有不同的期待，想吃什麼已有定見。聽眾來聽道之先，也有自己的口味：喜歡多一點應用的，期望講員的信息更切入生活；喜歡多一點解經的，則希望有解經的新意和亮光。還有人盼望講員像先知一樣，有權威地宣講神的話；有些則希望講員是朋友，與他們對話談心。

因此講道時要建立一種張力，一方面要讓會眾感受到信息具備多種營養價值，另一方面，亦顧及各人的口味。會眾的人數越多，背景越廣泛，便越須留意信息與內容要具備普遍性，同時也提供具體的應用。「要向廣大會眾說話，須作出一些自我犧牲，放棄一些自由。例如放棄某些幽默感，放棄跟某些少數群體的惺惺相惜，放棄談論某些我們特別喜歡的書刊或電影，甚至放棄只向跟我們有相同教育背景或同等熱心的基督徒講話等等。有時候，這些放棄或犧牲當然不免令我們感到受限制和束縛。」[9]

B. 了解心靈狀況

真正能用講道餵養會眾的傳道者，會用盡辦法了解會眾的處境、掙扎與需要；儘量關心會眾的憂慮與恐懼；藉講道中的信息安慰他們、引導他們、提升他們；讓他們經歷神話語的生命力，以及耶穌基督復活的大能。

講道者要經常問這些問題：「這篇講道要針對會眾哪方面的需要？」「他們現在最擔憂的是什麼？」「他們最害怕的是什麼？」「他們在面對什麼樣的挑戰？」「他們大部分的人在想什麼呢？」「他們基本的世界觀如何？」

當然，會眾感覺上的需要，不一定是他們真正的需要，但講道者可以從這些感覺上的需要開始，引導他們進入真正的需要，再進一步進入神的心意中。此外，也要留意：不能因為迎合他們的喜好，而犧牲了神的話語。

1. 他們的需要

祭司的角色是將人的需要帶到神面前。我們要了解牧養的羊群，是否被什麼事情攪擾，攔阻他們在生活中實踐神的話？他們過去有什麼背景或傳統，影響他們接受聽到的信息？在這篇信息中，將如何解決這些攪擾、攔阻和影響？

2. 他們的憂慮

我們可以藉着探訪關懷，聆聽與關心羊群的憂慮與掙扎。若因着我們的關懷，讓他們感受到我們是他們的牧者，便會樂意將自己的困難和掙扎坦然相告。我們的講道，便能更具體地切入他們的處境，提供合宜的提醒、鼓勵與實際的幫助。

因此，我鼓勵傳道者多作探訪，利用午餐時間與會友交往、

甚至只是閒聊，會友在就醫住院甚至舉喪的場合中，要儘量致以關懷或慰問，與憂者同憂、哀者同哀。另外，牧者若能嘗試去讀會友閱讀的書，看他們觀賞的電影，也有助於明白他們的視角和處境。這樣，講道時便能用神的話語，給予他們適切的安慰和鼓勵，及提升他們心靈的信息。再說一次：除非你是巡迴講員，否則，務必多多認識你的會眾。

3. 他們的靈命

希伯來書的作者在寫作過程中，想到讀者們屬靈的光景，知道他們仍只能吃奶，不能吃乾糧。他知道「會友」的需要，想把他們提升至更高境界，讓他們能吃乾糧（來五 11-14；參來六 1-8）。

主耶穌在撒種的比喻中講述有四種土壤（可四 1-20）。人心好像田地，神的道如同道種，撒種的人是主耶穌，四種土地顯示接受信息的四種心靈情況，都存在於會眾當中。因此，傳道者要懂得鑑別聽道者的心靈土壤。

第一種「無心裝載」（15 節）。這種土壤在有意或無意間，沒有讓道種落進心田，最終被惡者奪去。他們的徵狀是毫不在意、甚至敵視真道。回應的方法是為他們代禱，求聖靈動工。

第二種「膚淺無根」（16-17 節）。道種進入了心中，開始還有反應，不過扎根不深，遇見困難與試煉就萎縮，無法成長。他們的徵狀是信道膚淺、生命虛弱。回應的方法是鼓勵他們看重神的話語，多加消化和應用。

第三種「擠迫混雜」（18-19 節）。道種進到心中，卻被世俗的環境擠住了，不能成長。他們的徵狀是騎牆觀望、信仰窒息。回應的方法是鼓勵他們認真面對信仰，持守屬天的價值觀。

第四種「健康接受」(20 節)，最理想的一種，是人聽了道，明白(太十三 23)、接受(可四 20)並「持守在誠實良善的心裡」。他們是真誠相信，懇切遵行，因此結實纍纍。這一類會眾是傳道者的喜樂與祝福。

歸納以上的四種土壤，第一種根本「沒有入土」，第二種是入了土卻「沒有扎根」，第三種是扎了根卻「沒有結實」，最後一種，不單入土、扎根，並且結實，有 30 倍、60 倍、100 倍之別。會眾中有那些人屬於各類心靈土壤，我們無法預先知曉。講道者的責任是盡其所能去鬆土，製造好土，免得流失率更高。

另一方面，教會的神學立場、宗派與傳統等，也會影響會眾對聖經的觀念或屬靈追求的方向。巡迴及客座講員若知道這些的背景，可減少「誤觸地雷」的機會。有一次，某教會的執事想邀請我到他們教會中舉辦「雅歌夫婦講座」，我先問他們教會的牧者對雅歌書採取哪一種解經立場，是象徵性的還是實義性的？若是教會領袖一直以來都只採用象徵性的解釋，那麼我會婉拒邀約，免得產生無謂的爭辯，事倍功半。

講道要力求尖銳或是保持含蓄？對於這個問題，外來講員可能佔點便宜，因為他講完道即離開，不用負跟進的責任。但對經常接觸會眾的駐堂牧者，遇上較尖銳的問題，必須求主賜下智慧。在華人教會中，若是可以私下處理的個人恩怨或僅屬少數人的問題，不要帶到講台上論述為佳，免得有人誤認講員借用講台作砲台。

C. 配合講道場合

每次講道，都得先花點時間知道聚會的場合、時間、地點及人數多寡等資料。

1. 場合

當天的聚會有什麼特別性質，如：感恩、記念、專論？或有無其他特別節目配合？聚會中是否還有其他講員？此外，會眾有什麼特別的期望嗎？

在培靈會中不要講太淺顯的福音信息，在佈道會中要減少屬靈的術語。我最怕被邀約擔任「培靈佈道會」的講員，因為這種聚會沒有清晰的對象。我猜想主辦教會一方面要佈道，卻怕沒有人來，另一方面就加上「培靈」二字來吸引信徒，但因為目標和對象不清晰，很難兩面討好。

2. 時間

聚會時間是在早上、下午或晚上？早上精神較好，下午較熱，人又容易疲倦，晚上則要注意燈光是否足夠。此外，聚會是在會眾吃飽之後或者是吃飯之前？吃飽的人反應遲鈍，若靠近吃飯時間就必須準時結束聚會。

3. 地點

聚會地方的大小，座位是否足夠，間隔是否擠迫，投影設備，音響，講台上的擺設，講台的高度及與會眾的距離等，對講員都會有影響。若使用聚光燈照射講台，講員往往不能看清會眾的反應，這些都是講道者要先了解的。

4. 人數

大型的聚會中，群體氣氛熱烈，呼召時會眾容易作出回應和行動。人數較少的聚會中，人與人之間比較親切，較易熟落，講道時可以多用對談的方式跟會眾互動。

三．運用想像，活現眼前

講道者切忌自言自語。保羅在書信中經常假想他的讀者就在眼前，可能正在對他的講論發出疑問，他主動地在信息中提出這些問題，並一一解答（參羅三 1-9，四 1，六 1-2 等）。先知瑪拉基的信息也有類似的特色，書中用五次想像出來的答問，來導出聖民中間的屬靈問題（瑪一 2-3、6-8，二 17，三 7-8、13-15）。講道者很容易只是單方面傳遞信息，而忽略了會眾心中對信息產生的困難與疑惑。

A. 想像力：代入

要想像會眾與教會的需要。用想像力將自己代入在他們中間：「你們可能會這樣想……。」多考慮他們的處境，體會他們的感受，從他們的角度去發掘問題。簡單來說，就是設身處地去為會眾着想，藉着心靈的對話將這些需要帶出來。例如盼望會眾在哪一方面成長？教會在哪方面比較疲弱，需要堅固？在預備講道時，最好能將一些具體的面孔顯示在眼前，這樣會有助我們貼近會眾的需要。若是在一場對話中，你根本不知道對方的需要及他心中的想念，對話便很難產生功效。

羅賓森建議：

「每篇信息要針對兩三種人發出，效果比較好（每週轉換另外兩三個群體）。很奇怪，信息越是直接針對一些個人的需要，越有普及性。為了幫助我能針對不同經歷的聽衆講道，我用了好友蘇努克建（Don Sunukjian）介紹的一種人生狀態表格來準備講道。表格的最上一列註明性別及婚姻狀況（男、女、單身、已婚、離婚

及同居等）。表格的最左一行寫下不同年齡層（青少年、青年、中年及老年）、專業分類（失業、個體户、打工階級及管理階級）、信仰狀況（委身基督徒、慕道者、憤世嫉俗者及無神論者）、健康情形等資料。我根據講道的對象，教會會衆與社區的情況，製作了這個表格。在仔細研讀經文，發展出講道主題後，我會在表前徘徊，要在縱橫交錯的表格中，找出二至四類群體，作為我的信息特別針對的對象。」[10]

若不能這麼細緻地分類，可以略微簡化。每次選定兩三種群體，然後每個信息的重點都以他們為對象，思想如何能將這信息落實在他們的生活中。

有一次，我用詩篇第一二七篇講道，會後有一位多年不育的姊妹問我：「牧師，久婚不育是不是神的咒詛？」我立刻警覺，在講述兒女眾多是神的祝福的同時，我沒有提及可能有例外的情況，忽略了會眾中間有不孕的愛主姊妹，沒有顧念她們聽這篇信息時的反應。

在電台廣播中傳講信息，要比在教會現場實際宣講更困難，因為沒有特定的對象，看不見聽眾，更不知道聽眾的需要，純粹是對空氣說話。在這時候，運用想像力便很重要，要想像自己是對着一批「活人」講道，內容才會較生動。

B. 同理心：認同

被造的人有一些基本的、共通的需要，例如：被愛、期望生命有意義、背負着罪擔與過去的包袱、畏懼死亡等。這些需要在講道時可以用同理心代入，那就更能讓會眾認同信息的內容。

克拉多克（Fred Craddock）在《講道》（*Preaching*）雜誌中提到

的「同理心式的了解」，也可以幫助我們餵養羊群。他說，拿一張紙寫上：「如果……那會怎麼樣呢？」填上不同的人生場景：面對手術、獨居、財富暴增、被社群拒絕、入伍當兵、不能閱讀，或是十四歲……。再填寫可以臆想到的情況。這種練習可以使你更明白如何應用及舉例說明神的話。[11]

對於一位單親或離過婚的人，該怎樣解釋神設立婚姻的美意？他會怎樣想呢？若說找到配偶就是找到幸福的另一半，這些人會有什麼反應呢？而對那些尚在尋覓佳偶的人，又該作出什麼鼓勵呢？

例證一：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講解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時，羅賓森特別注意到會眾中有失婚的人。因此，要盡力表達同理心。「我知道台下坐着離過婚的人，一開始他們可能覺得神與羅賓森都恨惡他們，…… 後來，我告訴他們：你們知道神為什麼恨惡離婚嗎？神不是恨惡離婚的人，乃是恨離婚帶給人的影響。你們受到傷害，孩子們也滿是創傷。你們可以為此事作見證，神之所以恨惡離婚，乃是因為祂愛你。」[12]

C. 心靈對話：溝通

講道是一場對話。不單是無聲無息的心靈對話，更是由唇齒之間發出實際的對話。讓人在感到親切、沒有威脅的氣氛下領受真理，不必經常使用一些從上對下的權威性語句。

對話式的講道可以從聖經中找到根據。詩篇經常用在聖殿的敬拜中，以一唱一和的方式進行；最好的例子是詩篇二十四篇與

一三六篇。福音書中充滿對話，而不是冗長的講章（參約三、四章）。又如彼得講完五旬節的講章後，會眾中有人問彼得：「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13]

所以，預備講道可以將信息的內容轉化為幾個回合的對話。你會發現，將講道改成對話的方式有以下果效：講話的聲音比較有親和力；神學解釋比較容易明白；專門術語會減少，轉而使用淺白的詞語；平日高亢的語調，變成平和的、交談式的語調；同時，你還會注意到聽眾開始有回應。

幾年前，我開始用與會眾對話的方式來講道，發現有出人意表的果效。在設計講章時可以在關鍵地方對會眾發問，讓他們思考，但不一定期待他們的回應。若是要取得現場回應，先要在心理上預備會眾。例如，看見會眾的反應並不熱烈，可以說：「弟兄姊妹，我在講道時希望能與大家互動，所以當我問大家問題的時候，請用簡單的『是』或『不是』來回應，也可以點點頭或搖搖頭，最低限度要用一個笑容或是『阿們』來回應，好嗎？」我發現，每次講完這一番話，大家都開始有反應。不單講員講得起勁，會眾亦因為參與在其中，顯得趣味盎然，更容易領受信息。

例如，在聖誕節的信息中，可以明白會眾的需要，加入以下的心靈對話：

聖誕節快到了！對許多人來說，這是一個期待已久的快樂日子，是交換禮物、參加各項聚會活動、報佳音的節期，也是出外旅行、親友相聚一同歡樂的好時光。然而，在這個廣大社會，難免有人是帶着傷痛、孤單與失望來面對這個日子的。

相信對於有些弟兄姊妹來說，這個聖誕並不好過，當看見到

處充滿歡愉氣氛的時候，只會觸景生情。有人會說：「我最近被解僱，經濟拮据，如何可以歡樂呢？」另有人說：「我仍忍受着浪子飄泊在外的沉痛，如何能釋懷？」又有人說：「我懷着親人離去的孤寂，少親無友，只有形單影隻地過節。」在各種環境壓力的催逼下，因感懷身世而倍覺淒清。我相信有些弟兄姊妹心中不但沒有樂歌可唱，反而是聲聲哀鳴。

聖誕是屬於每個人的嗎？是不同人等都可以慶祝的嗎？當然是！因為耶穌基督是全體世人的救主，這節期當然是為每個人預備的了！過聖誕節的目的，不是觀賞世俗的裝飾與狂歡，乃是紀念我們的主為了世人——包括我們每個人，降世為人的偉大行動與慈悲胸懷。這樣，物質的豐美就不如內心的平安與感謝了。

若能這樣與會眾對話，他們會感受到你誠摯的關心，至少你沒有忽略他們的需要。你這樣關心他們，必是神的愛在你心裡發動。會眾感受到神的愛，心靈自然更加開放，對神的話更有回應。神的愛藉着講道，終究能感動人歸向神。

然而，這個代入、認同與溝通的過程，需要日積月累去揣摩和體會，才能掌握得恰到好處。司蘊道（Chuck Swindoll）牧師說：「我現在知道如何與會眾的心靈接軌。我不能用言詞表達心中的釋懷，也不知道怎樣教導別人，因為這是從年復一年的經驗累積而來。有時候，我花時間預備了某段講章，但我會搖頭對自己說，這個故事我喜歡，這個表達法我也喜歡，但整段講法就是行不通。」[14]

四．訓練會眾，聽道行道

今日教會中最需要以聖經為本的講道！換句話說：講壇信息

強的教會，才能奠定美好堅實的發展根基。然而，有了好的講道，還得要有好的會眾聽道和去行道，才會結出果子來。聽道和行道的會眾，同樣是教會發展不可或缺的要素。

因此，我們也要培養會眾有一種聽道受教的心。無論台上的講員講得怎樣，神都會透過他要我們學習功課。我們要做的是從正面去聽、去領受，不要一直存着負面的心思去聽。

A. 建構聽道行道的傳統

今天的會眾對講員的要求非常高，經常用名講員與教會的牧者比較，讓講道成為高度的挑戰。但會眾只聽道而不行道，對他們的靈命與教會的成長毫無作用。

人生下來就有味覺，自然而然地知道享受與追求是美味可口的食物。然而，人對屬靈事物的愛好卻不是與生俱來的。因此，講員預備好的講章之外，教會也要重視建立弟兄姊妹聽道和行道的藝術，慎防猶推古事件（徒二十 9-12）在教會中歷史重演。[15]

聽道與行道是需要教導的，教會的牧者與領袖應留意在教會中建構良好的「道統」（道的傳統），以幫助弟兄姊妹明白如何聽道，並切實地行道。這種「道統」如同教會中的氣候，可以幫助將道種深植在人心中。

B. 培養聽道行道的心態

1. 專注

鼓勵弟兄姊妹星期六晚上早一點休息，星期天早上不要處理太多事務，早早到教會。在崇拜後，亦不要計畫趕到什麼地方去。讓自己先預備好心靈聆聽神的話，而後能享受主裡的安息。

崇拜前儘量提早到聚會地方，先安靜自己，求主賜下受教的心、聆聽的耳朵，等候與神會晤。啟示錄致七教會的書信中，每段結尾都有一句話：「凡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啟二 7、11、17、29；三 6、13、22）當中的「耳」是單數字，是指聽覺，不是肉身的兩耳。

摒除一切雜念，藉着禱告，求主使你將世俗的事，包括個人、家庭、工作或事業上的一切意念放下，專心仰望神，等候祂的話語。若有外來講員，要留意儘量勿在禮堂中交頭接耳，甚至議論紛紛，以免失禮。

雅各書一章 10 節告訴信徒要「快快的聽」，這是說對神話語的態度。這裡的「快」並不是指速度快，乃是要「專注地」聽，如同海綿盡量吸收，又如飢餓已久的人看見美食，心中就嚮往不已。

2. 主動

我們聽別人講話，可以有「主動的」和「被動的」兩種。「被動的聽」多少有被強迫的意味，心中不滿，虛應故事，其實根本聽不進去。「主動的聽」是自發性地要接受信息，期待着講員的宣講，在腦海裡與講員互動，在心中說「阿們」等。

邊聽邊想是主動地聽的一個特點。不僅回想剛聽到的話與品味話裡的含義，又預想接下來講的是什麼，腦子很忙的！要儘量客觀地聽，留意信息的細節。如果思想不能集中，可嘗試默禱，然後，只是靜靜地聽就好，不要胡思亂想。

因為有互聯網，信徒可以隨時聽到很多好講員的講道，所以並不太珍惜在自己教會聽道的機會。但事實上，在現場聽道和敬

拜，每次與神會晤，都是值得珍惜的。

3. 謙柔

人潛意識地會為別人聽道，藉此得到「彈藥」作為論斷人的基礎。然而，為自己聽道才能真正得到餵養而靈命長進。要先放下自我，棄絕所有成見，即使講員講的與自己以前領受的不同，先不要急着排斥，不要自以為熟悉聖經，就開始評判論斷，要等聽完全篇才作出評估。

絕對不要因為講道者拂過自己心靈的傷處而發怒，正是雅各勸勉信徒要「慢慢地動怒」的原因（雅一 19-20）。聽道為何會動怒呢？因為神的話就是一把兩刃的利劍，在切入剖開的時候，難免觸及聽者心靈中不為人知的傷處。在這時刻應該求聖靈動工，深切地省察自我，而不是遷怒於那位將神的話帶到我們中間的講員。

C. 訓練聽道行道的技巧

1. 記錄心得

聽道是與神會晤的時間，神往往藉着講員向我們發出挑戰、提醒、激勵或安慰，若能預備一本筆記簿記下這些心得與感動，以便有空可以再翻閱細嚼，日積月累，對靈命將有很大的幫助。現今手機和平板電腦也有記事簿的功能，都可善加利用。

2. 掌握中心

聽道時不單注意小節或故事笑話等，要明白信息的中心主題。聽道時要順着講員的思想脈絡，掌握整篇信息。有些講員講道時，會剖析經文的歷史背景，從中探究經文背後的深意，又用

一些例證說明並提出應用等。故必須明白整段經文的主要思想脈絡，才不會弄錯重點，誤把背景資料和例證故事視為信息的主軸。

3. 生活接軌

聽道的最終目的是行道，故必須留意如何將神的話語在生活與事奉上應用出來。不論講者或聽者，都必須視行道為最終的目的。正如雅各所說，聽道而不行道，就如同人對着鏡子觀看自己的面貌，但轉眼便忘了，這樣的聽道無補於事，不能給生命帶來任何改變。相反的，我們若願意行道，不論行出來的是多麼微不足道，個別地或集體地都能發揮對生命的影響力。

結 語

傳道人與會眾的接觸，是牧者與羊群的接觸。主耶穌說，羊會認得牧人的聲音。因此，能打動人心、帶來影響力的講道，並非單單取決於如何預備講章，更來自牧者平日和羊群的對話。牧者認識和了解他的羊，以致所講的道真的能對症下藥，打動人心。這一點，需要牧者親自去揣摩，付上心力與時間跟羊群建立關係才能體會，並非可以傳授的技巧。

當我們作出了最好的準備，最後仍可能會掛一漏萬。而講道的果效，除了人一切的努力和準備，更需要倚靠聖靈的工作，故必須以多方的禱告承托，堵住破口。這實在是預備講章時最重要的、看不見的又常被遺忘的功夫呢！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閉門造車」或「沉迷愛好」的講道，有些什麼特點？會帶來什麼不良影響？
2. 「道成肉身」的講道，與講員的牧養情懷息息相關。如何能增進或提升這方面的情懷？
3. 怎樣才能增加對會眾的了解？對於深受當代文化塑造和影響的會眾，講道者有什麼方法可以更貼近他們，更了解他們的需要？
4. 如何能在教會中建構「道的傳統」，幫助弟兄姊妹敏銳於神的話語，留意聽道，更積極行道？你和教會中的同工與領袖，可以在這方面作出什麼嘗試？

習 題

習題一：請按本章所建議的，在下一次出外講道的時候，先對「會眾研究」的項目作基本調查。先認識基本資料：他們的性別與年齡，語言與文化，職業、住處與教育程度等；再了解心靈狀況：他們的需要、憂慮與靈命光景；最後掌握講道場合、時間、地點與人數。

習題二：在較為年青的會眾與較為年長的會眾中二者之間，你認為講述列王記上十七章 8-16 中「信心的功課」時，著眼點與落腳點是否會有不同？

習題三：對於一些經常會在每顆樹後看見魔鬼影蹤的會眾，你會如何應用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信息？又對於一些不太相信有靈界爭戰的會眾，你又會如何用這段經文作出應對？

附註

1. Scott Gibson, introduction to *Preaching to a Shifting Culture*, e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4), 11-12.
2. J. Daniel Baumann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47-58)、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68-181)與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頁 75-92)都將「會眾研究」放在預備講章之前。雷美旭．理查(Ramash Richard)(《釋經講道七階》，頁 228-231)將它放在附篇。而柴培爾、羅賓森、Don Sunukjian 與 Stephen Olford 等學者，都沒有將這課題放在他們的課本中。
3. Haddon Robinson, "Preaching to Everyone in Particular," in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e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9), 121.
4. 楊牧谷：序言，《頑石點頭——彼得生平研究》(新修版)，賴若瀚著(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10)，頁 vii。
5. 引用 Harry Emerson Fosdick 的話，參網頁：http://thinkexist.com/search/searchquotation.asp?search=preaching&q=author%3A%22Harry+Emerson+Fosdick%22；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2 日。
6. 改編自韓森(Richard P. Hansen)：〈懂得輕鬆的傳道人—使用幽默與諷刺〉，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合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259。
7.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台北：基督教文藝，1989/1996)頁 170-172。
8. 參網頁：http://www.barna.org/faith-spirituality/400-who-is-active-in-group-expressions-of-faith-barna-study-examines-small-groups-sunday-school-and-house-churches?q=men+women+attend+church；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3 日。另外，在 Alice P. Matthews 的 "Preaching to the whole church" 一文中，她的研究指出在美國歷史上，教會聚會及參與事奉者，一直都以姊妹居多。
9. Haddon Robinson, "Preaching to Everyone in Particular, " in *Making a Difference in Preaching*, 119.
10. 羅賓森：〈針對每個人的講道，如何觸及人心深處〉，頁 126-127。另參 J. Daniel Baumann,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262。
11. 轉引自亞瑟斯(Jeffery Arthurs)：〈在教會中講生命之道——神如何用祂話語的事奉來建造並增強祂的身體〉，《講道者工作坊》，頁 45。

12. 羅賓森：〈針對每個人的講道，如何觸及人心深處〉，《講道者工作坊》，頁 130。
13. J. Daniel Baumann,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260.
14. Chuck Swindoll: "On Preaching Experience", 參網站：http://www.preaching.com/resources/articles/11632371/；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2 日。
15. William D. Thompson 寫了一本獻給猶推古以及他的後代的書(意指聽道善於打瞌睡的人)，書名是 *A Listener's Guide to Preaching* (Nashville, Tennessee: Abingdon, 1966)。雖然比較古舊，仍不失為一本全備教導人怎樣聽道的書。

41087

第八章

有益健康
融會應用實踐

引言

一．應用的重要性
- A. 耶穌基督強調應用
- B. 聖經作者注重應用
- C. 聖經寫作為了應用
- D. 屬靈爭戰需要應用

二．應用常被忽略
- A. 知識重於實踐
- B. 會眾知所適從
- C. 聖靈感動帶領
- D. 應用帶來威脅
- E. 被人視為膚淺
- F. 講者忽略應用

三．應用的守則
- A. 基於經文正解
- B. 先從大處着眼
- C. 針對實際需要
- D. 具備牧者心腸

四．應用的策略
- A. 實踐原則作大綱
- B. 建立實用性張力
- C. 多採用應用例證
- D. 建議實踐的方案
- E. 發出挑戰與感召
- F. 設討論回應小組

結論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講道若只為了傳講知識，那麼其內容是可預期而不具威脅性的。講道若要改變人的生命，則是高難度甚至高風險的事。然而，更新生命是講道的核心。一篇有效的講道，不在乎講者如何巧妙地遣詞用字，而是要看講道者怎樣用神的話來連結聽眾。」[1]

——史道衛 (Joseph M. Stowell III)

引言

缺乏應用的講道，就像菜肴只注意盤飾，卻缺乏營養；或只詳細講解營養學，卻不下廚動手煮來吃；又或是只提供無謂的零食，沒有端上健康的食物。一個飢餓的人，不需要別人向他解釋食物的營養分量，也不須去了解烹飪常識和過程，他只需要真正的食物可以裹腹。講道的目的是要滿足人飢渴的心靈，不能只停留於傳遞知識。

講台上冗長的講解，往往只在最後交代幾點應用就草草結束。這種與生活脫節的講道，誠如「鳴的鑼、響的鈸」，只聽雷聲響，不見雨下來。面對瞬息萬變的世代，如何能在講道上堅守信仰，又能傳遞有時代感、具透析力的信息呢？在講道中帶領信徒與神相遇，了解神的心意，並活現基督，是十分重要而又極不容易的事。應用的困難在於會眾各有不同的處境，而傳道者受限於個人的經驗以及對時事的接觸，難以「搭橋」到會眾中間。

我在美國達拉斯牧養教會的期間，基於修讀教牧學博士班課程的要求，在教會中作了一次主日講道的評估。[2] 調查分四個領域：

合乎聖經、條理分明、引發興趣與實際可用。從收回的三百多份評估表，發現得分偏低的是講道的實用性。於是立時到神學院註冊修讀一科獨立課程：「講道與應用」，力求提高講道的實用性。

一．應用的重要性

人們每天面對各式各樣的挑戰，生活上的壓力催逼信徒從信仰中尋求力量與出路。信仰斷然不是人生的點綴，它應該為信徒提供實存人生中的出路和種種的動力，產生改變人心、影響生命的果效。

為什麼在講道中必須提出應用的方案與策略呢？有下列各項原因。

A. 耶穌基督強調應用

耶穌在拿撒勒會堂傳講第一篇信息，在讀完以賽亞書六十一章 1-2 節後，祂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路四 21）講道完畢，有人讚賞祂（路四 22），但也有人要趕祂出城，推祂下山（路四 28-29），可見祂的講道在引發迴響之外，更帶來強烈的反應。耶穌的講道不會不痛不癢，聽者不是贊成祂，就是反對祂，很難保持中立或是無動於衷。教會的講道若不能改變人的生命，會眾經年累月機械般的來去，來的時候是什麼樣子，回去的時候還是同一個樣子，有什麼益處呢？

在結束登山寶訓前，耶穌警告人不要只從外表來事奉神，乃要與天父建立生命的關係：「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 21-23）奉主的名傳道、趕鬼、行異能，都不能保證可以進天國。惟有

真正認識神、遵行祂旨意的人才能進去。

接着，祂用聰明和愚拙的人的對比（太七 24-27）說明兩者的分別，指出：愚拙人沒有實行主的話，如在沙土上建房子，至終倒塌；聰明人聽道後去實行，如在磐石上建造房子，根基穩固。請注意眾人聽了登山寶訓後的反應：「眾人都希奇祂的教訓，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太七 28-29）在大使命的吩咐中（太二十八 18-19），主耶穌差門徒出去，要使萬民作門徒，學習並遵守主的話。希臘文「遵守」這個動詞有「看守、保存」的意思，重點在「遵守」與「履行」。例如：要遵守律法（雅二 10）、遵守吩咐（太二十 20）、遵守安息日（約九 16）、遵守遺傳（可七 9），與遵守誡命（約十四 15、21，十五 10）等。[3] 這詞在新約聖經中出現超過七十次，有半數以上是上列的意義，可見它是一個行動詞。[4]

「要遵守」表明心中受感，然後付上代價，踐信於行。講道的目的應配合大使命，引領各人作門徒，使他們學習並遵守主的話。

B. 聖經作者注重應用

威爾金森（Dr. Bruce Wilkinson）〈七個給學習者的定律〉（"Seven Laws of the Learner"）在講座中發表統計，指出保羅寫作羅馬書，內容講解與應用各半，第六至八章可歸在應用的部分；以弗所書也是平分秋色，彼得前書有六成，雅各書最多，有八成是應用。耶穌的登山寶訓是六成五，馬可樓的「臨別講論」，更有大部分是應用，可見耶穌基督是「應用之王」。另外，他又指出美國好幾位被主重用的講員，如慕迪、司蘊道（Charles Swindoll）、斯坦利（Charles Stanley）、韓君時（Howard Hendricks）等，他們的

講章至少一半是應用。[5]

當然，如何區分解釋與應用，見仁見智，各人都有不同的計算方法。例如按傳統的劃分，認為羅馬書的前十一章是解釋，後五章是應用。但無論如何計算，都證明聖經作者在闡釋真理之後，非常注重教義在生活上的實踐。

我建議最好的分配比例，是解釋與應用各半或六四分賬。教義性較重的經文，可以解釋六成，應用四成；而實用性較強的，則可應用六成，解釋四成。雖然如此區分不容易清晰界定，但大致給講道者一個基本概念，預備講道時便更有方向。

C. 聖經寫作為了應用

講道的目的，應與聖經寫作的目的相同。就是保羅說的：「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6-17)

聖經是一張人生地圖，講道的目的是展示這張地圖，好知道如何走合神心意的道路。只有這樣，講道信息才不至於停留在聖經中歷史性的教訓，可以徑直切入信徒具體的生活。

既然聖經寫作的目的是為了改變生命，而釋經講道是要傳遞聖經的真理，所以釋經講道的主要目的，就是要改變生命。這項三段論證應該是極為清楚明確了。

保羅說出聖經四項改變生命的功能：「教訓」、「督責」、「使人歸正」與「教導人學義」。保羅向來講究用詞，字字珠璣。細察之下，這四個詞語可分成兩組：「教訓」與「督責」兩個一組，強調教義上的功能；「使人歸正」與「教導人學義」兩個一組，

指出道德上的效用。[6] 不少教會的信條根據這兩節經文，總結了聖經寫作的目的為「聖經是信徒信仰與行為的最高準則」。

這四個詞語，又可以用交叉平行的文學方式予以分析，分為「正、反、反1、正1」四方面。

1. 聖經在信仰上的益處

正——「教訓」是信仰上的教導。我們怎知道耶穌是童女馬利亞生的呢？因為聖經如此說！為什麼相信身體將來要復活呢？因為聖經如此說！當撒瑪利亞婦人認識耶穌彌賽亞的身分後，她的人生立刻經歷翻天覆地的改變。今日的教會若不在信仰上下功夫，被異教之風一吹，就會搖擺不定。聖經必須成為教會教導事工的核心教材。

反——「督責」是信仰上的提醒。因為假師傅在教會內外矇騙人，使人背離正道，所以，對於那些已被蒙蔽的人，必須用聖經的教訓「督責」他們，讓他們知道錯謬，得以迷途知返。特別對於具有異端信仰背景的信徒，須用神的話語來糾正他們被扭曲的信念，讓他們得知聖言的教導而棄假歸真。

2. 聖經在生活上的益處

反1——「使人歸正」是行為上的矯正。聖經如同明燈顯明人心中的惡念，並引領人回歸。正如聖經說：「從前偷竊的，不要再偷，總要勞力，親手做正經事，就可有餘，分給那缺少的人。」(弗四28) 強盜要悔改，小偷同時要悔改。那麼，不是強盜又不是小偷的，要不要悔改呢？若然我們竊取過公司的時間，拿過公司的文具，不曾尊重智慧財產權，就都要悔改。另外，不勞而獲，路上拾遺，算不算是偷盜呢？也值得省思。但經文的總意是叫我

們不要貪圖不義之財，要自食其力，並要改變以自我為中心的生活，重視與別人分享所有。

正 1——「教導人學義」是行為上的引導。聖經不但引領人回歸正路，更指示義路讓人走在其中。「學義」是行為上彰顯主耶穌救贖生命的公義，與中國傳統中的「仁義」有別。

基於上述的理解，在應用時必須經常注意提出四個問題：

1. 要相信哪些正確的信念？
2. 要校正哪些錯謬的信念
3. 要摒棄哪些錯謬的行為？
4. 要追求哪些正確的行為？

用一個簡單的方法來歸納，主耶穌在大馬色的路上向掃羅顯現，掃羅問了兩個問題。先是：「主啊，祢是誰？」(徒二十二 8)，是對象與信念的問題；然後再問：「主阿，我當作什麼？」(徒二十二 10)，是行動與應用的問題。

口. 屬靈爭戰需要應用

正如在本書開始時所述，信徒正在參與一場思想戰。我們的文化與思想形式已被撒但攻佔，成了他的營壘（林後十 4-5）。然而，有些傳道者仍好整以暇，像觀光客一樣，優悠自在地告訴人這裡景色怡人，那邊要拍照留念等，缺乏爭戰的迫切感。

1. 從思想與信念開始

「信念」包括一個人的觀點、認知與假設。若要改變行為，必須從改變「信念」開始。當然，有些人會因一時衝動做出傻事，或偶然被過犯所勝，但大部分的行動是基於信念而來：我們所做

的事、所犯的罪，背後都受到某些信念牽制。若不先改變信念，再多的建議都如同墳墓外表的粉飾，不能改變墳墓裡的死寂。

因此，講道要強調正確的信念、價值觀與思想，然後行動上才會有調整。這樣做正是配合聖經寫作的目的：教訓、督責，然後才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

2. 更新屬靈的價值觀

聖經的信息可以直接矯正錯謬的價值觀，並指出屬天的、正確的價值觀。傳道者當將會眾從錯謬的價值觀轉移到正確的價值觀去。史道衛 (J. Stowell III) 對「有效領導」作以下的定義：「將人從自己的道路轉向神的道路；從他們的思想到神的思想；從受傷到醫治；從失望到盼望；從服事短暫的慾望與世界的宴樂，到為永恆熱切付出。」[7]

傳道者要經常尋思：「這段經文教導哪些屬靈的價值觀？」「當今的社會與文化如何傳達相反的價值觀？」「這次講道將如何指出、解釋並印證屬靈的價值觀？」「講道如何針對文化潮流的相反價值觀？」「如何鼓勵信徒轉向活出神的道路與思想？」[8] 先着手改變信念，正是擒賊先擒王的策略。

吳思源先生指出：「破與立」是講道的關鍵，參照耶穌的講道，幾乎都存在很多「破與立」。他說：「講道要『破』除會眾的迷思和自以為是，再建『立』他們的信心、行事準則及人生方向。」他坦言要做好「破與立」，須要按時分糧。[9]

「破與立」，按柴培爾的講法，是要找出人的墮落要素，然後藉著基督耶穌的救贖，將人帶回神的心意中。因此，在破與立之間，講道自然是場爭戰。介入這場爭戰充滿挑戰，甚至會使人疲

累，絕不輕鬆，講道者必須要有萬全準備。

3. 引領人悔改回轉

聖經常提及「悔改」。「悔改」的基本意義是「心意回轉」，在思想與行為上作出一百八十度的轉變，回歸到神心意的路上。這詞給人十分嚴肅的第一印象。有人認為信徒信主之時，要悔改認罪，但信主之後就不須再悔改了。其實，基督徒在信主之後，仍然常常需要神的話語領我們悔罪，重新歸向神。

在高速公路上開車，若錯過出口，最佳策略是在下一個出口「回過頭來」，走回正路。否則，便會越走越遠，走更多「冤枉路」。在屬靈的路上若是走迷路、走錯路、走歪路，或是偏行己路的時候，要怎樣反應呢？當然是立刻回頭，走回正路，這是「悔改」。

二．應用常被忽略

應用是那麼重要，但為什麼在今日的講台上卻是常被忽略呢？這往往是因為以下的種種原因。

A. 知識重於實踐

講道者若只看講道為學術研究，自然會忽略應用。在沒有足夠心理準備的情況下，就會忘掉這個部分了。

須知道，講道的真正目的，絕不是讓傳道人發表他鑽研聖經語句文詞的心得。否則，這跟中國鴻儒窮經皓首對各種古籍加以訓詁考據何異？除非我們看重弟兄姊妹的生活處境，迫切為他們思考神的話語當如何落實，講道便觸碰不到信徒生活的頻率，更談不上影響別人的生命。

B. 會眾知所適從

會眾是否能聽到真理信息之後，便知道對號入座，舉一反三地去應用呢？不一定。因為人基本上是耽於逸樂而有惰性，不願意自動自覺去調整自己的生活形態。多數的信徒到教會來都是例行公事，按多年的習慣而行。他們聽道，並不是要熱切地將神的話語應用與實行。

威門（David Veerman）說得好：「過去，我假定聽眾自己會將聽道的學習與生活自動掛鉤，這又是個常見的錯誤。我們都不想低估輕視聽眾的智慧，所以我們搭建聖經故事的架構，加上神學的洞見，或是亙古不變的真理，然後就任由他們自己發揮。但我氣餒地發現，大多數人的思想跳不過這個門檻。會眾不願意被灌餵嬰兒食物，但他們的確需要有人帶領。」[10]

C. 聖靈感動帶領

講員常作的錯誤預設，是以為自己只須點出真理，聖靈自然會跟進、感動與帶領。不錯，聖靈在講道上的參與是不可或缺的，而且聖靈必定會親自動工。然而，教導信徒怎樣將聖經中的信息，應用在現實世界的生活處境中，卻是講道者的責任，不能全推給聖靈。

耶利米曾責備當時的假先知：「我沒有打發那些先知，他們竟自奔跑；我沒有對他們說話，他們竟自預言。他們若是站在我的會中，就必使我的百姓聽我的話，又使他們回頭離開惡道和他們所行的惡。」（耶二十三 21-23）由此可見，神的僕人要用神的話帶領百姓離開惡道，這是責無旁貸的。

D. 應用帶來威脅

影響講道者不在應用方面多下功夫的另一個原因，是應用給會眾帶來威脅和壓力，所以最好不要涉入太深，不要太「直接」，免得引人反感。會眾之中若有人擔負罪惡，但執迷不悟，屢勸不改，如果講員基於真理屢加責備，可能對方老羞成怒，傳道者最終成為被攻擊的對象。正如在本章開首語所述：「講道若要改變生命，是高難度甚至高風險的事。」

講者不能只是建議講道的應用部分，自己必須帶頭身體力行，才能推動、激勵和感召其他人一同去實踐。

E. 被人視為膚淺

只知注重學術研究的傳道者，追求高言大智的講論，認為講道信息涉及太多實際應用是「膚淺」的表現。威門指出：「有些傳道者會不自覺地想要顯揚自己的神學知識、原文造詣，當會眾們正等着改變生命的挑戰時，傳道者卻只顧分解神學重點，推敲研討語源學，或考量經文的背景，忽略了信徒在現實世界中的處境和掙扎！」[11]

耶穌時代的文士與法利賽人是最好的例子。他們聖經知識豐富，行為卻接不上軌。「他們把難擔的重擔捆起來，擱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太二十三4）他們患上了職業病，對神的話語麻木不仁。為什麼知道得多的人往往實行得少呢？為什麼有知識卻不能產生力量呢？為什麼常到教會的人卻不能活出基督的生命呢？是不是習慣使然，使我們不能對所聽的道有反應？

講道的應用部分，不僅是加上在信息之後的一些點綴而已。如何把一段經文應用在二十一世紀的社會及文化處境，並且針對時

代而作出闡釋，引導信徒看見一項真理在當今的生活中的應用，是講道的核心任務。

F. 講者忽略應用

無可否認，傳道者的生命必須與講道相配，踐行宣講的真理。如果聖經真理無法影響傳道者一己的生活、價值觀、靈命與態度，那他就不能期待會眾也化真理為行動。傳道者是他傳講真理的最佳典範。

傳道者在會眾面前，必須是信息的真實體現。要自己先行實踐，然後才應用到會眾中間。傳道者就像導遊，自己親身行過的路，有了認識與體驗，才可以引導其他人前去。若我們本身也對神的道冷冷淡淡，不作反應，又如何讓弟兄姊妹經歷到神話語的真實呢？

傳道者必須注意培養四種增強講道動力的要素：「用生命傳講信息；按照經文改變生命的目的來傳講信息；針對實際生活的經歷來設計應用的部分；把預備好的內容加上清晰的方法來提供會眾應用。」[12]

三．應用的守則

傳道者要經常問自己怎樣將這信息帶進會眾的生命中，與他們的生活打成一片呢？答案是要詮釋聖經，詮釋會眾，亦要詮釋時代；就如林語堂先生說的：「智者閱讀群書，亦閱歷人生。」讀書、閱人之外，同時也了解天下事，對有效的講道者來說是不可或缺的。

A. 基於經文正解

解釋是應用的基礎。沒有正意的解釋，何來精確的應用？解

釋與應用性質雖然不同，卻是息息相關。若只是為了應用而講道，會眾所得的就只是應用，亦即一些生活上的常識或建議，這與聆聽勵志演講的所得沒有兩樣。甚至在佛堂集會或宗親會的演講中，亦可能聽到類似的感人故事、例證或警句。但這些沒有經文作為基礎的應用，缺乏權威性。因此，應用須有聖經的正解為支持。神的道是活潑的，深切影響人心，千萬不要低估神話語的力量。

然而，同樣重要的是，講道者不能將信息只停留在聖經的正解中。拉遜 (David Larson) 說得好：「只為講解聖經而一直停留在經文中，並非真正按聖經而行。」[13]

B. 先從大處着眼

講道的應用要先從大處着眼，從經文的神學性原則進到應用主題，這是主流意義的應用。除此之外的支流性應用並非不可提及，只是要分辨它們只是枝節而不是樹的主幹。

例證一：馬太福音二章 1-12 節的主流意義為耶穌是配得敬拜的主。若用這段經文來強調神帶領人的方法，就不是經文主流的意思。

例證二：用約翰福音四章 1-25 節講解個人傳福音的要訣，雖屬於經文的含義，卻非經文主流的意義。經文主要的意思是耶穌按部就班地帶領婦人認識祂是彌賽亞。先解決她對種族的偏見（約四 7-10），再來是她對物質的眼光（四 11-14），個人的罪惡（四 15-19），與宗教的傳統（四 20-24），最後讓她認識祂就是彌賽亞（四 25-26）。講述這段經文，講道主題可以訂為：「要認識並接受耶穌是救主，必須衝破種種心理上與行為上的障礙。」

例證三：「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不能同負一軛。」（林後六 14）保羅在整段經文（林後六 14-18）強調的大原則，是要信徒與不信的人分別出來。這個大原則可否用在婚姻的事上呢？可以的，婚姻既是一生的長久關係，這屬靈原則當然可以用上。然而在搭橋時必須做一點解釋，不要一下子便說這段經文是講述婚姻關係的。至於將這原則應用到生意上的合伙，那就比較牽強了。不與不信主的人合伙做生意，那是出於常識性的智慧，卻不能從這段經文找到應用的權威。最後，若是將原則應用到不與不信主的人交朋友，就有點匪夷所思，引喻失義了。[14]

C. 針對實際需要

我們活在一個受傷的世界中。到處都是心靈受創的人，連基督徒也不例外。若傳道者在台上不顧或忽略會眾中受傷、受壓和需要醫治的人，便會大大削弱他講道的效果。一篇講章若不能與人的需要接軌，絕不是一篇理想的講章。講道者若沒有針對人的需要，藉着神的話語堅固人、安慰人、鼓勵人，就不配作神的代言人。

有效的應用取決於明白在特定時候、特定場合中會眾特定的需要。注意會眾切身的問題，具有針對性，才不致隔靴搔癢。對於那些生意挫敗、感情觸礁、小孩生病、課業落後的會眾，你如何使他們注意你要講的內容呢？

好的講員將會眾心中的問題都一一提出了，而且在講道時逐一解答。在一次教授釋經講道的開始，我問學員：「誰是你最喜歡的講員？為什麼？」一位牧者同學說：「我最喜歡的那位講員，每次講道都好像是針對我一個人講的，他把我心中存着的一些問題

都提出來，又逐一解答了！」這種講道可以稱為現代的「先知講道」，因他早已知悉會眾的問題，並提出合適的答案。

口. 具備牧者心腸

講到應用時要有牧者以及為父的心腸。雖然有些會眾需要具先知精神的講員加以提醒與責備，但他們更樂於聽從一位愛他的牧者。

在提供應用時，可否因為看見時弊而責備人呢？可以的！可否鞭策弟兄姊妹努力追求？當然可以！愛之深，責之切，這些都無可厚非。耶穌強烈指責法利賽人虛有其表，而且對於祂的入室弟子，更是經常責備他們冥頑不靈。保羅鼓勵提摩太要「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 2）。講道的重點是「打碎剛硬的心，醫治破碎的心」，或說「使舒服的人產生不安，使不安的人感到舒暢」。有些講員很能安慰人，卻從來不碰觸人需要悔改的地方；另有些講員「善於」責備會眾，經常使他們感到不安，卻忽略安慰破碎的心靈，也沒有指點方向，令他們無所適從。

責備人難免會讓人感到難堪。若沒有帶着牧者心腸，沒有聖靈的感動，又察覺不到愛心的基礎，不免讓人難於接受。人們會誤以為你將講台變成炮台，只想攻擊人。在責備會眾之先，要以會眾的好處作出發點，存心幫助他們屬靈的健康，而非利用他們達成講道者個人的目的。裡面流着淚的責備，聽者自能體會而產生共鳴，可以收到預期的效果。若是抱持幸災樂禍的心態，聽者的反應與後果殊難逆料，切忌之。

不要因自己的權益受虧損就責備人，或是讓人感到你是為一

己的利益而振振有詞。要為自己的會眾承擔「父職」，帶著愛，責備的語氣與態度都會不一樣。其實最重要的有時不是說什麼，乃是他們怎樣聽。若是要避免經常責備人，可以考慮將責備的內容轉變成為問題，以較婉轉的方式讓會眾得到提醒。

四．應用的策略

設計講章時，必須納入將要應用之策略或方案。不要上了講台才即興發揮，想到哪裡就應用到那裡。刻意設計應用策略，是否與聖靈的工作相違背呢？相信二者並沒有衝突。其實，預備講章是完成人要做的事。神要人先盡上自己的責任，然後讓聖靈動工。風箏需要先有良好的設計以善用風力，但還必須有風才飛得起來。

應用該放在講章的哪一部分呢？保羅多半是完整地說明他的道理之後，在最後才提出應用（例如羅馬書與以弗所書）。彼得則將他的應用分散在他的講論之間（例如彼前一 13-16）。

將應用之道分散在講章各部分，或是集中在講章的結論，是講員個人的喜好與習慣。前三一神學院講道學榮譽教授佩里（Lloyd Perry）建議在每個講道重點之下，都加上一個分點來專講應用。換言之，他建議不要等到聽者飢餓疲倦、會眾的耐力和專注力無法延續時才提出應用。當講道時間不夠時，自然的反應會濃縮結論部分的內容，難免就無法挑戰會眾作出應用的行動。[15]

另外，在講到應用時該用「我們」，還是只能用「你們」？舊約先知有時候用「你們」，有時候用「我們」，將自己也包括在其中。建議可以按需要有所變更，避免千篇一律。

A. 實踐原則作大綱

講章大綱應該是可以直接應用的原則，不宜說約瑟怎樣，尼希米怎樣，只注重講述聖經中的歷史，要拐個彎才接觸到會眾的生活。也有些講章大綱不能立刻應用，因為觀念抽象，詞語艱深，難以明白；又或只是運用過去式動詞、第三人稱，讓人感到跟今日的處境無關。以上都是因為講章大綱太間接、失卻力量的例子。

好的講道者都會將講章大綱轉化為應用原則，這種應用是從樹幹處入手，不是僅僅撥弄樹枝或樹葉。其中一個方法，是盡量將「動詞」放在大綱中，讓每一點都直接可用。有一句話說：「講道必須以應用為重點，並點明應用」("Point to application and make application your point")，所言非虛！

B. 建立實用性張力

在解經的步驟中，傳道者會觸及經文中的張力，看見它如何與聖經整體教導不能配合。接下來在預備講章的過程，講道者必須將這種張力「搭橋」到現實生活中，建立實用性的張力。你可以坦承在預備講道時，自己對經文的意義產生疑慮：「這段經文的信息怎能應用在信徒的生活中呢？」

例證一：讀路加福音十五章浪子的比喻時，我難免覺得「浪子的父親縱容小兒子濫用自由，看來似乎十分民主開明，但事實上是讓小兒子糟蹋自己的生命。」然後將問題問會眾：「你同意這樣的看法嗎？」在指出張力後，必須提供合理的解答。「在此，我們得注意比喻的重點是強調神給予人自由意志，並願意等候罪人回轉，接受祂無條件的救贖恩典。在這個靠行為得賞賜的世代中，

實屬罕見，是彌足珍貴的事。

例證二：在講述彼得行在海面上的經文時（太十四 22-33），可以問：「要具備信心很重要，怎樣才可以有信心呢？在某些情況下，持守信心實在很難，甚至是難以運用。當怎麼辦？」

例證三：在講解「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不能同負一軛。」（林後六 14）的時候，有人可能會說：「只要我們相愛，就能衝破銅牆鐵壁，解決任何問題。為什麼我們不可以在一起呢？」在提出問題後，可以循序漸進地解答。「有愛就可以解決一切問題嗎？在雙方所持有的神觀、人生觀與價值觀相互衝突的時候，請問，是哪一方要妥協？若是要妥協，那麼屬於基督徒的一方要妥協什麼呢？你不能總是要對方讓步吧？」（詳細的討論請參第捌部，天糧品嘗篇，釋經講道示範之一。）

建立實用性的張力，能將會眾帶進經文，再從經文引進生活中，實際處理生活中可能的難處，並增加互動和啟發興趣，這對信息的傳遞很有助益。要特別注意，不要讓聽者在信息結束時仍然找不到答案與出路，必須幫助他們在耶穌基督裡得勝自己，也得勝環境。

C. 多採取應用例證

例證可有不同種類與功能，在講台上經常聽見的是解釋性的例證，用來闡釋真理。譬如嘉言雋語、故事比喻等。然而，它們缺乏應用的力量，因此要注意多用有應用效力的例證。

例證一：不要為明天憂慮

要講述「不要為明天憂慮…… 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

（太六 34）的時候，先想像會眾心中可能會產生的問題，可以對他們說：「弟兄姊妹，我相信你們心裡會說：牧師，在實際生活中，實在是不能不憂慮啊！」接着可以說：「我十分明白弟兄姊妹的心情，除非是萬能超人，或是不食人間煙火，不然怎麼可能沒有憂慮。在面對問題或開始要憂慮的時候，我建議大家用三個實際的步驟應對。這裡有一個現成的例子。」

1. 第一步驟是「接受」

最近我做完體檢，醫生看着報告說說：「按照你的血糖指數，若照過去三年攀升的趨勢繼續下去，五年後你將會有糖尿病。」聽到這樣的消息，弟兄姊妹，你會有什麼想法呢？

當時，我第一個反應是不太能接受：「我又沒有吃太多糖分高的食物，為什麼血糖指數會節節上升呢？」雖然如此，還是得接受這體檢結果。不要埋怨說：「為什麼是我？為什麼神不照顧我？」亦不能採取鴕鳥政策，當事情沒有發生。必須接受事實。

2. 第二步驟是「處理」

我接着問醫生：「我可以做什麼來減低糖尿病發生的可能性？」

醫生說可以做三件事：「第一，減少吃含糖分的食物；第二，經常運動；第三，半年後再回來覆檢。」

我心想：「這些應該都可以做得到。雖然心中不太願意，但決定將每早一杯心愛的奶茶減少到每星期一次。再按醫生指示，每週走路五次，每次約半小時。最後記得半年後再覆檢。」

3. 第三步驟是「交託」

該知道的已經知道了，能做的開始做了，就不要再憂慮了。

但面對一些不能改變的情況，該怎麼辦？其實沒什麼好辦的了，只好交託給主。馬太福音六章 26 節說：「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裡，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你們不比飛鳥貴重得多嗎？」若不交託，天天想到五年後可能會患上糖尿病，因而睡不着、吃不下，那又何苦呢？我無法掌握的事，交給主去處理吧。

如果一年之後血糖指數沒有下降，反而攀升，那怎麼辦？只有再次「接受」，繼續「處理」，也不斷「交託」。如果或者五年後真的罹患糖尿病，又怎樣辦？無他，得繼續「接受」、「處理」與「交託」。如果或者萬一也許有一天因糖尿病而離世，如何是好？別無他法，就只有「接受」，不過不必「處理」了，留待別人去「處理」，亦不需要再「交託」，因為已經面對面見主了。若不是按這些步驟處理，怎能心情釋放地活好每一天呢？

以上的例證帶有應用力，即使聽者沒有糖尿病，也不難舉一反三，觸類旁通，按照三個步驟去解決其他堪憂的問題，達到應用信息的效果。

口. 建議實踐的方案

應用必須具體。在說明真理之後，要列出實際行動或具體建議，供大家參考。其實，會眾可能心裡一直說：「這篇信息很好，但我要怎樣做呢？」

最好能定下配合信息的目標。例如你希望會眾怎樣實行所聽的信息呢？你要他們想什麼？感受什麼？做什麼？他們要面對什麼難處？當會眾在應用的部分受到激勵，想要作出回應、採取行動時，明白地告訴他們有什麼可行的方案，那些是最佳的策略。要

從「抽象的階梯」走下來，將建議從原則到細節，講得愈具體、愈清晰愈好。

不要假設會眾可以自己找到應用方案。一方面他們沒有類似的訓練，無從着手；另一方面他們十分忙碌，無暇研究揣摩。即使聽眾願意自行決定如何應用，但拿捏不準分寸。而因為人性弱點，而不願主動及畏難逃避的會眾，就更不用說了。

中國人比較含蓄，有時會粗略地提到應用，並不多談細節。誠然，有時候談得太仔細，不太適合國情或會眾的實際需要。因此，要從多個層面與角度來提出具體建議，以滿足不同情況，而不以偏概全。

在提供細節或具體應用時，不單注重此時此地的情況，更要作長線考慮，提供永恆真理與合乎聖經的價值觀，潛移默化，長久地影響人。也就是說，在注重細節的同時，每項細節都必須有永恆真理作支撐。

細節的應用方面，可以採用《十步釋經法》的 SMART 五原則，來斷定它的具體性與實用性：清晰具體（Specific）；可以量度（Measurable）；容易達成（Achievable）；實際可用（Relevant）；時間規限（Timing-related）等。[16]

例證一：上文「不要為明天憂慮」的例證中，已同時提出可實行的步驟。

例證二：禁戒舌頭的實踐方案

雅各書三章 1-12 節是一段實用性十分強的經文，對不同的人可以有不同的應用建議。

對要戒掉說粗話習慣的弟兄，可以建議說：「求神加添你力量，每天作出檢討，並請另一位弟兄作你的代禱伙伴，從旁協助鼓勵。」

對經常背後說人是非的姊妹：「要經常提醒自己，當想說別人的是非時，要停下來，問主說：『我說這樣的話能造就人嗎？』」

對常在兒女面前愛囉嗦的母親：「將你的兒女交託給神，學習放手，有些事情妳管妳說，反而弄巧成拙，造成僵局，那麼就不如不說。」

對容易發怨言的信徒：「每次想發怨言的時候，要思想神在你身上的一項恩典。」[17]

例證三：饒恕的真理

傳講饒恕的真理，可以先強調兩種人生觀。第一種「以牙還牙的人生觀」，是約瑟的兄弟們的想法，他們認為約瑟必報復他們。另一種「以善報惡的人生觀」，是約瑟的信心，他深信神掌管一切，即使屢遭傷害，仍確定有祂的美意在其中。持守約瑟的人生觀，才不致被苦毒蠶食掉自己的生命。

然後，向會眾發出挑戰，鼓勵他們釋放心中被禁錮已久的囚犯。

再用施密德斯（Lewis Smedes）的嘉言加重效果：「饒恕人就是釋放心中的一個囚犯，卻驚訝地發現，所釋放的竟然是你自己。」[18]

接着與會眾對話，說：「可能在座有弟兄姊妹心裡會說：『牧師，你不明白我的處境，你更不知道那人傷害我是何等地深，我怎麼可能一下子將他完全釋放呢？其他的囚犯我可以打發他們走，

不過，這人絕對不可以，我要將他關在守衛最森嚴的牢房中，至死方休。』」

「我可以體會你受到的傷害，因我自己亦曾被人傷害過。然而，你若選擇繼續被仇恨煎熬與毒害，真的會好過嗎？為了你的好處，為了你能過一個自由奔放的人生，神為你預備了一帖良方：『饒恕』！在釋放那囚犯之後，你將會活得更自在、更輕鬆。你願意按神的心意生活嗎？你願意相信神的吩咐是為了你的好處而設計的嗎？」

在回應呼召時，給會眾大約一分鐘，提醒他們將心中的囚犯一一提名釋放。

要緊的是：提供行動方案與細節的同時，更要具備說服力。會眾會質問：「為什麼我必須按你的建議去做呢？」基於聖經的信息具有權威，本當可以產生一定的說服力，但若再加上合情合理的講解，適切的搭橋，多了情緒上的認同與感召，會眾會更容易跟從你，到達你想要帶他們去的目的地。

E. 發出挑戰與感召

講員不單只是教導會眾，更要挑戰他們，讓他們靠主伸展自己，提供盼望，追求更上一層樓的經歷，將星星放回他們的夜空中。

林肯擔任美國總統期間，不常參加教會主日崇拜，免得自己的出現帶給大家不便，但他經常參加紐約街長老會星期三晚上的聚會。他會坐在牧師的房間，將門打開，安靜聽道。有一天晚上，他帶了一位幕僚同去。

聚會完畢，在回家的路上，這位幕僚問林肯是否喜歡當晚的講道。

林肯說：「我認為這是一篇思想周全，有說服力，用詞精煉的講道。」

「那麼，你認為這是一篇上乘的講道，是嗎？」

「不是的。因為牧師最後沒有發出挑戰，讓我們知道要做什麼。」

挑戰會眾的有效方法，要學效耶穌基督，經常問一些具有針對性、方向性、應用性的問題。直接問會眾對真理有什麼可以回應之處：「你有沒有這樣的經歷呢？」「你認為如何？」「你當怎樣回應？」

將要講述的一些句子，變成問題向會眾提問。比如在說明「要恆切禱告」之後，隨即向會眾挑戰說：「你的禱告夠恆切嗎？是否在禱告一次或兩次之後就灰心呢？」又如在說了「每天最少要花十五分鐘在膝蓋上下功夫」以後，立刻挑戰聽眾說：「你願意嗎？你願意在繁忙的日子中，每天撥出十五分鐘來禱告嗎？」教導之後，挑戰緊接而來，愈具體愈有效。講員不妨經常問自己：「我期盼會眾至此會有什麼樣的決定？」「要他們去做什麼？」和「要改變他們哪方面的觀點與習慣？」

例證一：應用雅各書三章 17 節

講解列出的一連串美德時，可以在簡單解釋每項特質之後，向會眾提出一個應用的問題。[19]

1. **清潔**——真智慧的第一個特徵是「清潔」，它毫無玷污、光明磊落、沒有詭詐或自私的意念。你行事是否光明磊落？你願意存一顆清潔、純一的心，活在神面前嗎？

2. **和平**——「和平」的特質不單是消極的不爭競、不找別人

麻煩，或不吵架等，更積極地指愛好和睦，以生命表彰和平的特質，做一個和平使者。你愛好和睦嗎？你願意求神讓你擔任和平使者嗎？

3. **溫良**——「溫良」的意思是對人溫和而善良，即或面對敵擋自己或明顯犯錯的人，也不會讓人感到你是以審判官的姿態出現（參提後二 24-25），反而常為別人保留空間，給予寬恕和挽回的機會。請問你讓別人感到容易親近嗎？你具備屬靈的親和力嗎？

4. **柔順**——「柔順」是不無理取鬧，不故意抹殺真理，也不用頑強手段待人。你會欺壓別人或貶抑真理嗎？

5. **滿有憐憫**——「滿有憐憫」是體貼別人的需要，並願意將自己的感情與資源與別人分享。你是否經常想到、體貼並滿足別人的需要？

6. **多結善果**—— 善果是生命產生的一切美好果效。你的人生產生了哪些屬靈的美善果效呢？

7. **沒有偏見**—— 是不以先入為主的意見去定別人的罪；不按外貌待人；願意用神寬大的心去接納人，甚至是那些與自己完全不同的人。你會用偏見論斷人嗎？你的心夠寬大嗎？

8. **沒有假冒**—— 是真誠沒有偽裝。不會只說不做，也不會說一套，做一套；更不會說話行事遮掩躲閃，因人而異。你的生命是表裡如一、始終一致的嗎？

例證二：應用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

對配偶忠貞，並不容易，有時候對方有些實在難以接受的脾氣個性。但感謝神，在神那裡必定有出路，而且委身於神的聖約，

會給我們衝破障礙的力量。你願意抓住神的應許，對設立婚約的神絕對忠誠？並對你的配偶忠誠嗎？

1. 對單身的弟兄姊妹：你願意求神給你信心，相信祂為你預備信主的對象嗎？你願意求神給你忍耐，在未找到對象之時，仍然繼續等候神所定的時間嗎？
2. 對已婚又十分恩愛的夫婦：我為你們感謝神。你是否願意求神保守你在婚約中持守忠貞與純潔？
3. 對已婚但與配偶偶生齟齬的：你願否在婚姻生活上作出調整？你願否求神讓你放下自己，用捨己的愛來愛你的配偶？你認為在保持婚姻忠貞的建議中，哪一項對你最適用？你願意排除一切攔阻去付諸實行嗎？
4. 對已婚而正在考慮離婚的人：求主讓你打消念頭，求主給你遵行祂旨意的力量嗎？你願意靠着聖靈，重修與配偶的關係，兩人繼續結伴，一輩子同走人生道路嗎？
5. 對已經離婚的人：過去的事不能彌補。你願意求神赦免你的過去，又讓主親自醫治你的傷痛嗎？

當然，講道不一定每次都要有呼召，有時可讓會眾在講道後有一兩分鐘的時間，在琴音伴隨之下，思想如何選擇，並在神面前立志回應。

F. 設討論回應小組

教會可以建立一種機制，在每週小組的聚會中，花時間討論上週主日的信息，重點是如何實踐。有些教會的小組實行這模式，反應不錯。它的好處是會眾比較注意聽道，寫下心得，更以這個

學習應用的互動平台，相互鼓勵將信息落實在生活中。

牧者可以在預備講道之後，配合信息設計一些應用問題，交給小組討論，讓他們不會天馬行空，而信息的功效可以倍增。

結 論

在這個時代，誰能正確地使用教會的講台，誰就可以改變生命。

講台不是「炮台」，不能將個人的目的或私人的恩怨帶上去，要慎防濫用屬靈的權柄。講台亦不是「舞台」，不是用來表現個人神學知識如何淵博、原文如何精通、口才如何動人等。講台更不是「交際台」，並非用來恭維別人、讚許別人或推介自己的地方。以上三者都將「講台」變成達到自我目的的「平台」，與講道的基本目的完全相違。那麼講台應該是什麼呢？

講台應是「燈台」，是讓神的話語被解開而發出亮光，引導人棄暗投明的地方（詩一一九 130）。講台同時是「浮台」，讓在俗世汪洋中氣力不足的泳客，在回岸的半途中找到救恩、安息與盼望的地方。講台更是一座「發射台」，將從神所領受的異象與使命從這裡發射出去，幫助異象升空，讓人有所看見與依循。講台就是這麼一個轉播站。

「你願意嗎？」這句話我們經常拿來問會眾。在知道應用對講道的重要以後，你願意在日後的講道中，求主使用你成為改變別人生命的媒介嗎？若在講道中沒有達到這項優質講道的特質：「實際可用」（Revelant），你的講你將永遠不能成為別人的祝福。「你願意嗎？」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你講道時，是否看重信息如何為會眾帶來生命的改變？若看重的話，你設計講道時的應用方向，如何與這目標配合？
2. 怎樣設計講道的應用部分更能「到位」？怎樣提升「讀書」、「閱人」、「了解天下事」這三方面的素質，以助你更有效地預備講道和設計應用？
3. 什麼是 SMART 方案？設計講道的應用時，它可以怎樣派上用場？
4. 哪些是不正確地使用講台的方式？如何避免這些情況？

習 題

習題一：根據王上十七章 8-16 節的主題、大綱與信息，按照本章所提供的應用策略，採用不同的方式加上一些實際生活上的應用。（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習題二：根據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主題、大綱與信息，按照本章所提供的應用策略，採用不同的方式加上一些實際與生活上的應用。（建議答案請參書末）

附 註

1.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ed. Keith Willhite and Scott M. Gibs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4), 125.
2. 如何設計有效的講道評估表，可參本書第柒部第一章。
3. 鮑爾：《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戴德理譯（台北：浸宣出版社，1986），頁 640-641。

4. Colin Brown,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Theology*, (*NIDNTT*, vol 2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75/1986), 133。
5. Bruce Wilkinson, *The 7 Laws of the Learner – How to Teach Almost Anything to Practically Anyone.* (Colorado Springs: Multnomah Press, 1992), 128-131.
6. 將這四個詞語的二分法，參 Bruce Wilkinson, *The 7 Laws of the Learner*, 122-125。
7. Joseph M. Stowell III, "The Effective Leader," in *Integrity of Heart, Skillfulness of Hands*, ed. Charles H. Dyer & Roy B. Zuck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 315.
8.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in Biblical Preaching*, ed. Keith Willhite and Scott M. Gibson, 140.
9. 吳思源，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舉辦之第四期「講壇事奉」研習會上的講話，2012 年 3 月 7 日，講題為「如何預備時代信息」。
10. 威門：〈內在的應用——找出經文要求之實際回應的方法〉，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358-359。
11. 威門：〈內在的應用——找出經文要求之實際回應的方法〉，《講道者工作坊》，頁 358-359。
12. Joseph M. Stowell III, "Preaching for a Change," in *The Big Idea of Biblical Preaching – Connecting The Bible to People,* 127.
13. David L. Larson, *The Anatomy of Preaching – Indentifying the Issues in Preaching Today* (Grand Rapid: Baker Book, 1986), 95.
14. Timothy Warren, "The Place of Pastoral Wisdom in Application" in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ed. Craig Brian Larson (Peabody: Hendrickson Publishers, 2012), 111-113。其實，傳道者在講台上講述的，許多都是合情合理並經過時間考驗的智慧，卻沒有聖經權威支持。可以講嗎？當然可以！只要認清他們的地位就好了。二十多年前，Robert Fulghum 出版的 *All I Really Need to Know I Learned in Kindergarten* 一書，高踞《紐約時報》暢銷書排行榜。他提到的都是大家公認的智慧，例如不要打人、將東西放回原處、飯前洗手等十六項。
15. 轉引自威門：〈內在的應用——找出經文要求之實際回應的方法〉，《講道者工作坊》，頁 363。
16. 賴若瀚：《十步釋經法》(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08)，頁 458-459。

17. 其他關於雅各書三章 1-12 節的實用建議，可參賴若瀚：《永活的信仰》，新修版，(美國：聖言資源中心，2011)，頁 158-160。
18. 這句話是從菲律賓馬尼拉機場的洗手間處抄錄下來，後來在網上驗證屬實。參網站：http://www.goodreads.com/author/quotes/56576.Lewis_B_Smedes；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13 日
19. 賴若瀚：《永活的信仰》，頁 177-178。

第九章

甜點水果
歸納整體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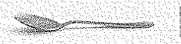

引言

一．結論是什麼
- A. 捕魚收網
- B. 飛機降落
- C. 最後陳詞

二．結論的重要
- A. 總結全篇概念
- B. 進入最後衝刺
- C. 鼓勵會眾應用

三．結論的種類
- A. 重申重點
- B. 解決問題
- C. 故事結束
- D. 活畫圖像
- E. 引用佳句
- F. 宣講福音
- G. 挑戰發問
- H. 鼓勵決志
- I. 詩歌領唱
- J. 沒有結論
- K. 結束祈禱

四．好結論的特徵
- A. 要切題、不添加材料
- B. 要肯定、不柔弱飄忽
- C. 要積極、不灰暗負面
- D. 要簡短、不長篇大論
- E. 要生動、不死板老套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 題

附 註

「結論不只是講章的結束，更給講章一個令人滿意的結局。結論之於講章，就像精彩懸疑小說的最後一章；或是一場緊張球賽的最後兩分鐘；又像一頓美食大餐之後端上來的精品咖啡。」[1]

——艾德華（Kent Edwards）

引 言

在一場大宴會中，最後上桌的通常是水果與甜湯（品）。在香港，壽宴會提供「壽桃」包點，婚宴則有蓮子百合糖水（甜湯）。

講道要讓弟兄姊妹感到如同飽嘗靈筵，甚至大家都捨不得離開，日後仍常常回味。如演唱會結束時，大家一再要求歌者再歌一曲，最後離場之時，歌聲仍繞樑三日。

一篇好的講道，必須主題清晰明確，引言引人入勝，大綱平穩全面，例證活潑生動，應用具體實用，結論強而有力。一篇講道的結論，在全篇之中有畫龍點睛之效，也是餘韻猶存，品味再三。

為什麼我們先講結論，稍後才探討引言？因為講道內容必須先寫好，才可以下結論。面前有了全篇信息，才可以設計引言，誘發聽者的興趣，所以引言是預備講道最後的步驟。

一．結論是什麼？

結論是一個肯定的結束。希臘與羅馬的大演說家，都用許多時間去準備結論。結論可用不同的比方來形容。

A. 捕魚收網

結論像漁夫捕魚收網一樣。以前收網用人力，現今在較先進的地區，已改用機器，但網要收得緊，不可鬆懈，不要有漏洞。

正如曾霖芳牧師所說：「打魚的要學會撒網，網拋得遠、拋得圓、拋得大，才算拋得好，可能收穫會較多。網沒有散開，圈子小，收穫自然也少。所以道要講得寬廣，顧及廣大的聽衆需要，效果也大，一定比思想狹窄和堅持管見的講章大不相同。可是單學會撒網是不夠的，還得學會拉網，否則收穫漏失，豈不可惜？拉網卻不可粗心大意，要小心翼翼，慢慢拉，要收得緊，免得有漏網之魚。」[2]

B. 飛機降落

飛機起飛與降落同樣重要。按統計，飛機經常在起飛與降落時失事，正因為危險，都會要求乘客扣好安全帶。

斯托得分析說：「有些傳道人似乎生來就不會給任何事情下結論，遑論給講章下結論了。他們兜着圈子，像一架沒有儀器的飛機，在濃霧之日不能降落。他們的講章簡直是一齣漫無目的悲劇。」[3]

傳道者也該在開始與結束時多花心思預備，免得到時出錯，難以彌補，特別是在作結論的時候。

C. 最後陳詞

律師在訴訟案中，如何能衡量各種證據孰輕孰重，然後作出最後陳詞，說服法官和陪審團而贏得官司呢？這就取決於律師在這最後陳詞中的敏捷思考、精湛辯才與充分預備。

律師的最後陳詞的力量實在不可小覷。往往這短短的一段話，扭轉整個案件的結果。而真正能扭轉乾坤的，是經過細心精選的言詞，並善用情感來表達，牽動法官與陪審團的理性與感性，最後洗脫罪名或討回公道。

二．結論的重要

結論是講道中十分關鍵的一環。布萊克伍德(Andrew Blackwood)在他的《講道法的藝術》(*The Fine Art of Preaching*)一書的第九章討論「結論」時，採用的章題是「講章最重要的部分」。他說：「從建築工程的角度而言，講道的結論就像一座建築物的房頂，甚至是一個尖塔或拱頂」，[4]房頂、尖塔或拱頂象徵整個建構的高峰。

柴培爾(Bryan Chapell)在引述傳播學的研究後，指出講道或演說讓會眾留下印象的程度，由最深到最淺依次是：結論，引論，例證（特別與引論或結論有關的），針對性的應用（特別是會眾欣然接受或強烈反對的），信息的中心，發人深省的思想，大綱中的一點，解經的心得等。[5]

由此可見結論的重要。別人或許依稀記得信息的某些部分，但他們卻容易記住結語。不少講道者有好的開始，在內容講解上亦有心得，卻在結束時草率了事。因此，留下了不良印象，甚或給人頭重腳輕的不良感受。

講道的結論十分重要，因為它有以下幾項重要功能：

A. 總結全篇概念

結論密切配合講章的主題，與信息闡述的觀念保持一致。基本上，講章的結論是講章「起、承、道、轉、合」五步運作中的

最後一步。「起」是講章的引言；「承」是引言的轉接句，引入講章的本論與講解；「道」是講章的主體、解經與喻道例證等；「轉」是信息的應用；「合」是講章的總結，鼓勵會眾回應。

桑斯特（William E. Sangster）有個十分傳神的比喻，描述講道不注意結論的情況。有一個人要將一幅畫掛在牆上，全家人都要幫助，兩人扶着梯子，一人遞槌子，一人要站在遠處看是否掛得端正。這一家之主在各方都預備好之後，拿着槌子，爬上梯子，用手指按在釘子的目標位置，卻發現另一隻手上沒有拿釘子。[6]

「釘子」正是講道的結論，是將信息敲進會眾心中的重要工具。然而，到了最後才發現沒有釘子，無從入手，就真是太遲了。

B. 進入最後衝刺

講道結論常用的方法，是用感召力將信息帶進高潮。正如徑賽的衝刺時刻，競賽員集中火力作出最後一擊。講道能否給聽眾帶來影響力，能否留下深刻印象，或使信息圓滿收場，正要看這短短的關鍵時刻。

著名音樂家海頓有一首膾炙人口的作品「告別交響曲」。它的由來很有意思。當時為王室演奏的樂師，常常因為宮廷中冗長的宴會而疲累不堪，因此，海頓刻意寫出這首交響曲。樂章開始時，所有樂器演奏者都參加演出，音樂豐富而多變化，隨着樂曲的進展，演出者次第離開，最後只剩下小提琴手聯合演出的優美二重奏。[7]

我同意要盡心設計有效的講道結論，但講道結論不應該像「告別交響曲」，因它反高潮，缺乏力量，使人預備晚上安眠似的。

C. 鼓勵會眾應用

在每篇講道的最後，都要力求使講道內容不單進入會眾的腦袋，也進入他們的心坎。

在「應用」那章裡，我們曾討論講章的解釋與應用二者之間，應該是佔五五或六四之比。然而，作結論時，應用要佔更重的分量。講道最終目標若是改變生命，那麼講道的最後衝刺應該朝這方向進發，將信息作最後一次重申，喚起人對神話語的回應。

講章結束，就是行動的開始。有一部關於耶穌生平的電影，用耶穌在升天前頒布的大使命作結束，最後打出的字幕並非「劇終」，而是「這正是開始。」

然而，為什麼講道會有虎頭蛇尾的情況出現呢？今日有一種閒雲野鶴般的講道者，講到哪裡算那裡，漫無目的，帶你雲遊四海，卻不知道如何結束旅程。究其原因，是因為他們不重視結論，又或根本不認為有必要講結論，以致只花時間預備講章中的其他內容。

結論既然是講道極重要的一環，就必須好好預備，要根據講章的目標去設定落腳之地，經過仔細思考來完成。最好是將結論具體寫出，再三推敲，最後以最精簡有力的言詞定稿。

三．結論的種類

結論的目的是綜合，將信息串連起來，作最後的衝刺，帶給人挑戰。可以有下列諸種類別。

A. 重申重點

因為講道的範圍廣泛，所以，雖然講者對內容及方向了然於心，但二三十分鐘之後聽者不一定就能明白。講員如同導遊一樣，

必須回過頭來，在結論中向團員簡單扼要地重述在路途看見的各個重要景點，即是藉機溫習講道的主旨與大綱。結論部分不只是複述重點，更要有力地再次帶出整篇信息的中心，說服人遵從主的道。

例證一：誰主明天

「弟兄姊妹，我要大家掌握的信息只有四句話：『不要為明天憂慮，不要為明天自誇，謙卑地將明天交託給主，盡力活好今天。』你願意因為知道明天掌握在主的手中，而接受主的安排，盡力去處理你能做的事，而將你不能做的事交託給主嗎？讓我們一同低頭祈禱。」

例證二：提摩太後書三章 15-17 節

「弟兄姊妹，當你人生的小船遇見風浪迎面撲來的時候，你會有什麼樣的反應呢？你是否裝備充足？當你遇到人生問題的時候，你是否先查看聖經？我懇請你在平時就好好在聖經真理上裝備自己，因為聖經是一本能改變生命的奇書——它不僅可以助你得救，還可以導你向義，使你完備！」

B. 解決問題

若信息的內容是要解決一條問題、一個困境或是一種張力，在本論中就要一步一步的解決，而到結論時將答案再次總結並歸納。

如果講道是以一個問題開始：「想像你此後的人生就是以乞討為生的乞丐，你會怎樣面對呢？」在結束時，必須回應這個問題，讓講章有個完結。讓信息的結論，與你的引論連結，解決你

的引論所帶出的問題與張力。最後的結語可以是：「讓我們都懂得向神乞求，求神憐憫我們。」

我們可以在引言中敘述一個實例，即某位弟兄或姊妹遇見的問題與困難，述說完之後，可以停頓一下，問會眾說：「你若是當事人，會有什麼反應呢？」接着，帶出講章的本論，分析如何從神的話語中找到應對的良方與策略。最後，在結論中再分享那位弟兄或姊妹實際解決問題的見證及他/ 她們所經歷的結局，與理論配合，堅固激勵人心。

有時候我們找不到可以提供的答案，可以用神的問題覆蓋我們的問題。正如巴特（Karl Barth）說：「我們的問題被神的問題吞蝕了。」當我們告訴神：「神啊，我不知道怎麼辦。」神最終會問我們：「你願意相信我嗎？」「你願意讓我坐在你車子的駕駛座上嗎？」正如在約伯記第三十八章，祂用一連串的問題回應約伯與他三個朋友的一大堆問題一樣。神的問題正是祂的解答。因此，我們也可以引用神的問題作為結論。

C. 故事結束

佈道家常用講故事作信息的結束，這也適用於培靈的信息。當然，不要為了要講故事而這樣作，只有在結論切合信息處才可以講。最好用真實事例，因為感染力更強，且帶有應用性。

例證：群策群力，應付危難

要說明同心合意去面對挑戰，可以使用下面的真實事件：

有個家庭住在美國南部一個小鎮外的麥田旁邊。有一天作妻子的正在做飯，她的三歲小孩在旁邊玩耍。不久，她驚覺身邊沒

有孩子的聲音。她跑到樓上找不到他，發現大門大開，相信孩子必定是走了出去。她馬上打電話叫了幾個朋友來分頭尋找。但到了天色昏暗仍找不着。晚上點着燈繼續找，直到天亮。

第二天，有更多人來幫忙找。有人建議大家手拉着手，從麥田這一邊橫掃到另一邊，仔細地看清每一寸土地。真的就這樣被他們找着了。但可惜的是，孩子因為在麥田中跌跤，撞傷頭部而昏迷，流血太多而死了。

母親抱着斷了氣的孩子，悲從中來，哭喊着說：「若是早一點聯手去找，我的孩子必定不會死。」

面對瀕臨滅亡的世界，我們為什麼不能手拉着手，群策群力去應付危難呢？

D. 活畫圖像

可以描繪畫像，讓聽眾看見實踐信息將要達到的境界，或不實踐信息所導致的不良後果。

「可見的畫像會增強實踐的意願。講道者要讓聽眾置身於真實光景中，以體驗應用出神真理的好處。當聽眾選擇忽視聖經的信息時，可以重點式地指出將會發生怎樣的壞事。重要的是講道者能把現實的情形鮮活地描繪在人的眼前。為了達到目的，必須選擇描繪可能發生的情況。」[8]

例證一：「若你願意順服神，嘗試用這個方法回應神，你可以想像：你前面的道路，將是何等輕鬆釋放的啊！」

E. 引用佳句

許多古今中外的格言，簡單扼要、清楚切題，比說一大堆

話更有力量。箴言說：「一句話說得合宜，就如金蘋果在銀網子裡。」（箴二十五 11）不過，不少外語的佳句或詩詞，翻譯成中文，在文化及語意上不一定適切。若是洋味太重或是詞不達意，最好不用。另一方面，中國人的詩詞，通常不能配合屬靈的信息，使用要小心。

例證：我不是我，你不是你

在講述腓立比書二章 19-30 節的信息時，可用下列這段話作結束：「假如我是我，是因為我生來如此；而你是你，是因為你生來如此；自然我是我，你是你。可是，假如因為你而我是我，因為我而你是你；那麼我不是我，你也不是你。」

然後強調每個人在生命成長中都需要別人，都受別人的影響。「我」已經不是獨立存在的「我」，「你」亦不是個別長成的「你」，藉此鼓勵弟兄姊妹在屬靈路上塑造對方的生命，互為影響。

F. 宣講福音

現代人的文化強調「自我修建」。然而，遠離了神，人沒有力量可以修建自己。但很多教會的講壇依舊注重教導人要做得更好，以遵守律法的方式自我「修行」。這樣實在忽略了講道與世俗的演講不同，講道是要帶出恩典的救贖，鼓勵人行道，但不離開耶穌基督與祂被釘十字架；人要在十字架下悔改，信靠神，並支取聖靈的大能。

蔡慈倫將律法與福音之間的分別說得十分清楚。律法的文化強調一種模式：「如果……那麼……。」（如：「如果你真正愛神，

那麼你就不應該恨你的仇敵。」）然而，福音的文化是另一種模式：「因為……所以……。」（如：「因為神如此地愛我們，並照我們的本相接納我們，所以我們也當愛我們的仇敵。」）[9]

說簡單一點，律法的文化是靠自己：「我要、我能」；福音的文化是靠基督：「祂要、祂能」。

G. 挑戰發問

講員可以用一連串的問題向會眾挑戰，重點是基於神的話語，配合聖靈的感動，在會眾心中激起催逼感。發問讓會眾有自省的機會。若是可能，在結束祈禱之先，可配合琴音，邀請會眾用一兩分鐘默想，將信息內化並反芻。

這些問題越實用、越個人化，那就越好。若聽眾是由不同的群體構成，可以提出不同的問題，讓他們都有選擇，不致事不關己。

例證：尼希米記第三章

「你是否從尼希米身上學到了事奉的功課？學習與神的百姓感同身受，學習禱告、等候，學習籌畫神的聖工，學習建造與看守，學習同心配搭事奉。」

「你有沒有看見在神的國度、神的教會，或是在你的團契小組中的需要？」

「莊稼已發白熟透了，可以收割了，但你有否求過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呢？你祈禱的時候，是否亦將自己包括在其中呢？或是你諸多推辭推讓，只求神差遣別人出去呢？」

「你有沒有看清自己事奉的崗位，明白事奉的需要，好好地運

用神所給你的恩賜？你是否願意將最好的擺在神的聖工上？」

「你願意嗎……？」

H. 鼓勵決志

在講道結束時，不單宣講福音及發出挑戰，也可以適時發出呼籲，要會眾向神立志，以迎接挑戰，將生命更推上一層樓。當如何發出呼召，鼓勵會眾立志呢？要注意幾件事情：

第一，必須配合信息的高潮，順着聖靈的感動來做。

第二，不要煽情，要情理兼顧。

第三，要清楚告訴會眾你在呼召他們作什麼。若需多項立志，要逐一說出，不要將所有的呼召同時放在一起。

第四，帶領會眾在決志後一同祈禱。最好預先寫出這段祈禱，甚至背誦其大意。

呼召可以配合音樂。我參加過一個非洲裔的講道會議，他們的培靈會喜歡請司琴在結論時用琴音幫助，營造氣氛。呼召之後，可以請人到台前祈禱，千萬不可勉強，令人有壓迫感或罪疚感。因為我們是呼召人到主面前，不是到我們面前。

當然有一些奮興是外表的。「那些善於修飾言詞的講者，在聖靈幫助聽者把真理帶回去消化之前，已經令人情緒高漲，十分動容。然而，他們的情感也極容易受到牽動而歡欣雀躍，但轉眼又失喪如同掉下深谷」。[10]

然而，千萬不能因此而排除聖靈在這個時代的工作。宋尚節博士在中國帶領的復興，果實纍纍。不少受奮興的信徒到了菲律賓或南洋一帶，他們的熱誠仍持久不退。若是講道的目的是要改變生命，讓人作一百八十度的轉變或浪子回頭，那麼在講道最後

給會眾一個決志的機會，是最好的安排。

例證一：幾年前帶領一傳道人特會，講「劃下生命完美句點」(提後四 6-8) 的講道時，用保羅最後在羅馬被斬首殉道結束。當時，我感到聖靈在會場動工，但我當時沒有呼召。結束後一位負責同工告訴我，有不少參加者都受感流淚，當時若能呼召，讓傳道同工們在神面前再次委身立志，將會成為他們一生重要的時刻。

後來再講這篇信息時，就加上一些問題，發出挑戰，並呼召回應。

……你願意學習保羅的生命嗎？他點燃自己的生命直到最後的一刻，就像蠟燭燃燒到最後一滴才悄然止息。但他生命的榜樣與使命，使歷世歷代許許多多的人受激勵、被感染。各位弟兄姊妹，你願意效法保羅，至死忠心嗎？

例證二：在提比哩亞海邊的呼召

在聖地提比哩亞海邊的彼得復職堂前面，有一尊雕像，是耶穌將牧羊人的杖再次交付彼得，彼得跪下接受。筆者經常帶領弟兄姊妹在雕像面前講述約翰福音二十一章 1-17 節，最後大家一同在雕像的面前禱告立志，弟兄姊妹都深受主愛的觸動。

I. 詩歌領唱

若要用詩歌結束講道，最好能與主題配合。若由講道者自己領唱，是最順暢自然的，不然就列入程序，請主席或領詩同工帶領。選用的詩歌最好帶有宣告、默想或是直接向神禱告的性質。描述性或太平淡的詩歌缺乏方向與力量，兩者都不適合。

例證：傳講「誰主明天」(太六 34；雅四 13-16) 的信息

時，選用〈誰主明天〉這首詩歌[11]作結束，帶領會眾承認耶穌是永活、永生、永不改變的主，並將自己的明天交在祂手裡。

動盪變遷，世事難料，徬徨裡失去目標；
生老病危，苦罪是謎，人生消失似煙。
禍患困擾，天災難料，誰定向為我指示？
惟獨救主可指引方向，陪伴我尋覓那新一天。
明天告別時，幻變世界會終結；
惟獨祢，永活、永生、永不改變。
耶穌祢是盼望，是祢主宰今天
明日掌管於祢手裡。

J. 沒有結論

飛機從高空急降，三分鐘內，便從三千公尺的高空降到地面，雖然機師的技術高明，但乘客一定覺得不好受。在會眾毫無心理準備的情況下，突然終止講章，也會給人一種茫然若失的感覺。因此，突然冒出一句「我要講的都講完了」或「時間到了，我必須要結束」，就立刻下台，都應該避免。

然而，經過思考刻意安排的突發性結束，能夠讓人留下意外驚喜的印象，可以偶爾為之，但必須有充分的準備。

若是出現突發情況，讓講員無暇作結論，立即停止講道，這種情況實屬罕見。若是聖靈帶領，可以順其自然，以沒有結論作為結論，有時會帶來意外收獲。

例證：我要我的太太

貝利 (E. K. Bailey) 有一次講彼此饒恕的信息。他說：「當時

一位與太太面臨離婚邊緣的丈夫，聽了很受感動，坐在前排座位的他大叫着回應說：『我要我的太太！』他不知道妻子就坐在後面。她聽見了，心裡同樣受到感動，就向前面走來，有人告訴這位先生，他當即起身迎向太太。二人在禮堂中間相擁大哭。全場的人都為他們鼓掌，有人流淚，亦有許多對夫婦相互擁抱。」

貝利回憶說，那時整個會場都充滿了聖靈的工作，他就不必再講下去了，免得有反高潮的後果。講道不正是要人有生命的改變嗎？這對夫婦正好是信息的可貴示範，將牧師講的道帶到一個很少人經歷過的高潮。[12]

K. 結束祈禱

每次講道是否必須以祈禱結束呢？若是可行，當然是最好的，因為祈禱能將人帶到神面前。結束祈禱不要太神學性，不要再講述大道理，也不要太長。這時候，講道者該如同祭司一樣，藉禱告將會眾的回應帶到神的祭壇前，求光照、求引領、求行道的力量，以心思的改變和立志為祭物，獻在神的壇前。

在帶領大家結束祈禱之前，可以用下面一段轉接語：「弟兄姊妹，你聽了這篇講道，也許對主有一些回應，但不知道怎樣說出來。這樣，你可以默默地跟着我一同祈禱，讓我的禱告成為你的禱告。在禱告中，若有說中你心裡感受的地方，你可以說『阿們』來應和。」

四．好結論的特徵

A. 要切題、不添加材料

結論必須與信息主題內容確切相關，切忌在最後階段加添資料，好像忽然想起一個解經問題，或是一件趣事，讓快要着陸的飛機又再升空，就如說：「噢，我忽然想起有一點十分重要……。」這種節外生枝、使人混淆的結論，讓人覺得你的信息散亂，缺乏周密的思考與計畫。若是在這時候忘記了，就讓它消失好了，萬萬不要在結論中作補充。若是必須添加，一定要加在本論裡。

這種講道雖然還沒有結束，在會眾心中早已結束了。雖然飛機一直不降落，早已有人跳機逃走了。廚師知道準時出菜的重要性，因為如果在接近散席時才拿出最後幾道菜，食客因歸心似箭會無暇欣賞，甚至有人早已離席回家。

結論要畫龍點睛，不要畫蛇添足。

B. 要肯定、不柔弱飄忽

肯定的意思是不含糊、不馬虎，要帶着神的權柄傳遞最後的忠告。千萬不要說客氣話，如「這只是在下區區的淺見，希望大家不吝賜教」或「我不是這題目的專家.....」，「衷心感謝大家的支持，耐心聽完我的講道」等。講員必須知道自己是神的代言人，卑躬道歉只會讓人輕看講台的職事，令人生疑甚至想挑戰講員。若是講道者對自己傳講的沒有把握，又如何讓人信任信息所指向的神呢？

「肯定」不一定是倨傲或剛愎，謙卑的人亦可以站定其立場的。「肯定」亦不等於聲量放大，嗓門大不等於有力或有理。但反過來說，有氣無力、聲音柔弱，則不能帶出高潮的結論。

C. 要積極、不灰暗負面

積極的意思是要「正面」，給人有一條可行的路，讓人有盼

望、有前景。或許在本論中有一些灰暗的情況，但到結論的時候必須把人帶到光明的路上。一切灰暗的結論與教導都不具建設性，於人無益。不少舊約詩篇中，開始時看見詩人的悲愁，但到中間或是最後的部分，都因神的緣故找到出路。若是責備罪，最後當以福音的救贖帶出盼望。

D. 要簡短、不長篇大論

有些好講章，到最後不懂得「見好就收」，給過長的結論弄壞了。有些講道者一開口就不知道怎樣閉口，上台後就不想下台。欲罷不能，欲止又言，欲休還語。或許對自己所講的不太滿意，要在結論時再講一次。最慘的是重頭再來，糾正之前不如理想的地方。拖泥帶水，拖拖拉拉地沒完沒了，實在令人厭煩。

另一些傳道人，經常說「最後一點」，卻久久未能真正講完最後一點。這可能是因為組織能力不足，或演講慾強，不想停止。即或有內涵的講道，太長也會像狗尾續貂，甚至畫蛇添足。更何況有些翻來覆去只是同樣幾句話，沒有內涵，了無新意，純粹在試驗與培養聽眾的耐心。

另有一種尋找跑道式的結論，講員在最後仍不知道要在何處降落，找不到落腳之地。其實，講道的結論不須作「特技演出」，只要順暢自然就好。鋌而走險，使聽眾心慌意亂又提心吊膽的結論都不可取。

講道有兩個基本原則：「開口要有話要說，說完要閉口不言。」另一種說法是：「要有趣、要簡短、要決斷，說停就停。」結論是講道的一部分，更該簡短但不倉促潦草，以顯示其力量。正如拉遜所說：「好的講道是別人回應說：『講員講完該講的，就

坐下來。』不好的講道是：『講員有多次機會可以結束，他都錯過了。』」[13]

不要責怪結論的時間不夠，更不能埋怨教會給予講道時間太短，因為講道者早該知道講道時間有多少，在未上台之前應預先作全盤的安排，才不致接近結束時出現問題。不做好準備是一種壞習慣，講道時間就算再長，因為這種習慣，亦會落入同樣的問題中。正如慣於遲到的人，你將約會時間提早，他還是會遲到的。因此，要預先將結論寫好，過分「長氣」的客座講員，下次恐怕不會再被邀請。

E. 要生動、不死板老套

結論應該生動、活潑、緊湊、吸引人。不要老套，千篇一律，陳腔濫調。不單方式上力求新穎，切入點也要創新。要引發「訝異的情懷」，減低「可預測性」，因為能讓人輕易猜中的結論，吸引力自然大大減弱。

一些習慣性小動作亦要戒除，如看手錶，合上聖經，或是愈講聲音愈低沉，都向人預告講道要結束了。也不必明白地告訴會眾：「我現在要作結論了……」「講了那麼久，我們終於來到結論了。」

結語

一篇好的講道正如一頓佳肴，分量應該恰到好處，能給予視覺、味覺、嗅覺等多重的享受。既令人飽足回味，卻也不會感到太多太膩，這才會讓人引頸企盼下次品嘗美食的機會。

結論在講道中猶如饗宴中的甜點，講道者若每次都能為一篇

信息作出恰到好處的結論，讓人滿足之餘，添加驚喜與回味，並對神的道有更深的渴慕，對下一次聆聽聖言，也更有期待。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講道的結論有哪些種類？讀者有沒有偏好用哪一種方式？
2. 檢視自己的講道，結論部分有沒有本章列出的毛病或弱點？如果有的話，打算如何改善呢？
3. 怎樣避免講道過長？
4. 請嘗試在文中舉出的「結論」示範中，選出三項，各再多舉一個例子。

習 題

習題一：根據王上十七章 8-16 節的主題與講章主體，寫出一個適切的結論（採用上列任何結論方式皆可）。

習題二：根據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主題與講章主體，寫出一個適切的結論（採用上列任何結論方式皆可）。

附 註

1. 艾德華 (Kent Edwards)：〈滿意的結論〉，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486。
2. 曾霖芳：《講道學》（香港：種籽，1990），頁 125。
3. 斯托得：《講道的藝術》（台北：校園，1992），頁 248。
4. Andrew W. Blackwood, *The Fine Art of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76), 125.

5. Bryan Chapell, *Using Illustrations to Preach with Power* (Wheaton: Crossway, 1992/2001), 141-142.
6. William Sangster, *The Craft of the Sermon*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n. d.), 140.
7. 參網頁 http://tw.myblog.yahoo.com/jw!vZANBs2eGQMGcNLakCdkYDvYilOR/article?mid=1068；瀏覽於 2013 年 4 月 15 日。
8. 艾德華：〈滿意的結論〉，《講道者工作坊》，頁 488。
9. 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台北：校園，2011），頁 377。
10. Stuart Briscoe, *Preach It* (Colorado Springs: Group Publishing, 2004), 165.
11. 吉中鳴曲，鄭楚萍詞：《齊唱新歌》第 11 集（香港：香港基督徒音樂協會，年份不詳）。
12. 參貝利於 "Preaching Conference 1996" 之講道錄音帶。
13. David L. Larsen, *The Anatomy of Preaching : Identifying the Issues in Preaching Today.*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86), 91.

第十章

頭盤名目
設計引論題目

引言

一. 引論

A. 引論是什麼？

B. 引論的目的

C. 引論的種類

D. 好引論的特徵

E. 預備引論可參考的流程

二. 題目

A. 題目的意義

B. 題目的重要

C. 好題目的特徵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附錄一：講道題目的進階參考

附錄二：預備講章的十步驟

「講員有三種類型：其一是你不想聽下去的，其二是你可以聽下去的，最後是你必須聽下去的。在你講述引論時，會眾通常已能斷定你是屬於哪一個類型的講員。」[1]

——羅賓森

引言

若是講章的內容是一頓筵宴，例證是配料配菜，那麼引論就是開胃前菜，結論則是甜點。廚師不單希望將美食送到客人面前，更希望能引發他們的食慾。出菜講究一定的次序。頭一道是拼盤或幾樣小巧精緻的菜式，讓食客「淺嘗即止」，胃口大開。

講道中好的引論挑起興趣，引發好奇心，讓聽道者興致勃勃，洗耳恭聽。如何「開始」一篇講章很重要。有人說「萬事起頭難」，又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一篇文章最難寫的地方是「起頭」，講章的引論更是如此，是關鍵的所在。

引論應該放在最後寫，甚至放在結論之後。因為確定了講章全部的內容，寫引論時才可以和本論有好的連接，使整篇講道不僅有頭有尾，且能首尾呼應，得以全備。然而，亦有傳道者認為必須先寫引言，將其後種種定調，那就是見仁見智了。[2] 其實，引論是將信息的結論，變成一個挑起興趣的開場白，引人進到講章的整體中。

羅賓森說：「引言和結論對一篇講章的重要性，並非與它的長度成正比。」[3] 它們都有著不可言喻的關鍵性地位。

一. 引論

人有一個共通的特性，就是不太願意接受突發的事物或完全

陌生的產品。例如有人向你推銷一種陌生品牌的電器用品，你必定會質疑它的性能是否可靠。有人告訴你某位親友突然陷入困境，你也會驚訝為何事先完全沒有徵兆。由此可見，一件事情忽然來臨，心理上沒有預備去回應，會產生極大的震撼。講道也一樣，在未引起聽眾注意之先，不宜倉卒進入主題。聽眾不習慣一下子便進入理論深刻或節奏緊湊的信息，倒希望能慢慢被帶進信息的核心。

A. 引論是什麼？

1. 開胃菜

引論是前菜，前菜的作用是引起人們的食慾，讓人胃口大開。韓國料理在主菜前會上幾小碟開胃菜，作用也是挑起食慾，預備進入正餐。前菜並非正餐，不能填飽肚子，卻能幫助人享用隨後的美食。

2. 短跑的起步

起步得好，就會事半功倍。現代運動員在短跑時會運用一些助跑器材，不輸在起跑點，提高勝出的機率。

3. 鬆土或破冰

聽眾來聚會，通常心理上都還沒有預備好，或是行色匆匆，或是神情緊張，或是憂心忡忡，又或是精神恍惚，講道者要先鬆開會眾心靈的土壤，讓道種可以撒進土裡。

歐美的講員有時為了打破僵局，會用笑話來作引論，稱為破冰。幽默並無不可，若是笑話能帶出主題，自然沒有問題，但不要為了講笑話而講笑話。講道的主要目的是講述神的話，不是要娛樂聽眾。

4. 開車換檔

一般的汽車，不可能重踩油門，一下子就達到時速百哩而全速前進。況且，坐在車上的人也需要時間適應車速如此高的提升。傳道者滿有負擔地花了整個星期、數十個小時沉浸在講章中，以為一上講台便能立即把會眾帶入他的信息中，殊不知那是不可能的。因為大部分會眾才剛剛與信息作第一次接觸。[4]

引論又好比高宅大屋的前院，或是美妙音樂的序曲，都有一種給予人準備、引人由淺入深的作用。

B. 引論的目的

講道者在設計引論時，往往心情矛盾。一方面要講得吸引人，但又不能着墨太多，必須按部就班，慢慢將聽者引入主題。

引論的主要目的是：讓會眾在理智與情緒上都準備好來聽講道。

1. 建立橋樑

若講道是搭橋，那麼，引論便是搭橋的第一步。因此，一開始的前幾句話必須贏得聽眾的好感，讓他們有興趣仔細聽傳講的信息，建好印象的橋。

在講道開始時，講員應盡量表現出莊重得體的形象，及適切誠懇的態度。開場白可以輕鬆活潑，不必拘泥於老套，希望消除與聽眾之間的無形障礙，讓會眾看見講員有「人情味」，不是不食人間煙火、高不可攀的特殊人物。

2. 顯示需要

引論不單有助於給會眾親善的好印象，更將信息與實際需要

連結在一起。引論可以說明這篇信息為何與聽眾相關，等於從講員的立場去回答聽眾內心的一個問題——「我為什麼要繼續聽這篇信息？」要讓會眾從一開始，就知道為什麼要聽這篇講道，而且感到需要仔細聽完，是心甘情願的選擇，而不是盡來聚會的義務而已。

這世界被罪惡弄得支離破碎的，人們心靈中有千百樣的需要、問題與創傷。有人面對婚姻破裂，有人兒子變成浪子，有人失業，有人患了不治之症等。家家有本難念的經，極需要以神的話來醫治。

傳播學的基本理論強調講道者應多注意會眾的需要，因為人總是先想到自己，這一方面是基於人的罪性。另一方面，也因為人在窘迫的困境中，不知如何面對，極需尋求解答。因此，在講道開始時要認定他們的需要，並針對他們的問題而用神的話語提供出路。

羅賓森指出：「傳統的講道要求將應用放在最後，但我認為應用該從引論中開始。」[5]若預備將信息的應用轉化成為滿足會眾的需要，最佳的策略是在引論中先向會眾發問或提及。

其實，需要有兩種，一種是他們感受到的需要，另一種是他們真正的需要。最佳策略乃將他們從感受到的需要，引導至他們明白自己真正的需要。正如主耶穌用「井水」來引導撒瑪利亞婦人明白她真正需要的是「活水」。

耶穌講的登山寶訓，在原文中的第一個字是「福」。耶穌用當時人們追求「福氣」的心態，來引導人們進入祂所要講的。但請注意，耶穌講的「福」，與世俗人盼望的不一樣。這同樣是引導人

們從感受到的需要，到明白自己真正的需要。

會眾若在引論中，發現講道者從沒有顧及要解答他們的問題，他們很快就會覺得你所講的與己無關而自謀出路，雖然他們的身體仍在教堂，但卻已經「靈魂出竅」，或是「魂遊象外」了。

3. 挑起興趣

後現代深受電視文化的影響，人的注意力十分有限。有人說，一篇講章必須在前三分鐘就能抓住聽眾的注意，若在第一個段落得不到聽眾的注意力，他們可能不會聽下去，講道效果自然大打折扣。

「若是在講道起頭沒有設計讓會眾上鉤的餌，那是自視過高的表現，意味着講員深信一個觀念：『我是講員，我在講道，你們要聽我的。』」[6]若是一開始只想到自己，就不要怪會眾不想聽你的講論。

「可以藉引論判定一篇信息的好壞。」這句話雖略嫌誇張，但它顯示的重點是對的。引論若不切題，兩三分鐘之後，大勢已去，就難以收拾。相反地，引論作得好，就可以勢如破竹，乘勝追擊。

引論不必每次都充滿戲劇性，譁眾取寵，但也不能太庸俗。它只是要抓住聽眾的心，給他們留一個印象：「開始得不錯，我很想聽聽這人接下來要說些什麼。」

4. 引入講題

引論為了引出講道的主題，不能無中生有。沒有信息的主題，就無從入手設計引論。

雖然引論的目的是引出主題，但不要透露太多關於信息的內容。有些講道者將結論在引論中就一一「揭盅」，講道便一點懸疑

性都沒有了。引論當然可以簡單指出信息的方向，但不要講得過多，以免「頭重腳輕」。

有些講道者開始時講了大半天，仍未入正題。若面對的是年輕的會眾，他們可能早已失去耐性；即或其他會眾按捺得住，講道者也宜儘早進入正題，不要讓人有「遊花園」的感覺。傳道者必須帶領聽眾從已知的領域進入未知的領域，從他們能理解的世界進入聖經的世界。經過細心思考的引論，可提供天然的橋樑，幫助聽者從世俗的遐思進入屬靈的視野。

C. 引論的種類

1. 開宗明義法

開宗明義地用經文作開場白，是長期以來大家都沿用一種引論方式。講道者先宣讀當天講道的經文：「各位弟兄姊妹，早安。請大家翻開提摩太後書第四章，我們從第 6 節開始讀，讀到第 8 節。」隨之進入本論。

然而，在這個後現代的世界中，除了少數特別有心追求的人，大多數人想聽的，多半是與自己有切身關係的信息，對於沒有直接關係的講論，他們不太感到有興趣。引論若不花點心思炮製，使它變得有趣且能吸引人，就不能發揮引論所有的效用

柴培爾（Bryan Chapell）提出折衷的辦法，建議用「雙引言」的方式，按下列部分逐步實施：宣告經文、經文引言、再宣告經文、讀經、求賜悟性的祈禱、講道引言、主題、其他……。[7] 他的用意是不偏廢誦讀經文，但避免讀完經文後就立刻鑽入經文世界裡，與會眾的需要扯不上關係。

拉遜（David Larson）對「雙引言」的回應是：「雙引言想同

時兼顧經文和當代的處境，反而增加了進入講章主體的障礙。其實，引言應該盡量直接，最好能不着痕跡地引入本論。」[8]

將引論放在宣讀經文之前，是先從現實生活切入，簡單又直接，容易引起會眾興趣，並讓他們知道講道者為什麼要講這段經文。

2. 嘉言雋語法

以一句擲地有聲的格言，或是一段簡潔有力、扣人心弦的話，又或是與現實狀況不符的句子作開場白，在對比之下，效果會倍增。

例證一：我們在幾何學會學到：「兩地之間的最短路程是一條直線。」那在幾何學上是對的，然而，若是思考神在我們身上的作為，可以說：「兩地之間的最短路程不是一條直線，乃是『之』形路線 。」[9]

例證二：施比受更有福

「沒有人活在世上是不要福氣的。農曆新年時，香港一家商店門外的對聯寫着：『門迎春夏秋冬福，戶納東南西北財。』這樣『一絲不苟』地求財、求福，實在貪心得有點過分，不過，也反映出人們追求福氣的心態。」

然而，這些擲地有聲或扣人心弦的話，絕不能只為了語驚四座，或帶來訝異的效果為滿足，而必須引向本論，並連接整篇的信息。

3. 就地取材法

就地取材法有兩種。一種是預先設計，可用節期（如聖誕節、

復活節等）的引論來配合信息，並注意某些特殊場合（如週年紀念、洗禮等）及說明講題的重要性。

另外，則是在會場發現有意義或有趣而又配合主題的事物，也可以用來作引論。然而，這是可遇而不可求，不然削足適履，與主題不配合，那就弄巧反拙了。

例證一：「看到今天教會的週報說……。」「會前與教會的執事交談，得知……。」「今天詩班獻唱的詩歌，有一首……。」等。

例證二：有一次講道，主席介紹我時說：「我與賴牧師十年沒有見面，看他仍然是那麼年青。」我上台後回應說：「剛才主席的介紹，讓我想到我有一方面學耶穌學得不好。耶穌三十出頭時，別人以為祂五十歲了。而我已經五十出頭了，卻被人認為我只不過是三十多歲。」（我必須承認，這段引言與我當天講章的主題沒有直接關係，唯一可取的是跟會眾拉近了距離。）

4. 葫蘆賣藥法

悶葫蘆盛藥，從外面無法看到其內盛載的是什麼，正是不清楚內裡乾坤的意思。在引論中可以講述一些人生所遇見的困難或張力，製造懸疑，接下去才講述本論。

先知拿單在大衛犯罪之後向大衛進言，先用故事作引論（撒下十二 1-4），等大衛作出評論（5-6 節），再用一句轉接句「你就是那人」（7 節上）引進本論（7 下 -12 節），在峰迴路轉的情況下引道大衛悔改（13 節）。先知拿單的手法，正是「葫蘆賣藥法」。

例證一：領袖的選拔

「假若你是一個有遠見的商人，心中計劃要在世界各大城市

開設連鎖旅館，在籌畫的階段，你需要選出一批有潛質的人作為各地開拓業務的領袖。那麼你會選一些怎樣的人來接受訓練呢？相信你不會找一些資質平庸、毫無學問、情緒不穩定、魯莽又愚鈍的人出來吧！一般人都會認為，人才的最基本的條件必須包括：大學畢業—— 最好是出身名校；有專門管理學識；曾有管理的經驗；有領導才能；能擔當重任；願意接受新挑戰等等。這是世界一般接納的標準。其實，這也難怪，因為人都想根據一些看得見、可以掌握的標準，去衡量別人的成敗。」[10]

講到這裡，會眾雖然聽到你的話，但又未能完全領會你在講什麼主題，產生了懸疑性。其實，你是要用已知的「開拓連鎖旅館業務的領袖應當具備的資格」，而引進未知的：「選拔屬靈領袖的資格」，二者卻是有所不同。

例證二：我是誰？

在法國曾經有一個士兵，在經過一場戰爭後，被人發現在一處火車站，他遇見人就問：「我是誰？我是誰？」顯然地，因為戰爭的摧殘，他的腦部受到嚴重的震蕩而患上了失憶症。再加上他面部受到嚴重的損傷，沒有人能肯定他以前的樣子。後來有三個家庭都要認他是自己的家人。他被人從一個地方帶到另一個地方，讓他試圖發現他自己的身分。最後當他進入第三個村莊的時候，他的面上開始露出笑容，他感到所走的路是十分熟悉的路，經過一個籬笆，踏上幾級台階，就進到他兒時的住處。這古舊熟悉的環境使他的心志清醒過來，他重獲記憶。像一個遊子一般，他認識了自己是誰，並且知道自己所屬的家在那裡。

筆者曾用上述故事作為路加福音二章 8-14 節的引言，在講述

之後的搭橋轉接語如下：

「今日在這個世界支離破碎的世界裡，許多人患上失憶症，他們不知道自己的身分，不知道自己從哪裡來，又要往哪裡去。

路加福音二章記述一個耳熟能詳的聖誕故事。天使如何向牧羊人顯現、報信，宣告救主耶穌的降生。每年誦讀這故事，都有一份莫名的親切感。在這個樸實無華的故事裡，我們再次聽到神的心意，祂藉着救主耶穌到這世上來，尋找失喪的世界，讓我們從祂的降生與捨命，再次找到生命的意義，重整我們的心思，認清自己的身分，從而肯定我們的希望與前途。

一個人怎樣可以發現自我以及自我的真正價值呢？只有與天父重新建立原先創造主與被造者的關係，這樣我們才可以真正認識自己。面對父神的計劃，聖誕的主角耶穌，讓我們從睡夢中醒過來吧。」

5. 故事引趣法

傳道者可以有智慧地採用故事作引論。有作者認為，如此作，吸引人的程度比其他方法要高兩倍。

例證一：使人回轉的事奉（雅五 19-20）

美國威斯康辛州一位屋主聽見屋外有貓叫，他打開大門後，一隻大雄貓竄進門來，牠東嗅嗅，西抓抓，叫了幾聲，然後跳上一張椅子躺下，舒服的樣子，好像要待在那裡一輩子似的。全家人都不敢相信他們眼前的事。然而，當他們拿出一些照片比對時，才驚訝地確定這隻貓真是他們走失了八年的寵物。牠不知道在哪些地方度過八年的歲月，但現在是迷途知返，又回到自己的老家。

相信每個人都有迷路的經歷，無論是出外旅行、探訪朋友，

或尋找地方等。在迷路的時候該如何呢？當然可以從地圖校正自己的方向，亦可以停下來向別人問路。

同樣地，我們在屬靈的事上也經常會迷失方向。這時，最好有屬靈人在旁指引我們回到正路上去。

雅各在全書到達尾聲的時候，仍配合主題，勸勉弟兄姊妹用行動來表彰活的信仰。作者知道自己的說話即將停止，然而，教會的問題仍會持續不斷地出現。因此，他特別邀請信徒參與一項「使人回轉的事奉」。他鼓勵弟兄姊妹彼此關顧、互相守望，降低流失率，讓教會發揮屬靈生命的治療力量。[11]

例證二：回歸神聖的婚約（瑪二 10-16）

在附篇的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的講章中，採用了兩個幽默笑話作開始（參第捌部，天糧回嘗篇，講章四）。

6. 先提問題法

講章的引論可以提出一個大家可能問的問題，又或者對一個普遍被接納的原則提出疑問，刺激會眾思考，然後在講章本論中探討解決之道。

可以在開始時指出人在墮落後，由於罪性帶來的問題或情況（柴培爾倡議的「墮落的要素」），包括人經常陷入的試探或罪惡（如欺詐、貪慾或仇恨），在墮落世界中遭遇的苦難（如天災、疾病與不幸），或因墮落本性帶來的負面情緒（如憂愁與懼怕）等。

例證：畫上生命完美的句點（提後四 6-8）

講述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可以這樣開始：「弟兄姊妹，當你知道自己在世上時日無多，你會抱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人生呢？你會懼怕結局即將來臨嗎？想到快要離世，你的態度經常是

正面的還是負面的呢？有人悔恨昨天、畏懼明天，又抱怨今天。請問你是如何呢？回顧一生，你會悔恨嗎？面對無定的將來，你會畏懼嗎？而活在今天，你經常抱怨嗎？」

然後接著說：「使徒保羅一生全然為主擺上，甚至走到人生最後階段，仍堪作我們美好的榜樣。他知道自己在世上的時日無多，他沒有悔恨，沒有畏懼，更沒有抱怨。他不是在等死，乃是用積極的態度去面對。請大家打開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來看看一代偉大的使徒如何面對人生的結局。」

以上的引論跟前面開宗明義以宣讀經文來比較，更能切入會眾真實的人生處境，增加人們聆聽的興趣。

7. 新聞引入法

用大家都知道或關心的新聞大事作切入點，可以建立良好的接觸，讓會眾明白：講道者一樣關心世情，是有血有肉的人；而聖經上的話，仍然存有許多信息，可以切中時弊，直指人心，應付複雜多變的世局。

若不是重大的事故或災難，則可以在開始時以勸勉和鼓勵的話，凝聚會眾的心靈。

例證一：在引論中加上針對處境的安慰與鼓勵

2012 年美國康州發生一宗學校槍擊案，二十六人喪生，其中二十位是小孩。接着到來的主日，我沒有改變預備好的講道信息，只在開始時說：「這些天，我們心中都感到哀傷。在康州學校中發生了槍擊事件，除了大人，二十個無辜的可愛孩子，在一剎那間就失去了生命，相信他們的父母都在傷痛中。我們要特別為他們代禱。」

講道之前幾天，若遇到一些重大災難，可調整信息以針對當前人心的惶惑和需要。

例證二：眼睛是身上的器官，能看見是一門藝術

在「角聲佈道團」八週年的感恩聚餐會上，我應邀講道，那天剛好是美國九一一災難之後的星期天。講道放在當天餐會的最後。我心想，大家都吃完飯，聽完事工報告，奉獻亦已收妥了，正是大家想回家的時候，在這段時間講道，實在是一項極大的挑戰。事實上，當晚大家根本沒有心情吃飯。同工在作事工報告時，許多人大聲講話或交頭接耳，會場嘈雜一片。因此，在上台之前我便將引論改動了一下。

「有人說：眼睛是人身上的器官，但能看見是一門藝術。許多時候我們有眼無珠，加上我們心靈的眼睛還未打開，看不見事情的真相。在這次美國紐約與華盛頓等地發生的慘劇中，許多生活在美國的人的心眼都開了，得以看見一些前所未見的事情。對於我來說，這次的災難讓我看見三件事情：

a. 人性敗壞，人可以因為心裡的仇恨，而殺害數以千計無辜的人。

b. 生命短促，有人早上去上班，但未到中午就不在人世了。

c. 主耶穌快要再來了，我們需要有所看見……。」

藉此便引出尼希米所看見的、神所託付給他的異象（尼一 1-3）。

口. 好引論的特徵

1. 要切題

講道的引論不能普遍到「放諸四海而皆準」，而必須量身訂

造，與主題緊扣在一起。就像訂造衣服：我離開菲律賓的宣教工場後，仍不時有機會回去講道；因那裡量身訂製西裝比較便宜，有一年到服裝店做了一套；事隔四年，再回去訂造另一套，發現腰圍竟增加了二吋半！講道的引論亦必須如此。時間或處境改變，或會眾中增加了許多新臉孔，便要斟酌現況，修改引論。太普遍的引論，平淡無奇且搔不着癢處，不能期盼其產生應有的效力。

2. 要合宜

有些講員喜歡講述經文的背景，告知大家其他學者如何解釋這段經文，自己又為什麼要選講這段經文等。還有些傳道者把引論看作是與朋友敘舊的時間，開始問候這人，介紹那人，然後一段接一段地講些有趣的笑話；再嫌不夠，就加上教會邀請他的過程，自己預備講道的辛苦，之後說些客套話、天氣或最近遇見什麼人物等。這些都是完全不必要或不相宜的。講道者是天國大使，是神的代言人，不同於一般的演說者。

雖然中國人說「禮多人不怪」，但傳道者在講台上不需要有太多的禮節，亦不要有太多客氣的歉咎。我們可以謙厚，卻不要自卑、自貶。不要說「自己其實訓練不足，原文又不懂。」「根據區區淺薄的經驗，敬祈指正」；「面對教會主任牧師是神學博士，在下實在是班門弄斧」等。更不要說自己預備不足夠，你預備是否足夠，別人一聽就知。說將出來，就是失禮。

另外，不要用上次講道的主題作開場白，因會眾中有些人上次沒有來，又或者有新朋友，他們會有遭排斥的感覺，也會影響他們聽下去的心情。上次的主題若與這次的主題不同，又何必重複提起呢？

3. 要簡短

不要在引論中繞圈子，講個沒完。引論最好不要超過講道時間的十分之一。例如講道時間是五十分鐘，那麼引論不要超過五分鐘。正如不可以讓訪客站在門口太久，而要快快請他進屋。在餐廳中前菜出來之後，得馬上上菜，不能讓客人久等。引論也應盡可能簡短，不要喧賓奪主。

為什麼有些講道者的引論不能言簡意賅，切中講章的內容呢？通常是因為時間觀念薄弱，迫切感不足，或內容散漫。身上若只有一百元，又沒有帶信用卡，就不該隨心所欲地看見什麼就買什麼，必須節約，更要分別出哪些是該優先購買的東西。

拉遜說：「不需要太長的跑道就能將飛機起飛的傳道者，這人是有福的。」[12]

4. 要逗趣

引論可以用笑話嗎？當然可以，有個輕鬆的開始，其實無妨，但必須切題，而且在引入正題後就該嚴肅一點。引論若是枯燥無味、不着邊際、平淡無奇，就沒有什麼逗趣可言。有人講完引論之後，便發現會眾並沒有感到有興趣，大勢不妙，難以收拾。

切忌用老套的開場白。例如：「一年一度的聖誕節又來臨了……。」或「光陰似箭，日月如梭……」等都要避免。

5. 要平實

平實是最佳和最穩妥的策略。若沒有把握達到創新的果效，或沒有足夠時間預備，可以穩紮穩打，四平八穩地講述引言。上文說過，語驚四座的引論只會暫時帶來高度的興趣，但過後若沒有清楚交代，會弄巧成拙。引論中不可作出不切實際或無法完成

的承諾。同時要避免過分誇大，讓人感到虛浮囂張，又不真誠。

若是客座講員，最好不要批評教會的影音設備、敬拜團隊的表現，或弟兄姊妹沒帶聖經等。若真的發現問題，可以在會後私下向負責人表達，不必在講台上花講道的時間來處理。

E. 預備引論可參考的流程

最好將講章的引論全部寫下，當然，寫下來不是為了逐字逐句照讀。可以將引言背誦，到時自然地說出。特別是開始的前幾句話，一定要記住。

流程可以根據講章的進路來斷定。有演繹式與歸納法兩種。演繹法可用一個現代的、與主題有關的情況或故事引入，預告信息的發展，講述主題句子，用疑問句作反問，進一步呈現主題的真確性，運用轉接句，然後宣讀經文。歸納式的進路可以在引言之後，直接轉到宣讀經文，而主題句子的演繹與發揮，可以在講述本論時再行建立。

二．題目

餐館會將每道菜式冠以一個典雅悅耳的名稱，如「掛爐叉燒」、「香乾肉絲」、「鹽焗雞」、「八寶填鴨」等，藉此吸引食客點選。餐館的菜單列出所有名稱，可以發揮對菜式的美妙想像，看着都是一種享受。菜單上當然不能籠統又直接地說「魚」、「牛」、「雞」、「鴨」、「羊」等，這樣既不能提高食慾，又讓食客不知如何選擇。

有些中國餐館為了招徠顧客，會創出一些逗笑、懸疑或別具一格的菜名。例如「母女相會」是黃豆炒黃豆芽；「一國兩制」

是煮花生米跟炸花生米；「亂棍打死豬八戒」是豆芽炒豬頭肉；「悄悄話」是豬耳朵跟豬舌頭；「絕代雙椒」是青辣椒與紅辣椒；「青龍過海」是一碗清湯，上面飄着一截青蔥；「火山下大雪」是涼拌西紅柿上面灑上白糖；「青龍臥雪」是一盤白糖上面放一根小黃瓜。

請問你的講道題目都能抓住聽眾的注意力嗎？

A. 題目的意義

在最初選訂經文的時候，講道者應該已訂好講道的目的。但預備到最後，還須選取一個美觀典雅的題目，才算大功告成。題目是講道者在宣講前給聽眾的提示和預告，用以刺激他們的情緒並激發他們對神的話的渴慕，對信息產生好奇和渴慕。會友對講道沒有留下深刻的印象，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是題目的吸引力不夠。

1. 定義

所謂題目，就是替講章命名。它是用來吸引人注意的標題。

2. 題目與主題不同

主題通常是一個簡單句，能講明整篇講道的中心思想。而題目僅是個片語，不是完整的句子。兩者天生就不相同。

題目不是預備講章時的指南，有時候題目正巧與主題揭示重點相同，然而，題目不一定與講道的主題有直接的關係，但它必定會帶入講章的主題。

B. 題目的重要

1. 心理預備

講道題目有含蓄的提示，在心理上可預備會眾聽講。然而，

不要讓人從題目中被挑起過高的期望。不要為了「語驚四座」而在題目的設計上作出一些不能兌現的情況，例如用「全面研究」或「整全認識」等，或用「你願意毫無憂慮的生活嗎？」

司蘊道牧師說：「選取題目的時候，不要承諾過多，也不要投放太少。我曾把題目定得太重，反而把信息比下去。這驅使我回去重訂題目，改進觀點，尋找更合適的例證，作更好的結語，從而訂出更適切的題目。無論如何，不要讓題目喧賓奪主，成了講章中最耀眼的部分。」[13]

2. 引發興趣

題目在講道前給會眾預告，雖然只有寥寥幾個字，卻提高人對講道內容的興趣，可收事半功倍之效。而興趣有高雅與低俗的分別，凡有暗示低俗興趣的都不宜採用。

題目不應譁眾取寵，名不副實。但獨具匠心、別出心裁的講題必能使會眾「靈耳打開」，準備洗耳恭聽。

3. 對外宣傳

講道的題目多半是張貼在教會的壁報板，或登在程序表或報章上，藉以宣傳。一些系列性的講道，若是預先宣傳，更能產生廣告的效用。若要達到宣傳的目的，講題必須具有創意和啟發性，並能挑起興趣，甚至能引發想像力與好奇心。如同我們看報章、看電影或購買書籍，許多時候都受題目吸引。又正如商人布置櫥窗，目的就是使人被吸引進入店內瀏覽採購。

有傳道者不願意在主日崇拜程序表上刊登講題，因為要讓聖靈隨時感動他可以講別的題目。然而，聖靈同時可以早一陣子就感動人講什麼，不必等到最後一分鐘。

C. 好題目的特徵

為講章定題目，並不是想像中那麼容易。這時代的人每日接觸數以百計的不同廣告信息，深受它們的影響。設計講道的題目也要別出心裁，才能脫穎而出，加深印象。

1. 配合主題

題目與經文可以有密切關係，許多好題目是從經文而出，或是將經文稍作改動而得。不要設計一些與講章主題完全無關的題目。

有些經文本身帶有懸疑性，可以採用。如「駱駝穿過針眼」（太十九 16-26，尤參 24 節），「下雪天坑裡的獅子」（撒下二十三 20-23，尤參 20 節），「醫治你的肚腑」（箴三 1-10，尤參 8 節）等。

其他例證有：「如鷹展翅」（賽四十 31）；「趁着白日」（約九 1-5）；「無偽之信」（提後一 3-7）；「那九個在哪裡？」（路十七 17）；「我豈能不愛惜呢？」（拿四 1-11）；「誰是智慧人？」（雅三 13-18）；「外衣、書、皮卷」（提後四 13）等。

雖然可以直接採用聖經經文作題目，但亦要花一點心思，想想該用哪個句子。免得太單調陳舊，缺乏新意；又或者題不對文、詞不達意，反而帶來反效果。

2. 簡短清楚

題目不要用長句，因為簡短就是力量。除非是例外情況，否則題目不要多於八個字。若是真有需要，可以在題目下加設副題。

好的題目具備一種張力：既要清楚，讓人一看就懂；又不一語道破，表露無遺。要經常問自己：「若是不加任何解釋，這個

講題夠簡短清晰嗎？」此外，「它是否給人存留一些想像的空間呢？」

有一系列的講道專題，四堂的講題十分清晰簡短，分別是：「生之樂」、「老之福」、「病之思」、「死之安」。

其他例證如：「尋尋覓覓」（太七 7-11）；「天梯」（約一 51；創二十八 12）；「種與收」（創二十九 14-29）等。

3. 雅俗共賞

題目要雅俗共賞，不過分深奧，也不失優雅，具備含蓄的美感，能給人留下好印象。例如：「無聲天籟——此曲只應天上有」（詩十九 1-6）；「非賣品——救恩」（弗二 8-9）；「月夜感懷」（詩八 1-9）；「湖邊的早餐」（約廿一 1-19）；「讓房子變成家」（詩一二七 1-5）等。

特別雅緻的題目可遇不可求，有時候在講道完畢後才出現一些好主意，可以記下留待日後再用。筆者曾多次講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先是以「得勝的凱歌」為題，後來發現這題目太多人使用，改用「求保晚節」。不過這題目比較適合中年以上的人，最後再改成「畫下生命完美句號」。

有時候，某個題目已有一些約定俗成的意義，用時就要特別小心。例如以「心心相印」傳講教會合一，立意雖佳，但不免讓人想到別處，故不宜使用。

除非特殊情況，否則最好不要用帶有負面意思的講道題目。例如以「你們去死吧！」來說明捨己、背十架跟從主，雖然意思直接，但有些人心中排斥、忌諱，一下子不能接受。即或用「死路一條！」來說明基督徒要走的路是「與基督同死」，同樣是太直

接，既觸人霉頭，也缺乏含蓄的美感。

其他雅俗共賞的題目如：「從哀歌到凱歌」（哈一 1-6、12-14，二 1-4，三 16-19）；「飛越洪濤」（太十四 22-33）；「深知所信，深信所知」（提後一 12）；「雙重身分」（彼前一 1-2）；「人間有望」（傳九 1-10）；「提升逆境的反彈力」（帖前二 1-8）等。

4. 要現代化

針對會眾思想的路線，滿足他們的需要，也要具有現代感。一些歷史性與研究性的題目如：「古列王的詔書」、「艾城的失敗」、「大衛之約」等，因距離會眾甚遠，不適合用。

有個講解雅各生平的系列，用「雅各在家」、「雅各離家」、「雅各成家」、「雅各憂家」、「雅各回家」、「雅各分家」、「雅各歸家」等題目作系列的分題，用意甚佳，但講員當注意題目本身應該切入現代會眾的處境。

馬大的忙亂心情，若用現代化的題目「忙、茫、盲」（路十 38-42）來說明，讓人一下子就能認同，並有諧音的力量，難以忘懷。

其他例證如：「五餅二魚神蹟的重演」（太十四 13-21），「靈歌與天籟」（路一 46-56，二 8-14），「疲憊旅客的指引」（創二十八 10-22），「踏上信心征途」（書三 1- 四 24），「宗教味與人情味」（路六 1-11），「等的藝術」（詩篇六十二篇），「致富之道」（啟三 14-22）等。

5. 活潑新鮮

題目避免陳腔濫調，也不可過分死板；不要囿於古老俗套，儘量少用沒有新意的題目。例如：「不可停止聚會」、「被聖靈充

滿」、「喜樂的心乃是良藥」等，已經被人用得太多了，沒有新意。講員須花一點心思重新設計並改進平淡的題目。

例如要講述「如何系列」，不必在每個題目前加上「如何」，像「如何作孝順父母的兒女」、「如何作丈夫」、「如何教導孩子成長」、「如何明白神的旨意」、「如何運用恩賜」等，這些題目都十分平淡，應該改寫。

有一次要負責講四堂的「釋經與應用」講座，其實是講「如何應用聖經的信息」，四堂在初次講的時候，分別是「應用的重要」、「應用的危機」、「應用的模式」、「從原則到細節」為題目。後來將它改動成為：「我明白了，那又怎樣？」「誰說你的應用最合聖經呢？」「搭橋、掘隧道？」「大處着眼，小處運用」。

上一代著名牧者黃原素牧師曾用「一頁家庭糊塗史」講述創二十七章以撒與利百加的一家，題目十分活潑新鮮。用「小心 A 貨（冒牌貨）！」來講述加拉太人離棄純正的福音（加一 1-9），比「慎防異端」更具吸引力。用「窮得只剩下錢」來講路加福音十二章 13-21 節，比「無知的財主」更為新鮮。

其他活潑新鮮題目的例證如：「趕快讓座」（啟四 1-11）；「走為下策」（約拿書一章）；「最佳馭馬術」（雅三 1-12）等。

6. 含蓄懸疑

選題要具有含蓄與懸疑性，帶有詩意更佳，讓人可以產生些許想像。這需要從別人沒有想像到的角度切入。

例如，用「牧人是超人？」來講提摩太前書三章 1 至 13 節列出對長老監督的要求，題目有懸疑性。因為「牧人」與「超人」是不協調的觀念，放在一起，會產生懸疑性的張力。

其他例證如：「你看見什麼？」（王下八 8-23）；「布衣？盔甲？」（撒上十七 1-54）；「布內乾坤」（徒十 1-23）；「失敗乃成功之子」（太十六 21-28）；「含冤莫白」（詩一四〇）等。

結 語

當然，我們不能單以一本書或一齣電影的題目來斷定作品的好壞，因為好的題目，不一定有可以與它匹配的內容。講道亦然。但是第一印象是難以磨滅的，這也是一個不爭的事實，因此設計題目猶為重要。

初學講道者若覺得新穎獨特的題目難尋，搜索枯腸仍不得要領，就不必刻意花太多時間去找，可以採用簡單的、直接的，平實的題目。假以時日，設計題目將會容易得心應手。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你一般會在什麼時候構思講道的引論？為什麼？
2. 怎樣避免引言過長？在講道的引言中提及時事或社會中重大事故，有什麼好處？
3. 看完本章後，你構思及寫下引論的方式，會作哪些調整？
4. 在定講道題目方面，得到什麼新的啟發？

習 題

習題一：根據王上十七章 8-16 節的主題與講章主體，寫出一個適切的引論（採用上列任何引論方式皆可）。最後，更冠以一個既典雅又引趣的題目。

習題二：根據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的主題與講章主體，寫出一個適切的引論（採用上列任何引論方式皆可）。最後，更冠以一個既典雅又引趣的題目。

附 註

1.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2nd ed.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1), 175.
2. 亦有人認為不宜將引言的預備放在最後，司蘊道 (Charles Swindoll) 是其中的一位。他認為從題目、引言、本論、結論，這樣依序下去，讓他可以維持方向感，參 Charles R. Swindoll, *Saying It Well – Touching Others with your Words* (New York, FaithWords, 2012), 125-126。另外，Daniel Baumann 在 *An 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Preaching* 一書中將引論與結論兩項的預備工作（頁 135-146），放在發揮主題之前（頁 149-168）。
3.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65.
4. 參網址：http://www.pastoralized.com/2012/05/02/the-value-of-sermon-introductions-how-to-stop-giving-your-congregation-theological-whiplash/；瀏覽於 2013 年 4 月 21 日。
5.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171.
6. Bruce Johnson, "The Preacher's First Mistake", 取自 http://www.sermoncentral.com/pastors-preaching-articles/bruce-johnson-the-preachers-first-mistake-1572.asp；瀏覽於 2013 年 5 月 1 日。
7. Bryan Chapel, *Christ Centered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94), 240-241.
8. David Larson, *The Anatomy of Preach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86), 75-76.
9. Donald R. Sunukjian, *Invitation to Preaching*, (Grand Rapids: Kregel Publication, 2007), 197.
10. 賴若瀚：《頑石點頭——彼得生平研究》，新修版（美國：聖言，2010），頁 30。
11. 賴若瀚：《永活的信仰——雅各書詮釋》，新修版（美國：聖言，2011），頁 299。
12. David Larson, *The Anatomy of Preaching*, 74.
13. Charles R. Swindoll, *Saying It Well – Touching Others with your Words*, 125.

附錄一：講道題目的進階參考

附篇一　頑石點頭——彼得生平講題

第一部　門徒彼得

1.「入門第一課」（約一 40-42；路五 1-11）
2.「生命的操練」（可三 13-19；路六 12-16）
3.「飛越洪濤」（太十四 22-33）
4.「有福的啟示」（太十六 13-20）
5.「失敗乃成功之子」（太十六 21-28）
6.「聖山經歷，塵世應用」（太十七 1-8；24-27）
7.「饒恕之道」（太十八 21-36）
8.「洗腳盆的福音」（路廿二 14、24-27；約十三 1-15；路廿二 31-34）
9.「沉痛經歷的剖析」（約十三 36-38，十八 15-18、25-27；路廿二 61-62）
10.「不計前嫌、重新託付」（約廿一 1-17）

第二部　使徒彼得

11.「復興的前夕」（徒一 6-26）
12.「新人事、新境界」（徒二 1-42）
13.「新人事、新名號」（徒三 1-26）
14.「新人事、新膽量」（徒四 1-31）
15.「新人事、新權能」（徒五 1-16，九 31-42）
16.「新人事、新突破」（徒十 1-18，十五 7-11；加二 11-14）
17.「新人事、新際遇」（徒十二 1-17）

結 論

18.「頑石點頭 —— 彼得生平末事」（約廿一 18-23）

附篇二　永活的信仰——雅各書講題

1. 試煉中的長進（一 2-12）
2. 試探中的得勝（一 13-18）
3. 知行合一（一 19-27）
4 先敬羅衣？還是先敬人？（二 1-13）
5 拿出行動來（二 14-26）
6 最佳馭馬術（三 1-12）
7. 活出智者的生命（三 13-18）
8. 敵友分明（四 1-10）
9. 謙卑活在主面前（四 1-10）
10. 候主再臨（五 1-12）
11. 祈禱蒙允的秘訣（五 13-18）
12. 使人回轉的事奉（五 19-20）

附篇三　浪子先知 —— 約拿書講題

1. 走為下策（書第一章）
2. 怒海餘生（第二章）
3. 再造之恩（第三章）
4. 我豈能不愛惜呢？（第四章）

附錄二：預備講章的十步驟

	預備講章的十步驟
一．選取經文	選擇一段完整單元的經文，然後用默讀、誦讀、讀譯本、讀重點、默想、禱讀與背誦來初步處理經文。
二．解釋經文	先觀察經文，再勤發問題，然後採用一些久經試驗的解經原則去解釋，務求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三．找出主題	找出經文的主題，並將經文主題經過處理，先看它是否有受到文化因素所規限，確定沒有了，再找出神學主題，並看它是否與聖經的教導相符，然後可以作為講道主題，預備講章。
四．寫下大綱	根據主題，寫出忠於經文的講道大綱。
五．加插例證	可以採用輔助材料，如解釋與辯證、故事與例證、幽默與諧趣來豐富講章的內容。
六．遣詞用字	在遣詞用字上要下一點功夫。多用簡單的、精確的、分量較重的、重疊或同義的、具體的描述，最好用一些能觸及五官，以及帶畫像等用語。
七．會眾研究	在預備講章時要特別注意會眾的情況。認識他們的性別、年齡、語言、文化、職業與背景；又了解他們的需要、憂慮、與靈命情況等。
八．列出應用	透過多種設計，用需要實踐原則作大綱、建立實用性張力、多採用應用例證，建議實踐的方案，發出挑戰與感召，並設討論回應小組等來讓會眾應用信息。
九．結論歸納	用不同的方式來歸納、應用，將信息帶到高潮，讓會眾留下深刻印象。
十．引論題目	用不同的方式設計引言及題目，使會眾一開始聽便產生興趣，進而打開心門，繼續聆聽。

第伍部
不同菜色篇

第一章

標題式釋經講道

引言

一．定義
- A. 以題目作信息大綱
- B. 以經文作信息大綱

二．特色
- A. 有中心
- B. 較自由
- C. 能全面
- D. 趣味性
- E. 重解困
- F. 可應景
- G. 傳福音

三．缺點
- A. 淪為捷徑
- B. 神學健忘
- C. 飄忽無定
- D. 零星落索
- E. 宗教雞肋

四．種類
- A. 人物式
- B. 專題式
- C. 教義式

五．步驟
- A. 找出題目
- B. 訂定題目
- C. 搜尋經文
- D. 解讀經文
- E. 找出重點
- F. 訂定主題
- G. 組織講章
- H. 會眾研究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標題式講道有其悠久的歷史傳統，不論從聖經神學或系統神學的角度，都可以見證其合法性。標題式講道能無障礙地集中圍繞一個主題傳講，雖然它不必是牧者或教導者平常講道的首選方式，但每位牧者偶爾都有機會以這種方式講道。有人發現，影響世界社會及文化至深的十篇講章中，幾乎毫無例外地都是標題式講道。」[1]

——拉遜（David Larson）

引言

中國菜大致可分為北方菜與南方菜兩大類。北方菜多油而不膩，主食是麵製品，如麵條、餃子、包子、鍋貼、饅頭等，醋與蒜放得較多。較有名的烹調方式有北平、東北、山東等口味。南方菜則有重辣味的四川、湖南口味，重鮮嫩的江浙口味，及重甜味和變化的廣東口味等。

煮食與烹調有不同的菜色，有時候煮出不同類別的食物或不同地區的菜式，調節口味，有所變化，避免千篇一律，是令人胃口大開的好方法。講道也不例外。

本書的討論以「狹義的釋經講道」（經卷式的釋經講道）為主軸。然而，我們相信仍可以有別的釋經講道模式，標題式的講道便是其中之一。這在本書第叁部第二章已略有介紹，可稱為「廣義的釋經講道」。

世上演講家大多採取標題式講道，他們都不直接以某一些經典的段落為引據。舊約的先知及新約的主耶穌與使徒們，大部分

都採用標題式講道。布萊克伍德（Andrew Blackwood）認為歷史上眾多偉大的傳道者，皆是標題式的講員。因此，忽略這種模式，是講道者的一大缺失。

筆者在傳道初期多採用標題式講道。後來在美國牧會及進修，漸漸多採用經卷式。在十三年牧養教會期間，講過尼希米記十六講、彼得生平十八講、雅各書十二講等。最近幾年，再次使用標題式，發覺用不同方式傳遞神的話語，可以更平衡、更多元化、更清楚地涵蓋神全備的教義。神是有創意的神，傳道者採用不同的模式傳講祂的話，更顯出祂的道是豐富完全。

一．定義

標題式的講道，是由主題作主導，引出聖經命題的一種講道法。標題式講道有兩大類：以題目作信息大綱，或以經文為信息大綱。

A. 以題目作信息大綱

這種講道以題目為主導，可以用下列定義說明：「**標題式講道是從一個題目作起點，逐步對該題目加以發揮，以求聽眾對該題目有較全面的了解。**」它用福音詮釋某一特定題目，卻不將核心放在詮釋特定的經文上。[2]

亞倫（Ronald Allen）認為標題式的講道不一定需要根據經文或從經文而出，它可以從歷史、神學與哲學而來。標題式的講道的根據點是福音、是神學，而非某段或某些特選的經文。[3]

一般的演講，往往是針對生活或時事的議題，從不同層面與方向探討其意義。

例證：以「喜樂的人生」為題，可分段如下：

1. 喜樂的源頭——神是喜樂的源頭
2. 喜樂的特徵——喜樂與快樂不同
3. 得喜樂秘訣——三個基本秘訣
   a. 靠主喜樂
   b. 知足常樂
   c. 忘憂自樂

也可以用問答方式，作講道的大綱

1. 喜樂從何而來（Where?）—— 喜樂的源頭
2. 喜樂是什麼意思（What?）—— 喜樂的特徵
3. 喜樂如何獲得（How?）—— 得喜樂秘訣

訂好大綱之後，可以按講道者的領受，加入經文或其他資料，只要內容合乎神學或福音，就可以成為一篇標題式的講章。不過，這過程有一個弱點，就是講者若沒有對聖經紮實和全面的基礎，會不自覺地遺忘聖經而自由演繹，天馬行空發揮的結果是遠離聖經的原意或整體的信息。

B. 以經文作信息大綱

標題式的講道先要有明確的題目，然後可以採用多段同一主題的經文，來建構大綱。[4] 下列定義足以說明：「合乎聖經的標題式講道，乃從幾處彼此相關的經文，經由共同的主題，傳講其間與此主題平行或漸進的聖經觀念。」[5] 羅賓森教授稱之為「標題式釋經講道」（topical exposition），[6] 它仍可以且必需用「主語」和「補語」的模式，來構成講道的主題。

例證：再以「喜樂的人生」為題，但將範圍限縮至腓立比

書。研究分析後發現全書多次出現「喜樂」一詞，計有：一章 4、18、25 節；二章 2、17、18、28、29 節；三章 1 節；四章 1、4、10 節等處。細讀各段經文，重組歸類後，可以建立大綱如下：

1. **對真理** —— 當具備確切認識
   a. 苦與樂並非相對 (一 29，三 1、10，四 14)
   b. 得與失無須介懷 (四 10-13)
2. **對別人** —— 要建立真摯感情
   a. 見別人長進而喜樂 (一 3-7，二 2，四 1)
   b. 得別人關愛而滿足 (四 10、16-19)
3. **對神**——須付上徹底信靠
   a. 信靠主 (四 4、10、13)
   b. 交託主 (四 6-7)

以上的標題式講道，好像餐館中的菜色「金銀蛋白菜苗」，用皮蛋、雞蛋加上豆苗，用上湯烹煮；又如「三色椒腰果炒帶子」，採用了三種顏色的甜椒（綠色、紅色與黃色）；又或像「煎釀三寶」，以釀茄子、釀青椒和釀豆腐來拼合為一盤菜等。這三種菜式之中，同樣地選用同類的蔬菜或配料，吃起來各有風味。

二．特色

標題式的講道以與現實生活有關的題目開始，然後用聖經原則來提供答案，讓人在聖靈引導下得到亮光與指引。

標題式講道法與經卷式的釋經講道之間的分別，在本書的第叁部第二章已略有述及。現再補充兩點。第一，在構思上，標題式講章的構思出於講道者，心中設定了題目，然後尋找經文。解

經式講章的中心思想乃出自經文本身。第二，在建構上，它結合許多與主題相關的經文。而解經式講章，只是專注處理一段或長或短的經文。

我深信傳道者講道，若用心去構思、建基於真理，以禱告承托，無論用什麼形式都可以講得好。正如不論中菜或西餐，只要烹調得好，都可以使人飽足。講道者只要時常留意優質講道的五個特徵：合乎聖經、條理分明、引發興趣、實際可用、觸動人心，作為預備講道的指引，必能事半功倍。這些特質沒有規限用於何種形式的講道，只要應用得宜便可以。因此講道者不妨變化自己的講道方式，按不同的處境來滿足羊群屬靈成長的需要。

亞倫稱標題式講章是「補充的維他命」，可以在解經式講道之外，滋養信徒屬靈生命的成長。[7]

有人會問：「標題式講道的準備工夫要比經卷的釋經講道更省時嗎？」這個問題要看從哪個角度來回答。若要快速預備一篇講道，標題式的講道只需找一個主題及幾段相關的經文，配上一些故事例證，就大功告成，不需要做太多聖經背景或經文研究，似乎較容易。

然而，若要預備一篇優質的標題式講道，需要的時間卻不比經卷式的釋經講道少。因為狹義的釋經講道只處理一段經文，而標題式的釋經講道要處理多段經文，要掌握每段的主題，而且將這些主題配合在一起，看它們之間的關連和全面的圖畫。

在英語世界中，這兩種講道模式都有廣受歡迎的講員樂意採用。以慕道友為主的教會，其牧者如蕭律柏 (Robert Schuller)，華理克 (Rick Warren)，海波斯 (Bill Hybels) 等，經常使用

標題式講道。而神僕如羅賓森(Haddon Robinson)，麥克亞瑟(John MacArthur)，司蘊道(Charles Swindoll)，耶利米(David Jeremiah)、等，卻喜好釋經講道。因此並不能說大教會的牧者，都愛採用標題式講道。

事實上，喜歡使用標題式講道的講員，應該回過頭來，多熟習點釋經講道的方法，這有助日後標題式的講道回歸聖經。而慣常使用釋經講道的講員，則不妨嘗試用標題式的講道，只是運用時，切勿將經文的解釋淡化。

筆者在神學院教導釋經講道法的時候，會以釋經講道為主，然後用幾堂課教導標題式的講道法。因為基本功夫若做好了，對一段經文的主題、主語、補語等，知道如何掌握處理，再預備標題式的講道就不困難了。正如有人學好了鋼琴，要學另一種樂器就能駕輕就熟。

華德凱瑟曾打趣地說：「每五年才能作一次『標題式』的講道，講完還得立刻悔改，求神赦免。」[8] 可見部分聖經學者看重釋經講道，以它為講道的基本功夫。事實上，釋經講道的要旨，不單在乎「方法」，更在於「態度」，就是講道者必須重視神透過聖經向人傳達的信息和心意，至於採用的方法與模式，可以是多元的。

總括來說，標題式的講道有下列幾個特色，亦可算是它的優點。

A. 有中心

標題式的講道的是由一個清晰確切的題目開始，從此出發去搜集材料，因此能夠有統合而連貫的中心思想。它的題目就表達了講道的中心思想，不像解經式釋經講道，要講道者經過一系列

的研究、歸納與分析等動作，才能歸納經文的重心，訂出講題。

B. 較自由

解經式的講道，是以經文的思想為基礎與主導，因此受到經文相當的限制；標題式的講道，則是以講道者的思想來主導，普遍來說，沒有任何規範，給予講道者可以隨意發揮的極大自由。羅斯素沃(Francis C. Rossow)認為：「它讓有能力的講道者……運用創意去構思講章的形式，例如運用多處經文、不同的文體、用獨白、對話或書信等，選取經文去發揮該題目的信息。」[9]

周聯華牧師指出，標題式講道有寬廣的自由度：「可以用具體的聖經、歷史、傳記、或文學上的事實來闡明抽象的觀念。例如聖經中的人物，可以用他的遺傳、環境、發展、能力、個性、事業、成就來分析；史蹟可以用時間、地方、起因、結果、人的努力、上帝的帶領來描寫；國家之歷史，可以用存亡危急之難關來講解；道德行動，可以用動機、方法、情態、本意、和結果來討論；宗教價值，可以用上帝與人之關係來衡量；德性，可以用心理觀察來分析其思想、感覺、意志等；論證往往可以用誰、什麼、為何等來析論。」[10]

C. 能全面

標題式講道研究一個主題，可以從四面八方，正反前後來明白它，藉不同的觀點作出整全的結論。集中於一段經文或一部書卷的釋經講道，無法讓人對教義、生活議題或聖經人物有全面的認識。因此，兩者彼此互補，建立起漸進式而有不同層次的講道系統。

D. 趣味性

解經式講道按段落或書卷來講論，有時較為沉悶，偶爾轉換口味，會有意想不到的效果。標題式講道的內容與建構都比較生動、新鮮、廣博。運用不同的形式，有不同的重點，並以不同的切入點來解讀經文，自然會產生不同的效果，使聽者增加興趣。

E. 重解困

標題式的講道可以始於現實生活的需要，並回到聖經裡找答案。例如社區要投票表決同性婚姻合法化，或發生了突如其來的天災人禍，選舉總統或國慶前夕，都可以從聖經中找到相關的信息，以回應會眾的需要。

講道者可以觀察會眾，了解他們的問題在哪裡？信息的標題經常是從講道者在事奉中碰到的棘手問題，或人們生活處境中的兩難困局。因此有人說，「牧者講道的主題，往往源於事奉中的燙手山芋」在這些情況下，講道者亦可以諮詢會眾的意見，定下一些他們關切的題目，滿足會眾的需要。

F. 可應景

標題式講道比一般釋經講道更能配合環境與時令等的需要，如新年、中秋、母親節、父親節、感恩節等日子，又或者在特別的慶典節日時，根據當前的處境來預備。我曾牧養多年的一個教會，從十二月開始，有三至四個主日崇拜都會圍繞聖誕節的主題，筆者平均負責兩次講道。若單以聖經中有關耶穌降生的經文或事件來講道，不出十次便講完了。但改用標題式的講道，如道成肉身、彌賽亞降生的預言等題目，講道範圍可以寬闊很多，對於預

備歷久常新的聖誕信息，可謂大有幫助。

G. 傳福音

福音佈道的專題，多半採用標題式的講道，讓慕道朋友在輕鬆的、切入生活對談的情況下，領會福音信息。因此這種方式的講道，對於慕道朋友十分有效。

狹義的釋經講道以經文的權威為起點，若慕道友沒有這基礎或未能認同聖經的權威，就無法聽下去。標題式的講道正好可以補這方面的不足。

三．缺點

任何事物都有優缺點，有時候優點反而是它的缺點，當我們運用標題式的講道時必須注意。

A. 淪為捷徑

標題式的講道，若處理不當，很容易變質成為世俗形式的演講。由於許多的演講家都用標題式來演講，不需要以任何經典為基礎，更不需要「釋經」。聖經底子不足或不喜歡鑽研聖經的講道者，不免以這種方式為預備講道的捷徑，久而久之，因為缺少神的話語為基礎，信息力量便會薄弱。

例證一：周聯華牧師從祈克果得到靈感，以「人生三部曲」為題，寫出下列的講道大綱[11]

1. **享樂的人生**——為己，在時間中無價值
2. **倫理的人生**——為人，在時間中有價值
3. **宗教的人生**——為神，在永恆中有價值

詩人繼續說，神畢竟是行奇事的那一位。他藉著看顧他的孩子——雅各和約瑟的後裔——使萬民看見他的能力。隨著我們在這詩節後的「**細拉**」停下來，我們想到為何以色列在此處被指為雅各和約瑟的後裔。「**雅各**」這名字記錄了 *YHWH* 與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立約關係的家系；不過，這名字在這裡或許也旨在暗示一國的祖先的不可靠，並提醒我們，神揀選以色列，並不因為他們配得。另一方面，「**約瑟**」這名字呼籲人想起神對雅各這兒子的眷顧——因為約瑟的兄長將他賣作奴隸；這名字也叫人想到神其後在埃及為以色列人作了出人意表的預備，因神使用約瑟，藉著約瑟有智慧地積存糧食，在饑荒時拯救了世界。

這些人物的稱呼正好成為緊接的數節經文的貼切序曲；以下幾節經文重述了神的其他作為——帶領他的百姓掙脫埃及的奴役。詩人繼續以生動的言辭提及了穿越紅海、西乃山的立約應許、越過約但河，以及摩西和亞倫的領導。肯定的是，若神這樣帶領他的百姓經過出埃及記的這許多事件，他現在也能帶領他們——也許是領他們逃離巴比倫的奴役，或任何詩人寫作時所面對的景況。

因為我們不知道這詩歌的特定歷史背景，我們也許能夠更容易把它的論點轉移至我們個別的景況中。當我們停下來述說自己的信仰故事，記念神如何在過去眷顧他的百姓，我們便叫自己沉浸於一個歷史的觀點中，這觀點可以使我們克服現在的悲傷和苦惱。

當我們感到自己彷彿獨自在這紛擾的世界爭取公義時，我們會被一種孤單感攻擊。在我們這個充斥著經濟混亂和政治陰謀的世界，我們似乎是惟一嘗試消除貧窮及罪惡起因、減輕貧富懸殊和確保要職廉潔的人。我們怎樣為我們的理據辯護？當我們感到灰心時，我們身邊的所有人事似乎都是腐敗的。

詩篇37篇是宣告辯白的智慧詩；它以離合體形式寫成，即每一節的起首，都依希伯來語字母的順序排列。我們必須從整首詩的背景來看我們要思想的幾節經文。

在詩篇37篇，「不要心懷不平」這片語不斷出現。在序言的數句，明智的詩人首先提醒我們不用因為作惡的人心懷不平；作惡者必如草快要枯萎（見本書第十八章我們討讀詩篇73篇時，我們對那些選擇作惡的人的反應的相關觀點。）正如以賽亞書40章堅稱，「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1]

詩人提出鼓勵性的提醒叫人要逃避憂慮後，他現在轉向我們面前經文的積極一面，並告訴我們應該做些甚麼。他的行動計劃未必改變我們孤單的狀態，不過卻能夠把我們痛苦的寂寞轉變為有益的獨處。

首先，他敦促我們要倚靠主；我們之前已不斷看見這片語（例如在第一章）。然後他勸告我們要行善。這重要的命令在此處提醒我們，我們行善，並不出於我們有能力完成它，乃是出於我們的信靠。我們與*YHWH*的關係使我們能夠做出道德上正確和對人有益的事。雖然在希伯來語動詞中，「行」基本上意指完成或履行，但它有時也額外含有「創造」的意思。

1 見Marva J. Dawn, *To Walk and Not Faint: A Month of Meditations on Isiah 40*, 2nd ed. (Grand Rapids: Wm. B. Eerdmands Publishing Co., 1997)，第六至八章。

毒獨裁者手下遭清洗的人，或國際醫療協助計劃（MAP International）向貧困國家提供設備和藥物，或高卓克的監獄團契（Chuck Colson's Prison Fellowship）。正如以賽亞書58:7-8所應許的，當你盡力「……把你的餅分給飢餓的人，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這樣，你的光就必發現如早晨的光，你所得的醫治要速速發明。你的公義必在你前面行；**主**的榮光必作你的後盾。」

還有，正如平行詩體所肯定的，我們理據的公義必如正午的日光。實際上這希伯來語是一個眾數，暗示日光十分強烈，以致它照耀彷如「多個正午」(noons)。耶路撒冷聖經這樣翻譯這片語：「使你的德行澄明如光，你的正直明亮如正午。」[6]德行和正直強調公義和公平的個性、美善和全備。神必然以公義的猛烈光線為我們辯白，使每個人都清楚他的真理。

最後，請留心，成就這事的也是**主**，因為他（在希伯來語中這是具強調性的代名詞）實在才是行動的那位。他會把我們的公義如光向世界展示。這一節的動詞凸顯了是他發布我們理據的公義。

這所有的著重點都在於邀請我們一再繼續下去——行善、行公義和公平、將我們的路交託*YHWH*，並且相信發布、辯白和我們努力所得的結果，全都在乎他。我們需要關心的，只是我們完全以**主**為樂，使我們最深的渴求都繫於他的信實。

6 【編注】和合本譯作「他要使你的公義如光發出，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

抵擋和無望。

詩人敦促道，「當有人在他們的道路上通達，當他們實行他們的惡謀」[3]，我們不要心懷不平。那邪惡似乎得勝是一個現實，而且是使人十分心痛的現實；然而，那些愛主的人認識一個更大的真理，我們在其中沉著，也被引導以建設性的方法發洩我們的精力。假如惡人看起來在他們的惡行中風生水起，那麼我們更不可因這事實而一動不動的；相反，隨著我們學習讓*YHWH*立定我們的腳步，它們在與不義戰鬥時將會更有效。

在新美國標準譯本中，第23節譯文的文字排列次序更切合原希伯來語的經文；希伯來語經文以「從*YHWH*，人的腳步被立定」[4]開始，以*YHWH*的名字先行。當我們把與他的關係放在我們優先次序的首位，那麼我們人生的路線便得到制定，因此我們便能更忠實地活出我們所知道的事情。「被立定」這動詞來自一個字根，意指「堅固」。此處這動詞的型態及完成式的時態（暗示已完成的動作），強調了「預備」和「固定」。若我們能夠學習在*YHWH*面前靜默，他的旨意——引導我們和牢固地根植我們的道路——便不會被阻撓。

有一次當我乘坐小輪時，一刻安靜的沉默讓一個組織性的原則浮現我思緒中，結果我一直在深思的每一樣事情，咔嚓一聲的恰好嵌入了適當的位置。當小輪泊進碼頭時，我的教學大綱也準備妥當了。這些經驗幫助我們明白，只有在靜默中，我們才能接受主已為我們預備的引導。

3 【編注】和合本譯作「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

4 【編注】和合本譯作「義人的腳步被主立定」。

進深默想

1. 一日中，我們在甚麼時間會在*YHWH*面前靜默？我怎樣才更能夠使自己的「安靜時刻」成為一段真正聆聽的時間？
2. 我有渴望地等候神的旨意成就嗎？為甚麼？
3. 我何時因為憂慮煩躁而完全乏力？我怎能避免這問題？
4. 我怎樣看到*YHWH*立定我的腳步？
5. 我如何經驗這個事實：我雖跌倒，卻不至全身仆倒（或如腓力斯重譯保羅的話：「我們也許會被打倒，卻不致完全被擊倒」）？
6. 我從「觀看正直人」學會了甚麼？
7. 當「**好結局**」這詞是對**和平**（*shalom*）人的應許，它對我有甚麼意義？為甚麼「**和平**」是神應許中如此重要的一面？

事的工具。這也是詩篇40篇的信息。這詩篇抱括了一首哀歌——事實上，這哀歌差不多完全重複了詩篇集的第70篇。不過，詩篇40篇也是以一首讚美詩開始的；這讚美詩是詩人的回應——神從他的困難裡帶出一切美事。當大衛宣告他已耐性等候**主**，而*YHWH*也轉向他、垂聽到他的呼求，把他從坑中拉上來，他設定了其後的讚美的場景。

然而當我讀到這詩的開首句，我實在感到慚愧。大衛在經歷所有事情後，怎麼還能說「我曾耐性等候」？希伯來語字面上的習語是這樣的：「去等候我曾等候 *YHWH*。」當中特別的獨立不定詞（infinitive absolute）強調了其中的盼望和忍耐，直至這等待在拯救中完結。那拯救的結果反過來成了見證，並以多種方式記錄下來，我們將會在此細想。

第一個見證在詩人描述神的拯救後立即出現。他宣告*YHWH*「將新歌放在我口裡，一首讚美我們神的詩歌」[1]。請留心*YHWH*將歌放在他口中。這跟新約中幾處經文相關，這些經文應許我們不用憂慮說甚麼，因為聖靈會把說話的內容和技巧賜給我們（例：太10:19-20）。神負責創作我們的詩歌；他也使我們能讚美和見證。

當那記者問我為何游泳七哩時，神實在是將新歌放在我口裡。讚美的話輕易而出，因為整個情況是如此明顯地由神創造的。他賜我力量游遍我默想的詩篇，又賜我那些描述它的文字。

其次，大衛告訴我們，因著一首讚美的新歌，「許多人

1 【編注】和合本譯作「使我口唱新歌，就是讚美我們神的話」。

當大衛宣告*YHWH*的訓練就在他個人的最核心處，我醒覺自己距離那目標仍然很遠。神並非想要我們的獻祭；他擁有千山上的牲畜，他為何還需要從我們手上多要一頭牛（正如詩50:7-10所說）？*YHWH*並不想要我們的燔祭，他要的是我們。因此保羅敦促我們「將〔我們的〕身體獻上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這是你們屬靈的敬拜」[6]（羅12:1）。

大衛在詩篇40:6中間宣佈：「你已經刺穿我的耳朵。」[7]當奴隸被釋放後仍然選擇留在主人身邊服事他們，他們的耳朵會被尖錐刺穿，以代表他們的決心。縱使神的愛已把我們釋放，他仍讓我們選擇欣然地服事他。使徒保羅在他的信中多處使用這個形象，把自己稱為基督的奴僕。

最後，在我們所思想的詩篇40篇的這部分，詩人回到他見證的陳述中：他不斷在大會中宣講*YHWH*的公義。正如**主**所知道的，他沒有閉上他的嘴唇。詩篇作者沒有隱藏*YHWH*的良善，反倒談到他的信實、他的拯救、他不變的愛和他的真實。所有這些我們從詩篇全書裡所看到的主題，都是詩人在大會上讚美的題目。正如保羅說，他「不以福音為恥」，因為神的憐憫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1:16）。

請留心在這最後兩節中所有的詩體重複。詩人在敬拜人群中的見證既啟動、也結束了整列詩句。數個相似的動詞重複著「不隱藏」、「不躲藏」和「不禁止」的想法。我們一旦掌握到我們神的公義、不變的愛、信實、拯救和真理是如何廣闊

6 【編注】和合本譯作「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7 【編注】和合本譯作「你已經開通我的耳朵」。

一頭栽進去，開始對學習詩篇採取認真的態度。在半年間不斷發展下來的方法使我得到無比的**喜樂**，以致我十分渴望要告訴你們。

我早上在家中的寧靜時刻以讀下一篇詩篇開始；然後我便讀《平信徒聖經注釋》(*The Layman's Bible Commentary*，第九冊〔Richmond, VA: John Knox Press, 1960〕) 中所載的那詩篇。然後我再讀那篇詩，細看它的結構，並且找出鑰節或我感受特別深刻的經文。在一日之中或以後數星期的零散時間中，我會背誦那些經節。所有這些資料我都會記在一本默想記事簿中。我會記下每篇詩篇的標題，以及它的種類，比如個人或團體的感恩或哀歌、讚美詩、信心確認等等。這些分類在釋經書中都已詳細介紹和列出。我接下來會在記事簿中寫下詩篇的大綱，然後是我選擇背誦的經節。這就是泳池默想的材料。

這記事簿的重要性強調了兩種使我在聖經裡得著成長的元素的重要分別。早上寫在記事簿上的是**研習**。當我游泳和思想時，這研習為我提供了**默想**的基礎。當我游第一個直池時，我思想第一篇詩篇。這恰好就是我全部默記的，因此當我在泳道泅泳時，我會背誦它；但有時我會思想自己如何墮落至與不敬虔者同夥，或思想到在**主**的引導中得著歡樂是何等蒙福。在我游第二個直池的時候，我會思想詩篇第二篇，餘此類推。

我學過一些詩篇的歌曲。在游泳時唱那些詩歌是很好的方法，讓我簡單地用神自己的話來讚美他。另一些詩篇觸發我為特別的人祈禱。例如詩篇14篇和52篇，它們差不多是一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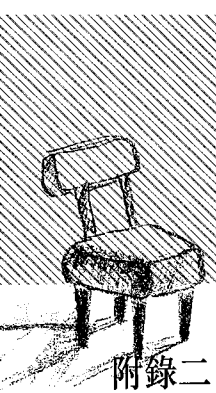

附錄二

何時車轍不是車轍？
隱藏於詩篇23篇的應許

人有多於一種情況會陷於車轍中。

當我騎著自行車穿過樹林，我會不斷嘗試避開——我假定，是摩托車造成的——車轍。當我不斷失去平衡、輪胎被卡住，並要花很多氣力取得進步時，我的沮喪感也隨著增加。可是當我最終放棄對抗那可怕的車轍，並選擇騎著自行車在上面走過，我為到從之而來的輕省和快樂感到驚訝。只要我一直小心地保持自行車行於現在我視為「路軌」的中間走過，我便不會陷在泥沼中或被枯枝阻礙；我變得更自由，可以欣賞風景，也可以更用力地踩腳踏。這條路是「車轍」還是「路軌」，在乎我的選擇和隨之而來的觀點。

主的道路也一樣。我最近十分興奮地發現，詩篇23:3中我們譯作「路」的字（「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在希伯來語中也可被譯成「路軌」。這個字來自一個希伯來動詞，字根的意思是「滾動」一些圓狀物。從這動詞衍生的名詞意思就是「手推車」；因此，詩篇23:3所用的字意指「壕溝」或「運貨馬車的軌跡」。

的是，偶爾看講章之餘，仍不忘要時時注視會眾。

有些人會把大綱印在教會聚會的程序單上，預備這種大綱時，可預留一些填寫空間。這樣，講道時可邀請會眾填寫，同時就可爭取一點時間看講章。此外，若是講章採用一目了然的格式，就不至於經常低下頭尋尋覓覓，失去與會眾的眼神接觸。

上台之前需要仔細檢查講章頁數的順序，不要在傳講時才發現次序錯亂。講章也不宜裝釘在一起，免得翻閱的動作與聲音影響會眾，分散他們的注意力。用平板電腦儲存講章，沒有這方面的問題，但要用得熟練，盡量減少傳講時不必要的障礙。

七．傳講老舊講章

有傳道者認為，某些信息十分重要，需要對同一批會眾中多講一次，讓之前沒有來的可以聽到，或來了卻沒有聽好的會眾可以溫習。這便涉及一個問題，傳道者的講章可否重複使用？

筆者可以分享一個經驗。我牧養某個教會大概十年之後，重複講了一篇講章。散會後，竟有兩位會友來對我說：「牧師，我還記得你剛到教會時，講過這篇道啊！不過多聽一次也無妨。」十年後仍有人記得你講過的道，或許是好事。但開罐頭被人識破，還是蠻尷尬的。我立志，從那天起，不再隨便重複講道了。

A. 儘量避免

為什麼最好不要呢？因為用舊的講章，一旦被發現，給人的印象是傳道者沒有好好預備。若是照原稿一字不變再講一次，自己都會缺乏感動與新鮮感。若是講道者沒有感動，怎能叫別人得到感動呢？

聽道與聽歌不一樣。詩歌可以百聽不厭，但聽道則不然。重複地聽，往往再沒有第一次的感動或是新鮮感。所以在同一個教會中，除非萬不得已或確有必要，否則，最好不要重複講同一篇道。免得會眾覺得收到剩菜殘羹，沒有屬靈上的餵養。

B. 舊酒新瓶

筆者也相信，有些講章經過精心鑽研，值得一講再講。不過，即或這樣，講員亦必須重新讀過經文，領受新的感動，如同將新鮮的配料加入舊菜中，把講章加添修補過，才可以再使用。但對同一處的會眾，傳講的年日不同，要留意更換例證。在不同的場合，則要留意不同教會及會眾的需要。

麥希真牧師在一次教牧同工的聚會中曾說，「炒冷飯」雖然不是什麼好事，但可以加一個雞蛋去炒，仍然會是很香、很好吃的。就像在百年老滷中加點配料，就可以做出更多的滷菜。司蘊道牧師說：「舊講章若是一幢房子，我會更換舊的建材，把過時的物料拆走，只保留房子的結構，而用全新的材料去建造……。」[9]

八．傳講別人的講章

使用別人的講章就像以罐頭食物或微波爐食品給家人作晚餐，雖然在忙碌生活中會偶一為之，但要明白這些食物的營養價值不高（可能高鹽高防腐劑），為了家人的健康，還是應當到市場採購新鮮食材，親自下廚。

A. 融會貫通

在很多情況下，我們都會有意無意地引用了別人的心得或見

解，成為自己講道內容的一部分，人類本來就共享文化與智慧，這是無可厚非的。

1. 從字典、詞典、註釋得到基本資料，這正是這類參考書存在的目的與價值。
2. 從別人的文章或講章得到靈感和啟發，整理並承繼他人講章的精髓，形成自己講道中的意念，甚至專心聽講道大師們的講道，學習他們表達的能力與風格。
3. 引用別人講過的話。

許多偉大的講道家都會採用他人的心血結晶，這就如同站在別人的肩膀上，才可以看得更高更遠，別有天地。沒有人會認為他講的道是完全屬於自己的。但講道者必須有自己的研究與默想，經過吸收與消化才可以有新鮮的見解與活潑的果效。

B. 不可越分

引用多少是可以接受而不算抄襲呢？這個問題很難界定。有人說：「天下文章（亦包括講章）一大抄」，還有人說：「抄一個人是抄襲，抄五個人是研究，抄十個人就近乎創作了。」然而，使用別人的東西，仍要遵守一定的原則。在實際生活中，我們不可以拿別人的東西，因為這是偷竊的行為。在智慧財產權的領域，我們可以運用別人的東西，但必須用得合宜，才不致於被指控抄襲剽竊。

1. 不可覆述整篇講章

在這個時代抄襲十分容易，因為網上資料繁多，可以很快找到不少合用的東西。我曾在一間神學院講授釋經講道法課程，要

求同學交兩篇講章。有位同學交來的兩篇，竟然都是從網上找來的，只稍微改動了引言，其餘內容一字不變，完全一樣。這是十分嚴重的事，因為剽竊在學術界是非常嚴重的罪。

別人的講章不是你的，你全盤接收，搬上講台，讓人以為是你的，這是誠信上的問題。即使將別人的講道大綱原封不動地使用而沒有說明出處，同樣不妥。若整篇講道的大綱是借用別人的，最好事先告訴會眾。但這樣做不免引起會眾質疑：「為什麼講員不能好好預備一篇講道？」「為什麼要借用別人的呢？」

當然，有些講章，是特別公開出來，讓人任意引用的。從前楊牧谷牧師出版《道材》，目的是幫助一些年輕而講道經驗尚淺的同工，從別人的講章，舉一反三地學習講道。[10] 他認為若是偏遠地區的傳道人欠缺資源，即或是將這些講章全篇搬上講台，也比沒有供應好。

今日在北美，有些教會或機構的網站出售講章，只要付些許錢，就可以解決版權問題。雖然如此，將別人的講章原封不動地搬上講台，總有不適當的地方。例如原作者親身的經歷與第一手的見證，某時某地發生的事件等，引用者沒有見聞經歷，總不能一下子就全盤接收。

2. 經消化與琢磨，用自己的話來傳講

借用別人的東西，必須經過消化吸收，思考琢磨，務必引發出自己的心得與看法。

筆者曾經錄製一套名為《真愛人生》的錄音帶，是講論林前十三章 4-8 節的五篇講道。有傳道者告訴我他重複聽了又聽，直到滾瓜爛熟，然後用自己的例證補充，會眾的回應非常很好。我

想，這就相等於「開罐頭」。但罐頭食物若能佐以一些新鮮材料，雖然不是最理想，卻亦比只開罐頭來得好。

3. 在適當時候說明出處

誠實負責的講道者會明白告訴別人講道材料的出處。若是會後有人想要參考，可以讓人知道詳情。不過講道與寫作不同，寫作必須寫出附註，講道則注重當時的領受，不必列出某解經家說這個，某學者說那個，只要在適當以及重要的地方指明出處便可以。可以簡單地介紹說：「以下這一段所講的，主要是受某某學者（可以講出名字）的啟發……。」、「慕迪曾講過一個感人的故事……」、「司蘊道在他的書中寫着……」、「陶恕博士說得好……」等。

4. 不可以抄襲為可取的

聖經說「不可偷盜」，因此要尊重別人的智慧財產權。抄襲了別人的東西，千萬不要還振振有詞，說：「其實這些都是神給他們的恩賜，他們應該為天國的緣故，樂意與人分享。」因為未經作者或原創者本人的許可，就是一種盜竊的行為，任何遁詞都不足以推諉責任。

十分可惜的是，不少傳道者因為不懂運用時間，到星期五六才臨陣磨槍，最後還是因為來不及預備講道，就陷進挪用或抄襲別人講章的試探中。

其實，作為一位牧者，為何不多花心思，為自己會友的需要，從神領受信息，轉而餵養群羊呢？神對傳道者的基本要求，是為群羊警醒，並且讓別人看出自己的長進，從而受到激勵，由聽道而行道。

結語

傳道者只有將神的信息融會在心中，並時時沉浸在神的話語中，才能從腹中流出活水。耶穌說：「信我的人，……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 38）我們的生命不應該只是一潭死水，而應該是豐盛活水的湧泉。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在講道生涯中，你習慣用什麼方式寫講章？它有什麼優點和缺點？看完這一章，感到有什麼可以改進或調整的地方？
2. 寫下講章後，怎樣才可以不過分受講章制約，並在傳講時保持情感的投入和流露？
3. 如何可以使講章變得口語化？讓一般信徒可以聽得有興趣，而有學識之士亦不會感到膚淺？
4. 在講道中借用別人的心血結晶，要注意些什麼？又要避免些什麼？

習題

習題一：根據列王記上十七章 8-16 節，或以弗所書六章 10-20 節先前十步驟的研究，練習將講章逐字寫出的過程。

習題二：在下一次講道，試在上台前熟習講章的內容，然後不用看講章、以口語化的方式來傳講。若是不行，可以將寫好的講章帶上講台，用邊講邊看的方法來傳講。

附註

1. Calvin Miller, *Preaching – The Art of Narrative Expositio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2006), 195.
2. 引自 Sherman Haywood Cox, "John Piper's Sermon Preparation Method" (刊發於 2011 年 6 月 3 日)，參 http://www.soulpreaching.com/john-pipers-sermon-preparation-method；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30 日。
3. Haddon Robinson, *Biblical Preaching: The Development and Delivery of Expository Messages*, 2nd ed.(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80/2000), 183-184.
4. Alex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 (Grand Rapids: Kregel Publications, 2000), 123.
5.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123.
6. 曾霖芳：《講道學》(香港：種籽出版社，1990)，頁 203。
7. Reinhold Niebuhr, cited in Elizabeth Achtemeier, *Preaching as Theology & Art*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84), 53.
8. 「用一看就明白的格式」這段落中的好些要點，皆參考 Robert P. Hoch, "Writing a Manuscript for the Ear" 一文[網上文章]，參 http://www.preaching.com/resources/articles/11584085/；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30 日。
9. Charles R. Swindoll, *Saying It Well – Touching Others with Your Words* (New York: FaithWords, 2012), 121.
10. 參網上《道材使用手冊》，內中指出詳盡的使用守則。參 http://www.ymkfund.org/index_topic.php?did=217289&didpath=/217289；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30 日。

第二章

技巧：儀表、聲線與動作

引言
一．儀態與品味
A. 衣著
B. 儀表
C. 眼神
二．聲線及語調
A. 音質
B. 咬字
C. 用氣
D. 音量
E. 抑揚
F. 頓錯
G. 快慢
H. 語氣
I. 力量
三．姿勢和動作
A. 手勢
B. 動作
C. 道具
結論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講道的表達，是整個講道過程中最有動力的部分。講章的預備在這部分，可以帶來成果或遭受挫敗。……信息若未傳遞出去，講章還不算講章。若不能將信息有效地傳講出來，傳道者還不算傳道者。」[1]

—— 蒙托雅 (Alex Montoya)

引言

一頓美味的筵席，除了食材品質與烹調技術，也要注意擺設與鋪排。在宴會上，每道菜都是經過精心設計，用漂亮精緻的餐具盛放上乘的佳肴，倍增賞心悅目，提升人們品嘗的意願與興趣。講章的真實價值，在乎其中傳講的真理。一篇好的講章與一篇優越的講章，最大的分別在於如何傳遞。會眾感到聽道得不到餵養，不一定是講道者沒有信息可傳，而可能是講道者沒有用適當的包裝和配置，將信息妥善而完整地傳達到會眾面前。

有些餐館十分注重裝潢與排場，富麗堂皇，美輪美奐。然而，餐點的分量往往不足，價錢亦甚昂貴。反而一些路邊的小店，擺設簡樸，但供應的食物卻色香味俱佳，物超所值，讓人大快朵頤。正如有些講員注重外表，卻沒有內涵；而有內涵的，往往缺少包裝。但也有一些講員外表看來樸實無華，信息卻是影響深刻，有改變生命的果效。優質的講道要有「大餐館的排場，大排檔的鑊氣」。

若要在講道時領導會眾，要在幾方面下苦功操練。

一．儀態與品味

講員的儀態與品味是會眾可以看見的外表、行動、衣著、表情與面容等。儀態比較容易辨認，例如：莊重得體、高雅大方、謙虛真誠，尊重自己傳道者的位分。但「品味」是什麼呢？品味多半是在一些細微末節處表現出來。例如：在講台上慷慨激昂、大聲疾呼時，仍不失風度；誠然是謙謙君子，卻不吝流露真情；自持自重，卻不羞怯忸怩；自信，卻不陷於驕傲，不打壓別人；尊重會眾，不輕看他們，不會令他們尷尬等。

A. 衣著

在歐美地方，主日到教會一直是全家盛事，穿著比平時體面整齊。講員更率先穿著西裝革履，以示尊重。然而，隨着時代的演變，傳道者在講台上的衣著可謂五花八門。有的隨便，有的誇張。有的保守，有的時髦。

按聖經的觀點，事奉神的人的衣著應以「正派」為要（提前二9）。雖然這段經文是對姊妹說的，但當中的原則可以普遍地應用。總括來說，傳道者的衣著宜莊重得體，不致讓會眾有負面的印象。

傳道者在服飾方面可以配合教會的傳統與會眾的特質，視情況而略作調整，不必墨守成規。在基層的教會，或在青少年人或慕道朋友眾多的聚會上，穿著要自然樸實，不一定要穿西裝、結領帶上台。在這些場合如此正式的穿著，反而格格不入，造成與會眾之間的差異與距離。

在一次退修會上，英文部的講員是我在美國神學院的教授，

遇見他的時候差點認不出是他，因為他穿着圓領衫和短褲，與以前形象大不相同。這正反映出中西文化的差異。我相信入鄉隨俗，傳道者要學習在什麼人中間作什麼人，但穿著得比會眾「正式一點」，也許是最佳的原則。

一些年青的傳道人留鬍鬚、紮馬尾、穿前衛的衣著等，這些外表或裝扮，雖然給人追上潮流，很「酷」的感覺，但在大部分華人會眾中，還是負面的效果居多。我們事奉神、服事人，要常常記得追求讓眾人得益處，多於表現個人的愛好。就如保羅所說，雖然凡事都可行，但要以榮耀神和造就人為準則。

B. 表情

傳道人的表情要配合信息的內容，才會產生相應的果效。最好帶着微笑上台，表露出誠摯的感情，不要太嚴肅。

一般的演講重點在於表現演講者個人的才華與見解，其焦點集中於會眾對演講者的反應，能否達到演講者預期的效果。

講道與演講不同。因為焦點不在於講員身上，乃在神身上。故講員必須以帶領會眾回應神為中心，自己不過是神信息的管道。因此，講員的表情不必矯揉造作，要保持自然，可與平常的表現相同，不要在講台上完全變成另一個人，只要表情能配合和凸顯主題和信息便可；嚴肅之處要嚴肅，興奮之處則不宜板着臉！

表情當然包括傳講時的態度。對神的話語要懷着認真和尊重的態度。不輕佻、不誇大、不用憤怒的態度說話，不指桑罵槐，尊重別人的隱私等。若台下的會眾反應冷淡，或是有人對講道表現出沒精打采時，講道者千萬不要在台上予以指正責罵。相反地，若在聚會後得到肯定與讚賞時，切不要沾沾自喜，在眉宇間露出

傲氣，反而要默默地歸榮耀給神。

講員若在台上面對會眾而坐，雙腳不宜經常交叉置放或不住地抖動，不要東張西望或做出分散別人注意力的事。起立或坐下來時也要泰然自若，不疾不徐。以穩定的步調邁向講台，站上去時，則要挺起胸膛，以溫和堅定的目光望向會眾，讓他們感到受注視，如此可以有助他們預備領受當天的信息。

C. 眼神

眼睛可以傳遞信息與感情。講道者的眼神若經常與會眾接觸，可以藉此掌控全會場。耶穌十分善用眼神，祂曾回頭看彼得，彼得就出去痛哭（路二十二 61）。耶穌亦曾怒目看會眾（可三 5）；還有一次，耶穌看着西門（這詞是指「定睛看」），然後給他改名為磯法（約一 42）。

柴培爾（Bryan Chapell）說：「你必須看着聽衆！你的眼要發出火焰，充分表達關注，見證你內在基督的生命。不看人即無法表露自己。與人談話時也必須看着對方，否則就是侮辱他。」[2] 注視會眾的同時，也能讓會眾知道你關心他們，願意向他們講話，這樣才能牢牢把握住他們的心。

在念中學時，一位老師被同學們稱為「三板老師」：他進教室看地板，授課時看天花板，寫字背着學生看黑板。講員如果老是仰望天花板，會讓人覺得你安全感不夠、經驗不足也缺乏誠懇。若經常低頭看講章，又彷彿進入冥思狀態，令會眾感到被忽略。還是平視前方，與會眾有眼神的交流較好。

不要只看某個角落或是前排的會眾。「講道時，眼光幾乎和聲音同樣重要。……我面對的試探，是只注意前排幾位用心聽道的

人。也許這樣對我比較保險，對他們講話也比較容易。但我得常提醒自己，不要忘了在兩邊和後面的人。」[3]

在神學生試講時，我刻意請班上的同學散坐在會場不同的角落，讓試講者學習輪流注視每個區域的同學。以後他們在實際講道時，便會習慣注視各區域。最好是在各個區域內以會眾中一人為中心，而從中心點向外挪移，再逐一轉到別的區域。這樣，講道者就能夠兼顧會場中各個區域的會眾了。

二．聲線及語調

講道者一般傾向注意講道的內容，較少注意說話的表達。我們出外前會先照鏡子，整理好容貌才出去；但是，講道者在上台前可曾記得檢視一下自己的聲音呢？

聲音是神賜給講道者的寶貴資產，是表達思想的重要工具。講道者可以用「快慢」、「高低」、「抑揚」或「靜止」的聲音和語調帶領會眾進入情況，引導聽眾的思緒配合信息的意念與情景。

甜美悅耳的聲音，聽了令人舒服暢快，百聽不厭。有抑揚頓挫的變化，聽者不易疲累，且受吸引而期待下文！講者緊張急促的聲音讓人覺得沒有信心，鼻音太重則讓人沉悶，喉音太重或是破嗓子，都叫人聽得辛苦。講者若帶着憤怒的語調甚至可以聽見濁重的呼吸，都讓聽眾不安，聽道受干擾。

因此，要小心保護聲音，並留意改善。信息的內涵固然重要，但聲音的表達亦不可輕忽。沒有力度、沒有顏色的聲音，徒然浪費了美好的信息，也糟蹋了神的恩賜。若因聲音的表達而使信息打了折扣，就如神賜下了一具五絃琴，講道者只用單絃彈奏

樂曲，豈不可惜！

雖然在台上講道跟平時與人交談不一樣，但不需要用誇張的方式去表達。最好是自然地述說，不自然的聲音，加添了與會眾的疏離感，且給人留下不誠懇的印象。「擁有美麗的聲音的講員不多，但只要能讓人聽得明白，絕大多數講員的聲音也算恰當。可是我發現有些人一聽到傳道人的特別腔調，不論是裝腔作勢的學究型聲音，或像在朗讀莎士比亞古文學，耳朵就自動關閉。因為這些人的立即反應是：『他是在表演。』」[4]

有關講道時聲音的表達和掌控，可以注意下列幾方面。

A. 音質

人的音質是天生的，有高有低，有清晰有嘶啞，不一而足。根據 2012 年美國維克森林大學 (Wake Forest University) 的調查，具備深沉聲音的演講者，比較容易產生說服力。你可以發現在電視台的廣播員，他們的聲音特別自然、動聽又耐聽。一般來說，以深沉、厚實、響亮、有共鳴的聲音最為吸引人，最讓人舒暢。天生的良好音質有助於加強傳講時的說服力，不過只屬暫時而局部的功效。

「司布真有副金嗓子，字正腔圓，聲音宏亮，傳得甚遠，可以對大型的群眾講道，是神賜給他特別的恩賜。聽說有一次在倫敦農業演講大廳上試音的時候，司布真大聲說出：『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有位工人後來說，就因為他這一句話，讓他感動而信主。」[5]

另一位講道大師比徹爾 (Henry W. Beecher)，從年少時就語音含混，聲音也不夠響亮。他第一次在倫敦的西敏寺教堂講道時，

只有坐在第一排的人聽得見。後來經過專業的演講老師矯正，加上後天的努力，情況才大大改善。[6]

B. 咬字

講道者不單思想要清晰，咬字亦要清楚準確，所謂字正腔圓。咬字清楚的人說話容易聽明白，聽來悅耳不易感到疲倦。否則，聽的人很容易因為要辨明字句而分散注意力，不能集中精神，聽不完整，最後可能放棄。

若在預備講道時見到不會發音的詞字，必須先查字典，找出正確的讀音，免得在台上才支支吾吾，猶豫不決，或是總讀錯字，貽笑大方，使所講的道大打折扣。講道者也要注意戒除一些懶音字，或是因自己鄉音而混淆相近的讀音。有時因為咬字不清，會吞掉一部分詞句，讓人聽得着實辛苦。

例證一（粵語）：把「國」讀成「郭」；把「恆生銀行」讀作「痕身銀行」；把「生人唔生膽」讀作「生人唔生蛋」；「出生證」讀作「畜生證」等。

例證二（普通語）：把「電腦」（音 know）讀成「電老」（音 low）；把「吃肉（音 rou）」讀成「吃漏（音 low）」；把「飛（音 fei）機」讀成「灰（音 hui）雞」；把「善（音 shan）良」讀成「散（音 san）良」等 。

來自不同地區的講員，帶着不同的口音，也未必是缺點。讀神學研究院時，有位從加拿大來的同學，講一口濃重加拿大口音的英語。在一次試講後，老師說他的口音正是吸引人注意的地方。當然，口音是否能吸引人，不能一概而論，重要的是不要讓口音造成誤解或分散注意力，使講道的信息打折扣。

C. 用氣

呼吸與發聲關係密切，因為發音是透過口腔鼻腔與喉嚨等部分的肌肉，使用不同的位置，讓空氣藉聲帶震動而產生的微妙作用，這個過程須藉着呼吸而進行與完成。

因此講道時要「氣量充足」，在傳講時應找妥當的機會呼吸換氣。若等到氣量不足時才猛吸一口，便會在句子中間「斷了氣」，語意不能完整表達。最理想是用腹式呼吸來講道，使肺部容易吸入大量空氣，以橫膈膜控制而發聲，中國古稱運用「丹田之氣」。

長期講道的人要學發聲、找共鳴，將聲音鍛練得比較渾厚。學習用腹式呼吸而講道，如同歌唱家一般，這樣嗓子也比較不容易喑啞。發聲若能合宜，不用大聲吼叫，仍可以讓上千人清楚地聽見你的聲音。

簡言之，腹式呼吸就是利用腹部肌肉帶動橫膈膜的運動，讓肺部把大量的空氣吸入或呼出，當以腹部肌肉來支配呼吸成為自然的動作，唱歌或講話就會有更充足的氣量。若是可能，我鼓勵每個講道者也學習聲樂，以練習腹式呼吸。

精神狀態或健康情況亦會影響一個人的發聲。身體不好，音量自然減弱，因此講道前務必要有充足的睡眠。平常的規律運動或早上多做深呼吸，對於聲音都有幫助。

D. 音量

講道者也要懂得控制音量。聲音小的，當操練將音量放大一點。音量大的，不要整篇信息都用同樣的音量，因為會容易讓人感到疲倦，而且聽眾會負荷過重。常繃緊的弓弦最終必變得鬆弛無

力，聽道者也是如此。雖然主耶穌有時候會高聲講道（約七 37），但相信祂平常講道必定是使用最自然的聲音。

講道開始時，運用眾人都能聽到的音量即可。而其後的過程中，在特別需要強調的地方才把音量提高，但不要令聽眾感到刺耳。有時把音量降低，聽眾便會格外留心聆聽每一個字，也會產生強調的效果。

改變音量能加強你要帶出的重點。若整篇信息都大聲地宣講，便很難在最重要的地方作出強調。有些奮興家和佈道家，聲音特別大，感情流露特別豐富。然而，不要讓音量突然有極大幅度的變化。有一位牧者，常常忽然把音量放大，嚇壞了年長的會眾，崇拜時他們都坐在禮堂之外。但真正的熱誠不單在乎音量大，更在乎講者生命的感染力。

每個講員聲音的高度與響亮度都有極限，不能從頭至尾用太響亮的聲音，總要留點力量。聲音的大小與身材不一定成正比。身材魁梧的人聲音可能微弱，但個子矮小的傳道者，聲音也可能傳達數百公尺之遙。而音量小的講道者，可以多練習將口腔張開，放鬆頸部，用丹田之氣來發聲。同時可以借重擴音器補足，將擴音器調校到合適之處後，才開始傳講。

E. 抑揚

音質是先天的，但說話的聲線、高低抑揚，卻可以由後天培養。一段平淡無奇的講論，可以因為合適的聲線和抑揚而增加力度。

講道若是經常只用一種平淡的音調，會沉悶乏力，就像唱催眠曲一樣令人昏昏欲睡。有一種所謂的「牧師腔」，以為用莊嚴的音調會讓人敬畏，其實適得其反。要知道，一篇講道中每個句子

的字眼不同，在重要的字眼上加重語氣，才能使會眾聽到要點。

因此要學習培養調整聲音的能力。唱歌分高低音，講道也可以分高低音。音調高使你的聲音有力，且傳得遠。音調稍低，同樣可以悅耳和傳得遠，講道時要適度地掌握和調節。如果你習慣用低音調講話，要刻意學習在一些地方提高音調。不要一直用同樣的音調說話，免得聽眾容易睡着。學習把你的感情溶入信息中，你的音調自然會有抑揚頓挫。歌唱家的聲線能隨音階升降，講道者也可以效法。

有些人講道的聲音太尖銳，不耐聽。有些人用喉音，不單講者辛苦，聽的人亦十分辛苦，都有改進的空間。你的聲音若生來是高音的，練習用低音說話，培養自己能發出不同的音調。可選出一些句子，先以普通的聲調來宣講，然後用低音講，最後嘗試再用高音講，重複多次。習慣上，用低音講話，速度要慢。用高音講話，速度要快。同樣的一節經文可以有好多種不同的讀法，讀重音字，以示強調，加重語氣。

F. 頓錯

抑揚頓挫的「頓」是大藝術，在講出重要意思的句子以前，可以稍加停頓，這樣能增加力度，產生強調的效果。好些講道者害怕出現冷場，於是便口若懸河地說個不停，匆匆地一口氣把整篇道講完，這樣使會眾難以吸收。聽道者往往需要時間仔細思量所聽的信息，才能真正吸收其中的真理。有時候「細拉」正是吸引注意力的秘訣，因此應留下適當的空間，容讓信息在他們的內心產生迴響，消化所吸收的字句，催使他們進一步作出某些立志、決定或期待，以回應神自己。

台灣演說家戴晨志說：「有些人講話的速度非常快，像機關槍一樣不斷掃射，沒有適度的停頓，給人無法喘息的感覺；也有教授或牧師的說話太急，沒有些許的『留白』，令人覺得窒息的壓迫感。其實，『空白也是一種美』，文字編輯的理念是如此，說話表達時更是不可忽略。」[7]

他引用別人的話說：「沉默不是真空，沉默裝載着許多想像。」的確，語言上的「留白」、「停頓」與「沉默」，提供聽衆更多的「想像空間」。[8]

當然，停頓得太頻繁，會令人生厭。但講道者偶爾停下來，可以製造一些懸疑期盼的氣氛。也可以藉喝一口水的機會，趁機停頓一下。總之，要讓停頓成為自然的分段。

G. 快慢

講道的速度必須有講究：快，要快得清楚；慢，要慢得流暢，但不是經常停頓。講話快的人，要注意如何放慢，同時發音清楚。講話慢的人，則要在適當地方刻意加快速度。務求快慢有致、停頓有度。許多演說高手都是快慢速度「交替運用」，令聽衆一下子融入「快速緊張」的段落，再以不疾不徐，或娓娓道來的「慢節奏」，舒緩聽者的情緒。更能達到強調的果效，扣緊人的注意力！

講員已花了數十小時預備講道，當然對要講的內容十分熟悉。但會眾只是當下才聽見信息，怎能一下子跟得上呢？因此，講道在速度上不能太快，從頭到尾沒有給人喘氣的機會，而且在內容表達上亦要按會眾的程度予以調整。正如廚師預備了大餐，上菜不能太急促，要讓食客有時間品嘗消化。好的食物需要細細品嘗，不能狼吞虎嚥，速戰速決。

H. 語氣

不要低估會眾的智商與程度。不要用教導小孩子的語氣，總是說「明白嗎？」又或者問一些過分簡單幼稚的問題。有時候在一些只聽得懂中文的場合，頻繁地夾雜英文，可能讓聽眾覺得不受重視。而過分強調引用原文，亦會給人同樣的感覺。

在講道之前，可以用不同的經文練習說話與讀經的語調，要盡力避免一些無謂的口頭語，以免分散聽眾的注意力。要戒除的如「啊」、「呀」、「喔」、「嗯」、「這個」等詞，或廣東話的口頭語如「嚟到去……」、「嚟講呢……」、「即喺……」、「咁呢……」等。

I. 力量

聲音宏亮的講員，講道時會佔一點優勢，但不要以為聲音愈大就愈有力量。

史密思（Fred Smith）論及講道中的力量時說：「講道的聲音中總是包含着某種火——信念與活力。聲音中有火，是指聲音與思想相結合，且它們彼此有直接的關係，比如活潑的思想一定會發出活潑的聲音。……無論我選用什麼詞句，我的聲音會告訴聽衆我是否有真心。無論我如何竭力掩飾，敏感的人都聽得出來。」[9]

有些人講話的習慣是一句話的尾音低沉無力。這樣講道，讓人感到虎頭蛇尾，缺乏信心，甚至容易使人困惑與疲累。傳講神的話，講到重要之處要加重語氣，性格極溫和的傳道者，聲音亦可以帶着力量。

有時候講道聲音虛弱乏力，在台上沒精打采，可能是因為體力不繼所致。有些講員在講道前要吃一點東西增強體力，有些則反其道而行，認為禁食會更加專注，上台才能精神奕奕。折衷的

原則是不要過飽或過餓，以保持良好的身心狀態。

總括來說，講道者要善於控制聲音的音量與變化，務必有抑揚頓挫，從輕聲細語至高聲呼喊，並帶着不同的情感，讓全場都能聽得清楚，感受到信息的力量。聲音若有先天性的缺陷，可以藉着後天的鍛練改進。但若是因為生理原因，就要考慮藉治療予以調整。

三．姿勢和動作

講道者在講台上應暫時忘記一切，將自己全人投入在講章中，一切的姿勢與動作，都要與講道的要點配合。你的身體跟你的聲音一樣，也傳遞着信息，故講道時的舉止行為是很重要的。

動作與表情的重要秘訣，仍是以自然為原則，無論舉手投足，都要配合得自然。臉部的喜、怒、哀都要表達信息的意義。在適當時候作出微笑。手部的動作可有加重強調的意思，若與信息配合，能帶來莫大的作用。

A. 手勢

在描述某些事情時，可以藉用最自然的手勢來強調要點，但手勢的形態必須配合信息。手勢宜配合情節、表情，動作宜配合講解的內容。

保羅在講道時曾「舉手」或作「擺着手」(徒十三 16；比較徒二十一 40；廿六 2；以及他在羅十 21 引用詩六十五 2 的話)。保羅是充滿活力的傳道者，他有時甚至站起來說話，一反當時拉比總是「坐在」會堂講授律法的習慣(比較路四 20)。事實上，他若是一直坐着講道，便不能盡情發揮。

美國老羅斯福總統演說時充滿活力與動感，滿臉都是動人的

表情，他緊握雙拳，全身都流露出感情來，無怪乎有位劍橋大學教授說：「偉大的演說家，會自行創造自己的姿勢。」

史密思也論及羅賓森的手勢：「我的朋友羅賓森擁有我見過最好的一雙手。我曾想算算他的手究竟有多少的表現組合，卻記下了天文數字。那些絕對的自發性手勢，與他講的內容與聲音完全和諧。他擁有廣博的語言與手勢詞彙。」[10]

以腓立比書三章 1-16 節為例，以下是一些配合經文的手勢建議：

1. 分辨的眼光(1-3 節) —— 手勢：以手向前，作分水嶺狀。
2. 衡量的眼光(4-11 節) —— 手勢：攤開雙手，上下來回擺動，有衡量的意思。
3. 專一的眼光(12-16 節) —— 手勢：一隻手指指向前面，有專一的意思。

不過，講員也要留意避免不必要的或重複的手部動作，或經常撥弄頭髮、輕托眼鏡等小動作，免得招人厭煩。總要自然流暢，不要呆滯刻板。

B. 動作

有些講員站在講台上文風不動，從頭都尾都是一個位置、一種姿勢，好像報告新聞的電視主播一樣，顯得過分嚴肅。講員若想幫助會眾更加留心聽道，其實可以不時把頭轉動一下，注視不同的會眾，甚至在講台上走動一下。會眾若是跟着你轉頭，便可以知道他們是在注意聽講。

有些講員蹦跳着上講台，給人輕佻的感覺。也許年青的傳道人這樣做，可顯示其活力。不過，還是要看會眾和場合。也有講員

雖有講台，卻不喜歡局限在同一個的位置，而在台上走來走去，或習慣全程都站在講台某一邊。這樣做，一方面要留意配合擴音器和錄影機，另一方面要看會眾是否接受。還有些講員喜歡離開講台跑到台下，與人互動，甚至拿着麥克風向人發問。若是在餐會上講道，與會眾打成一片，這樣做還無可厚非，但主日崇拜中的講道，仍以莊重地在講台上表達較為合宜。

有些講員會認為講台是講道者與會眾間的障礙，造成了彼此的距離，不可更加靠近。然而，較為年長的人深信講台是宣講神話語的地方，代表着權柄，不能在其上輕舉妄動。但這要看教會的傳統，而且中、西方對講台的看法不一樣，更有兩代間的差異，實在不易斷言孰是孰非。

C. 道具

在講道時可考慮運用配合內容的實物為「道具」，幫助聽眾更容易吸收。[11] 在三十分鐘或更久的宣講中，可以利用實物把題材「圖像化」、「影像化」和「具體化」，在聽覺之外刺激聽眾的視覺，便可加深印象。

例證一：展示一枚硬幣、一杯水、一小塊石頭等實物，用以解說物質與屬靈事物間的關係。

例證二：打開小棺材

宋尚節博士有一篇著名講章：「打開小棺材」。他帶着一個小棺材上台，講述每個人的心就像小棺材一樣，裝滿了許多罪。他從棺材裡拿出一張張的小布條，每拿一張就講述一樣罪。講道結束，有不少人走到台前認罪悔改。

例證三：天國鑰匙

美國格雷戈里（Joe Gregory）牧師講論「天國鑰匙」時，拿出一串鑰匙說：「這一支鑰匙是開我家大門的，讓我可以回家。這一支是我車子的鑰匙，讓我可以到各處辦事。這一支讓我進辦公室工作。最後一支鑰匙，其實是個十字架，記念我接受主耶穌，有權柄進入神的家，作祂的兒女。」

結 論

講道者在預備工作一切就緒後，不妨多加練習，或是請一兩位朋友靜聽試講，多方給予意見。作為有效的傳道者，要訓練自己有掌控場面的領導力。藉着表情與神態、舉止與儀表、眼神的接觸、堅定有力的聲音，語言與非語言的表達等，使信息產生更大的功效。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讀過這一章後，你發覺自己在內涵、品味、聲線、動作等，哪一方面最需要多下功夫？
2. 如何可以改進聲線以提升講道的效果？你的聲線屬於高音調或低音調？講道時，你的音量和語速都適中嗎？是否仍有改進空間？
3. 在講台上，你的姿勢和儀態合適嗎？有無需要改變的小動作或壞習慣？與會眾的眼神接觸和互動是否足夠？
4. 你經常講道的教會或場合，在衣著及動作方面，是偏向較傳統抑或較現代時尚的方式？你個人講道的表達方式，能與之協調嗎？需要在哪方面再作出調整嗎？

習題

習題一：請用下列習題，來訓練自己的咬字與發音。[12]

A. 普通話繞口令

1. 媽媽騎馬，馬慢，媽媽罵馬嗎？
2. 天上七顆星，地下七塊冰，樹上七隻鷹，梁上七根釘，台上七盞燈。
3. 石獅寺有四十四隻石獅子，不知是四十四隻石獅子，還是四十四隻死獅子。
4. 一葫蘆酒九兩六，一葫蘆油六兩九。六兩九的油，要換九兩六的酒；九兩六的酒，不換六兩九的油。
5. 啞巴吹喇叭，那個喇嘛回家燉鯽螨。

B. 粵語繞口令

1. 嶺頂鷹鳴，酩酊名丁，停、挺、聽。
2. 入實驗室揸緊急掣。
3. 三蚊一斤雞，兩蚊一斤龜，你話係雞貴過龜，定係龜貴過雞？
4. 郵差叔叔送信純熟，迅速送出。
5. 雌性蜘蛛啲蜘蛛絲痴住枝樹枝。

習題二：請誦讀下列幾段經文，練習聲調的高低抑揚。

1.「耶路撒冷阿！耶路撒冷阿！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裡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展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太二十三 37）
2.「祂不在這裡，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你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太二十八 6）

3.「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二十一 4）

附註

1. Alex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Grand Rapids: Kregel, 2000）117.
2. 轉引自亞瑟斯（Jeffrey Arthurs）：〈講稿多或寡——使用或不使用講稿的利弊〉，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合編，林成蔭、呂允智合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783。
3. 史密思（Fred Smith）：〈如何被聽見——掌握五個易被忽視之清楚溝通的重點〉，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合編，頁 171。
4. 史密思：〈如何被聽見〉，《講道者工作坊》，頁 169-170。
5. 取自 http://www.preaching.com/resources/past-masters/11567332/page-2/；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6 日。
6. 取自 http://www.preaching.com/resources/past-masters/11566897/page-2/；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6 日。
7. 戴晨志：《你是說話高手嗎？教你如何展現說話魅力》（台北：時報出版，2002），頁 65。
8. 戴晨志：《你是說話高手嗎？教你如何展現說話魅力》，頁 66。
9. 史密思：〈如何被聽見〉，《講道者工作坊》，頁 169-170。
10. 同上。
11. 戴晨志：《你是說話高手嗎？教你如何展現說話魅力》，頁 66。
12. 參網上維基百科「繞口令」，http://zh.wikipedia.org/wiki/%E7%BB%95%E5%8F%A3%E4%BB%A4；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1 日。

第三章

熱誠：權柄、感力與信心

引言

一. 權柄的建立

A. 傳講真理，非傳遞知識

B. 言行一致，非只說不做

二. 感力的發揮

A. 禱告帶來感力

B. 聖靈帶來感力

C. 負擔帶來感力

D. 如何引導聽眾的情感

三. 信心的操練

A. 信念要持守

B. 預備要充足

C. 得失要淡泊

D. 如何應付怯場

結論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熱誠就是講章中的能力、驅策力、能量和生命的來源。缺乏熱誠，講章變成一堂課、一場演說或一節道德訓詞。缺乏熱誠，也就失卻講道的真義。」[1]

—— 蒙托雅 (Alex Montoya)

引言

大城市的餐館多半商業化，其中的廚師只是一份職業，機械式地接單、烹調、出菜，與顧客鮮少有機會互動。不過相信他們都因為喜愛美食，才會進入這個行業。在有特色的旅遊區或城鎮，不時會遇上一些喜愛飲食之道，欲與人分享美食的人經營家庭式餐廳。他們用心烹調每一道特色菜肴，讓客人有賓至如歸之感。

做父母的雖然起初不一定善於烹飪，但因為一心要讓家人得到健康和營養，經常用心烹調家中的飲食，日久也會廚藝進步。楊牧谷牧師寫的《廚房哲學》（中國大陸版譯作《廚房與書房》）一書，記載着一位愛家的父親，經年累月地用心思為家人烹煮美食而累積的體會。烹調美食尚且需要愛心與熱誠，講道關乎生命的傳遞與表達，熱誠與信心更是不可或缺。

為什麼有些傳道者對講道缺乏熱誠與力量呢？這也許是在神學院受訓練時，修讀的課程主要是傳授知識，不重視宣講、教導，又或因為出道尚淺，閱歷不足，又或是本身性格較為內向，不善與人溝通，對會眾認識不足等。無論如何，這些情況都會影響講道的力度。

耶穌時代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是典型的沒有熱誠及能力的講

道者。文士是當時的經學教師及律法專家，非常熟悉聖經，但他們的講道只停留於文字義理的辯解，沒有真正領受神的心意，更沒有關懷神的子民百姓的需要。「文士式的講道」，是毫無可取的、缺乏熱誠與感力的講道。怎樣避免落入那樣的情況呢？讓我們從這三方面來探討。

一．權柄的建立

馬太福音七章 29 節：「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

馬可福音一章 22 節：「眾人很希奇祂的教訓，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文士。」

路加福音四章 32 節：「他們很希奇祂的教訓，因為祂的話裡有權柄。」

這幾句話都是親耳聽過耶穌教訓的聽眾的經歷與感受。為什麼他們覺得耶穌的傳道帶有權柄？這是一種從哪裡來的、怎樣的權柄呢？耶穌是神的兒子，是傳道者的典範，又有赦罪、醫治與趕鬼等獨特的權柄，不是今日的傳道者可比擬的。但這幾段經文將耶穌與當時的文士作對比，可見兩者的講道十分不同。簡言之，耶穌的講道具有生命力與震撼力。

為什麼耶穌基督的講道能有權柄呢？歸納起來，有以下的原因。

A. 傳講真理，非傳遞知識

1. 認識「真理」與「知識」之間的區別

耶穌講的話是真理，因此有權柄。一般文士，他們高舉自己

是「律法的師傅」，以舊約律法與傳統的米示拿教導人，然而，其內容只是儀文知識，卻沒有以神話語的核心，去挑戰以色列人真正去認識神、親近神。

真理是傳道者權威的依據。有些傳道者會認為，單單傳講聖經，似乎不合時宜了。「如果我引用聖經，聽眾不見得會尊重其權威，但是如果我引用當今某位名人的話，大家都會相信。」若是因為恐怕會眾不尊重聖經的權威，就不再依靠聖經的權威。[2] 這樣下去，只會使講道更失去權柄，並將權柄轉移到聖經以外的其他人事物，失去了講道的核心信念。

傳講真理與知識的分別在哪裡呢？可以從耶穌的講道與「文士式」的講道管窺一二。「文士式」的講道注重聖經的文字義理，只高舉理性，沒有半點生命與熱誠。按講章照讀的講道也很容易落入這種情況，在講道時只着重指出原文的各種意義、某位解經家的見解、某些神學家的觀點，或僅是歸納出一大堆不同的意見讓會眾去選擇等。雖然認真的講道者都會涉獵這些，但講道的內容若只強調這些，就僅僅停留於知識的傳遞。

真理是什麼呢？它是生死攸關的事，是與永恆命運息息相關的信息。不要讓人有「姑妄聽之」的感覺。有權柄的講道，會讓人有從上而來的催逼感，驅使人不能不聽。這種感力不是從人而來的，是始於聖靈的感動，且是從神而出，所以有權柄。

蒙托雅（Alex Montoya）說：「今日一些講道也是如此。我們得躬身自省『我的講道是否像文士般，只是充滿着繁瑣的道理？還是像主一般，着眼於舉足輕重的永恆真理呢？』追求繁瑣的義理，徒令講道的內容貧乏。」[3]

主耶穌責備法利賽人與文士本末倒置，因小失大。馬太福音廿三章 23-24 節：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你們這瞎眼領路的，蠓蟲你們就濾出來，駱駝你們倒吞下去。」

2. 維繫「權柄」與「親和力」之間的張力

講道可以有不同的方式和特色，其中一種是與會眾對話，即是如同面對面親切的對談，但在對談之餘，卻不失先知般的感力。因此在帶有權柄與保持親和力之間，要保持一種平衡。

曾有講道法的教授說，在講道中最好不要用：「應該」、「必須」、「必得」(should, must, ought) 等詞句，因為後現代的會眾有反權威的傾向，不大能接受人直接告訴他們該怎樣做。然而耶穌基督與保羅都採用這類語句，為什麼今日的傳道者不可以用呢？其實在一個反權威的時代，人們心底裡更為渴慕真確的權威。講道本身必須具備權威，但權威不來自講道者，而是以神的話語為真正的依據。

B. 言行一致，非只說不做

1. 怎樣講，就要怎樣行

「文士式」的講道只說不做，他們的生命與生活，與傳講的道並不相符，他們只是為了應付職責而已。耶穌指出他們只知「坐

在摩西的位上」，雖然他們的教導的都屬正統信仰，但「因為他們能說不能行…… 把難擔的重擔，捆起來擱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所以，「不要效法他們」(參太廿三 2-4)。

耶穌卻言行合一，行祂所傳講的。因此祂能點出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問題癥結在於只會說、不會做。這也是今日講道者要警惕的。

2. 在於道，同時在於人

好的講道者，不單從他的宣講中流出神話語的活水江河，更會從他自己生命中湧出活泉，滋潤人心。他的道從生命而發，絕非字義教理的單純解說。邦茲說：「使人死的講道，可能是，也時常是信仰純正的講道——在神學上無懈可擊。但它可能只是外形美觀，名稱可人，但仍是使人死的字句。『沒有生命的純正信仰』最是死氣沉沉，其他都不能與之相比。」[4]

他接着說：「使人死的講道，可能對屬靈原則有了解與把握；可能有博學及善於評論的氣味；可能把聖經原文的文法與字源研究得很透徹；可能把字句堆砌成最完美的形式，而且加以閃爍發光的闡釋……。」[5]

傳道者的講道該隨着年歲的增長而有更深刻的生命力，以及隨之而來的屬靈權柄。麥斯威爾 (John Maxwell) 認為，因職分而來的權柄層次最低，因為別人對你的尊重，只是出於畏懼與服從。只有當你的生命與品格能感染人時，才是建立領袖權柄的最高境界。按他的分析，領袖的權柄由下而上的次序分別來自：職位 (position)、授權 (permission)、果效 (production)、關係 (people development)、生命 (personhood)。[6] 講道者到了成熟的階段，往往

不再是以恩賜或職分來講道，乃是用生命來講道，甚至不言而喻。

二．感力的發揮

曾霖芳牧師曾說，我們常見的有五種講道者：「第一種是隨便亂講，毫無能力；第二種是不明聖經，缺乏能力；第三種是講得流暢，沒有能力；第四種是講得不好，帶有能力；第五種是內容充實，滿有能力。」[7] 你願意成為哪一種講道者呢？

講道和一般演講最大的不同，在於它不是倚重講道者個人的智慧與能力，傳道者不過是一位使者、一條管道，讓神的靈能透過他來作工。神的靈作工時，會燃點講道者的心靈，使他從裡面發出強烈的「火」。這「火」是復興之火，也是為主大發熱心之火，在黑暗中帶來光明之火，簡單地說，正是燃燒自己之火！這「火」是屬靈的熱忱，是燃燒一個人全然為主擺上的動力，保羅、耶利米都是心中有「火」的傳道人。

饒富經驗的講道者布開南 (Mark Buchanan) 說：「我深愛講道，但也痛恨講道。耶利米描述得最好：『似乎有燒着的火，閉塞在我骨中。』(耶二十 9) 這是神聖也是可怕的工作，使人精疲力盡又使人活力充沛，它點燃火焰也燒盡成灰。每個星期一，我好像燒剩的炭渣。星期天我燃燒得越旺盛——講道時的信念越火熱，盼望越明亮——星期一我就越發油盡燈枯……。」[8]

心中有火的傳道者，對會眾帶着強烈的負擔，甚至有時會愛之深、責之切。在美國牧養教會的初期，一位姊妹告訴我說她要換教會，因為我在講台少有責備的信息，所以她要到另一間教會，聽一位有責備信息的講員。她的話讓我深切反省，是否在講道時

缺少了一點「火」？而那正是我需要的。當然，不是要動輒責備人，但心中必須有一股為道燃燒的「火」。從神的道而來的「火」能溫暖人，能使會眾被勸服、受安慰、得激勵。

「有火」的傳道者並不局限於某種性格。有些傳道者性格平和，但心中也有為神而發的熱忱，仍會讓人感受到他的「火」。傳道者怎樣能點燃和保持心中這份對神的道的熱忱呢？

A. 禱告帶來感力

講道者在開始預備講道以及傳講的過程，從開始到末了，都應該隨時多方禱告。上台前私下的禱告，以及在開始講時的祈禱，都可以預備講道者的心，並讓傳講的人跟他的信息融合。

卡雷爾 (Lori Carrell) 曾向傳道者作出調查，發問：「請列出在預備講章的過程中，你會做的一些事。」得到的結果是只有近四成的人列出祈禱，一大半的傳道者在預備講道前不曾祈禱。[9] 使徒行傳第二章描述使徒禱告了十天，然後彼得只講了一會兒的道，就有三千人得救！但現今教會的牧者，平均只禱告十分鐘，無怪乎有時講了十天道，卻只有三個人得救！

「祈禱是講道者最強而有力的武器，它將生命與力量加於他作的一切事上；它本身就是無數的力量之源。真正的講章是在內室裡獲得的。神使用的人也是在內室裡造成的。他的生命、生活與最深的信念，都是在內室裡與神相交時產生的。他心靈中那種有負擔的、流淚的生產之苦，與他最有力、最甜美的信息，都是在與神同在時獲得的。祈禱造成品格，祈禱造成合用的講道人，祈禱造成好牧人。」[10]

1. 祈禱將講道者與信息融合

傳講神的話與普通演講不同，不是單憑個人的才智就能做得好。「……一個不祈禱的工人，永遠不能有效地教導神的真理。祈禱能把傳道人的心放在他的講章裡，祈禱也能把傳道人的講章放在他的生命裡。」發自講道者心裡的宣講，將會直達會眾的心裡。

會眾的禱告，同樣可以為講道帶來效力。保羅是能言善辯的學者，又教導以弗所信徒靠着聖靈隨時多方禱告，他卻請以弗所的信徒為他禱告，使他得着口才（弗六 19-20），能「放膽」講明福音的奧秘。「口才」的原意是話語。一篇口若懸河的講道，若沒有聖言的供應，沒有聖靈的同工，就像一片從頭上飄過的浮雲，卻未能降下甘霖滋潤乾渴的心田。

2. 祈禱將講道者與會眾連成一氣

禱告可以幫助講員排除心中的障礙。禱告使心靈寧靜，頭腦清新，可以忘我地將神的話語講得清楚。禱告有鬆土的功效，讓會眾預備心靈領受神的話，讓聖靈可以自由地運行作工。許多在講壇上被神重用的人，都是深切了解祈禱職事的人。若在講台上心慌意亂，可能是因為缺少禱告所致，不妨趕快向神陳明，求祂平靜你的心。

愛德華茲正是一個好例子。他那篇「罪人在忿怒的神手中」的著名講章，不單震撼了當時的新英格蘭，也震撼了全美國。那一天，他將講稿拿起貼近他的眼睛，遮住他的面容，用平和但帶有感情的聲音讀出，會眾看不見他但仍被感動不已。有人站起來大聲喊着：「愛德華茲先生，可憐我！」有人則雙手緊抓教堂的椅背，免得掉入陰間。

根據歷史記述，愛德華茲在講這篇信息之前，三日三夜不吃不睡地跪在神面前，求神將新英格蘭賜給他。神的靈深深地感動他，以致他尚未開口，會眾已感動不已。但少有人知道，在他未講這篇信息之前的那一夜，美國麻省附近一個小鎮的一群信徒，因為感到神在別處賜恩，卻仍未見神在自己家鄉點燃復興之火，於是，他們痛哭流淚，在神面前整夜禱告，求神不要因忿怒而離棄他們。他們的禱告，也預備了復興的來臨。

B. 聖靈帶來感力

講道要有從聖靈而來的能力。保羅對帖撒羅尼迦教會講述他傳道事奉有三項特質：分別是能力、聖靈與信心。「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裡，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和聖靈，並充足的信心。正如你們知道我們在你們那裡，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帖前一 5）

保羅又對哥林多教會說：「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林前二 4）

講道是與聖靈同工。伍權彬牧師用戲劇的「四度創作」來形容講道，而這「四度創作」，聖靈都參與在其中，包括：神啟示聖經作者時，聖靈在背後做啟迪的工作；在講道者寫作講章時，聖靈在背後做教導的工作；在講章宣講時，聖靈在背後賜能力與智慧給講道者；最後，在聽道者聽道與行道時，聖靈在背後感動聽道者虛心學道、明道和信道，並激勵他們立意行道。[11]

1. 夥伴看不見

聖靈保惠師是傳道者看不見的夥伴，主耶穌應許我們，祂要

永遠與人同住（約十六）。自從五旬節聖靈降臨之後，祂就成了傳道者作見證與講道真正的力量泉源。當傳道者揚起真理的帆，聖靈的風必定會吹起。我們不能製造浪潮，但我們可以順着聖靈的浪潮破浪而行。聖靈按着己意行事，好像風一樣，我們無從知曉祂從哪裡來，往哪裡去。但我們可以實在地經歷到祂的同在與同工。

我們常說講道者要有恩膏，是什麼意思呢？在舊約中，膏抹是用在祭司、君王與先知身上的禮儀。大祭司亞倫就職（利八 1-12），君王大衛被選立（撒上十六 1-13），先知以利沙被印證（王上十四 13-16），都經過聖膏油的膏抹。當然，這三方面的象徵在耶穌基督身上得到最終極的應驗（賽六十一 1-2；參路四 18-19）。然而，保羅和約翰都將聖靈的恩膏應用在信徒身上（林後一 21；約壹二 18-27），這是指聖靈在重生的聖徒身上，印證、更新與啟迪的工作。

聖靈的恩膏在傳道者的身上有什麼意義呢？桑斯特（William E. Sangster）認為：「恩膏是講道中的一種神秘能量，沒有人能清楚下定義，但又不會被人誤認為別的東西。它超越了適切的大綱、獨特的心得、智慧的建議與優美的演講，卻可以運用以上各項特質，讓信息能淋漓盡致地發揮。它是罕有的、無法下定義的、卻又寶貴得無法形容。」[12]

有一次筆者在傳道人聚會中傳講瑪拉基書。最後一堂當我發出呼召後，講台上下擠滿了人，看見聖靈大大動工。稍後我跪在台上與神學院院長一同為大家禱告時，心中激動得連聲音都變了，確實感到神的靈臨在與同工。

2. 能力用不完

聖靈的感動離不開神的話。但有些講道者認為，聖靈既然會做各種感動的功夫，因此在上台前不必作太多準備，到時「按感動」去講便行。須知聖靈的感動與工作，雖然貫穿整個從預備到宣講的過程，卻不能替代講道者事前所下的下功夫。一切研讀、分析、寫作，仍需要講道者身體力行，殷勤準備。一篇講道能有充實的內涵，言之有物，而非東拉西扯，隨意拼湊，這正是來自聖靈的工作與感動。

講道者亦要慎防用浮誇的言詞，以掩飾其講道內容言之無物，這樣的講道不會有真正的能力。我們應求神除去華而不實的表達，回到紮實的工夫中、同時尋求聖靈的膏抹和同在，唯有這樣的講道，才能使人回轉。講員也不必總是在講道中教導人做這個，不做那個。因為聖靈會讓人有思考的空間，深化神的話語。即使在離開會場後，神的話仍會存在他們心中，發揮感動、轉化、更新的功效。講道真正的能力是來自聖靈的權能。聖靈會開啟人心接受真理，照亮人心中處處暗角，向罪人與信徒發出警告，呼籲他們回轉。

「我們傳的道具有炸藥般的宏大能量，但是我們並不期待它會爆炸。當我們失去了神聖的期待，講道就被降級成一場發表宗教性談話的演出，填滿主日早上十一時二十五分到中午的這段時間。……突然有一天，我們發現神的作為居然遠遠超過我們最大的期待時，我們不由得大驚失色！原來我們太低估聖靈的能力了。」[13]

3. 果效數不盡

聖靈的感動使人知罪悔改。當我們做好該做的部分時，聖靈

就會動工去改變人心，使不信的人看見自己的罪而痛悔自責，進而相信主、接受主。

耶穌在馬可樓上告訴門徒，聖靈到來後的作為之一是讓人知罪。約翰福音十六章 8-10 節：「祂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為義，是因我往父那裡去，你們就不再見我。」

五旬節聖靈降臨，彼得的講道使三千人悔改。使徒行傳二章 37 節：「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聖靈的感動使人更新回轉。司蘊道在一次訪問中自我剖白說：「多年前，我常用講道去修理人。譬如會眾中某對夫婦婚姻出現問題，我就講一篇道，希望讓他們的婚姻回到正軌。但後來發現，我無法改變別人的婚姻。我的責任只是傳講真理，餘下的事需要神負責。有時候，我看見神如何藉講章抓住人心，有會友當場哭了起來，…… 我沒有預期信息會導致人流淚，但有時候連我自己都免不了熱淚盈眶。……這些眼淚不是故意製造出來的。」[14]

這是很好的提醒。事實上，我們講道不需要針對某人的問題，傳道者不是彌賽亞，不能改變人，只有將神託付的聖言講解清楚（提後四 1-5），聖靈自然會動工（亞四 6）。聖靈會在傳道者與聽道者之間作啟迪與引導的工作。因此，我們可以在聖靈的感動下大膽傳講，甚至一些責備人的信息或具爭議性的課題，亦不必避諱。

最後，講員要注意留下空間給會眾，讓他們有機會思考反

省；讓聖靈有感動人的空間。可以多提出一些具有啟發性的問題，又或在結束時讓會眾有安靜的時間，讓聖靈在受創的心靈中做醫治與纏裹的工作。我們用充分的時間預備靈筵，同樣要用充分的時間讓會眾有機會進食與消化。

4. 融貫天人道

講道者先在禱告中預備自己，並將自己的得失榮辱放下，然後靜待聖靈的引導，在講道時便能達到「無我」的境界。

講道乃是關於主，與講道者本人無關。講道者不過是一個器皿，將主的榮美從我們身上反映出來，好讓人看見。當講道者、講道的信息及聖靈的同在相互配搭同工，天、人、道能揉合融貫在一起，便能發揮屬天的感染力。

C. 負擔帶來感力

1. 信息的重量

傳道者帶着神的權柄而講道，要對這信息產生強烈的負擔。因為神的話在他心中，使他含忍不住，不能不講！但這種沉重的負擔，往往是現代傳道者缺少的。不少傳道者在講台上給人的印象是：「我在講，你要不要聽，悉聽尊便。」但傳道者若帶着使命感來傳遞神的心意，態度與表現必定很不一樣。

若我們擔負屬靈的工作，只像處理一般世俗的事務，或視之如幼稚園老師教小孩一般輕鬆平常，內心沒有一點負擔，那是危險不過的事！

2. 內心的迫切

當今傳道者另一個普遍的現象是欠缺迫切感。當然，若是初

學者，因為緊張以致於無法達到預期的目的，那是可以理解的。但一些有數十年經驗的傳道者，仍然在這方面有所缺欠。迫切感不可以製造，必須對講道的主題和信息，以及對會眾有深切的負擔，才會從裡面流露出來。

神的默示是有「重量」的，是一種負擔。講道之前，你的若不覺得心靈沉重，內中沒有如火焚燒的熱忱要去為主發聲，那麼，你便無法傳講強而有力的信息。當傳道者看見託付的重大，看見屬靈爭戰的激烈，看見審判來臨的危險，以及看見時機稍縱即逝的緊迫，就自然而然地會竭盡所能地傳講神的信息。

「講道者的心若是冰冷，便永遠不能溫暖或喚醒會眾的良知。講道不單是傳講一段從神而來的信息，而且傳講的態度必須與信息的內容相稱。這信息關乎神熾熱的愛火，以及祂審判的烈火，唯有被聖靈之火點燃的心，才能真正傳講出來。虛假的情緒主義或不真實的戲劇化表達，既不能榮耀神，也會使非基督徒更感疏離。但有一種真正從心而出的熱切……，是賦以真誠，反映出我們所傳福音之神的心腸的。今日，神正尋找一些如同祂兒子一樣會『呼喊』的講道者。」[15]

D. 如何引導聽眾的情感

既然講道需要滿懷熱忱，在講台上自然會流露感情，甚至會牽動會眾的感情。只是不必每次都讓人流淚哭泣。沒有感情，只向頭腦說話的道，最終不會使人改變。「情感是人性被激勵的高速公路。」[16]

若講道者天生感情豐富的，不必刻意改變，可以讓人看見自己真實的一面，同樣是會流淚，會生氣的。重點是恰如其分，不

走極端。然而，傳道者亦得小心，不要在講台上動輒哭泣，要有自制力，當然更不可以在講章上「計劃」什麼時候流淚，刻意煽動人的感情。

1. 假意營造不適當的情感 [17]

感情是不能製造或偽裝出來的。有時候傳道者為要急切地得到果效，會用外表工夫來營造氣氛。有位打掃教堂的工友，看見牧師留在講台的講章，他忍不住拿起來看。看了一陣，覺得寫得不錯，正想放下，忽然發現頁邊寫着「邏輯欠佳，要大聲一點」！也有講道者祈禱時不斷重複幾個句子來營造氣氛。但刻意營造的情感與火熱，沒有內在生命去承托和支持，只是一種假象。

此外，講道者不宜造成別人不必要的罪惡感，或勉強聽道者接受某些「感動」。講道者不是不能責備罪或領人悔改，但必須是出自真誠及聖靈的帶領，並以神的話語為基礎。責備罪惡跟使人有不必要的罪惡感，二者大有分別。製造罪惡感的人，動機是將人帶到自己面前，不是帶到神面前。後者是出於自私的意念，前者則基於救贖的恩情。

刻意製造罪惡感的講員，往往在指出問題卻沒有給人正面的出路。又或只是催逼人陷入與其他人比較的情結。但真正出於聖靈的感動，並不勉強人，會容讓人有從心而發的選擇。

2. 正當地表達和流露從神而來的情感

講道者要別人受感動，自己先要從心而發地被感動。要提供真理的基礎，讓人從神的話語中得到感動，不要只從情緒層面掀動人的感情。講道者要別人落淚，必須求神讓自己先受感動，並委身按神的真理去行。唯有真誠的、柔軟的，被神降服的心靈，

方能感動別人。

講道者若在講道中論及及一些負面的情感時，要善用正面的情感去平衡。例如講述恐懼的時候，要用信心去提供解決方案。講到神的審判，必須用神的恩典給人出路。可借用畫象或故事，來提供強烈的掙扎或張力的正反對比，又或在結束時用琴音來加強氣氛，都是幫助會眾提升情感的方法。但無論如何，要讓聽道者自由地回應神，也不可責備那些暫時沒有感動的會眾。

三．信心的操練

為什麼有些人講道充滿信心，有些人則是緊張得不得了？有人認為，那是因為有一些人生來就較有信心，他們喜歡講話，因此在台上，自然能口沫橫飛地講個不停。但保羅對帖撒羅尼迦教會講述他傳道事奉的另一項特質是「信心」，這不是與生俱來的自信心，乃是從神而來的信心，是從一種深切的使命感產生的(帖前一 5)。

講道要有信心，必須注意下列幾件事。

A. 信念要持守

1. 完全明白

講道者若是弄不清楚自己要傳講的，怎能叫人明白呢？因此，傳道者必須透徹地掌握自己所要傳講的信息與內涵。否則無以建立信念來傳講。

這一方面，在整個預備講章的過程中已有談及，不再贅述。

2. 立場堅定

傳道者最大的錯誤，不是他講得不動聽，解經不夠好，姿勢不夠美妙，乃是他沒有堅定的信念，模稜兩可，或是在不知不覺

間例行公事，有口無心，如同雇工一般。

「帶有熱誠的講道，往往出於那些對所傳真理有深刻信念的人。他們能為傳的道付上生命。人可以擁有不同的見解，但信念屬於持定信念的人。信念乃是驅策我們在任何境遇裡前行的屬靈動力。」[18]

歌德曾對一位年青的講道者說：「我聽道時，不一定贊成講員說的話，但我要看見他相信自己講的道。」若是連自己都不相信，又怎樣叫別人相信呢？「你相信你講的道嗎？」你若是真相信，就會滿有信心地說出來。若是缺乏信念，或是對自己傳講的沒有熱誠，就會講出不痛不癢的道。

B. 預備要充分

講道者對所要講論的題目或經文，要有深入的認識、研究與經歷。別人知道你學有所長，又看出你的長進(提前四 15)，會因而尊重你。而講道者預備充足的話，在台上講道時也會增加信心。預備不足，以致缺少信心，往往是講道沉悶的主要原因。這就如士兵帶着生了鏽的槍炮上陣，彈藥又不足，如何會不膽怯呢？

1. 預備足夠

再三研究推敲，將講章全部寫下，對有欠缺的地方要瞭如指掌，即時改進。

2. 熟練有加

恐懼的產生是由於無知與猶疑。若是可行，在上台前將講章再三閱讀，一方面熟悉內容，另一方面再看看還有些什麼地方不通順，可予以改善。沒有把握的地方，再加整理；不熟悉的材料，

多讀幾遍。甚至對着鏡子看自己的姿態，或是全部試講一次，用各樣辦法盡量讓自己對講章更加熟練。

C. 得失要淡泊

你越看重得失，越會緊張。最好的方法是盡力預備，然後放鬆自己，求聖靈帶領。若真的預備得不夠好，也只能交託給神。唯有這樣，講道時你才會釋放。

1. 先說「得」

講道是否要得人稱羨呢？或要博取台下眾人的掌聲？若是存着這樣的心態，以致講道者在傳講內容上有所妥協，又或故意語驚四座，講道者就得小心！因我們講道不是為自己，乃是為神的榮耀，以及人的生命能得到改變和餵養。故意標新立異的講道，不但不能達到原來的目標，反而容易落入異端的觀念中。

有一定知名度的講員，會被邀請在公開聚會中講道，但這種知名度只屬浮光掠影，其價值也只在方便神的道更廣泛地傳揚，不在於榮耀講員自己。若講道者太快沉醉於這些外在的榮耀，便很容易陷入各式各樣的試探中，而落在魔鬼的網羅裡。所以有機會傳講主道，不必計較會眾多寡，只管忠心傳講。若蒙神使用，又受到人的重視與抬舉，便要時刻保持警醒，在神面前持守謙卑的心，不要看自己過於當看的。

2. 再說「失」

講道不一定都會反應良好，若是不為自己，那麼縱有所失亦不會介懷。鮑斯 (Edward Bowes, 1874–1946) 是美國三、四十年代的著名廣播人。他提及初到紐約時，馬克吐溫請他吃飯，陪客有

三十幾位當時的達官顯貴，吃飯時，他表現得很不安。

「馬克吐溫問：『你哪裡不舒服嗎？』。

『我怕得要死！』我說，『我知道他們會要我演講，也知道我到時會兩腿發軟；即使站起來，腦子也不會聽使喚。』

『艾迪』，馬克吐溫說，『只要記住一點，你就不會害怕了！他們並不指望你有什麼驚人的言論啊！』

從此以後，我站起來講話，一直沒有害怕過。」[19]

太注重面子，或是憂慮別人對自己的看法，往往是講道素質大打折扣的基本原因。

D. 如何應付怯場

有人說，只要是能想像得到的東西，世界上就有人會懼怕它。有網站指出，人的懼怕超過兩百多種。例如：怕死 (necrophobia)、懼高 (hypsiphobia)，怕鬼 (phasmophobia)、怕快速 (tachophobia)、怕蛇 (ophidiophobia) 等都可以理解。但怕聽道 (homilophobia)、怕美女 (venustraphobia)、怕懼怕本身 (phobophobia) 等，則有一點讓人匪夷所思了。而懼怕在公眾場合講話 (glossophobia)，俗稱為「怯場」或「上場暈」，倒是很多人共同的懼怕。[20]

1. 得勝恐懼

許多的傳道者在講道生涯的初期，都有緊張到怯場的經驗，即或講道一段時間後，仍會有這情況。

筆者在初出道時經常怯場，但因為要做傳道人，不能不「傳道」，便靠着聖靈，硬着頭皮，要突破這一難關。後來嘗試一種應付怯場的三部曲：先在講台前扎穩馬步，不要急於開口說話；然

後作幾下的深呼吸；最後默禱說：「主啊，救我！」十分有功效，屢試不爽。就這樣實行了一段時間，同時經常求神加給我膽量與定力，最近十年已差不多沒有怯場的問題了。

2. 心存敬畏

雖然筆者已克服一般怯場的情緒，然而，每次上講台時仍有相當程度的緊張，如同小鴨子在水面漫游，看來十分寫意，其實牠們的一對鴨掌是在水面之下不停地划動，才不致下沉呢。

只要不讓心中的恐懼影響思維，某種程度的緊張是有建設性的。巴克萊 (William Barclay) 曾說：「對於我來說，每次上講台都是一件膽戰心驚的事。當知道別人亦有同樣感受的時候，我心中會好過一點。我相信，若有人上講台時，一點擔心懼怕都沒有的話，那該是他停止講道的時候了。」

結 論

本章討論的權柄、感力與信心，也許不是每位初學講道者此時能領會的。我經常說，方法可以教，但生命的內涵與底蘊無法傳授。講道法的老師不能如同武俠小說常講的，像那些一派宗師一般，在一夜之間將十年的「功力」轉給徒弟。各人必須自己練習、揣摩、探索與掙扎，一點一滴地累積，才可以成為自己的心得與體會。

正如有些食物，必須經過長時間熬煮，味道與精髓才會出來。傳道者的生命也一樣，雖然日子有功，還必須經過熬煉琢磨，才會臻於成熟。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講道的人如何能在講道時對心說話，這跟對腦袋說話有何分別？二者又如何取得平衡？
2. 你預備講道的過程中，是否有足夠的禱告？怎樣才能以禱告承托你的講道，讓信息與你自己有更深度的融合？
3. 你的講道有足夠的負擔和迫切感嗎？有沒誤導會眾情感的問題？你對自己傳講的道，有足夠的信念嗎？
4. 作為傳道者，怎樣可以輕看得失，只集中心思於神的榮耀？

習 題

習題一：請列出主耶穌講道帶有權柄的三個特質。並且在下一次講道中刻意效法主耶穌的講道法。

習題二：若你是雷電交加型的講員，嘗試在下一次講道中收斂一下，在一般的內容中加上一些不必聲音太大的感力。若你是溫和平實的講員，嘗試在下一次講道中，刻意在某些地方表達得更強、更有力，讓感力可以透過聲音來傳遞出去。

附 註

1. Alex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 (Grand Rapids: Kregel, 2000), 12.
2. 柯士勒 (John Koessler)：〈從經文中提煉黃金——如何從取之不盡的經文寶藏中開採講道資源，而不至於像解經書？〉，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 (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274。
3.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 74.
4.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滕近輝譯 (香港：宣道，1957/2009)，頁 32。
5.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頁 32-33。

6. John Maxwell, *Developing the Leader within You*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1993), 5-13.

7. 曾霖芳：《講道學》（香港：種籽，1990），頁 236-237。

8. 布開南（Mark Buchanan）：〈死灰復燃的講道——你必須每星期日反覆點燃火焰〉，《講道者工作坊》，頁 110。

9. Lori Carrell, *The Great American Sermon Survey* (Wheaton: Mainstay Church Resources, 2000), 108-109。其他的答案包括：研讀該段經文（73%）；找輔助材料（53%）；參考註釋書（52%）；寫出講章大綱（48%）。另外，有 49% 的傳道者列出幫助他們預備講章的策略是：與配偶交談、幫忙煮食及跑步等。

10.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頁 22-23。

11. 伍權彬：〈釋經講道的 4 度創作〉，《恩福聖經學院 *PAPYRUS*》第 22 期，2011 年 2 月，頁 14-18。

12. William Sangster, *Power in Preaching* (New York: Abingdon, 1958), 106, 轉引自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 35。

13. 羅賓森：〈神聖的期待——我們怎能處理炸藥，而不期待它會爆炸？〉，《講道者工作坊》，頁 121。

14. Chuck Swindoll: "On Preaching Experience"［網上文章］，參 *Preaching Magazine* 網頁 http://www.preaching.com/resources/articles/11632371/；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12 日。

15. Bruce Milne, *The Message of John*, The Bible Speaks Today Commentary Series (Downers Grove : InterVarsity, 1993), 195.

16. Grant Lovejoy, "Emotion in Preaching," in *Leadership Handbooks of Practical Theology,* vol. One: *Word and Worship*, ed. James D. Berkley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1989), 130.

17. 這段落中的「不當的掀動感情」與「正當的掀動感情」，大致是意譯自 Grant Lovejoy, "Emotion in Preaching," 130-132。

18. Montoya, *Preaching with Passion*, 41.

19. Edward Bowes 與馬克吐溫的對話引自 W. Orton Tewson, *An Attic Salt-Shaker*，載於《讀者文摘》某期的「世說新語」。

20. 參網站 http://www.phobia-fear-release.com/types-of-phobia.html；瀏覽於 2013 年 7 月 23 日。

第四章

鋪排：整體崇拜的設計

引言

一．講道在崇拜中的角色
- A. 敬拜的基本定義
- B. 敬拜涵蓋的範圍

二．講道整體團隊的配搭
- A. 與司會主席配搭
- B. 與領詩團隊配搭
- C. 與司琴樂隊配搭

三．講道有效工具的運用
- A. 投影片優勢
- B. 須注意事項

四．講道即時傳譯的安排
- A. 實際的需要
- B. 權宜的安排
- C. 額外的好處

五．講道突發事件的應變
- A. 講道時間縮短
- B. 台下舉手發問
- C. 打瞌睡不專心
- D. 其他突發情況

六．邀請外來講員的商榷
- A. 好處
- B. 胸襟
- C. 守則

結語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註

「若要傳播科技在教會中發揮功效，它必須支持傳講的信息，而不是分散人的注意力。」[1]

——勃勒（Paul Butler）

引言

請人赴宴，除了食品要美味精巧，也得注意整個聚餐場地的各項擺設布置，以及每項程序是否與筵席配合。主日崇拜是個完整的單元：司會主席獻上合乎經訓的公禱；領詩者帶領會眾用詩章、頌詞、靈歌口唱心和敬拜神；講道者按神的心意將神的話語誦讀並宣講；在特定時日中，傳道者施行聖餐禮與洗禮，各部配合無間，一氣呵成，像獻上一次靈祭給三一真神。千萬不要到崇拜時才臨時湊合，讓人置身在其中不致有銜接不上，斷斷續續的感覺。

一．講道在崇拜中的角色

A. 敬拜的基本定義

已故英國坎特布里大主教湯樸威廉（William Temple）對「敬拜」有以下的精闢並經典的描述：「崇拜就是將自己完全投靠神，讓祂的聖潔使我的良心甦醒；用祂的真理使我的心思健康，藉祂的純美澄清我的想像；將我的心門打開歡迎神的慈愛，制服我的意志，完全以神為主宰。」[2]

這定義十分全面。由此可見敬拜的中心是以神為主——神的所是以及祂的屬性。它涵蓋的層面包括全人的良知、悟性、思想、心

靈與意志等，它的目的是使人得更新——讓人被喚醒、得滿足、得淨化、要敞開、要降服。敬拜是一個全人參與的經歷，必須用不同的方式讓人得以提升到神的寶座前，與神會晤，經歷神的美善。

B. 敬拜涵蓋的範圍

華人教會一直以來的傳統，皆認為講道是主日崇拜中最主要的項目，其他如唱詩、讀經、報告等都屬次要。本書討論釋經講道的設計與傳講，到這裡已接近尾聲，讀者應能掌握筆者是高舉聖經權威，並強調講道的核心地位。然而，我們不能忽略主日崇拜其他項目所扮演的角色，都是與敬拜有着密切的關係。

「很多教會在集體敬拜時，在很多環節中未能以聖道為中心，他們過分集中於講道本身，以之為聖道的主要盛器，但在其他方面，卻未能提供建基於聖經的環境與氛圍，來配合講道」[3]

奎克（Michael J. Quicke）引述三個基本原因，認為敬拜應該比講道更大。「在聖經（徒二 42）和教會歷史中，聖道與禮儀同樣重要，互相補足，是神向人說話，以及人向神回應的管道。聖道不單是傳達一篇講章，聖道的傳述，意義遠比宣講一篇信息更為廣闊，它是指把福音的好消息宣告出來，是集合了詩歌、禱告、奉獻、主餐等。把講道獨立出來，有一個危機是使聽道者變為一群被動的受眾，而非主動的敬拜者」[4]

而若希望敬拜程序中的每一個環節，都能互相配合，構成一個豐富和意義完整的崇拜，那麼，每次主日崇拜都必須有適當的統籌者，確保崇拜的流程能一氣呵成地朝當天的主題進發，不致讓各部分「自由發展」。

在每個主日，相信大部分前來敬拜的會眾都帶着渴慕、期待的心來朝見神。一次精心策劃的崇拜，可暢順無阻地讓聖靈有工作的空間，將會眾帶進充滿神同在、與神會晤的敬拜中。講道與整體崇拜的各環節配合，正是要達到上述敬拜的目的。

二．講道整體團隊的配搭

崇拜是合一整體的事奉，所有參與敬拜的事奉人員，都在這幅拼圖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因此，選擇台上配搭的同工便要十分審慎。講道者要與其他崇拜的同工配搭。

A. 與司會主席配搭

不要輕看崇拜司會主席的角色，他是領導整個崇拜的核心人物。他在台上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都可以影響會眾是否投入敬拜。若是帶領得好，司會主席可以為講道者的信息提供適切的引子。

司會是參加崇拜者首先見到的人，因此十分重要。他不一定要具備一流的口才，但聲音必須清晰宏亮，信心充足。不能因為缺乏預備或是口齒不伶俐，讓人第一印象就大打折扣。他必須成熟得體，不過分拘謹，也不太情緒化。他站在會眾面前，正是一個崇拜者的生命見證與湧流。因此必須邀約一些有恩賜、靈命穩定，且受過基本訓練的人擔任，不能隨意地作出安排。

B. 與領詩團隊配搭

詩歌與音樂是普世的語言，它不分國籍、種族或語言，它無遠弗屆，感人至深。因此詩歌與音樂在主日崇拜中扮演十分重要的角色。它不單使人心靈敞開敬拜神、受感動，更可以藉着歌詞

作出真理的宣告。講道所側重的理性教導，若能配合詩歌音樂的感性表達，平衡地發展，必能更有效地幫助會眾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神，將信息落實在他們心中。

潘霍華在他的《團契生活》一書中指出：「信徒在一起，為什麼要歌唱呢？首先，非常簡單，因為他們於一起歌唱中，可以同時說同樣的話，也用同樣的話禱告。換言之，為了在話語中合而為一……所以我們的音樂，完全是用來服務上帝的話語。歌唱闡明了上帝話語的奧秘。」[5]

現代的講台越來越來講究團隊合作。敬拜團隊選用的詩歌，特別是講道前後的樂曲，都應事先準備，最好預先告訴敬拜團隊或領詩同工當天的講道主題，讓他們能早些選出合適的詩歌來配合。詩歌配合講道的內容，讓整個崇拜自然順暢，相互襯托加強，達到更佳的果效。

C. 與司琴樂隊配搭

有些講員喜歡在講道結束時帶領會眾唱回應詩，若講員自己要帶領，必須預先知會司琴，讓他預先作準備。在呼召回應或默想的時候，琴音輕奏作為背景音樂，亦十分重要，這樣的安排，須在聚會前告知司琴，與他磋商練習。

總而言之，讓整個流程一氣呵成，聖靈可以自由運行，整個崇拜更能產生屬靈的力量。

三．講道有效工具的運用

後現代的人十分重視科技，教會亦相繼跟進。「Flash 網站、視頻投影機、無線麥克風、電腦演示遊戲機、DVD 燒錄機、

IMAG、採光板、高清攝錄機，投影片和耳機……，許多教會都技術氾濫。有些甚至環繞着數碼音響、多導向的視屏效果等等。擁有這些科技奇蹟的人，都視之為接觸今日多媒體世界的必要工具。而那些迴避它們的人，則認為這些伎倆和噱頭，會造成傳講主道事奉的偏離。」[6]

其實，教會忽略周圍的變化，一味保守拒變固然不好，但也千萬不要有「人有我有」，唯恐落人之後的心態，看見某些大教會新穎先進的設施，就認為必須立即添置。其實，每個教會情況和需要都不一樣，不能一概而論。

投影片誠然是一項有效的工具，若使用得宜，能幫助傳講的信息更為深刻有效。

A. 投影片優勢

在這個多媒體時代，講道信息若能配合視覺說明，會比單單用聽覺更深刻，也增加聽眾的興趣，所謂一畫勝過千言萬語。不過，重要的原則是必須善用科技資源來幫助信息表達得更清晰和更流暢，而不是分散了會眾的注意力。講道者絕對不能用科技的資源來「買贖」或「掩飾」自己講道準備不足的罪。

B. 須注意事項

投影片要使用得法，才能得心應手，否則反而成為流暢講道的障礙。若想在這方面進深學習，可以修讀製作投影片的基本課程，或請教對這方面有經驗的人士。運用時有以下幾方面需要注意：

1. 以清楚為主

主日崇拜的投影片總數宜少，字不宜多。字體則宜大，若是

禮堂大，人數多，至少用 60 點 的字體。大約每張不要多於五行，不要排得密密麻麻的，免得讓人看了覺得壓迫或沉重。若是一張投影片不夠，可以多用幾張，目的是讓會眾都看得清楚。

2. 可加插圖片

投影片不要每頁全是字，可穿插一些簡單的圖片或列舉幾個問題，讓視覺教材發揮最大的作用。密雅 (Peter Mead) 說：「只將講道的大綱打在螢幕上，給人的感覺是講道的目的是教導知識。會眾見樹不見林，可能着眼在三項小點，卻忽略了講道主題的一大重點，又遠離應用信息的焦點。還要留意運用視覺教材時，會否造成講員減少乃至最終失去與會眾眼神的接觸。可見使用投影片時仍能保持與會眾的互動，需要真正的技巧與功夫。」[7]

選用圖片時，要以簡單明確的作品優先，不宜太花巧誇張，也要避免用動畫或跳躍的畫面，免得分散了會眾的注意力，不再集中於講道的內容。

在互聯網上，例如 Google 或 yahoo 網站中的「圖片」(images) 一欄，收集了很多圖片，可以用來製作投影片輔助講道。可考慮平日請義工幫忙查找或分類，不過使用時，因為各人喜愛的風格不同，還是需要自己作最後的選取。

3. 要注意品味

投影片的運用，也要注意其風格是否與信息協調。嚴肅的、教義性的講道，投影片的色彩、內容也要配合這方面的特質，不宜使用灰諧惹笑的畫面 (除非是特意想帶出幽默的元素)。若講題及信息是強調安慰、鼓勵的，投影片的圖像或文字式樣，也應該用相關的畫面來配合。選材除了配合講員及信息，也要留意會眾

的需要，及整體崇拜的氣氛。最要緊的原則是，投影片是為幫助會眾對講信息更加明白和深刻，故不必標新立異，尤其要避免分散會眾的注意力，不再聚焦在信息上。[8]

4. 由別人操作

講員使用投影片，最好請別人操作，免得因為分心而降低了講道的氣勢與連貫性，變成只有要點（point），卻沒有能力（power）。可以先把投影片的內容順序印出，給協助的同工參考，並給予清晰的操作指示，以充分配合講道。

5. 有應變安排

雖然講道中運用投影片好處很多，但不要過分倚重投影片，否則一旦電腦故障，就講不下去了。因此，還必須有應變的安排。而且，投影片的使用並非全無問題。「朱莉亞凱勒（Julia Keller）對於簡報的廣泛使用感到可惜。她稱簡報『不過是把複雜的思想意念和信息，砍斷成為一個個珍珠般的小點，卻失去了整體的光華。』」[9]

筆者認為在初學講道時先不要用投影片，因為習慣使用投影片，會影響講道的表達力和感染力。沒有投影片，才可以真正試驗出講道者是否可以不靠任何輔助，而將一篇道講得清楚和具有感染力。其實，投影片猶如學步期間的手杖，最好先不要使用，等到真正學會講道的時候，利用這工具就有如虎添翼的效果。

三．講道即時傳譯的安排

A. 實際的需要

在海外的華人教會中，會眾是來自各地的移民，經常會用上

兩文三語，有需要在講台上即時傳譯。教會或聚會的主辦者，遇上講員不能講他們主要的語言，又或會眾中確實有兩種不同語言的人，便要盡量安排好的翻譯員，而講道者亦需要留意一些事項。

B. 權宜的安排

講道加上傳譯，往往影響其流暢，令信息大打折扣。在北美土生土長的弟兄姊妹不習慣有傳譯的講道，因為他們不懂另一種語言，感到純屬多餘且打擾了聽道時的專注。若是必須翻譯的話，講道者便要與翻譯員有相當的默契，否則兩者不能配合，會構成講道的一大攔阻。

若是可行，講員最好預先將講稿拿給翻譯員過目，否則雙方至少在講道前，要就講道大綱或主要內容相互溝通。有經驗的譯者多半不必預先看講稿，只要知道講道中將引述的經文，會提到的人物名字，及一些較難譯的成語（特別是中文譯英文）。

翻譯員若對《聖經》熟悉，易於掌握講道者想要表達的意思，對傳譯過程會大有幫助；反之，誤解聖經的話語，甚或曲解講道者的意思，對講員或會眾不但沒有造就，反而是一種障礙與破壞。講道者若事先知道必須傳譯，可多為此禱告，也為傳譯員禱告，求聖靈帶領，讓傳講時二人能同感一靈。

C. 額外的好處

計志文牧師經常請翻譯員配合經文的情節，做出一些動作，兩人一搭一唱，生動地在台上演出。例如在講述路加十三章 10-13 節主耶穌醫治駝背的女人時，他出手壓彎翻譯員的背，等講到女人被醫好之後，才將他扶直。

曾國藩的兒子曾紀澤是清朝的駐英公使。出國前，覲見慈禧太后。太后說：「你的英語說得很好，和外國人辦交涉，可以不用通譯了！」他答：「臣能說英語，但是和外國人辦交涉，還是要用通譯；一則體制所關，二則可以利用傳譯的時候，考慮如何回答對方的話。」[10] 即時傳譯還有另一個好處：允許對講道內容有三思的機會。

不過，話得說回來，若能安排請有需要聽翻譯的人帶着耳機聽，就不會影響別人。這樣做一方面省時省力，而且，大家都聽得舒服。

五．講道突發事件的應變

講道可能考驗一個人隨機應變的能力，因為有很多預料不到的情況。所以講道者須具備危機意識，保持警醒，以便應付各種突發狀況。

A. 講道時間縮短

教會的聚會受到多方的因素影響，若有臨時加插的項目，或某些人分享過長了，都會導致削減講道時間。若是時間不足，可以平均地將講道的每個部分加以省略，但千萬不要將所有的應用都省掉。可考慮省略的是對經文的詳細解釋，或甚至將某一個部分全部刪除。

筆者曾受邀到教會講兩堂主日崇拜，說好每堂的講道時間是四十分鐘。在第一堂崇拜中，臨時加插了教會短宣隊出發前獻唱多首詩歌，又加上會中有人臨時要求作見證。我在台上如坐針氈，不斷地計算可以講道的時間，心中一直盤算着要如何將講道

縮短。最後只剩下十五分鐘，我只取三段中最後的一段，將它變成一篇獨立的講章。

遇上講道時間臨時被減縮的情況，要避免硬把全篇道講完，以致加快講話的速度，或把原先預備好的所有內容草草了事。因為不願意作出取捨，只希望在縮減了的時段內急忙地講完一切重要的內容，往往會變成向會眾作資訊轟炸，卻交待不清，解說未明，結果適得其反。

B. 台下舉手發問

講道偶爾會有突發的事件，要處變不驚，妥善應對。例如遇到台下有人突然舉手發問，在講台上當然不宜直接回答，因為這不是解答問題的時間。若對方尚未信主或是有意挑釁，提出的問題極有可能破壞了整個崇拜的氣氛。若他一直舉手不放下，可以請教會中其他同工去關懷和詢問他的需要。在確定知道是針對講道而提出的問題，可以在聚會後與他約見傾談。

C. 打瞌睡不專心

我們曾說「講道使人沉悶是一種罪」，本書也用了不少篇幅鼓勵同工同道提升講道的素質，使自己的講道不致沉悶無趣。不過，有一件事是講道者可以稍得安慰的，就是有時候會眾睡覺，不一定跟講道者直接有關。

最近在講道網絡上看到一篇文章，題目十分有趣：「警告各位，沉悶的講道可以致命」（“Warning: Boring Preaching Can Be Deadly”）。[11] 文章中論述保羅生平的猶推古事件（徒二十 7-12），大意是說「雖然保羅寫了許多卷書，有些甚至納入新約正典中，

但不保證他的講道就不沉悶。在特羅亞的一個晚上，他的講道沉悶得使青年人猶推古從屋子樓上跌下去摔死了……。」

將猶推古的死歸咎於保羅講道沉悶，是徹頭徹尾的私意解經。其實，保羅當晚在特羅亞的講道充滿熱忱，因為是臨別的講道，說話語重心長，以至遲遲未能結束，直講到半夜。聖經說聚會的那座樓有好些燈燭，因此，房子裡空氣不流通，令人昏昏欲睡也不足為奇。過了半夜，坐在窗台上猶推古困倦沉睡，一不小心就從三層樓掉下去了。由此可見，會眾打瞌睡不能完全歸咎於講道者，其中還有許多會眾自己因素的影響呢。

D. 其他突發情況

能預計的事情，要儘量先想出對策。例如預想到家長必定會帶小孩子來聚會，最好就預先安排同時有兒童聚會或育嬰設施。有些教會設施齊全，安排父母與幼兒在有隔音設施的地方一同敬拜，值得效法。

崇拜中難免偶爾會有人手機作響，要上洗手間，甚或交頭接耳。又或場內、場外有雜聲干擾，甚至有遲到者進場，慢條斯理走到前排坐下等等，作為講道者，能在禮序嚴謹、安排得當的崇拜中講道固然是美事，但若崇拜的環境並不理想，多受干擾，也不必因此灰心怨懟，仍該集中心思於信息，存着信心為神而講，深信聖靈仍會在會堂中運行作工，幫助祂的兒女得着激勵和牧養。

六．邀請外來講員的商榷

傳道人十分忙碌，要兼顧教會中的大小事務，如探訪、輔導、開會、解困等……，若是沒有足夠時間每週一次預備講道，

可以考慮請外援。不過，若牧者在講道上有基本的恩賜，還是守住講台、少請外來講員為佳。此外，切不要藉教會的講台，經常邀請不同講員來收交際應酬之效。邀請外來講員有好處，但也有需要注意的地方。[12]

A. 好處

1. 減輕駐堂牧者的壓力

外來講員確實可以減輕駐堂同工每週講道的負擔，讓牧者有較充足的時間，將要講的道預備得更好。有些教會有教導牧師、助理牧師或顧問牧師等，都可以分擔講道的職事。筆者在達拉斯牧養教會時，每週平均在中文堂講道兩次至三次，在英文堂講一次，雖然很忙，但是樂在其中，因為得到造就的是自己。

牧者不單需要負責主日崇拜的講道，還有其他聚會的講道，及主講訓練領袖的課程等，都需要花時間預備。教會中若同工不多，便可以考慮請外來講員協助分擔，唯主任牧師每月至少該負責兩次主日的講道，這樣對牧養會眾，以及對領導教會都會較理想。

2. 方便傳講敏感的題目

有人認為十一奉獻這類的道，最好邀請外來的講員講，這是不錯的，不過仍以自然為佳，不要過分刻意安排，否則效果可能適得其反。

3. 會眾接觸不同的風格

教會偶爾請外來講員講道，就像一家人偶爾也會上館子，可以嘗試日本餐、韓國餐、或意大利餐等不同風味的餐點。外來講員，有些着重講解教義的，有些着重回應時代，有些精於研經，有

些強調生命。只要在信仰上純正，會眾可以接觸到不同的風格，對真理也會有更全面的認識。

4. 填補牧者休假的空缺

牧師也會休假、出外參加會議或短宣，甚或轉職和離任。若有邀請外來講員的習慣，會眾不會因為偶爾聽不到熟悉的牧者聲音而不知所措。事實上，雖然駐堂牧者負有恆常牧養的責任，但偶有外來講員分擔講台的事奉，也可以避免會眾過分倚重唯一的牧者，更重要的是有機會聽到較多元的信息。

B. 胸襟

有時候，會眾會拿外來講員與駐堂牧者比較，隨之有意或無意間誇獎外來講員，說些類似「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撒上十八 7）的話。我們得小心保持寬廣的胸襟，藉機自省與尋求提升，不要患上「紅眼症」或「心酸病」。有些傳道者缺乏安全感，只找講道比他差的人來站講台，不免得不償失。

駐堂牧者在講道上若是缺乏恩賜，借助外援讓弟兄姊妹得到供應，對教會建立是有不少好處的。筆者認識一位牧者，知道自己講道恩賜不足，所以經常邀請好的外來講員，教會因此而獲益增長，而會眾亦佩服牧者的見識與胸襟。

C. 守則

1. 神學觀點類同

必須留意外來講員的信仰觀點是否與教會一致。一方面必須持守福音派的核心信仰，此外在一些神學觀點上，如對靈恩問題的看法等，也要有共識。否則會令會眾感到困惑，不但沒有幫助，

反而引發爭議。

2. 生命品格可靠

外請講員時，要找一些被你敬重和信任、又有生命力的講道者。因為末後的世代中異端和假師傅肆虐，到處滲入和破壞教會，若要請外來講員，必須熟悉他的品格和信仰，不要隨便把講台交給陌生的、未曾受正統訓練、不肯依循正道的講道者。

3. 信息準確生動

在講道上有恩賜的牧者，知名度不一定高。但只要他的信息和生命有內涵，不妨邀約一些年輕的、少為人知的同工，讓他們也有機會向會眾講道，會眾從他的講解中，也許會得到不同的啟迪與意外的收穫。

結 語

歐倫特（Anne Ortlund）曾用下列比方描述信徒的敬拜：「基督徒每星期日來到教會中，每個人來到都好像一瓶真拿達香膏。封閉着，自我滿足，外面非常美麗，但裡面放着什麼並沒有人知道。…… 今日的教會信徒需要將真拿達香膏的瓶子打破，香膏的香氣才會洋溢出來。」[13]

敬拜的帶領人，包括講道者在內，正是要透過不同的管道，使會眾生命的真拿達香膏的瓶蓋打開，香氣洋溢，神的心意得到滿足。

「敬拜使人更新，工作使人疲累。」正如湯樸威廉所說，要讓弟兄姊妹在崇拜中被提升到神的寶座前，與神會晤，經歷神的美善。心靈因此得更新喚醒、被滋潤淨化，從而在生活中去經歷實踐神的道。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講道者要與哪些事奉人員緊密配合，才能有助於崇拜整體的成功與順暢？
2. 怎樣善用詩歌或音樂配合講道的信息？
3. 你講道時常用投影片嗎？怎樣建立自己的投影片資料庫？
4. 怎樣應付講道中三種突發的情況：秩序混亂，講道時間突然縮短，會眾中有人突然暈倒？
5. 邀請外來講員，需注意哪些事項？

習題

習題一：請按你未來的講道，設計一次崇拜的主題與大方向。與各部的同工開會，將整個崇拜的流程配合成為一整體，一氣呵成地進行。（如有需要，可以請教一些在這方面有經驗的同工）。在崇拜完畢後，作出評估與檢討。

習題二：在電腦上，開啟你常用的瀏覽器，到例如 google 或 yahoo 網站（中國大陸「百度」等網站），輸入「圖片」，找到相關網頁，再輸入「力量」一詞作搜尋，流覽一下各式各樣的圖片。然後試將你要講的一篇講道，按主題去搜尋並設計投影片。

附註

1. Paul Butler, "Using Technology to Enhance the Sermon,"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ed. John Koessler (Chicago: Moody Publishers, 2008), 310.
2. 湯樸威廉：《讀約翰福音箚記全集》，張伯懷譯（香港：基督教文藝，1966），頁 117。
3. H. E. Singley III, "The Sermon in Public Worship,"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40.

4. Michael J. Quicke, *Preaching as Worship – An Integrative Approach to Formation in Your Church* (Grand Rapids : Baker Books, 2011), 65-66.
5. 潘霍華：《團契生活》，鄧肇明譯，重譯修訂再版（香港：基督教文藝，2003），頁 55。
6. Paul Butler, "Using Technology to Enhance the Sermon,"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309。Butler 在這篇文章中寫得十分全面，討論對運科技資源的十大誤解（頁 309-318），包括：不問因由就一頭栽進去；用後沒有跟進，以為科技資源完備無缺；缺乏負責的同工操作；疏忽版權問題；以為炫目燦爛就等於有素質；過於飽和；錯誤的設施；低劣的設計和執行；忽略風格的重要性等。
7. Peter Mead, "But Wait, They Can See My Notes," in *Powerpoint Preaching*, May 27, 2010 [網上文章]; 取自 http://biblicalpreaching.net/tag/powerpoint-preaching/；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28 日。
8. Paul Butler, "Using Technology to Enhance the Sermon,"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318.
9. Julia Keller, "Killing Me Microsoftly," *Chicago Tribune Magazine*, 5 January, 2003, 10-11, cited in H. E. Singley III, "The Sermon in Public Worship," in *The Moody Handbook of Preaching*, ed., John Koessler, 47.
10. 由現代史家吳相湘提供，見於《讀者文摘》某集的補白處。
11. Jonathan Herron, "Warning: Boring Preaching Can Be Deadly" [網上文章]; 取自 http://www.sermoncentral.com/pastors-preaching-articles/jonathan-herron-warning-boring-preaching-can-be-deadly-1666.asp?utm_source=newsletter&utm_medium=email&utm_campaign=scnewsletter&utm_content=SC+Update+20130828；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28 日。
12. 參 Larry Osborne, "Is He Crazy to Share His Pulpit?" (Posted: 8/6/2013) [網上文章]; 取自 http://www.sermoncentral.com/pastors-preaching-articles/larry-osborne-is-he-crazy-to-share-his-pulpit-1641.asp； 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28 日。
13. Anne Ortlund, *Up With Worship – How to Quit Playing Church* (Ventura, CA: Regal Books, 1975/1984), 頁碼出處不詳 .

第柒部
餐後評估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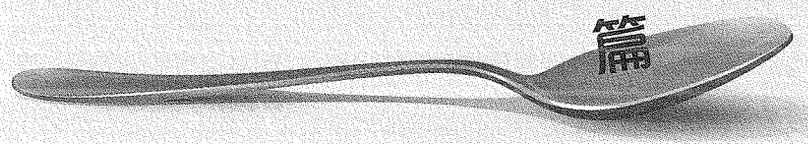

講道整體的評估

引言

一．會眾的評估

A. 評估方法

B. 注意事項

二．信徒領袖的評估

A. 評估方法

B. 注意事項

三．專業人士的評估

A. 評估方法

B. 注意事項

四．同儕的評估

A. 評估方法

B. 注意事項

五．自我評估

A. 評估方法

B. 注意事項

六．從神而來的評估

結論

思考與應用問題

習題

附錄

附錄一：給會眾的講道評估表

附錄二：給同儕的講道評估表

「不曾自我省察的人生，不值得活下去。」

—— 蘇格拉底

引言

在互聯網時代，不少餐館在網路上受到公開的評估，甚至由客人直接對餐館給予評分或評語。我家附近就有一間日本餐館，甚得食客好評，因此經常客似雲來。然而，無論是惡意或善意，負面或正面的，沒有人喜歡接受批評。正像沒有人會主動去找醫生做健康檢查，總認為自己一切正常，無須麻煩醫生。

按照人的本性，不少傳道者不願意自己的講道被人評估，有些傳道者甚至避之如蛇蠍。畢竟如果被人評估之後，就需要改變壞習慣，彌補缺失，或調整表達方式。

然而，「當面的責備，強如背地的愛情。朋友加的傷痕，出於忠誠，仇敵連連親嘴，卻是多餘。」（箴廿七 5-6）正面的批評是傳道者成長的要素。講道者要盡量克服心理上的障礙，謙卑地、勇敢地接受講道的「健康檢查」。若廚師端出來的菜肴不受青睞，他卻採取鴕鳥政策，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這是否能解決問題呢？若然是做法有缺陷疏漏，他必須找出問題的癥結，才能對症下藥，加以改善。

聖經箴言書中多處指出，人生路上必須有「謀士」。「不先商議，所謀無效，謀士眾多，所謀乃成。」（箴十五 22）「無智謀，民就敗落；謀士多，人便安居。」（箴言十一 14）講道者身旁若有智慧的謀士（講道評估者），就可以徵詢意見，汲取經驗，聆聽教

益，在衡量優劣輕重之後，做出明智的修改，這是講道者最大的勝算。

講道者切忌孤芳自賞、自以為是。要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講道要達到爐火純青，是一段漫長的操練過程。講道者亦不要太看重別人的褒貶，必須重複經過犯錯、檢視、校正的過程，才能邁向目標。不少人希望一步登天，出道未久就成為講道大師，那是不可能的。許多偉大的講道者，都是在不斷聽取別人意見後求改進。蘇格拉底的名言可以改寫成：「不常檢視自己講道的講員，他的講道根本不值得聽。」

韓君時（Howard Hendricks）指出一句常被誤解的俗語：「練習可以達至完美。」他將這句話修正為：「練習只會使習慣僵化，但經過評估的練習才能進步，達至完美。」[1] 人儘管努力，常無法知道自己的壞習慣，就是練習十年八年亦無法長進。雖然，講道不一定要完美才可以被神所用，然而，傳道者要養成力求長進的習慣。

一．會眾的評估

一般來說，講道者可以在會場中立即知道會眾的回應。天性活潑或是年紀較輕的會眾，心中有什麼感想，臉上會表現出來。年長的會眾的眼神與注意力是否集中，也顯示了他們對講道的興趣與投入程度。

聚會完畢，牧者在禮堂出口與會眾握手。有些信徒會說：「牧師，你今天的道講得甚好！」聽到這樣讚賞的話，當然會心中竊喜，但這只是小部分人的回應，大部分人心裡想什麼，沒人知道。

華人一般很少會當面直接告訴講員講得不好。

有個男孩，在講道結束後走到講員面前，對他說：「你講得很差勁。」一位執事覺得不好意思，叫他去副堂玩，但小孩過了一陣子又回來說：「你講的笑話我都聽過了，一點都不好笑。」就在這時候，孩子的母親走過來，很不好意思地對講員說：「請原諒我的孩子，我不知道他向你說了什麼，請不要介意。他才六歲，常會重複別人講的話。」其實只有天真無邪的孩子，才會直接地講出心底話！

若想知道會眾深入的回應，就要使用評估的策略。

A. 評估方法

1. 藉着平時與會眾交談聽取意見

在講道完畢，會眾常會過來對當日的講道有所回應，或表明他們的得着，或提一些問題。若他們沒有主動提出，講員也可以主動問他們及帶來的朋友是否聽得明白，有沒有幫助他們屬靈上的成長，或他們對講道有沒有改進意見。

2. 詢問一兩位比較深交的會友

在講道之先，可以請一些會友代禱，並請深交的一兩位特別留意，尤其注意需要改進的地方。若他們比較客氣，可以先設計問題，例如試聽出你的講道主題與大綱，應用是否貼切，聲線與表達是否合適等。在他們熟習之後，便可以多加發揮，把觀察所得更多向你述說。

3. 請會眾填寫評估表

請會眾用不記名的方式填寫評估表，可以讓講道者深入知道會眾的回應。

1988 年，筆者曾因講道課程要求，在牧養的教會中，發出主日講道的評估表。其中多數問題的設計都是圍繞着好講道的五個特質：合乎聖經、條理分明、引發興趣、實際可用與觸動心靈。在每題旁邊標以 1、2、3、4、5 供人評估圈選。中國人比較含蓄客氣，給分都偏高。但「實際可用」的部分得分最低，這次評估對我日後改進講道的幫助很大。[2]

請會眾填寫評估表，主要當然是讓講道者知道哪些方面需要改進。然而，還有另有一項意想不到的好處。教會中可能有些人對你的講道不滿，評估表可以反映出實際的情況只是一小撮偏激的人，並不能代表大部分人的意見。

4. 設立應用小組，討論及應用主日講台的信息

在討論「應用」時（第肆部第八章），筆者曾建議教會設立應用小組，由牧師或專人設計一些與信息有關的問題，講道後在小組中討論與應用。藉此平台，傳道者可以透過小組長收集組員對講道的回應。

8. 注意事項

1. 牧者與信徒談話時，信徒若不確定牧者是否真正有意聽取建議，絕大多數只會禮貌性地給予正面的鼓勵。日久天長，明白牧者確有改進的誠意之後，才會將他們心裡的話說出來。
2. 評估表最好隱名填寫，會眾可更自在地表達意見。
3. 問題不要設計得太複雜，最好是簡單明確，盡量用圈選數目字來打分數。然後，在最下面留幾題，讓有心人可以盡情填寫個人意見。
4. 為了減低填寫者單方面批判的心態，建議加上一欄，讓各人檢視自己聽道的回應。
5. 中國人向來注重尊師重道，會眾一般都不會給講道者批評得體無完膚。因此，得到高分不要沾沾自喜，倒要注意得分較低的項目，着力改善。
6. 會眾中不免有極端分子。因此不要只看一兩個人的意見而心有戚戚，甚至灰心喪志，必須以會眾整體的反應為依歸。
7. 若是評分因年齡、性別或信主年日而有大幅度的不同，就要特別注意，因為這反映出你的信息可能適合某一特定組群。
8. 在北美成長的人，習慣在課程結束後填寫對老師的評估表。但在其他比較傳統或保守的教會中，有些信徒不太願意填寫評估表，認為這是世俗的方法，甚不可取。

魏立門（William Willimon）是美國循道宗的主教，他憶述「多年前，美國一位神學教授伯約翰（John K. Bergland），訪問北卡州幾十位鄉村的循道會會友，請他們評鑑講道。他發現這些平信徒十分不願意批評牧師的講道，他們認為：牧師既被神呼召來講道，又受過牧會訓練，一般平信徒給予評論是極不合適的。」[3]

這話只對了一半。若講道與烹調食品有類似之處的話，其中一點是食客雖不擅長做菜，卻知道菜肴是否美味。

9. 有牧者認為評估會影響講道者的權威，因為舊約的先知、新約的主耶穌與使徒，都不曾這樣被人評估。若是傳道者經過祈禱，從神那裡領受了信息，又或者是代表神作出口，有神而來的權柄，何需接受別人以這種方式來評估呢？

部分牧者有這樣的信念或心態，是可以理解的。因此若不接受用這種方式來評估也不必勉強，可採用別的方法檢視自己的講

道。然而，今日的傳道人跟昔日的先知或使徒有一點區別，即是沒有直接從神而來的啟示。按筆者個人的經驗，接受評估不失為提升和改善講道的有效方式。

二．信徒領袖的評估

不過，單靠會眾填寫回應表來評估講道，顯然是不夠的，況且會眾有些未信主，也有些成熟度不足，他們只能提供一般性的評語。這些回應當然可以作為參考，仍須注意其他層面。

A. 評估方法

1. 不定期的個別請教

找一群靈命比較成熟且比較熟稔的弟兄姊妹，在某些講道場合中為你的講道提供意見。這些人最好是教會中的領袖，知心的屬靈同伴，而不是洞察力不深，常情緒化地按當下感受表達意見的人。

2. 建立評估小組

在屬靈的生活與事奉上，建立一種問責制度，有助於在靈命追求上的彼此扶持與監督。在講道上，講道者亦可以建立類似的問責小組，邀請人給予自己誠實中肯的意見。這樣的小組，最好是由牧者親自邀請，評估的人會感到更受到尊重而謹慎從事，效果亦會更佳。

海波斯說：「每次我在柳樹溪教會講道，至少都有半打的人評鑑我。我們有這樣的系統，我也倚重他們。我不是隨便找人，因為評估有如利斧，有人可能用此來傷人。我邀請那些愛我，但

是更愛神與教會的人，給我誠實的回應。哪些地方講得好？哪些地方需要改進？我對評估者的要求很明確：『不要只說「第三點很糟」，那對我沒用。如果你認為第三點比較弱，那就告訴我要如何改進。』通常兩堂信息之間有一個小時，也許我可以將這些回應建議之處，用在下一堂的信息中。」[4]

B. 注意事項

在組織評估小組之前，要事先約定：

1. 小組成員可以坦誠表達意見，牧者不可以生氣。無論是否同意，都得先聽進去。
2. 小組成員要將整個評估牧者的過程保密，不可隨便在會眾中傳話，也不可因為受邀評估而沾沾自喜。

三．專業人士的評估

如同學鋼琴，要找專業的鋼琴老師評估才準確有效。即專業技能只有專業人士才知道怎樣評估。

A. 評估方法

1. 由教會的主任牧師對同工作出講道評估，這樣做的基本假設是主任牧師在這方面比較有經驗，具有專業的水平。最好是預定好在某次聚會進行評估，不需要讓會眾知道。可以先填評估表，[5] 再加上會後交談。
2. 請外面富有講道經驗，及願意教導別人講道的前輩同工協助，例如將講道的錄音帶或錄影帶寄給他作出評估。
3. 參加釋經講道研習會，向對講道有心得和專長的人學習。有些

釋經研習會有試講的環節。例如「聖言資源中心」香港分會過去四年（2000 年 -2013 年）都舉辦分三個階段進行的「釋經講道研習班」。第一階段是溫習釋經講道的基本理念；第二階段是在三個月內，每個月用一個星期一的早上，用三個小時作分組輔導，帶領學員重新檢視預備講道的過程，彼此觀摩學習。最後的階段是兩天一夜的試講營會，讓每位學員試講一篇三十分鐘的講道，由三位導師分別帶領同學互相評估和學習。

「釋經講道研習班」的基本對象是初出道的年青牧者，或事奉了一段日子，很希望在講道職事上仍有所成長的同工；目的是幫助他們持續在講道上有所學習和進深，不致在講道之後覺得受挫不順，卻沒有機會向人請教與傾訴。

B. 注意事項

1. 富有講道經驗，又願意教導別人講道的前輩同工往往非常忙碌，工作繁重，若有類似的研習機會，要盡量把握。若邀請他們協助作個別評估，則務必盡量配合他們的時間。
2. 接受有經驗的前輩評估其講道，對一些同工來說壓力甚大。在神學院試講時，我的一些同學被老師批評後，耿耿於懷。但忠言一定逆耳，良藥必定苦口。神學院的老師、長輩是過來人，明白講道者需要年日才能成長，因此總會在苦藥中不忘加點糖漿，以示鼓勵，不會一味責備。年青的同工要把握機會，體貼前輩的苦心，勇於接受意見和評估，講道才能有進步。

四．同輩的評估

這是牧師與牧師、傳道人與傳道人之間彼此交換意見，有時

也可以請自己的配偶擔任這角色。這樣的評估對講員的壓力比較小。就讀神學院期間，大家都秉持着赤子之心，希望講道有進步，在講道後會彼此評估，既不藏私，也不嫉妒，多是相互切磋鼓勵。正如聖經說「鐵磨鐵，磨出刃來」（箴二十七 17）。雖然人與人之間相處是一種「磨練」，有時甚至會因「磨擦」而擦出火花。但在技巧上互相「琢磨」，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這一種學習，若在出來教會事奉之後仍可以延續，則交情深厚，奔走天路時亦能相互扶持，十分難能可貴。

A. 評估方法

1. 請某一位同輩的傳道同工在聽完你講道之後，立刻作出評估。
2. 將講道的錄音帶或錄像帶交給其他同工，請他們予以指點。
3. 請配偶給予評估

這些年來，我的太太是我最忠實的講道評估者。有時候不必我開口，她會找個話題來談談剛才的講道。我需要有心理預備，謙卑地聽她的意見。雖然我不一定完全認同她的看法，但都不加辯駁，記在心裡。因為事奉了一段年月之後，就很難再找到什麼人對你講道的優缺點能直言不諱。

當然，有些時候我認為講得還不錯，主動問她：「今天的講道如何？」卻會得到一些意想不到的評語，甚至讓我後悔為什麼要提起這話題！

過了些日子，我發現她對我的講道沒有什麼批評了，一個風和日麗的早上，我又問她：「我發覺你最近似乎對我的講道沒有什麼批評了。」（我心想必定是我的講道已漸入佳境，無懈可擊！）唉！我又後悔提出這個話題了。因她的回答是：「有些話根本不需

要多講的，就讓對方自己慢慢去揣摩好了。」

不過，話得說回來，很多時候我對自己的講道感到灰心，她總是給我安慰，就像保惠師在我身旁，時而勸慰，時而督責。她是我最佳的心靈輔導者！

B. 注意事項

1. 若是邀請同輩這樣做，必須出於真誠。不是只選擇愛聽的話，或只希望做做樣子，博個虛名而已。
2. 同輩評估要彼此信任，不然會造成同工間的爭競。因此，要建立一種互信與不斷追求的氣氛與文化。
3. 婚姻關係不太好的人，最好避免講道評估這方面的話題，免得加深彼此的分歧與嫌隙。

「聖言資源中心」在香港開辦的「講道研習聚會」，除了具有經驗的牧者會提供意見給試講者，學員也會以不記名方式給每位試講者填寫一份評估表，讓大家可以互相切磋琢磨，聽取多方面的意見。我們盼望能在一些大城市中，多舉辦類似的聚會，並建立這方面的團契，讓同工可以彼此鼓勵，一同在講道職事上成長。

五．自我評估

最安全的評估是自我評估，因為不會構成面子問題。然而，自我評估是最難的一項。一方面是「心態」的問題，不願意面對自己，或將自己高高舉起，輕輕放下，似是完美無缺；另一方面是「盲點」的問題，看不清自己的問題在哪裡。有人說「文章都是自己的好」，同樣地，「講道都是自己的好」。除非能站在十分客觀的地位，又存着謙卑的態度，否則，很難面對真相。

A. 評估方法

1. 在講完道之後，講道者大概知道自己在哪些地方需要改善，可以立時寫下。我自己的習慣是每次講完道，都會將改進的心得存進電腦。可能是分段的改良、用詞的改進，例證的調換、材料的增刪、或是表達的改善等。
2. 實行自我評估，可在講道前先訂定一些目標，然後看自己是否能在講道中達標。
3. 可以請教會同工提供錄影服務，日後重看，檢查自己的一舉一動。

蔡慈倫指出：「觀看見己的講道錄影，是學習講道的一個重要步驟。講道者必須真實地面對自己，並相信自己還有成長的空間。……有些人在看了自己的講道錄影之後，發現原來自己的講道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差。也有些人觀看了錄影帶後，才發現或不敢置信，原來自己的口齒並不清晰。……一般而言，我們看到的自己，往往與別人眼中的我們擁有不一樣的面貌。」[6]

B. 注意事項

1. 評估自己要誠實以對，不要姑息錯處。應學習成為自己最嚴峻的批評者。

2. 我們不一定可以看見自己的所有問題，但一般來說，講道者會知道自己的講道有那些比較滿意，那些較不滿意。

3. 不需要對自己的表現特別苛刻。最初筆者在每次講完道之後都對自己極度失望，很想早日辭職，或乾脆結束傳道生涯。但神既忍耐地雕琢我們的生命，我們也要給自己一點時間，「羅馬不是一天建成的啊！」

六．從神而來的評估

從神而來的評估，不同於人的評估，沒有什麼方法可言，這是傳道者本身該常警覺和具備的心態。這種心態是「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提後四 2）。「得時」與「不得時」可以指環境，亦可以引申應用指會眾的回應。若有人不願意聽或是反對我們傳神的信息，我們須切記自己的責任是討神的喜悅，忠實地傳講。

若會眾的反應不如理想，或按神的心意講了會眾覺得不中聽的話，不要立即迎合他們而調整我們的信息。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並沒有將自己交給人（約二 24-25），或因為要討人的歡喜，而講眾人愛聽的話。

其實，會眾認為好的講道，神不一定也認為是好的。實用性強的講道，往往得到會眾的好評，卻不一定是從聖經而出。若能訓練會眾懂得聽道，不只愛聽表面流暢吸引的論述，也懂得欣賞有深度的信息，懂得辨別神的心意，這樣的會眾才真正是被真道建立起來，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但會眾中總是少不了有慕道友或初信主者，一時之間，他們不能消化較深的信息，也是自然的。

責備人、警戒人的信息（提後四 2），不是一般人喜歡聽的，甚至會引發某些人的反擊與衝突。若是耶穌請會眾填寫評估表，文士與法利賽人一眾，必定給祂極低的分數。因此，忠心的傳道者，不一定是受歡迎的傳道者。而傳道者終極的效忠對象是神，他們最重要的使命，也是傳講神的聖言，作祂的使者。這樣，即或所傳的得不到人的肯定和歡迎，仍必須忠實地傳講，別無選擇。

海波斯的態度值得我們參考：

「……一如所有的牧師，我是在一位公義聖潔之神的座前講

道。我也知道祂要評鑑我的工作。每次當我拿起筆記簿，寫下新的講道題目及經文，我禱告：『主啊，我願這成為一隻無瑕疵的羔羊，一個崇拜中的奉獻，是能得祢稱讚的。若是獻上一隻病弱、垂死、瞎眼、有殘疾的羔羊，我不會覺得愉快，祢也不會。即使我斗膽獻上，祢也不會悅納。』所以，我視開始新的信息為神聖之工作。若神賜你講道恩賜，呼召你事奉，祂期盼無瑕疵的羔羊。

不過，評鑑也同時讓我常有一種良好、得釋放的認知。我常講完一個信息，覺得並未達到所要的標準。那時我能回顧而問：『我有否作有效的準備？有否盡上該盡的膝上工夫？信息是否合乎聖經？長老們有否同意？』若我能正面地回答這些問題，我就不再為這信息憂慮，更不管別人怎麼想。若有些排隊中的人說他們不欣賞這信息，或我被對信息有極端意見的人責備，我都不受其影響。因我已盡我所能獻上一隻無瑕疵的羔羊，盡了我當盡的責任。」[7]

結 論

最近讀一篇文章，深受感動。作者講述到老人院講道的經驗。

「那兒人數不多，會眾不少坐在輪椅上，精神虛弱，缺乏生命力。當我注視會眾，希望能找到一雙聽講的眼睛，卻找不着。那種滋味實在不可言喻。有人認為，對這些人講道根本是浪費時間，就算是有些許果效，亦不值得。這與在充滿活力與互動性強的會眾之間講道，感受與果效完全是兩回事。

然而，會眾中有一些是工作人員或老人的家屬，他們正在陪伴着健康每況愈下的親人。想到這裡，便發現這種傳講神話語的經驗是最純真的。因為在這種場合中講道，再沒有其他動機，不

是要建立聚會人數，也沒有激勵人奉獻金錢的衝動，無從顯揚自己，更不能藉着他們來激發內在的活力。在這些面對人生終局的人中間講道，只盼望他們能經歷神的愛，在他們最需要的時刻，聽進神的話。

我不能解釋，也不能形容。在這群人中間講道，就好像對着一群天使講道一樣。正是在這種時刻，而不是在大教會的會眾中，我才認真地體會到什麼叫『將神的道帶給這迷失的世界』。」[8]

讀了這篇文章，讓我深得安慰和激勵。事實上，家母現年九十二歲，住在多倫多的一所老人院，我十分感激每星期六早上，有不同教會的牧者和弟兄姊妹，到他們中間帶領崇拜，用神的話語安慰和鼓勵她。這使我想起雅各書說的，真虔誠的表現是看顧孤兒寡婦（雅一 27）。又想起主耶穌說的，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就相等於做在祂身上（太十 40-42；參太二十五 40、45）。

不少站講台服事的人，會追求成為出色的講員、大教會的牧師，或是巡迴講員，風光地應邀到各地講道。人往高處走是正常的事。在一些大型場合中講道，被上千的人包圍着，有無數的眼睛注視着，自然會激起講道者的力量，也不難感受到聖靈的同在和能力。

但誰是最佳的講員？這問題不容易回答。我相信，在主眼中的最佳講員，不一定是口才極佳的大教會牧者，或廣受邀約的國際巡迴奮興家。事實上，做國際知名的講員並不困難，因為巡迴講員給人新鮮感，他所講的道沒有聽過，而且都是他最好的代表作，只要準備幾篇道就可以走天下。不必面對講道後的責任，日後也沒有什麼機會跟會眾再次相聚。

我相信在主眼中最佳的講員，也許是那些在偏鄉地區或小城小鎮中的教會裡忠心事奉，在千頭萬緒的事工羈絆下，每星期仍能忠心地按時分糧的傳道人。

各位同蒙天召的講道夥伴啊！我們都同意講道不容易。中國著名的傳道者賈玉銘牧師所寫的《宣道法》，相信是華人教會中第一本論述講道的書。他在書中開宗明義的說：「甚矣哉！宣道之不易也！」講道之不容易，當然是因為要實行釋經講道的各項守則，非得每星期忠心擺上十數小時的時間，否則不能產生一篇「有道」、「有理」、「有趣」、「有用」、「有心」的好講道。但在這一切之上，我們要回到本書一開始說過的，沒有什麼能比講道者本人的生命，更能成為一篇有效的講章了！

正如斯托得在他《講道的藝術》一書結束時說：「誠然，我們講道是在人的眼前講給人聽，他們向我們的挑戰是要忠心。但是，若我們覺察到，自己是在神的眼前講，祂一切都能聽見，這挑戰豈不是大得多？祂看見我們所作的，祂傾聽我們所說的。知道了神看見、聽見，並且作記錄，沒有什麼比這一點能更快地除去我們的怠惰、冷淡、虛假、膽怯、驕傲。因此，但願神賜給我們更持續不斷而真實的感受，覺察到祂的同在，一切心靈在祂面前都是赤露敞開的，無法向祂隱藏！但願神使我們在講道的時候，更加意識到祂在看、在聽，勝過會眾的看與聽；這種認知能激勵我們更加盡忠！」[9]

相信當那日，每一位傳道者站在基督台前，在榮耀的主面前交賬的時候，那些「又良善、又忠心」的管家們（太二十五 21、23），必得着主的稱讚。請不要忘記，講道是「以人載道」啊！

思考與應用問題

1. 教會中有些會友或領袖，不時抱怨講道內容或信息不好，但講道者始終不知道。若你是教會的長執或牧者，會如何處理？
2. 如何幫助講道者更明白會眾對自己講道的反應？哪些方法是你曾經嘗試過的？又有哪些是想嘗試的？
3. 讓長輩牧者、同工評估自己的講道，有哪些好處？換成配偶評估，又有什麼好處？有什麼需要留意的地方？
4.「最佳講員」真正的核心精神是什麼？在不起眼的社區，向一群不大能回饋的會眾講道，這樣的講道價值何在？
5. 在「受歡迎」和「忠於神的聖言」兩者之間，你會怎樣選擇？

習 題

習題一：若是你的教會能接受讓會眾對牧者的講道作出評估，請策劃一次全會眾對你講道的評估。可以逕行使用本章的附錄一：給會眾的講道評估表，或可以自行設計。

習題二：請安排一次邀約同儕對你的講道加以評估，可以用本章的附錄二：給同儕的講道評估表。

附 註

1. "Practice makes permanent. Evaluated practice makes perfect." 這句話在其他場合常被引用。其實，沒有人能達到「完美」，「完美主義」更具有殺傷力。所以，我們追求的應是「進步」與「愈來愈靠近目標」，而不是「完美」。世上不同行業的成功人士，都經歷過嚴格的訓練，而且受訓過程中十分注重細節。「沉浸一萬個小時而成為專家」有其實質的道理，而別人的評估在受訓練的過程中是十分重要的。這「一萬個小時」是在不斷的校正與改良之下度過的。

2. 在應用的一章中亦曾提到這次的問卷調查。樣本請參本章的「附錄一：給會眾的講道評估表」。這評估表修改自筆者 1988 年發給會眾填寫的表格，其中的問題大同小異。
3. 魏立門（William Willimon）：〈得到你所需的回應——如何徵求建設性的批評〉，載《講道者工作坊》，羅賓森、拉遜編，林成蔭、呂允智譯（美國：更新傳道會，2010），頁 912。
4. 海波斯（Bill Hybels）：〈在你的講道中成長——講道的呼召要求獻上我們的最好〉，《講道者工作坊》，頁 32-33。
5. 參本章的「附錄二：給同儕的講道評估表」。這評估表適用於曾受過講道訓練者，對同儕的講道作出評估。在筆者教導的「釋經講道法」班上，同學們試講時，我都會發給所有同學，每人為各講道者填寫一份。
6. 蔡慈倫：《當代基督教講道學》（台北：校園，2011），頁 11。
7. 海波斯：「經過仔細察看的講道——從廣角和距焦兩種鏡頭看你的講道」，《講道者工作坊》，頁 908。
8. Nathan Aaseng. "I'd Rather Preach to Angels Than a Megachurch Crowd." [WorkingPreacher.org posted: Aug 15, 2013]；〔網上文章〕，取自 http://www.sermoncentral.com/pastors-preaching-articles/nathan-aaseng-id-rather-preach-to-angels-than-a-megachurch-crowd-1653.asp；瀏覽於 2013 年 8 月 26 日。
9. 斯托得：《講道的藝術》，魏啟鴻、劉良淑譯（台北：校園，1986），頁 348。

附錄一：給會眾的講道評估表

(無需具名)

性別：男 □　　女 □

職業：學生 □　在職者 □　主婦 □　退休人士 □

年齡：18 歲以下 □　19-30 歲 □　31- 40 歲 □　41-50 歲 □
51 歲以上 □

信主年日：信主 2 年以下□　2-5 年 □　6-10 年□　11-20 年□
20 年以上□　未信主□

請根據講員今天的講道作出回應，在各問題旁邊圈上合適數字：1 代表不同意，5 代表完全同意。

一．講道的技巧	不同意				同意
1. 音量適中	1	2	3	4	5
2. 音調變化	1	2	3	4	5
3. 咬字清楚	1	2	3	4	5
4. 表達流暢	1	2	3	4	5
5. 態度誠懇	1	2	3	4	5
6. 動作自然	1	2	3	4	5
7. 眼神親切	1	2	3	4	5
8. 選詞恰當	1	2	3	4	5

二．講道的內容

A. 是否合乎經訓？	不同意				同意
9. 講解合乎正意	1	2	3	4	5
10. 信息源於經文	1	2	3	4	5
11. 解經見解獨到	1	2	3	4	5
12. 處理經文疑難	1	2	3	4	5

B. 是否條理分明？	不同意				同意
13. 主題大綱明確	1	2	3	4	5
14. 引言帶進主題	1	2	3	4	5
15. 大綱結構清晰	1	2	3	4	5
16. 例證正中要點	1	2	3	4	5
17. 結論歸納總結	1	2	3	4	5
18. 信息深入淺出	1	2	3	4	5

C. 是否引發興趣？	不同意				同意
19. 信息啟發思考	1	2	3	4	5
20. 表達活潑流暢	1	2	3	4	5
21. 喻道材料合適	1	2	3	4	5
22. 適度採用幽默	1	2	3	4	5
23. 吸引繼續聽講	1	2	3	4	5
24. 結論歸納總結	1	2	3	4	5

D. 是否實際可用？	不同意				同意
25. 應用合乎經訓	1	2	3	4	5
26. 應用比例適中	1	2	3	4	5
27. 應用適切所需	1	2	3	4	5
28. 發出實際挑戰	1	2	3	4	5

E. 是否觸動心靈？	不同意				同意
29. 講員感情投入	1	2	3	4	5
30. 講員熱衷傳講	1	2	3	4	5
31. 信息帶來感動	1	2	3	4	5
32. 發出實際挑戰	1	2	3	4	5

三．聽者的預備　　**不同意**　　**同意**

33. 準時出席	1	2	3	4	5
34. 預備心靈	1	2	3	4	5
35. 留意聽講	1	2	3	4	5
36. 謙卑受教	1	2	3	4	5
37. 願意實行	1	2	3	4	5

四．整體的評估

38. 我最欣賞講員的地方是（請填寫）：

_____

_____

_____

39. 講員最需要改善的地方是（請填寫）

_____

_____

_____

40. 我覺得這次聽道最大的收穫是（請填寫）

_____

_____

_____

41. 其他意見（請填寫）：

_____

_____

_____

42. 整體評估	**不同意**				**同意**
我對這次講道感到滿意	1	2	3	4	5

附錄二：給同儕的講道評估表

講員 _____

評估者 _____

一．是否合乎聖經

1. 信息的解經準確嗎？
2. 有哪些經文的問題仍未解答？
3. 信息的主題與要點是否合乎經文的原意？

評分（請圈選）：1　2　3　4　5　6　7　8　9　10

二．是否條理分明

1. 引言是否帶進信息的主題與要點？
2. 你可以講述講員信息的主題嗎？
3. 你可以講述信息簡單的大綱嗎？
4. 結論是否綜合信息或引發至高潮？

評分（請圈選）：1　2　3　4　5　6　7　8　9　10

三．是否引發興趣

1. 整體的表達生動活潑嗎？
2. 喻道材料 數量足夠？運用合宜？具說服力？
3. 所用的幽默合宜嗎？
4. 全篇講道能否吸引你的興趣繼續聽下去？

能 ___ 尚可 ___ 不能 ___ 為什麼？

評分（請圈選）：1　2　3　4　5　6　7　8　9　10

四．是否實際可用

1. 應用合乎經訓嗎？
2. 應用足夠嗎？
3. 應用與實際生活有關嗎？哪一方面應加以改善？
4. 講員對會眾發出什麼實踐的挑戰？

評分（請圈選）：1　2　3　4　5　6　7　8　9　10

五．是否觸動感情

1. 講道者有動之以情嗎？
2. 講道有感力嗎？我的感情是否被觸動？
3. 我對講員發出的挑戰作出回應嗎？

評分（請圈選）：1　2　3　4　5　6　7　8　9　10

日期：_____

總評分：_____（1 至 10）

（如有需要，請用背面書寫其他意見）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LIBRARY

第捌部 天糧品嘗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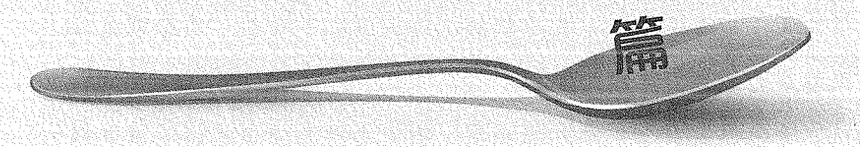

舊約說明文釋經講道講章
「尊重神聖的婚約」(瑪二 10-16)

經 文

10 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嗎？豈不是一位神所造的嗎？我們各人怎麼以詭詐待弟兄，背棄了神與我們列祖所立的約呢？ 11 猶大人行事詭詐，並且在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中行一件可憎的事。因為猶大人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潔（註：或作「聖地」），娶侍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12 凡行這事的，無論何人（註：「何人」原文作「叫醒的、答應的」），就是獻供物給萬軍之耶和華，耶和華也必從雅各的帳棚中剪除他。

13 你們又行了一件這樣的事，使前妻嘆息哭泣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壇，以致耶和華不再看顧那供物，也不樂意從你們手中收納。14 你們還說：「這是為什麼呢？」因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她雖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約的妻，你卻以詭詐待她。

15 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他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他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16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引論) 有個年青人拿着結婚戒指向女朋友求婚，說：「小玲，我好愛你，你嫁給我好嗎？雖然我沒有王大富那麼有錢、有華廈跑車，但我愛你是全心全意的！」小玲望着他說：「大中，我也很愛你，但你可以介紹王大富給我認識嗎？」

另外，有一位剛出道的年輕牧師要主持第一次婚禮，他壓力甚大，因此請教一位年長的牧者。年長牧者說：「主持婚禮，難免有時會忘記當說的話。遇到這樣情況時，千萬不要緊張，趕快背誦一段熟悉的經文，用以補白，在背誦過程中，往往會想起下一步當做什麼。」

年青牧師牢記在心。果然在主持婚禮時，突然忘記了要說什麼。他遵照年長牧者的囑咐，背出一段經文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

以上兩則當然都是虛構的故事。但在相當程度上，正反映現代人對婚姻的普遍觀念。有些青年男女步上聖壇時，根本不知道結婚是怎麼一回事。而且人心所向，婚姻關係也經常建立在利益基礎上。現代人變得越來越勢利，愛情在婚姻中也越來越無足輕重，於是我們不得不相信「天下有錢人終成眷屬」正是現代婚姻關係的確切描述。

(從引論轉接到本論) 在瑪拉基書二章 1-9 節，神藉瑪拉基責備祭司偏離正道，沒有將律法教導人。當人離棄神約言的標準時，不僅自己信心破產，更影響別人一同破產。先知勸導祭司們要悔改，否則會被神咒詛而遭棄絕。

接着先知瑪拉基在二章 10 將對象轉回到百姓身上，特別針對他們在婚約上的詭詐與不忠。「詭詐」一詞在舊約全書最少出現共

43 次：其中以箴言九次最多，耶利米書有七次。而在瑪拉基書二章 10-16 節這短短的七節經文中，共出現五次（10, 11, 14, 15, 16 等節），可見它的重要性。這詞《新譯本》譯作「不忠」；《新國際譯本》(1984 年版) 作 "breaking faith"「背棄信義」，《呂振中譯本》作「不忠實」。

以色列百姓犯了兩項罪，背棄了對神、對人的信義：先是娶異教女子為妻，並敬拜他們的假神；然後用詭詐待幼年時娶的妻，把她們休了。第一項罪行引出第二項。瑪拉基呼喚他們回歸，持守對婚約的忠誠。

讓我們今天從這段經文，來看今日信徒當如何回歸對婚約的忠誠。**(用演繹法引出第一個段落)**先看第一個重點：「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二 10-12)

第 10 節是總論，藉此引出下文的問題，同時是下文討論的基礎：「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嗎？豈不是一位神所造的嗎？我們各人怎麼以詭詐待弟兄，背棄了神與我們列祖所立的約呢？」

先知提醒百姓在聖約團體中，大家同有一位父親，同有一位創造主。神與以色列百姓之間維繫着一種立約關係：神是他們的神，他們是神的子民。這一節經文指出一個事實：「違約是對聖約團體的不忠。」

在這聖約的團體裡，每個人的行動不單影響自己，更影響群體中的每一位成員。因此，所有背約的行為都是對弟兄不忠，更使整個民族受牽連，等於將大家帶着一同背棄神所立的約。

舊約中艾城的失敗是最佳例證。亞干因貪愛當滅之物，致使以色列人在艾城一役敗陣。及後，神對約書亞說：「以色列人犯了罪，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取了當滅的物」(書七 11)。神不

是說：「亞干犯了罪」，乃是說：「以色列人犯了罪。」在立約團體中，一個人犯罪好像癌細胞一樣，會擴散以致影響全身。

以色列人怎樣背約呢？他們娶了異教女子為妻，敬拜她們拜的假神，背棄了神與他們所立聖潔團體的約。

新約教會的信徒同樣是在聖約的團體中，個人的罪同樣會影響整個團體。在哥林多教會中有人與繼母犯淫亂之後，保羅說：「豈不知一點酵能使全團發起來嗎？」(林前五 6)

那麼，我們要怎樣守約呢？守約是不與異教信仰的人通婚。

二章 11-12 節說：「猶大人行事詭詐，並且在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中行一件可憎的事。因為猶大人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潔(註：或作「聖地」)，娶侍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凡行這事的，無論何人(註：「何人」原文作「叫醒的、答應的」)，就是獻供物給萬軍之耶和華，耶和華也必從雅各的帳棚中剪除他。」

先知責備以色列人的用語十分強烈。有譯本將「可憎的事」譯為「褻瀆的事」，是靈性上犯罪。這詞在舊約經常用在「邪惡的」、「不道德的」、「行邪術的」與「拜偶像的」等事上。這可憎的事是什麼呢？就是他們「娶侍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11 下)，以致「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潔」，意思是他們褻瀆了「聖民那聖潔的特質」。

在舊約時代，神禁止以色列人與異教的外邦女子結合，因為這樣會破壞神與摩西所立的聖約(出三十四 16；申七 3)。這種混婚更會帶領百姓敬拜偶像，污穢了他們聖民的特質。行這事的人已經與外邦的神明扯上關係，出賣了立約的群體，喪失了神權政體的良心。

神一直以來的心意，是要以色列人保存純一的信仰，不可以與外邦人通婚。舊約反對異族通婚，是「信仰」因素多於「種族」因素。整體來說，只要在信仰上願意歸信耶和華神，聖經沒有禁止與異族通婚。就像舊約的路得，她本是摩押人，但她跟隨婆婆拿俄米回到猶大地，歸向真神，又按律法嫁給亡夫家族的近親，為他們生子立嗣，後來成為了耶穌基督的先祖。

馬太福音記載主耶穌的家譜中（太一 1-17），共有四位外邦女子的名字，分別是她瑪（太一 3），可能是迦南人（參代上二 3-4）；喇合（太一 5），耶利哥人（書二 1）；路得（太一 5），摩押人（得一 4）；烏利亞的妻拔示巴（太一 6），赫人（撒下十一 3）。她們都分別歸向主，成了彌賽亞祖先的一員。

由此可見，聖經本身並不反對不同種族通婚，最重要的是信仰相同（參林後六 14）。

我的女兒爾惠在讀大學期間，有一位美國人同學追求她。她問我們夫婦的意見，我回應說：「最好是中國人，因為文化、背景一致會比較容易適應。」她回去推卻了他。但他仍不放棄，說可否等候半年才作決定，我的女兒亦答允了。

半年後他果然再回來提問。這時候我的女兒對他亦增加了一點感覺。我知道很難阻止，就問她兩個問題：「這男孩愛不愛神？他愛不愛你？」對於這兩個問題，她的答覆都是正面的。基於這樣的回答，我說：「爸爸再沒有反對的意見，你自己決定吧。」他們後來發展下去，成為夫婦，現在已有兩個兒子。後來更同心讀神學，全職事奉主。

在婚姻的事上，我認為最重要的是信仰相同，當然，在這大

前提下能嫁娶同一種族文化的人，會是好事，但那只屬次要。

其實，新約聖經也有類似的教導。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六章 14-16 節說：「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有什麼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麼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有什麼相同呢？因為我們是永生神的殿。」

在神的心意中，信與不信不能同負一軛。「不能同負一軛」意思是：人不能將兩種不同的動物，比如牛和驢，放在同一個軛下來耕作。因為牛與驢性情各異，牛比較順服，驢子卻常不聽話，兩者步伐不一致，就無法同心同步。

信主的與不信主的人在一起，在婚姻關係裡會有很多不協調的地方：

首先是神觀不協調。你認為世界有神，他認為沒有神；你相信一切都是神所掌管；他卻相信一切都是自然而來；你認為擺在桌前的食物是神賜予的恩典，他覺得豈有此理，食物是自己親手努力賺回來的；你認定你是神百般恩賜的管家，神是老闆；他認定自己才是老闆，不必向任何人負責。

其次是人生觀不協調。你認為人生的目的是為了榮耀神；他認為人生的目的是為了享樂：「人不為己，天誅地滅」；你遇見人生問題會祈求神帶領；他說路是人行出來的；你持定待人要用愛心，要退讓寬容；他卻堅持不能示弱，人生一定要與別人爭到底，有時候甚至必須要一些手段，也要勝過別人。

最後是價值觀不協調。你看為有價值的東西；他不一定會認同或認為是一文不值；你認為這世界與神為敵，不可以效法；他

看這世界五光十色，美麗可愛，甚至會隨波逐流，逢場作戲；你看世界是暫時，永恆才重要；他看永恆根本不存在，只需要追求此時此刻。

請問：「在這麼多的不協調的情況下，這段婚姻可以繼續多久呢？」

你可能會說：「沒有問題，只要我們彼此相愛，愛能克服一切的困難。」但愛真的能克服這些基本的、深層的矛盾嗎？

假若真的可以，在克服的過程中，是誰遷就誰呢？遷就是大家各讓一步。「退一步，海濶天空」，你會怎樣讓步呢？讓多少呢？讓幾次呢？讓什麼呢？在選擇讓步的時候，你仍可保持對神忠誠嗎？

若是與未信主的人結婚，你最終會選擇配偶多於選擇神。因為你的配偶與你生活密切，他的取向和選擇，至終會影響你，你既然無法長久活在緊張的婚姻關係之中，除了遷就妥協就是視而不見，你真能感化他、改變他，讓他歸信主嗎？

所以，我奉勸未婚的弟兄姊妹，不要隨便找個對象結婚便算了。婚姻關係着你一生的幸福，不要輕率做決定，否則嫁娶不適合的伴侶，可能比沒有伴侶更痛苦。另一方面，也不要抱持一種「宣教戀愛」或「福音拍拖」的心態：認為在談戀愛的同時，可以傳福音帶領對方信主。直到對方確實不願相信時，才抽身而退。然而，到那時因為感情已經陷了進去，便很難作出明智的決定。

接下來，瑪拉基指出他們的第二項罪。這第二項罪是與第一項相連的。他們因為要與這些外邦女子結合，就離棄自己幼年時所娶的妻。**（用演繹法引出第二個段落）**先知責備他們，除了要他

們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不能與外邦信仰的女子通婚之外，更指出他們「要對配偶保持忠貞」。

今日社會流行的心態是高舉感覺，讓感官主導人生。當有夫之婦或是有婦之夫一旦遇上傾慕者，那種感覺是何等新鮮，何等令人陶醉而心動。聖壇前所立的約早已拋諸腦後，不知不覺地陷入了感情的陷阱：「感情走私」，最後是「肉體走私」，對配偶不忠。

先知警告說：**（引出第二個段落中的第一個分題）**「對配偶不忠，使我們的敬拜不蒙悅納。」第 13-14 節說：「你們又行了一件這樣的事，使前妻嘆息哭泣的眼淚遮蓋耶和華的壇，以致耶和華不再看顧那供物，也不樂意從你們手中收納。你們還說：『這是為什麼呢？』因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她雖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約的妻，你卻以詭詐待她。」

「又行了一件……」表示他們在另一件事上背棄了信義，就是厭棄自己幼年所娶的妻，把她們休了。究其原因，相信是因為貪新厭舊而移情別戀。幼年所娶的妻沒有新歡那麼美貌、吸引，就放棄自己的原配。

哲學家巴斯葛指出：「若男子只愛女子的美色，那不是真愛，因為她的美艷消失時，他便會改變初衷。這樣的愛何等膚淺！」基於這種心態，在愛的感覺，或是吸引人的特質不復存在的時候，正是婚姻「走到盡頭」的時候。

對配偶不忠，更影響我們與神的關係，使我們的獻祭與祈禱皆不蒙悅納（13 節）。使徒彼得有類同的勸勉：「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原文是『知識』）和妻子同住；因他比你軟弱（比你軟弱：原文作『是軟弱的器皿』），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

以要敬重他。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彼前三 7) 故此，為自己靈命的好處，要敬重自己的妻子。

經文用「盟約的妻」(14 節) 來說明夫婦之間的關係，並說神在他們二人中間「作見證」。婚約是一男一女在神面前訂立的聖約，是嚴肅的約，不能輕忽隨便。他們二人是向神、向配偶、向親友承諾，要用無條件、貞潔的愛對待彼此，一生不離不棄。基於這份約言，表示忠誠、委身的愛，而非只是膚淺的、只看重感受的愛。

有一次主持婚禮，我作出了別出心裁的安排。在短講信息過半之際，我拿出一張五十元的新鈔票，問新人說：「我想送這張新鈔給你們，你們要還是不要？」(在預習時我已囑咐新人，無論我送上什麼，他們都得說「要」)。當他們表示接受以後，我將鈔票在手裡搓揉，再拿着那張被弄皺的鈔票，問他們說是否仍要呢？最後，更將這鈔票放在地上，踐踏幾下，再問他們是否還要？

當新人正值青春，男俊女美，在聖壇前說「我願意」並不困難。被歲月催老，歷經風霜，外型大有改變之後，是否仍願意接納對方呢？婚姻的承諾乃一生之久，不在於對方的外表，乃在於在神面前堅立的約。因此，要靠着聖靈，此志不渝與她走完這一輩子的路程。當然，這可以應用在夫婦中的雙方，因為現在社會開明，不單丈夫會離棄妻子，妻子亦會離棄丈夫。

其實，「外遇」不是真的「外遇」，是「外找」，是自己找回來的。這樣做是違背了起初的誓約，不僅得罪配偶，也得罪神。

在一次婚姻輔導中，輔導員問作丈夫的說：「假如這輩子你只能買一部喜歡的車，也不能換，那你會如何保養這部車？」作丈夫的興奮地說：「我會用最好的機油、準時保養、常常洗

車 .....。」輔導員一邊點頭，微笑地再問說：「那假如這輩子你只能娶一個太太，也不能換，那你會如何對待她？」這時候作丈夫的臉上一紅，然後摟着作太太的，伸手跟輔導員握手說：「多謝提醒，我知道答案了！」

有時候沒有選擇會比有選擇還好！你當如何重新在聖約的大前提下，面對你的另一半？

對配偶不忠，使我們的敬拜不蒙悅納，更讓 **(引出第二個段落中的第二個分題)**「神旨不能完成。」對配偶不忠誠，如何使神的旨意不能完成呢？**(採取歸納法回答這問題)**。

請看第 15-16 節：「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第 15 節是瑪拉基書一處十分難解的經文，《呂振中譯本》註明說：「經文殘缺，意難確定」。因為經文在原文裡殘缺不全，所以大家要重寫句子，推斷遺漏的部分的意思。但這句子下半節的結論是清晰一致的：「要謹守你們的心，誰也不可以用詭詐待年青時所娶的妻。」而且，上半節的「敬虔或屬神的後裔」，各譯本的翻譯也相同。

在對照各大譯本後，發現有兩種主流的解釋。第一種解釋，以《和合本》作代表，*NKJV* 與《新國際譯本》(1984 年版) 有類同譯法。《和合本》：「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祂不是單造一人嗎？為何只造一人呢？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所以當謹守你

們的心，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

第二種解釋，以《新譯本》作代表，《呂振中譯本》與 *NASB* 有類同譯法。《新譯本》：「一個還有靈性的人，是不會這樣作的。他會作什麼呢？他會尋求上帝的子孫。所以要謹守你們的靈性，不可對年輕時所娶的妻子不忠。」

那麼，哪一個譯法比較可取呢？

讓我們先根據「上文下理」與「歷史背景」來推敲。從上文的第 10 節：「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嗎？豈不是一位神所造的嗎？」可見整段經文是以回到神原先創造的計劃作為背景。而且，本段經常出現的「約」(10 節) 與「盟約」(14 節) 應該是始於創造記神創造夏娃給亞當作配偶時的「婚約」說的。

再從「語法結構」的角度來探討。本節經文主詞的選取，是這兩種解釋主要的分歧所在。到底是以「神」作主詞，還是以「人」作主詞比較適合呢？若參照下文第 16 節以「神」為主詞，若是第 15 節以「神」為主詞會比較自然。

最後運用「以經解經」的原則，參照第 10 節，再次回到神原先創造的心意裡：「神造亞當夏娃，要他們成為一體。」而且，耶穌在被問及休妻的問題時，祂同樣引述神原先創造的計劃 (太十九 3-12)。

基於上述種種原因，《和合本》與《新國際譯本》的譯文比較可取。然而，兩個譯本對「一」的解釋不太一樣。《新國際譯本》的「一」是指亞當與夏娃的「合一」；《和合本》乃指神創造夏娃「一人」給亞當，沒有多造。

按《和合本》的譯法，先知似乎是質問以色列人說：「神設立

婚姻的時候，原可以為亞當造好幾位妻子！祂當然有能力可以這樣做，但為什麼神只造一位夏娃給他作配偶呢？為什麼建立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呢？是因為祂願意人得敬虔的後裔。」

然而，經文的上下文所討論的是不要用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不是討論多妻的問題。所以正如《新國際譯本》的譯文，「一」應是指亞當夏娃的合一比較適合。經文可以重譯如下：「豈不知神造他們成為一體嗎？這『成為一體』為要達到什麼目的呢？因為神要尋找敬虔的後裔。故此要謹守你的靈性，不可對你幼年的妻不忠誠。」

神一直以來的心意是：「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夫婦為神在這世上繁衍敬虔的後裔。在此順便一提，繁衍後裔是信徒的天職，雖然現代社會生兒育女，需要考慮眾多的因素，但只要生理上許可，培育敬虔的後裔，仍是神對信徒的心意。

瑪拉基強調只有在一個委身於神的婚約的理想環境中，才能培育敬虔的後代。**(以下是由上文歸納出來的結果)** 因此，對配偶不忠，不能保存敬虔後裔的繁衍，最終使神的旨意不能完成。

讓我們再看第 16 節：「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不可行詭詐。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新譯本》與《新國際譯本》都譯得直截了當：「我 (神) 恨惡休妻」。比較來說，《和合本》的譯文沒有那樣傳神。

這節經文接續上文，說明謹守婚約，就必須體貼神的心意，憎厭休妻和虐妻的行為。

神憎厭的事有許多 (參箴六 16-19)，而休妻是其中一項。神若

是強烈譴責的，我們不能視為稀鬆平常。神認為是嚴重的，傳道者亦不能掉以輕心。不少人認為離婚十分簡易方便，動輒就鬧離婚，他們認為：「結婚是『錯誤』，生子是『失誤』，離婚是『醒悟』，所以不要『執迷不悟』。」這種說法「誤人家庭」、「誤人子弟」，更「誤入魔鬼的歧途」。神的心意並不是這樣。

神譴責離婚，其實是為我們的好處設想。婚約是一種感情上的結合，久而久之，二人就像是被萬能膠黏在一起。因此，離異的時候，是硬生生地將雙方撕開，非常痛苦。而且離婚不一定能改善人生。反之，竭力保存婚約的專一，可以為人帶來最大的利益。有一個經過十年追蹤調查而完成的統計，發現離婚者只有百份之十說他們在離婚之後，人生有所改善，或是比十年前更快樂幸福。

聖經中許多誡命都是為人的好處着想，不過人因為感情衝動，常以自我為出發點，以致作出愚昧的決定。到頭來，吃虧的還不是自己？

要保存婚姻的牢固性，必須回到神的婚約上，而且按神的心意，丈夫要愛妻子，好像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妻子要順服丈夫，如同順服主。不要隨意用離婚作為解決問題的後路或捷徑。如遇有性格上差異、或在人看來似乎是不能解決的問題，應盡力以愛相待，將距離拉近。在一切的努力以外，還須靠祈禱、靠聖靈。如有需要，可請教專業輔導員從中調解。

神不單憎厭休妻，祂更憎厭「以強暴待妻的人」。

男性因為紅血球比女性高百分之 20，所以體力比女性好，有時會因一言不合而動手「虐妻」。然而，因為女權運動的興起，如今有不少「虐夫」的事件出現。女性因為說話口齒伶俐，在言詞

上勝過丈夫，因此會用舌頭來「虐夫」，不可不知。

（結論）根據一項統計，說有一半的婚姻在有生之年會以離異結束。請問：「若是這樣，還要結婚嗎？」比方說有一間航空公司，飛兩次就撞機一次，你還要乘他們的飛機嗎？有沒有人會說：「沒有關係，還有一半的機會是安全的！」相信必定不會！

然而，結婚與乘飛機不一樣。操控飛機不能靠乘客自己的飛行知識，飛航安全，取決於航空公司優質的保養、機師的技術與專業訓練等重要因素，安全度才會得到保證。讓神掌控你的婚姻吧！

有時候配偶的脾性或做事方法實在難以忍受，但靠自己無論怎樣都無法解決。感謝神，信主的人有神的幫助，有神的愛激勵，有聖靈的內住與加力，可以找到出路。婚姻成功與否，最重要的是靠主守住神聖的婚約，至死不渝。

你願意抓住神的應許，並對神絕對忠誠，然後對配偶絕對忠誠嗎？

（思考、回應與呼召。可以請司琴輕聲彈奏配合）

1. **對單身的弟兄姊妹**：求神給你信心，相信祂會為你預備信主的對象；你願意求神給予忍耐，等候祂的時間，不要隨便找一個對象結婚就算了嗎？又求神給你智慧，讓你知道自己是否有守獨身的恩賜？
2. **對已婚又十分恩愛的夫婦**：我為你們感謝神。你願意求神繼續保持你們之間婚愛的忠貞與純潔嗎？
3. **對已婚但與配偶關係不太好的人**：你願意在婚姻生活上作出調整，求神讓你放下自己，用捨己的愛來愛你的配偶嗎？請你想出一項實際的建議。你願意排除一切攔阻去付諸實行嗎？

4. **對已婚而正考慮離婚的人**：我勸你快快打消這念頭，因為若是要遵行神的心意，你就只有一條路——花時間修補你們的婚姻關係。你願意靠着聖靈、堅持不懈，與你的配偶一輩子同走人生路嗎？即或有第三者要介入，你仍要堅心求主讓你勝過感情的誘惑！
5. **對於曾經離婚的人**：求神保守你。相信每次觸及這敏感的課題，都免不了會挑起你生命中的傷痕，以及痛苦的回憶。那或許是你尚未信主時的決定；又或許是你的配偶一心求去；再或許是因為你一時愚昧的決定，做成現今的局面。無論如何，過去的已經成為過去，你要活好你的現在。神憎厭「離婚」，祂沒有憎厭「離婚的人」，祂對離婚者的愛沒有改變。你願意立志回到主的面前，求神赦免你，醫治你的傷痛，重新振作，用餘下的光陰為主而活嗎？

講章主題與大綱

講道主題：要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不與異教信仰的人結合，並對配偶絕對忠貞。

大綱

一. 回歸對婚約的忠誠——信與不信原不相配（二 10-12）

A. 違約是對聖約團體的不忠（二 10）

B. 守約是不娶異教女子為妻（二 11-12）

二. 回歸對婚約的忠誠——對配偶要絕對忠貞（二 13-16）

A. 對配偶不忠，敬拜不蒙悅納（二 13-14）

B. 對配偶不忠，神旨不能完成（二 15-16）

新約說明文釋經講道講章
「畫下人生完美句點」（提後四 6-8）

經 文

「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

（引言：主題引介） 當一個人面對死亡的威脅時，他的反應將會是怎樣的呢？相信大部分人都感到懼怕、無奈或徬徨。當你知道你在世上的時日無多，你會抱着什麼態度來度過餘下的歲月呢？弟兄姊妹，你怕面對人生的終局嗎？作為基督徒，我們不怕談及人生終局的問題，因為我們有生命的盼望。對於我們當中還未信主的朋友，這個課題亦是我們必須面對的。我們不能採取駝鳥政策啊！

有人會說：「我還年青，為什麼要問到人生終局的問題呢？」其實，死亡好像一個惡魔一樣，他可以隨時來敲門，他不分年齡或性別，他要來就來，他敲誰的門，誰都要跟他一同上路，無法抗拒，亦沒有例外。

（主題重申） 請問：「你預備好面對人生的終局嗎？」

人生在世就只有三天：「昨天」、「今天」、「明天」。然而，有人經常「悔恨昨天，畏懼明天，又抱怨今天。」請問：「還剩下

那一天可以活呢？」沒有了，全都被糟蹋了。請問：「當你回顧一生，你會悔恨嗎？」「面對無定的將來，你會畏懼嗎？」而最重要的是：「活在今天，你經常抱怨嗎？」

（從引言轉接到本論）使徒保羅在寫提摩太後書的時候，他知道自己在世的時日無多。然而，他沒有悔恨，沒有畏懼，更沒有抱怨。他不是在等候死亡的來臨，他乃是用積極的態度去面對。請打開提摩太後書四章 6-8 節，**（主題重申）**讓我們來看偉大的使徒保羅，如何面對人生終局的來臨。

（讀經）「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

中國古語云：「人之將死，其言也善。」一個人離世前，他說的話相信都是肺腑之言。不單如此，我更相信「人之將死，其言也切！」因為知道自己時候無多，所說的話必定是迫切、懇切與真切。有什麼話要講，就得快講，不然便沒有機會講了。

其實，燭火在熄滅之前，光輝最亮；玫瑰在凋謝之前，盛開最美；颱風在來臨之前，平靜最深；人在臨終之前，話語也最真、最切。

保羅現在最關切的是什麼呢？他關切自己親愛的屬靈兒子提摩太，特別提醒他要盡上傳福音的責任，並且他以自己的一生來見證他吩咐提摩太所說的話。他關切自己與主耶穌基督的關係，是否已完成主耶穌託付的一切。

這段話是一位宣道老將保羅勸勉年輕軍官提摩太的話。保羅

的時代快要過去，提摩太的時代已經開始。他勸勉提摩太好好接棒，把握機會，盡忠職守。

（主題重申）請問：「當你得知人生的終局隨時會來臨時，你將抱着什麼態度去面對？」

（介紹大綱）這段經文可以分為三段：

第一段是第 6 節：「對現在——無求」，因為第 6 節說開始時有一個時間的短詞：「我現在……」。

第二段是第 7 節：「對過去——無悔」，從第 7 節的三個「已經」得而見之。

第三段是第 8 節：「對將來——無懼」，第 8 節以「從此以後」作為開首語。

讓我們從保羅臨終的話，看基督徒當如何面對人生終局的來臨。

（用演繹法，先講出第一段落的要點）首先是「無求——不戀棧現在。」第 6 節：「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

人到無求品自高。保羅走到人生的盡頭，他沒有什麼要求，也沒有什麼事物讓他戀棧而不能放下，他對離世十分坦然。保羅在這裡用兩個比方——「澆奠」與「離世」，來形容自己快要離去的情況。

「澆奠」有「倒出來」的意思，他視生命終局為一個奉獻。保羅在第一次被囚的時候，在腓立比書二章 17 節曾經這樣說：「我以你們的信心為供獻的祭物，我若被澆奠在其上，也是喜樂……。」保羅看自己的死就好像祭牲流血，傾倒在腓立比人獻上的祭物之上，一同獻給神為祭。根據猶太人在聖殿或其他地方獻祭

的習俗，奠酒是倒在祭壇腳下，以示對神的奉獻。現在，他的生命就像獻祭時把醇酒傾倒出來，作為奠祭獻給神（民二十八 1-7；參民十五 5、7、10；何九 4），象徵為神犧牲，這是何等莊嚴的畫像。

保羅的一生活着的時候是「活祭」，到他快要為主殉道，他看自己又像「死祭」一般。無論是生是死，他的生命都成為馨香的奉獻，總叫基督在他身上照常顯大。

另外，他視生命終局為釋放。「離世」（*analusis*）一詞有「解開」或「鬆綁」的意思。英語「分析」（analysis）一詞乃從這詞的希臘用語而來，意思是將一些難解的觀念「解開」，讓人明白。保羅看自己的離世是一種解脫。

這詞在希臘文的作品中常有幾方面不同的用法。它可以指動物在一日的勞苦之後，在肩上所負的軛的繩索被「解開」，得以休息。正如聖經所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着他們。」（啟十四 13 下）從勞苦中得着釋放。

它亦可以用在「解除」帳棚的繩索，預備起行到別處。保羅曾用「拆帳棚」來說明他人生的終結。在哥林多後書五章 1-4 節，他說：「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

最後，這詞亦可以用在船隻「解纜揚帆」，預備啟航。當一艘貨船到達港口，在卸貨裝貨，工作完畢後，就要「解纜揚帆」，再出發往別的地方去，很可能回到出發地。用「解纜揚帆」來形容基督徒的死亡，富有詩意，絲毫沒有可怕與恐懼。

弟兄姊妹，當你面對人生終局快要來臨的時候，請問：「你怕嗎？」

其實，死亡之所以可怕，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是因為死後的渺茫，其次是與死亡相連的痛苦。但基督徒知道死後要到那裡去。因此，不必怕離世後的飄盪。而今日醫療發達，在死亡之時會有難當的痛苦的亦屬少數。即使痛苦，亦可以交託主而得安慰與力量面對。因此，亦不必懼怕。

一個人離開世界，不等於從此就不存在，從宇宙中消失。他乃是要從一個時空出發，前往另一個時空去。這如同旅行、搬家、移民一樣。當你計劃出外旅行，你是否會不預備好行裝呢？同樣地，當你要踏上人生最後的征途之先，你有沒有預備好呢？又或是捨不得離開這個花花世界？

保羅知道自己快要離世，**（第一段落主題重申）**他「對現在無求，沒有戀棧地上的任何事物」。他看死亡是一種獻祭，又是一種釋放。保羅在寫完這封書之後幾個月，他就在羅馬被處斬，完成人生的使命。

活在世上，要活在一種張力中。一方面要認為今天就是最後一天，要作好準備面對永恆；但另一方面又要像可以活到一百歲高壽，作出一些長期計劃，不斷追求。

請問：「你被世界上的東西綁得很緊嗎？被糾纏得很苦嗎？」「到了『解纜揚帆』的時候，你是否能對世界灑脫地說一聲『再見』呢？」

（第一段落主題重申，並引入第二段落的重點）面對人生的終局隨時可能來臨，你以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不單要對現在無求，亦要對過去無悔——忠誠於過去。

第 7 節：「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

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

生活是每一剎那的延續。然而，不少人浪費時間在追悔過去，失去珍惜生命的每一刻。

保羅勸勉提摩太學習他的榜樣，當竭盡所能，完成主所託付的職分。他接着用三個比方回顧一生的事奉。這三個比方是他在提摩太前後書曾經採用來囑咐提摩太的。

（指出第一個比方）第一個比方是「作精兵——要贏得瀟洒」。經文第 7 節上半節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

保羅在「美好的仗」前面加上定冠詞，指出那是神交託給他的「那美仗」，不是任何的仗。保羅的重點在於「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

保羅正履行着他在二章 3-4 節勸導提摩太要「作精兵」的任務。「精兵」即「好兵」，《和合本》譯為「精兵」，十分傳神。一場戰爭的成敗不單要看兵器是否先進，最重要的是看軍兵是否精銳，是否訓練有素，不是「雜牌軍」，不是烏合之眾，不是「傭兵」、「逃兵」、「少爺兵」或「散兵游勇」。

當過兵或是受過軍訓的人，都知道作精兵是一件艱苦的事。從電視上看見軍隊檢閱，看他們操得如何整齊、威風凜凜、場面壯觀。然而，最重要的考驗是在真實戰場上。他們平常所受的嚴格訓練所鍛煉出堅毅的意志，能成為戰場上最有效的兵器。

曾聽人說保羅是自我謙卑，他沒有說「打勝了」，只說「打過了」。我們不需要在用語上大作文章，因為是「美好的仗」已經「打過了」，是漂亮的仗，打得叫人喝采的仗，不是普通的仗。而且，保羅肯定地宣告將有「公義的冠冕」為他存留，說明他已不

單「打過了」，更是「打勝了」，像一個凱旋歸來的將軍，正準備回國接受獎狀與榮譽。

弟兄姊妹，我們是當兵的：

當兵的人不能像小孩子一樣，要別人來誘哄、來誇獎，才能挑起熱誠。

亦不能像觀光客，存着遊玩的心態走馬觀花。

更不能像家中的少爺或老爺，等人來服侍，頤指氣使。

當兵的人是獻身的人，裡面被基督的愛策動，亦計算過代價，願意付出，並竭盡所能去完成使命。

（指出第二個比方）接着來的比方是「作競賽員——要盡心竭力」。第 7 節中間部分說：「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

保羅好像一位跑到終點的競賽員，正回應着他在二章 5 節對提摩太說「競賽員」的任務：「人若在場上比武，非按規矩，就不能得冠冕。」「跑路」與「比武」乃同一字根。

「跑盡了」一詞用過去完成式，不單是說跑過了終點，更說明他已完成使命。正如他在米利都對以弗所的長老話別時說的：「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二十 24）他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

在古希臘的奧林匹克競賽中有一項賽事，得冠軍的不是最先過終點的，乃是先過終點而且手上的火炬仍未熄滅的人。作競賽員是要盡心竭力完成使命。

在多年的講道與教學生涯中，我自知口才不如人，在公眾場合講話不是我的恩賜，因此，每次都不敢馬虎，都全力以赴，每

篇講章或每堂課的筆記，都儘量逐字逐句寫下。

在牧養教會期間，每個月平均要完成兩至三篇講章。由於要逐字寫下，有時候到星期六晚上仍然挑燈夜戰，過了半夜才能睡覺。現在不再固定牧養一個教會，可以在不同地方「炒冷飯」，但每次仍必須花時間重溫講稿，猶如預備新講章。因為若是不熟悉內容，講出來鬆散無力，對自己都無法交待。

（指出第二個比方）最後的比方是「作管家——要堅守信仰。」第 7 節下半節說：「所信的道已經守住了。」

在保羅時代，若要出遠門，旅客會將家產或重要物品交給管家或好友保管。萬一出了意外，這些貴重物品可以支持家人的生活所需。受托的人會拿物件去神廟起誓，要忠心為主人、朋友保存所託付的財物。

保羅在此見證說，他從主人所領受的託付，已經「守住」了，意思是「保管妥當」了。「守住」一詞與猶大拿着的「錢囊」是同一字根（參約十二 6；十三 29），正如今天的皮包保護着貴重物品一樣。假如你的口袋這裡有一百萬現金，你走路將會十分小心，一些危險的地方你不會去，要將這筆金錢保管，直到完成使命為止。

現在保羅快要回去見主人，他心中非常興奮，因為他的責任已經完成，他「守住」的正是純正的福音和真理的信仰，與當時的假師傅沒有將所託付的善道保存，只交出一些參雜的次貨來敷衍塞責，成了強烈的對比。

保羅在此見證他在提摩太後書一章 12-14 節勸勉提摩太作「管家」的職任：「你從我聽的那純正話語的規模，要用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和愛心，常常守着。從前所交託你的善道，你要靠着

那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牢牢的守着。」（提後一 14）

從這三個比方，可以清楚看見保羅一生是有使命、積極進取、努力不懈的人生。他沒有辜負神對他的託付。生命為主燒盡，寶貝沒有生銹腐蝕，不致空手失敗，愧見天父。他回顧自己的一生，篤定「今生無悔」，沒有半點事情讓他感到遺憾。

在達拉斯念神學時，一天希伯來文語法的教授一進來就講述他才經歷的事。他在教神學的同時，亦擔任某教會的部分時間牧師。前一天下午，有位教會執事的女兒，在後院運動的時候，忽然心臟病發作昏倒，發現送院後，不久就去世了。在醫院的走廊中，教授安慰那位父親。這位父親說了一句話：「我沒有半點的遺憾！」令他十分難忘。教授在班上覆述這位父親的話時，佐證他所說絲毫沒有虛假。因為他本可以在工作上多賺錢，買更大的房子，給家人更好的物質享受，但他沒有看重這些，他寧可住普通的房子，過簡樸的生活，為的是可以有更多時間陪伴兒女。所以縱然女兒早逝，他也絲毫沒有遺憾。

設若今天我們要面對面見主，我們可以說：「我沒有半點的遺憾」嗎？我們今日若有力量、有時間、有機會而仍不盡力事奉主、傳福音，到沒有力量、沒有時間、沒有機會時，就會後悔不已。

雖然保羅的離去，在世人看來，不是什麼轟轟烈烈的事。但保羅知道，他完成主的託付就是他人生最大的成就。如今他在「功成」之後，就可以「身退」了。

哥倫比亞國際大學榮譽院長麥奎克（Robertson McQuilkin）的禱文「讓我在昏暗前回家」，對我產生莫大的震撼。每個人都要小心保住晚節，免得在人生最後路程上，一世英名盡失。

「主啊，日頭快要下山了。

我生命的影子，一直延伸至黯淡無光的過去歲月中。

我不懼怕死亡，因這柔弱的敵人終有一天會被傾覆。

它將催促我快快進入永恆的生命中，

那將會是——與祢同在，沒有世事羈絆，何等自由奔放的生命啊！

但我卻懼怕——我怕死亡的王來得太快，或該說來得太遲吧？

我怕在工尚未作成之前，我人已不在，

即或是作成了，卻是馬虎了事。

我怕我會因此玷污祢的尊榮，羞辱祢的美名，傷透祢的慈心。

聽說少有人能功成身退的，

主啊，讓我在昏暗前回家吧！」

晚節不保是何等令人失望！保羅那得勝的宣告，何等令人振奮！另一方面，當我看見一些白佔土地的人生例證時，又是為他們感到何等的可惜和悲哀啊！

保羅得勝的宣告並非示人以驕傲，乃是敘述明白看清自己已經完成神的託付。保羅沒有浪費生命，他沒有白佔地土，他是那個領五千的人，將神託付他的職任與恩賜善用到盡的地步。他沒有將自己的銀子埋在地裡，亦沒有胡亂使用。他在世上每一段時間、每一點精力、每一份感情……全都為主獻上。請問你的人生又如何呢？

（第一與第二段落主題重申，並引入第三段落）人生的終局隨時可能來臨，你抱着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除了無求、無悔之外，還要以無懼的心去面對將來。

第 8 節：「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

許多人把一生都葬送在追悔昨日、抱怨今日與畏懼明日，以致一事無成。人生不能停留在今世，我們要深信神會預備將來，並且為將來積存美好的根基。

「從此以後」意思是「擺在前面的」，「存留」是「被保留、存放在一邊」。全句可翻譯為：「擺在前面的有公義的冠冕為我預留存放在一處。」保羅是向前看的人，他不甘願活在過去，亦沒有戀棧現在，他敢於面對將來。基督徒的眼光不短視，因為屬靈生命最寶貴的是美好的將來。正是這種向前看，持守永恆盼望的態度，讓保羅能以堅忍地面對當下的處境。

那麼，「公義的冠冕」又是什麼呢？我們一直以來會有一種錯覺，認為「冠冕」是指將來放在得勝信徒頭上、閃耀發亮的東西。愈是得勝的信徒，就有更多冠冕。除了「公義的冠冕」之外，還有「生命的冠冕」(雅一 12)、「榮耀的冠冕」(彼前五 4) 與「不能壞的冠冕」(林前九 25) 等。若是這樣，得勝的信徒必須有三頭六臂，才能帶多個冠冕了。

「冠冕」是指能讓人引以為榮的東西，是我們將來在神面前得蒙記念的事物。將來在神面前信徒能引以為榮的是什麼呢？「公義」與「冠冕」可以是等位詞，可譯作「有冠冕，就是公義為我

存留」。那是些什麼東西呢？就是信徒在地上彰顯稱義的生活，與神公義的屬性相配合，將來在天上能得到被稱義的完美果效。要能得着公義的冠冕，首先是要蒙神稱為義，其次是活出與這身分相稱的生活。

請問：「基督徒可以為將來得賞賜而策勵自己事奉嗎？」**（期待會眾回應）**「當然可以！渴望要得賞賜並不是問題。摩西在這方面也給我們留下美好的榜樣。希伯來書十一章 26 節說：「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他因為要得着那將來的賞賜，甘願意放下世上的享樂，追求承擔從神而來的託付。其實，基督徒最大的賞賜是神的喜悅，賞賜是表明神嘉許我們工作的優良表現。因此，渴望要得神的賞賜與祝福是正常的表現。

「就是按着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因為主是公義的主，祂的審判也是不偏不倚，公正公平的。祂到那日要賜給人的賞賜，也必按公義的準則作出判斷。地上君王的判斷經常都是為了自己政治上的利益，但神的判斷是正直的。雖然基督徒在世上可能遇上不公平的對待，但終有一日，每個屬於主的人，在主面前必會得到公平的判斷。

我們不單相信神會為我們預備賞賜，更要激勵後進有同樣的渴求。保羅接着說：「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這句話同時將歷世歷代的信徒亦涵蓋在其中。

「公義的冠冕」要賜給誰呢？不一定要賜給大型教會的牧師，不一定要賜給有講道恩賜的人，不一定要賜給領人歸主最多的人。當然，這些事奉都重要，但最重要的是信徒如何與主建立親密的

關係（參太七 21-23），是否有一顆愛慕主顯現的心。感謝主，這「公義的冠冕」是每個愛慕主顯現的人都可以得到的。

「愛慕」一詞採用完成式，是已經愛慕而持續愛慕的意思，是指對基督顯現「墜入愛河」的人。當你愛一個人的時候，隨時會想起他，很想他就立刻出現在你眼前，愛慕正是這種心情。「愛慕主顯現」可與前面第 1 節「基督的顯現」和交帳，互相呼應。

中國人說「小別勝新婚」，當然，這只限於「小別」，因為「久別」痛苦無比。有一次我到東南亞三個國家教學與講道，需離家四十九天。開始的兩三星期還好，但過了第三個星期之後，就開始想家了。我雖然讓自己忙於事奉，也每天與家人聯絡，暫解思念之情。但到了最後兩個星期，實在感到度日如年，非常難熬。因為我愛我的妻子、我的孩子，非常想念他們，很想回家了。

請問：「你渴慕主的再臨嗎？」「在主耶穌回來前的日子，你會做些什麼事呢？」「你會怎樣投資自己的人生呢？」「你在地上的所愛，是否反映了你對基督的愛？」

（結論）雖然在世人看來，保羅離世時好像沒有什麼豐功偉績或過人的成就。但保羅知道，完成主的託付是他人生最大的成就。**（三個段落的重點重申）**他對現在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現在他可以在「功成」之後，「全身而退」了。但若事奉主的人晚節不保，將是何等的可惜！

講到這裡，我想到過六十歲生日的時候，剛好在一處傳道人培訓聚會中擔任講員。有人說六十歲生日要好好慶祝。但我心想，在事奉中靜悄悄地度過六十歲亦十分有意義。在生日的當天晚上，要預備第二天提摩太後書的最後兩講，其中包括這段經文。當時，

有兩個英文字出現在我腦海中：Finish well（「保住晚節」）。保險公司什麼都可以保，就是不保晚節！我當時求主讓我好好地走完人生事奉的道路，有始有終，保住晚節，走到終點仍能榮耀神。

教會歷史記述保羅最後在羅馬殉道。羅馬的革利免首次提及這事，並指明保羅是在尼祿當政時殉道的。第二世紀的狄奧尼修斯（Dionysius of Corinth）、第三世紀初的凱厄斯（Caius）以及俄利根（Origen）都曾論述此事。歷史家優西比烏（Eusebius）與耶柔米（Jerome）都毫不猶豫地予以肯定。

我曾在 2008 年到意大利教學，教學完畢，有一教會的弟兄願意帶我去參觀保羅在羅馬為主殉道的地方。我們開車到郊區一個被稱為「三水泉教堂」的小禮拜堂。相傳保羅在這裡被斬首後，頭顱在地上撞擊了三下，從三個撞擊點湧出泉水，因此得名（保羅是偉大的使徒，若有神蹟伴隨他的殉道，並不為奇）。教堂裡面有三個圓拱門，標誌三個水泉的所在。門口右邊的角落有一根柱子，據說是當時綑綁保羅用的。

這地方少有遊客，十分安靜。帶我來的弟兄說，他每次到訪都不免潸然淚下。我不以為意，心想真的那麼神奇？到達後，才感受到他所言不虛！

教堂前有一小段路，相傳是從第一世紀保存下來的。相信這段路，就是保羅人生的最後一段路，之後他就被帶去行刑。我站在小路之前，想到提摩太後書四章 7-8 節保羅一生的宣告：「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當時我的臉龐已經被眼淚所濕潤了。

我流的眼淚不是悲傷的淚，不是同情的淚，亦不是無奈的淚，

乃是感激的淚、激動的淚。感謝神賜給我們一個屬靈偉人生命的榜樣，他無愧無悔的人生，帶給歷世歷代無數信徒極大的祝福！

（默想思考）各位弟兄姊妹，人生終局隨時會來臨，你會抱着什麼樣的態度去面對？你願意學習保羅嗎？他點燃自己的生命直到最後一刻，就像蠟燭燃燒到最後一滴蠟油才止息。相信在我們中間有保羅型的，求主好好裝備你、重用你，並求主保我們的晚節。你願意做提摩太嗎？你願意承接保羅所傳遞下來的榜樣與使命嗎？在我們中間可能更多是提摩太型的，今天正是你的時代、你的機會，所以更要預備自己，出來接棒，並忠心事奉主。主回來的日子近了，神國度的事奉仍須薪火相傳，生生不息地延續下去。

（如有聖靈感動，可以呼召會眾獻身事奉，或更委身給主）。

講章主題與大綱

講道主題：人生終局隨時來臨，信徒當效法保羅對今生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講道目的：本篇信息主要的對象是傳道者與事奉人員，讓他們在人生終局來臨之前，反省自己的人生。

問題句：人生終局隨時來臨，你抱着什麼態度去面對？

轉接句：人生終局隨時來臨，信徒當效法保羅對今生無求、對過去無悔、對將來無懼。

大綱

一．無求——不戀棧現在（6 節）

A. 視生命終局為奉獻

B. 以生命終局為釋放

二．無悔——忠誠於過去（7 節）

A. 作精兵——要贏得瀟洒

B. 作競賽員——要盡心竭力

C. 作管家——要堅守信仰

三．無懼——敢面對將來（8 節）

A. 深信能得賞賜

B. 激勵後進效法

敘事文釋經講道講章
「飛越洪濤」（太十四 22-33）

經 文

22 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先渡到那邊去，等他叫眾人散開。23 散了眾人以後，祂就獨自上山去禱告。到了晚上，只有祂一人在那裡。24 那時船在海中，因風不順，被浪搖撼。25 夜裡四更天，耶穌在海面上走，往門徒那裡去。26 門徒看見祂在海面上走，就驚慌了，說：「是個鬼怪！」便害怕，喊叫起來。27 耶穌連忙對他們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28 彼得說：「主，如果是你，請叫我從水面上走到你那裡去。」29 耶穌說：「你來吧。」彼得就從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穌那裡去；30 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着說：「主啊，救我！」31 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32 他們上了船，風就住了。33 在船上的人都拜他，說：「祢真是神的兒子了。」

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引論：用問題作開始） 請問：「在你的屬靈旅程中，你認為哪一項功課最難學呢？」

我相信若將這問題問十個人，會得來十一個答案（也許有人會回應說會有兩項難學的功課！）家家有本難唸的經。其實，許多屬靈的功課都十分難學，例如：饒恕、順服、愛心、忍耐或金